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毛泽东与中国现代化

eBOOK
网络资料 非纸类

绪论 毛泽东——中国现代化事业的奠基者

现代化是中国人民的长期追求，又是中国近现代社会发展的主旋律。自1840年鸦片战争失败以后，无数的先进分子，仁人志士，为了摆脱落后挨打的局面，赶上和超过西方发达国家，莫不为建立一个独立、自由、繁荣、昌盛的现代化中国而奋斗、流血、牺牲。毛泽东为实现中国的现代化事业奋斗不已。在他领导下，中国由一个贫穷落后的半殖民地半封建国家变成一个独立、自由、民主、统一和具有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的社会主义国家。这为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物质基础和思想文化基础。毛泽东无愧是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开拓者和奠基者。

毛泽东对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贡献有以下四个方面：

（一）领导中国人民完成了民主革命的任务，为中国的现代化创造了先决条件。

现代化是随着近现代世界历史发展不平衡的出现而产生的一个世界性概念。虽说对此有不同的解释和界定，但最本质的是指经济上落后于现时代的国家，要赶上和超过当时先进发达的国家。

中国是古代文明世界里最早发达的国家之一，只是到了近代才落伍了。19世纪，西方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经历了资产阶级革命和工业革命陆续进入现代工业国的时候，中国却依旧停留在封建的农业国地位。落后就要挨打。从1840年鸦片战争时起，中国便不断地受到西方列强的侵略，乃至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为了抵御列强，维护国家的独立，中国的先进分子曾提出向西方学习。先是学习西方的“船坚炮利”工业技术，搞洋务运动，失败了；继之又学西方资本主义的政治制度，搞资产阶级改良主义，进行戊戌变法，失败了；接着搞辛亥革命，推翻封建帝制，建立共和国，但共和国有名无实，又失败了；再接着搞思想文化革命，掀起了新文化运动，仍寄希望于实现资产阶级共和国方案。可是，1919年召开的巴黎和会，给中国人民当头一棒，资产阶级共和国理想破灭了。一次又一次的尝试都惨遭失败，理想总不能实现，为什么？最根本的原因是国外帝国主义势力和国内封建势力互相勾结，不允许中国发展资本主义，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只是马克思列宁主义传入中国之前，先进的人们并不明此理。

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和第一次世界大战宣告结束，使得马克思列宁主义陆续传入了中国。中国的先进分子开始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作为观察国家命运的工具，明确地认识到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是中国发展生产力的两大障碍，为振兴实业，跻身于世界民族之林，首先须进行反对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民主革命。陈独秀在批判形形色色的资产阶级改良主义时说：“在帝国主义和军阀统治下之中国，生产力实无有发展。”因此，“欲发展中国的生产力，反帝国主义与军阀的革命是不可避免的道路。”不过，革命究竟如何搞？年幼的中国共产党人一时还难以弄得清楚，犯过有的和“左”的错误；难能可贵的是：不灰心，不气馁，百折不挠，从革命实践中学习，从切身错误中学习，使自己逐渐成熟起来，并在长期的实践过程中产生了自己的领袖——毛泽东。

毛泽东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真理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开辟了通过建立根据地和武装斗争，以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全国政权的道路，形成了一整套适合中国特点的理论、路线、方针和政策。正是在这条正确路

线的指引下，中国人民先是打败了日本帝国主义，取得了抗日战争的胜利；接着打败了得到美帝国主义支持的国民党反动派，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在中国的统治，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开辟了中国历史的新纪元。

革命的目的是为了解放生产力，促进生产力的大发展。毛泽东虽然致力于争取民主革命的彻底胜利，但对实现中国现代化的目标则从未忘怀。他在1944年指出：“民主革命的中心目的就是使从侵略者、地主、买办手下解放农民，建立近代工业社会。”1945年，在中共“七大”所作的《论联合政府》报告中又宣布：“中国工人阶级的任务，不但是为着建立新民主主义的国家而斗争，而且是使为着中国的工业化和农业近代化而斗争。”针对蒋介石的所谓建国方针，也计对一些人存有在国民党统治下实现工业化的幻想，毛泽东进一步说明了民主革命与工业化的关系。他指出：“政治不改革，一切生产力都遭到破坏的命运，农业如此，工业也是如此。”又说：“没有一个独立、自由、民主和统一的中国，不可能发展工业。”因此，“解放中国人民的生产力，使之获得充分发展的可能性，有待于新民主主义的政治条件在全中国境内的实现。”后来，在中国革命即将在全国取得胜利的前夜，毛泽东又一次强调：只有将革命进行到底，用革命方法，在全国范围内推翻国民党的反动统治，并建立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才能“造成由农业国变为工业国的先决条件”。

总之，历史的结论是：在一个分裂的、军阀混战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根本不可能实现中国的现代化。只有用革命的暴力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在中国的反动统治，建立独立、自由、民主和统一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才能扫清阻碍中国实现现代化的障碍，创造实现中国现代化的先决条件和前提。1982年美国出版的《中国的现代化》一书在对中国现代化的历史考察后得出了这样的结论：“1949年以前，中国的现代化没有多少建树，那时的政策是针对短期目标的，而且往往被证明是无法实施的。”中国革命的胜利，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是中国历史上的一个转折点”。该书还说：“1949年以来所取得的经济增长和社会一体化的成就，其基本原因，就是建立了单一的、有权威的中央政府。”资产阶级学者自然不会赞成人民民主的国家制度，但他们承认：强大的、集中的、统一的、有权威性的中央政府是现代化的先决条件、它可以为经济高速增长而调动各种技能和资源。这一见解是有价值的。

（二）领导中国人民建立起了社会主义基本制度，为中国的现代化开辟了更广阔的道路。

自中国的门户被帝国主义的“船坚炮利”打破以后，如何实现现代化有三种取向：一是在保存半殖民地半封建制度基础的前提下搞现代化，这是当权的统治阶级所主张的，从清末的洋务派官僚到本世纪三四十年代的国民政府都是如此。一是向西方学习，搞资本主义现代化，这是中国民族资产阶级及其代表人物所追求的。一是搞社会主义的现代化，这是五四运动后中国无产阶级及其政党所主张的。中国近百年历史证明：前两种路走不通，只有走社会主义道路才可以救中国，这是中国实现现代化的唯一可行的选择。“民主主义革命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必要准备，社会主义革命是民主主义革命的必然趋势。”毛泽东的这一精辟论断表明中国在民主革命胜利后只能走社会主义道路，而不能走别的什么道路。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我国民主革命阶段的基本结束和社会主义革命的开始。要在一个生产力不发达，经济、文化十分落后的大国里建立起社会主义制度，是一个新的空前艰难的历史任务。中国共产党的主要领导人无一例外地认为：中国只能走社会主义道路，不能走资本主义道路。但在什么时候开始全面搞社会主义的问题上，他们的认识则不尽相同。有的认为：建国后应先搞一段新民主主义社会，等现代化的大工业发展到一定程度再全面搞社会主义；在农村，不赞成在土改后就趁热打铁搞合作化，而主张先搞农业机械化，再搞合作化。毛泽东则不同意这种主张。他提出：应把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与国家对个体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结合起来，把技术方面由手工业生产到大规模现代化机器生产的革命和社会制度方面由私有制到公有制的革命结合起来；在农村，不是“先机械化，后合作化”，而是“先合作化，后机械化”。依据这种认识，1952年，毛泽东酝酿和提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即在一个相当长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在他的领导下，中国共产党人创造性地开辟了一条适合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其内容大致可归结为以下三个方面：

第一，创造性地实行了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同时并举的方针，而不像苏联那样先搞工业化，过若干年后再搞农业集体化。

第二，创造了通过委托加工、计划订货、统购统销、委托代销、公私合营等一系列从低级到高级的国家资本主义形式，平稳地实现了马克思和列宁曾设想的对资产阶级的和平赎买，并把对企业的改造和对人的改造结合起来，做到充分利用民族资产阶级的资金、技术和人才为社会主义服务。

第三，创造了通过互助组、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和全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等形式，实现了对个体农民的社会主义改造。在合作化的过程中，农业生产没有像苏联那样发生大幅度减产，而是增产。

毛泽东原先打算用10年或15年左右的时间完成总路线所规定的“一化三改”的任务，实践的结果，只用了3年多一点时间就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这样，到1956年，我国便初步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这一改造虽然在1955年夏季以后存在着“要求过急，工作过粗，改变过快，形式过于简单划一”等不足，但总的来说是成功的。它促进了我国工农业生产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从1953—1956年，全国工业总产值平均每年递增19.6%，农业总产值平均每年递增4.8%。从历史的长远眼光看，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结束了我国几千年来的剥削制度，使我国社会发生了历史上最深刻、最伟大的变革，大大解放了生产力，为我国现代化事业开辟了广阔的道路。

人们记得，十月革命后，列宁曾认为，经济落后的国家，在先进国家无产阶级帮助下，“可以不经过资本主义发展阶段而过渡到苏维埃制度，然后经过一定的发展阶段过渡到共产主义”。毛泽东结合中国的实际，通过新民主主义革命，跨越了完整的资本主义历史阶段，建立起社会主义制度，这在人类历史上是一件具有伟大意义的创举。

（三）初步设计了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总体目标。

“现代”是一个时间概念。不同时期的“现代社会”有着很大的差异。这就是说，“现代化”不仅是一个世界性的概念，而且也是一个动态性的概

念。现代化的标准随着时代的变化而变化。没有一个绝对的、一成不变的现代化标准。

最初，人们普遍把“现代化”理解为工业化，或主要是工业化，把现代化的过程理解为由传统的农业社会转变为工业社会的过程。在本世纪 30 年代，我国学术界在讨论中国的现代化时，相当多的人认为，现代化即工业化。这种理解虽不全面，却抓住了最主要之点，因为在那时，工业化确实是现代化的基础。在较长一段时间里，毛泽东本人也主要是从工业化角度来理解现代化的含义。他在《论联合政府》、《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论人民民主专政》等著作中所强调的也是工业化，即中国由农业国变为工业国。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把社会主义工业化视为主体也反映了这一点。

如果仔细地探究，现代化的国民经济是包括工业、农业、科学技术等复杂的有机的综合体。其中任何一个部门都不能离开其他部门孤立地发展。毛泽东提出“四个现代化”的思想有一个历史过程。在民主革命时期，毛泽东在讲到工业化时就讲到“农业的社会化”。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在毛泽东、周恩来的讲话中和党的文件里，已以不同的言语、方式提出要把中国建设成一个具有现代化的工业、现代化的农业、现代化的交通运输业和现代化的国防的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1957 年，毛泽东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又明确地提出：要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具有现代工业、现代农业和现代科学文化的社会主义国家”。在此以后，党的文件和其他中央领导人的讲话也都采用“现代工业、现代农业和现代科学文化”的提法。苏联的《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社会主义部分，第 3 版）在说到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后中国人民的任务时也采用了上述的说法。1959 年底、1960 年初，毛泽东在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时说：除了实现工业现代化、农业现代化、科学文化现代化以外，还要加上国防现代化。这样，就完整地提出了“四个现代化”的思想。在此以后，“四个现代化”的提法相对稳定下来了，并把它作为全党和全国人民在经济建设上的奋斗目标。什么才算实现了现代化？若按照上面说的现代化即工业化或主要是工业化的理解，实现了工业化，实现了由传统的农业社会向工业社会的转变，就算实现了现代化。工业化的标准又是什么呢？苏联的标准是：工业产值在工农业总产值中占 70%。这个标准显然有不够科学的一面，因为每一国家在每一时期确定工农业产值之间的正常比例，必须考虑到人口、自然条件、科学技术水平及同期工业化国家的发达程度等，决不是只表现为一个简单的比例数字，况且，数字也可以变化。不过，由于缺乏实践经验，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毛泽东也沿用这个标准。1953 年 6 月，他在一次谈话中指出：国家工业化，就是说工业产值与农业产值相比是七与三之比。到了读《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时，他的看法有了变化，他说：苏联在第一个五年计划完成以后，大工业产值占工农业总产值的 70%，就宣布实现了工业化。我们很快就可以达到这个标准，即使这样，我们还不可以宣布实现了工业化，因为我们还有 5 亿多农民从事农业生产。如果现在就宣布实现了工业化，不仅不能确切地反映我国国民经济的实际状况，而且可能由此产生松劲情绪。长时期内，我们这个国家应该叫做工农业国家。毛泽东的这些话反映了他对工业化的标准有了新的思考。

从本世纪 40 年代中期开始，出现了一个以电子技术、原子能技术、空间技术、生物技术等为主要标志的新的科学技术革命。科学技术的革命引起了

工业、农业的革命。因此，到了 20 世纪 50 年代后，即使实现了工业化，也还很难算是达到了现代化。如果追溯历史，在第一个五年计划后期，毛泽东心目中的现代化已不完全是工业化了，而是要在经济上、科学技术上赶上以至超过西方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了。他设想：基本实现工业化，只是为建设伟大的社会主义强国打下一个基础，时间大概是 3 个五年计划，即 15 年左右，这是第一步；第二步，再用 50—75 年的时间，建成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争取赶上或超过美国。经过大跃进的教训，到 1962 年，又认识到：中国人口多，底子薄，经济落后，要赶上和超过世界上最先进的资本主义国家，没有 100 年的时间是不行的。

以上讲的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的现代化，即我们通常所讲的“四个现代化”，实质上都是指国民经济的现代化。固然，国民经济的现代化是整个社会现代化的基础，但它并不能囊括现代化的全部内容。在社会主义的中国，国民经济的现代化离不开政治的民主化和相应的思想道德建设。毛泽东在设计我国国民经济的现代化的同时，还同时勾画了民主政治和思想文化建设的蓝图。

经济的现代化以政治的民主化为前提和保证。资本主义的现代化是同资产阶级的民主政治相联系的，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同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密不可分。社会主义现代化要靠社会主义民主来保证和支持。毛泽东在建国前写的《论人民民主专政》中就论述了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制度对我国现代化的意义。1954 年，他在制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部宪法时指出：我们的宪法基本原则有两个：“民主原则和社会主义原则”。结合中国的特点，又说：“我们的民主，不是资产阶级的民主，而是人民民主，这就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

人民民主的核心和本质是人民当家作主，享有公民的各项权力，尤其是享有管理国家和企业的权力。毛泽东指出：劳动者管理国家、管理军队、管理各种企业、管理文化教育的权利，是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者最大的权利、最根本的权利。人民自己必须管理上层建筑。据此，他十分强调：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是人民的公仆，他们的权力是人民给的。他们必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自觉接受群众的监督和批评。

民主作为一种上层建筑，归根到底是为基础服务的，是一种手段。民主作为一种政治制度，又是现代人们所向往的、追求的理想，因此，它也是目的。毛泽东所追求的理想中的人民民主政治目标是：“造成一个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那样一种政治局面”。这种局面有利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社会主义制度的巩固，有利于调动和组织亿万群众的积极性、创造性和主动性。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经济建设和政治建设，又离不开相应的文化建设和思想建设。毛泽东历来重视文化建设，早在《新民主主义论》一文里，就集中阐述过文化建设的内容。后来，在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又预言：“随着经济建设的高潮的到来，不可避免地将要出现一个文化建设的高潮。中国人被人视为不文明的时代已经过去了，我们将以一个具有高度文化的民族出现于世界。”在此以后，他始终把建设一个高度科学文化的国家作为奋斗目标之一。1954 年 9 月 15 日，他在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的开幕词中说，我国人民应当努力工作，“准备在几个五年计划之内，将我们现在这样一个经济上文化上落后的国家，建设成为一个工业化的具有高度现代文化程度的伟大的国家。”

毛泽东所说的“现代科学文化”，内容广泛，但大致是两个方面的：一是指现代科学文化知识，一是指文明的高尚的思想和道德。他十分关注全民族的科学知识的普及与提高，注意教育、科学、文学艺术、体育卫生等文化事业发展的规模和速度要同现代化的经济建设事业相适应。在这一问题上，他尤其注重科学文化事业的性质和发展方向，注意提高全民的思想道德水平。社会主义文化是社会主义经济和政治的反映，并为其服务。因此，社会主义文化必须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指导，批判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意识形态；必须坚持“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推陈出新”，“古为今用，洋为中用”的方针。与此同时，他也重视意识形态领域里阶级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并强调政治思想工作是一切经济工作的生命线，提倡向人民群众不断灌输以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相结合的原则为一切言论行动的标准的社会主义精神，批评自私自利的思想。至于对共产党员和革命干部，他则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and 标准，要他们努力保持过去革命战争年代的革命热情和拼搏精神，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艰苦奋斗，不怕牺牲。他担心将来物质生活富裕了，而思想觉悟反而不如以前。因而提倡用共产主义理想教育人民，反对把人引向“一个爱人，一座别墅，一辆汽车，一架钢琴，一台电视机”这样只为自己个人不管国家的道路上去。

由于历史条件的局限，毛泽东所设计的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蓝图还是比较粗线条的，有的内容也不完全切合实际，毛泽东逝世后，邓小平对毛泽东设计的蓝图作了修正、补充，使之进一步完善和具体化。在经济建设上，他提出分三步走：第一步，用10年时间，即到1990年，实现国民经济总产值比1980年翻一番，解决人民的温饱问题。第二步，再用10年时间，即到本世纪末，使国民生产总值再翻一番，人民生活达到小康水平。第三步，用30年到50年的时间，即到下个世纪中期，人均国民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使人民生活比较富裕，基本实现现代化。邓小平还提出：在进行物质文明建设的同时，必须进行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进入80年代后，中国共产党明确地将自己在现阶段的总任务简洁地概括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四）为寻找适合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道路作出了可贵的探索。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究竟怎么搞，中国没有经验。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大体上是搬苏联的办法。这在当时是必要的，也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不足之处是缺乏创造性。毛泽东历来是教条主义的敌人，他不满足于照抄照搬。1956年，他在把自己工作的重心移到领导经济建设上后，决心打破苏联的框框，走自己的路，寻找一条适合中国特点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希望比苏联搞得快些、好些。

1956—1957年，毛泽东进行了第一次有益探索，写出了《论十大关系》和《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等论著，在理论上取得了可喜的成果。1958—1960年，他进行了更大的试验，搞大跃进、人民公社化运动，但是犯了急性病，碰了钉子。1966—1976年，他进行第三次探索，发动“文化大革命”，进行防止资本主义复辟的“演习”，陷入了悲剧。他的后两次试验，偏离了第一次探索的正确方向，也脱离了中国的实际，是错误的，应予以否定，但在总体上作出否定结论的同时，也应当注意到，其中仍然有一些极为重要的思想和设想，值得我们重视和吸取。

毛泽东在探索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特殊道路方面提出的有价值的思想，可以扼要地表述如下：第一，关于工作重心的转移。在他看来，当社会主义制度建立后，党和国家的中心任务已由革命转向建设，搞技术革命，大力发展生产力，向自然界开战，以期把中国建设成一个具有现代化工业、现代化农业、现代化国防和现代化科学技术的强国，在经济上赶上和超过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第二，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他指出：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推动社会主义社会前进的基本矛盾。必须按照具体情况，正确进行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方面的改革，以适应生产力发展的需要。第三，关于经济发展中的重大比例关系。他主张，应按农、轻、重的次序安排国民经济，在优先发展重工业的前提下，实行工业和农业同时并举，重工业和轻工业同时并举，正确处理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的比例关系，正确处理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的关系。第四，关于改革经济管理体制。他屡次提出应改变过分集中的经济体制，正确处理国家、生产单位和生产者个人三者的关系，兼顾三者的利益。要给生产单位以一定的相对独立性，注意提高劳动者的物质文化生活。正确处理中央和地方的关系。在巩固中央统一领导的前提下，扩大一点地方的权力，充分发挥中央和地方的两个积极性。在生产力的布局上，要注意发挥原有的沿海工业的作用，正确处理沿海工业和内地工业的关系。

第五，关于工农业同时并举。他提出将工业和农业结合起来。在农村大力发展工业，使农民就地转化成为工人。

第六，应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民主与专政的有机结合。他认为，在对敌人实行专政的同时注意扩大民主，充分发挥人民群众在参与管理国家、企业等方面的积极性。共产党与各民主党派实行“长期共存、互相监督”，既不赞成资产阶级的多党制，也不赞成有的社会主义国家的一党制，而是实行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参与和合作。提出党和国家领导人实行任期制的设想，试图打破终身制。

第七，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和敌我矛盾。提出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最根本的方法是实事求是、群众路线。为了建设社会主义强国，必须建设一支宏大的工人阶级的知识分子队伍。在科学文化领域中，实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

第八，关于防止和反对和平演变。他提出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着阶级斗争，存在着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之间的斗争，存在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在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过程中，必须警惕帝国主义对社会主义国家实行的“和平演变”，并为此而进行经常的、艰苦的、细致的社会主义教育。

第九，关于国防现代化。他提出，在战争危险依然存在的国际环境中，我国必须加强国防现代化，建设一支包括由陆军、海军、空军以及其他技术兵种组成的现代化的革命武装力量，发展包括用于自卫的核武器在内的现代化国防技术；必须使军事理论现代化，以适应于现代化战争。第十，坚持独立自主的立国原则，实行“自力更生为主，力争外援为辅”的方针。注意向外国学习，对外开放，想方设法打破帝国主义对我国的孤立、封锁政策，尽可能地争取国际上的一切积极因素，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以利于把我国建设成一个强大的国家。

第十一，坚持共产党的领导。他认为，国家变不变颜色，关键在于共产

党自身。因此，必须加强党自身的理论、思想、组织和作风的建设。警惕党内形成一个脱离群众的贵族阶层。注意培养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接班人。

全面评价毛泽东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理论是一个较为复杂的问题，尚有待于今后的实践作进一步的验证。但从已有的正反面经验看，至少上面所说的几条是正确的，或大体上是正确的。当然毛泽东的上述思想，有些比较一贯，有的则不够一贯；有的执行得比较好，有的则执行得不够好，甚至发生严重的背离；有的比较全面、完整，有的则不够全面，甚至正确与错误交织在一起。但是，正像在科学研究中，如有的科学家所说，提出问题比解决问题更重要，正确地提出问题等于解决问题的一半。毛泽东虽然未能最终解决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问题，但他提出了这一问题，并为解决这一问题提供了理论武器。随着时间的流逝，他的这一历史功绩将越加显示出来。

既然是探索，那就不可避免地会犯这样或那样的错误，走一段曲折的路。毋庸讳言，在毛泽东晚年的思想中也掺杂着个别脱离实际的、平均主义的东西，有的时候，甚至还占据了很突出的位置。但假若据此去否定毛泽东的社会主义思想，则是错误的。至于把在毛泽东领导下所建立的社会主义说成是空想的、农业社会主义则更加错误。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决议正确指出：毛泽东晚年的失误给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带来了严重的损失，但这些失误与他在为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奋斗中所做的贡献相比，毕竟是次要的、第二位的。况且，他的失误是一个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在前进中的失误。这些失误只能为我们进一步前进提供经验和教训。应当说，毛泽东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理论，不论正确与否，都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华民族宝贵的精神财富，都值得我们及后人去认真的研究与总结。

毛泽东是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开拓者和奠基者。毛泽东逝世后，邓小平果断地纠正了毛泽东晚年的失误，恢复并大大发展了毛泽东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理论，将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推进到一个新的阶段，取得了历史性的突破。

社会主义在实践中，在试验中。在本世纪中叶，社会主义曾一度取得了辉煌的胜利。近几年来，东欧剧变，苏联解体，国际社会主义事业出现了前所未有的曲折。然而，与此成鲜明对照的是，中国在1989年春夏的政治风波后，政治稳定，经济稳定，社会稳定，依然沿着自己所选定的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中国之所以处险不变，岿然不动，原因虽说很多，最根本的是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路线正确。除此之外，重要的一条是，中国社会主义事业是由毛泽东奠基的。

本书立足当代社会主义的现实，着重阐扬毛泽东在建国以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理论，同时也分析和总结他在探索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上的失误。我们希望本书将有益于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

当说，毛泽东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理论，不论正确与否，都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华民族宝贵的精神财富，都值得我们及后人去认真的研究与总结。

毛泽东是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开拓者和奠基者。毛泽东逝世后，邓小平果断地纠正了毛泽东晚年的失误，恢复并大大发展了毛泽东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理论，将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推进到一个新的阶段，取得了历史性的突破。

社会主义在实践中，在试验中。在本世纪中叶，社会主义曾一度取得了辉煌的胜利。近几年来，东欧剧变，苏联解体，国际社会主义事业出现了

前所未有的曲折。然而，与此成鲜明对照的是，中国在 1989 年春夏的政治风波后，政治稳定，经济稳定，社会稳定，依然沿着自己所选定的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中国之所以处险不变，岿然不动，原因虽说很多，最根本的是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路线正确。除此之外，重要的一条是，中国社会主义事业是由毛泽东奠基的。

本书立足当代社会主义的现实，着重阐扬毛泽东在建国以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理论，同时也分析和总结他在探索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上的失误。我们希望本书将有益于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

毛泽东与中国现代化

第一章 现代化 当代中国面临的重大历史课题

现代化是一个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演变的历史过程。中国的现代化是社会主义式的现代化，是社会生产力高度发展和社会关系（包括物质关系和精神关系）完善两者相统一的社会进步事业。

实现这一任务是当代中国面临的重大历史课题。

第一节 只有现代化能使中国免于落后挨打

1963年9月，毛泽东在修改《关于工业发展问题（初稿）》时曾写道：“我国从十九世纪四十年代起，到二十世纪四十年代中期，共计一百零五年时间，全世界几乎一切大中小帝国主义国家都侵略过我国，都打过我们，除了最后一次，即抗日战争，由于国内外各种原因以日本帝国主义投降告终以外，没有一次战争不是以我国失败、签订丧权辱国条约而告终。其原因：一是社会制度腐败，二是经济技术落后。现在，我国社会制度变了，第一个原因基本解决了；但还没有彻底解决，社会还存在着阶级斗争。第二个原因也已开始有了一些改变，但要彻底改变，至少还需要几十年时间。如果不在今后几十年内，争取彻底改变我国经济和技术远远落后于帝国主义国家的状态，挨打是不可避免的。”我们应当“力求在一个不太长久的时间内改变我国社会经济、技术方面的落后状态，否则我们就要犯错误。”毛泽东的这一段话深刻地总结了我国近现代的历史，尖锐地提出了我们应当解决的时代课题。

一、中国现代化的最初提出

中国是具有悠久历史的世界文明古国之一。中国同埃及、巴比伦、印度一道创造过古代世界文化。中国先秦与欧洲的希腊罗马，都以其灿烂的文明史而载入史册，并且为人类历史的发展作出了伟大的贡献。直到7—13世纪的唐宋两代，中国经济和文化水平依然处于当时世界的前列。至15世纪中期，我国江南，尤其是苏州、杭州等城市，开始出现最初的资本主义萌芽的手工业作坊和工场。但在封建制度的重压下，资本主义萌芽发展十分缓慢，到1840年鸦片战争前，中国依然是一个封建社会。与西方世界相比，中国大大地落后了。

当中国社会正处于停滞不前、资本主义萌芽未能得以迅速成长之时，西欧社会却实现了由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的转变。14世纪和15世纪，在欧洲的地中海沿岸的某些城市开始稀疏地出现资本主义生产的萌芽。之后扩展到西欧、北欧沿海。17世纪40年代，英国发生资产阶级革命，建立了相应的制度，标志人类从封建主义时代进入了资本主义时代。18世纪法国、美国相继发生了革命。资产阶级革命的胜利为生产力的发展开辟了道路。在18世纪60年代至19世纪30年代，英国完成了以机器生产代替手工生产的工业革命。继英国之后，美国、法国、德国也进行了工业革命。到19世纪末和20世纪初，后起的日本也因其完成工业革命而跻身于先进国家行列。工业革命的完成意味着由传统的农业社会转变为现代的工业社会。

如上所述，自17世纪中叶明清之际起，中国已开始落后。但当时的封建统治者却照旧做着天朝大国的迷梦。然而，落后就难免要挨打。1840年，英国侵略者用一支由40多艘船舰、540门大炮和5000多人组成的“东方远

征队”，发动了对中国的侵略战争，结果中国战败，签订了中国近代历史上第一个不平等条约《南京条约》。面对失败与屈辱，统治阶级中的有识之士开始认识到中国落后。林则徐是中国近代史上第一个睁眼看世界的中国人。他看到，中国舰船、枪炮“非外夷之敌”，主张学习西方发达的技术，制造军舰、枪炮，即所谓“制炮必求极利，造船必求极坚”。魏源则进一步提出“师夷之长技以制夷”的口号。他说：“夷之长技有三：一战舰，二火器，三养兵、练兵之法。”此外，魏源还提出：“量天尺、千里镜、龙尾车、风锯、水锯、火轮机、火轮车、自来火、自转碓、千斤秤”等“凡有益民用者”，皆可造。他还主张商民可以自愿设厂，发展工业。若中国人能“师夷之长技”，那“风气日开，智慧日出”，“东海之民，犹西海之民”，中国可以赶上西方。可惜，在19世纪40年代，封建统治阶级中绝大多数人视西方先进的技术为“奇技淫巧”，盲目加以排斥。魏源的“师夷之长技以制夷”的口号犹是空谷足音。不过，从历史发展的眼光看，他们的思想对后来的洋务运动有重大影响。

在中国，全面提出向西方学习现代化的第一个文献是《资政新篇》（1859年）。《资政新篇》是由洪仁玕撰写、得到洪秀全批准的太平天国后期的纲领。它一开头就提出：政事“要在于因时制宜，审势而行已矣”，并用较多篇幅介绍英、美、法、德、俄等自情况，提倡学习西方资本主义的制度，发展资本主义工商业。它还提出：“兴车马之利”，修铁路，造火车；“兴舟楫之利”，造轮船；“兴宝藏”，鼓励百姓招民开矿；“兴器皿技艺”，奖励发明创造；“兴银行”，发行纸币；“兴邮亭”，办报纸；“兴市镇公司”，“以司工商水陆关税”；“兴医院”等。它主张对外开放，与外国人通商，学习竞争之法，使中国赶上西方，“与番人并雄”。《资政新篇》所提出的主张虽然没有能实行，但对洋务运动也有过一定的影响。

在西方列强的“船坚炮利”面前，中国这个天朝大国一次又一次的失败，太平天国农民革命又动摇了其封建统治。这样，到19世纪60—90年代，统治阶级中一部分大官僚在“自强”、“求富”的口号下，开始学习西方的先进技术，创办了第一批以军事工业为主体的近代工业。1894年中日甲午战争前，清政府创办的大小军事工厂共19个，雇用工人约1—1.3万人，耗资4500万两，其中较有名的军事工厂有：安徽省安庆军械所（1861年曾国藩主办）、上海江南制造局（1865年李鸿章主办）、福建马尾船政局（1866年左宗棠主办）、湖北枪炮厂（1890年张之洞主办）等。在70—90年代，洋务派还兴办了一批“官办”、“官商合办”、“官督民办”的民用工业，共30多个，雇用工人2万余人，创办资本1700万两。应当指出的是：统治阶级中的洋务派学习西方，兴办现代工业，不是为了发展资本主义，而是为了维护清政府的封建统治。洋务运动具有浓厚的封建性、买办性。然而，尽管如此，洋务派毕竟兴办了中国第一批机器工业，引进了一些西方的技术，有利于生产力的发展。洋务派办的工业是中国现代化的开端。

从19世纪70年代开始，中国出现了民族工业。由于清政府的限制与反对，民族工业发展缓慢，到1894年前，共有大小工厂136个，创办资本500万两，雇用工人约3万人。

1894年（甲午年），后起的日本发动对中国的侵略战争，中国战败，第二年被迫订立马关条约，割让台湾、澎湖列岛和辽东半岛给日本，赔款白银2万万两。

这次战争的失败表明：在封建统治下，不可能通过学习西方技术，兴办现代工业，达到“自强”、“求富”的目的。甲午战争失败及洋务运动破产，从反面促使中国人民的进一步觉悟。康有为等人提出维新变法，搞资产阶级改良主义。康有为在致力于政治制度改革的同时也懂得发展现代工业的重要。1898年6月26日，他向光绪皇帝上奏了《请厉工艺奖创新折》。这封奏折说：西方英、法等国，虽然只有我国一两个省大，但“富强乃十倍于我”，其原因是“政治学艺，竟尚日新，若其工艺精奇，则以讲求物质故”。“今天已入工业之世界”，“已为日新尚智之宇宙”，而中国却仍旧是一个“守旧的农国”。为此他建议发展工业，奖励发明创造，由“尚农”转为“尚工”，“定为工国”。他认为，这样，中国可以“民智大开，物质大进，庶几立国新世，有恃无恐”。康有为是我国提出由农业国变为工业国的第一人。后由于戊戌变法失败，他的“定为工国”的设想也变成泡影。

孙中山是伟大的民主主义革命家。他认为，要救国，首先要用革命手段推翻清政府。1911年辛亥革命推翻了清王朝，结束了2000多年的封建专制统治。辛亥革命后，孙中山继续进行反对封建军阀的斗争，探索救国之路。在1918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他用极大的精力撰写了《建国方略》一书，提出了一个宏大的发展中国经济的构想。他认为：美国是今日“世界最富最强之国”，“然其听以致富强者，实业发达也。”因此“中国存亡之关键，则在此实业发达之一事也”。他主张将“废手工采机器”的工业革命和将生产资料“统一而国有”的社会革命同时并举。孙中山把问题看得过于简单，认为：趁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欧美各国资本过剩之机，大规模地引进资本、技术和人才，中国经济一定能迅速发展，达到“并《康有为政论集》上卷，中华书局1981年版，第289、290页。《孙中山选集》，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188、212、214页。

这次战争的失败表明：在封建统治下，不可能通过学习西方技术，兴办现代工业，达到“自强”、“求富”的目的。甲午战争失败及洋务运动破产，从反面促使中国人民的进一步觉悟。康有为等人提出维新变法，搞资产阶级改良主义。康有为在致力于政治制度改革的同时也懂得发展现代工业的重要。1898年6月26日，他向光绪皇帝上奏了《请厉工艺奖创新折》。这封奏折说：西方英、法等国，虽然只有我国一两个省大，但“富强乃十倍于我”，其原因是“政治学艺，竟尚日新，若其工艺精奇，则以讲求物质故”。“今天已入工业之世界”，“已为日新尚智之宇宙”，而中国却仍旧是一个“守旧的农国”。

为此他建议发展工业，奖励发明创造，由“尚农”转为“尚工”，“定为工国”。他认为，这样，中国可以“民智大开，物质大进，庶几立国新世，有恃无恐”。康有为是我国提出由农业国变为工业国的第一人。后由于戊戌变法失败，他的“定为工国”的设想也变成泡影。孙中山是伟大的民主主义革命家。他认为，要救国，首先要用革命手段推翻清政府。1911年辛亥革命推翻了清王朝，结束了2000多年的封建专制统治。辛亥革命后，孙中山继续进行反对封建军阀的斗争，探索救国之路。在1918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他用极大的精力撰写了《建国方略》一书，提出了一个宏大的发展中国经济的构想。他认为：美国是今日“世界最富最强之国”，“然其所以致富强者，实业发达也。”因此“中国存亡之关键，则在此实业发达之一事也”。他主张将“废手工采机器”的工业革命和将生产资料“统一而国有”的社会

革命同时并举。孙中山把问题看得过于简单，认为：趁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欧美各国资本过剩之机，大规模地引进资本、技术和人才，中国经济一定能迅速发展，达到“并驾欧美”。

孙中山把中国现代化指望于帝国主义的资本、技术和人才，这必定要落空。1919年召开的巴黎和会实际上宣告了孙中山的实业计划是不切实际的幻想。

辛亥革命并没有完成反帝反封建的任务。辛亥革命后，共和国名存实亡，人民于共和国体之下，备受专制政治之痛苦。中国人民的觉悟又进了一步，由政治觉悟进入到思想伦理觉悟。陈独秀认为，辛亥革命失败的根本原因是封建旧思想遍布中国，人民之不觉悟。于是他便揭橥科学与民主，掀起了新文化运动。陈独秀说：“妄欲建设西洋式之新国家，组织西洋式之新社会，以求适今世之生存，则根本问题，不可不首先输入西洋式社会国家之基础，所谓平等人权之新信仰，对于与此新社会新国家新信仰不可相容之孔教，不可不有彻底之觉悟，猛勇之决心；否则不塞不流，不止不行。”新文化运动作为一次伟大的思想解放运动，专致于思想文化的现代化、人的现代化，起着非常革命的作用。它的缺点之一是对经济现代化有所忽视。十分明显的是，在1919年“五四”运动前，陈独秀所效仿的、追求的仍然是西方资产阶级共和国。

二、“五四”以后中国现代化问题的讨论

在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胜利和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马克思主义传入中国，中国的先进分子开始用马克思主义宇宙观作为观察国家命运的工具。1920—1921年，中国思想界发生了社会主义讨论。罗素、张东荪、梁启超等人认为，中国的当务之急是发展实业，发展教育，社会主义不妨迟一迟。李大剑、陈独秀、李达等认为：中国经济落后，发展生产是不待而言的，问题不在要不要发展生产，而是用什么方法发展生产，用资本主义，还是社会主义。他们的结论是：只有社会主义的方法才能振兴实业，发展生产力，才能救中国。陈独秀说：“中国急需发达工业，但同时必须使重要的工业都是社会的，不是私人的，如此中国彻底改革才得着西洋工业主义的长处，免得他们那样由资本主义造成经济危殆的短处。”到了1922年7月，中共二大分析中国社会的半殖民地半封建性质，确定中国革命应分两步走，第一步是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性质的反帝反封建的革命，第二步才是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性质的革命。1924年，共产党与国民党实行合作，共同发动和领导第一次国内革命。

1927年，第一次大革命失败，以蒋介石为代表的国民党右派建立了大地主大资产阶级的法西斯专政。接着，1931年，日本帝国主义发动九一八事变，侵占中国东北三省，民族危机更加深重。而从1929年开始的世界资本主义危机也影响到中国经济的发展。在此政治、经济的背景下，1933年7月，《申报月刊》2卷7号为创刊周年纪念，刊出“中国现代化问题号”特辑。编者在前言中写道：“须知今后中国，若干生产方面，再不赶快顺着‘现代化’的方向进展，不特无以‘足兵’，抑且无以‘足食’。我们整个的民族，将难逃渐归淘汰、万劫不复的厄运。现在我们特地提出近几十年来，尚无切实有效方法去应付的问题，作一回公开的讨论。”讨论分为两大问题：“一，中国现代化的困难和障碍是什么？”“二，中国现代化当采取哪一个方式，个人主义的或社会主义的；外国资本所促成的现代化，或国民资本所自发的

现代化？又实现这方式的步骤怎样？”这次“中国现代化问题”的讨论在规模、时间和影响上均不及30年代所发生的其他讨论（如唯物辩证法论战、中国社会性质问题论战、中国社会史分期论战、中国本位文化讨论），因而在以后的有关中国近现代思想史的论著中很少有人提及。不过，我们也不应忽视这次讨论的意义。在此次讨论以前，“现代化”一词虽已出现，但得到广泛使用则与此次讨论有关。在讨论中，观点自然是形形色色的，但有一点似乎已成为共识，即现代化是中国摆脱落后、赶上世界先进国家的唯一出路，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是中国现代化的两大障碍。在讨论中还有一个值得注意的倾向：完全赞成走资本主义道路的是少数，多数人主张走非资本主义道路。应当说，《申报月刊》的专题讨论反映了中国人民“现代化”意识的增强。

随着民族危机的加深，民族资产阶级中的一些人发出“实业救国”的呼声也随之增高。四川民族资本家卢作孚提出：要解决中国内忧外患，唯一的方法“就是将整个中国现代化”。这种主张在学术界得到反映。冯友兰在《新事论》（最早在1936年写的《中国现代民族之总动向》一文）中依据《共产党宣言》中的资产阶级使农业的东方从属于工业的西方的观点，论述了中国之所以落后，受西方国家剥削，成为半殖民地的最根本的原因是，西方实行了产业革命，而中国没有进行产业革命，也就是“中国未近代化或现代化”。他认为，中国要想摆脱受剥削的半殖民地地位，唯一的方法，就是进行产业革命，以机器生产代替人工生产。冯友兰看到了产业革命的意义，只是他在当时不懂得，在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是不可能实现产业革命的，是不可能做到现代化的。

三、毛泽东对现代化的追求

毛泽东在致力于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社会革命的同时，对中国的现代化也是念念不忘的。1944年5月22日，毛泽东在中共中央办公厅招待职工代表大会上的讲话中说：“中国落后的原因，主要的是没有新式工业。日本帝国主义为什么敢于这样地欺负中国，就是因为中国没有强大的工业，它欺负我们落后。因此，消灭这种落后，是我们全民族的任务。”“要打倒日本帝国主义，要中国的民族独立有巩固保障，就必须工业化。我们共产党是要努力于中国工业化的。”此后，他又明确地指出：“新民主主义社会的基础是工厂与合作社，不是分散的个体经济。分散的个体经济——家庭农业与家庭手工业是封建社会的基础，不是民主社会的基础，这是马克思主义区别于民粹主义的地方。”“由农业基础到工业基础，正是我们革命的任务。”在中共“七大”上，毛泽东又提出：“中国工人阶级的任务不但是为着建立新民主主义的国家而斗争，而且是为着中国的工业化和农业的近代化而斗争。”针对一部分人中存在的“教育救国”、“科学救国”的片面认识，他还特别着重他说明了工业化与民主革命的关系。他说：“在一个半殖民地的、半封建的、分裂的中国里，要想发展工业，建设国防，福利人民，求得国家的富强，多少年来多少人做过这种梦，但是一概幻灭了。”“没有一个独立、自由、民主和统一的中国，不可能发展工业。”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就是为中国的工业化、现代化扫清障碍，创造先决条件和前提。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毛泽东和中国共产党更是把中国的现代化，改变一“穷”二“白”的落后面貌，赶上世界先进水平，作为自己的奋斗目标。1956年1月，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上说：“我国人民应该有一个远大的规

划，要在几十年内，努力改变我国在经济上和科学文化上的落后状况，迅速达到世界上的先进水平”

1956年8月30日，毛泽东在中共八大预备会议第一次会上讲的第一个问题，就是团结党内外、国内外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把中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他用激烈的语气提醒全党说，如果我们过了五六十年不能超过美国，“那就要从地球上开除你的球籍！”

1958年，毛泽东又说：“中国经济落后，物质基础薄弱，使我们至今还处在一种被动状态。精神上感到还是束缚，在这方面，我们还没有得到解放。”为此，他提出：要把党的工作重心转移到技术革命上来，号召大家学科学、学技术，“完成历史赋予我们的伟大的技术革命”。

直到1963年，如本章开头所引的话表明，毛泽东还是把实现中国的现代化作为当代中国的重大历史课题。也就是说，社会主义国家在和资本主义国家的和平竞赛中，只有在经济上赶上和超过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才能充分显示出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也才能从根本上驳倒社会主义不如资本主义的谣言。但遗憾的是，由于对中国社会政治形势和党内状况的错误估计，后来他把注意力转向阶级斗争，忽视了发展生产力，忽视了中国现代化的建设。直到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我们党才重新把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当作中心任务。

第二节 走社会主义现代化道路是中国人民的历史选择

中国的现代化必须从中国的实际出发，正确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现代科学成就，认真分析我国的社会历史与现状，切实掌握我国国情，并在此基础上制定出一条中国式的社会主义现代化道路。一、三种不同取向的比较研究中国如何实现现代化？从近现代历史看，大体可归结为二种路问：

一种是企图在保存旧制度的基础上，依赖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资金、技术，搞现代化。这是旧中国当权统治阶级的主张。19世纪60—90年代封建统治阶级中的洋务派和20世纪30—40年代代表大地主大资产阶级的国民党就是属于这一派的。这一派的理论基础就是“中学为体，西学为用”。无论是清政府，还是国民党政府，发展工业，其目的不是为了发展资本主义，而是为了巩固自己的反动统治，镇压革命力量，这种路向的结果造成了在半殖民地半封建制度下，中国经济发展十分缓慢。1877—1920年，工农业总产值平均每年增长1.38%，1920—1936年为1.80%，1936—1949年则为-3.76%。1943年是旧中国钢铁生产量最高的一年，钢产量也只达到90多万吨，铁产量为180多万吨，而且绝大部分钢铁是由日本帝国主义占领下的东北生产的。现代工业产值最高时只占工农业总产值的17%。事实证明，在半殖民地半封建制度下，中国不可能实现现代化。美国资产阶级学者在研究中国现代化的历史过程后也得出如下的结论：“1949年以前，中国的现代化没有多少建树。”

一种是走资本主义道路。如毛泽东所说，在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胜利之前，中国的先进分子都认为：“要救国，只有维新，要维新，只有学外国。那时的外国只有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是进步的，它们成功地建设了资产阶级的现代国家。”他们之中又分两派，一派是以康有为为代表的资产阶级改良派，一派是以孙中山为代表的资产阶级革命派。

即使在十月革命胜利和马克思主义传入中国之后，仍有人继续鼓吹中国走资本主义道路。在 1920 年至 1921 年的社会主义讨论中，就有过这种主张。中国早期马克思主义者却已指出，中国不可能走资本主义道路。在《新民主主义论》等著作中，毛泽东又作了进一步的论述，说明 20 世纪的国际国内环境都不容许中国走欧美资产阶级走过的老路。从国际环境讲，帝国主义反对中国独立，要把中国变为它的殖民地或半殖民地，不允许中国发展资本主义，断绝了中国建立资产阶级专政和发展民族资本主义的路。另一方面，第一次世界大战所带来的灾难和 30 年代资本主义世界发生的经济危机，暴露了资本主义的腐朽、没落，而苏联社会主义建设的成就显示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也证明中国再也不能走资本主义老路。从国内环境讲，中国民族资产阶级由于它的软弱性、妥协性，使它不可能担当起反帝反封建的重任；与此同时，无产阶级领导下的工人阶级和广大农民也不允许再走资本主义道路。

五四运动以后，中国思想界鼓吹走资本主义现代化的典型代表莫过于胡适。可是，以自由主义者著称的胡适，最后却经由杜威走向蒋介石的怀抱，一心为大地主资产阶级的反动统治效力。胡适本人的经历从一个侧面说明，在中国资本主义道路走不通。

再一种是走社会主义道路。这种选择是中国先进分子从 1840 年以来的痛苦经历和对于人类历史发展总趋势的科学考察的结果。如人们所知，毛泽东在《论人民民主专政》一文中概括了中国人民选择马克思主义、走社会主义道路的曲折历史过程。

根据马克思主义的革命原理，社会主义是建立在现代化大生产基础上的，是以社会化的生产力为前提的。然而，中国生产力落后，能不能搞社会主义，这是马克思主义传入中国就遇到的一个问题。中国早期马克思主义者认为，中国虽然落后，但仍可以搞社会主义。主要的理由是：从世界总的发展趋势看，社会主义必然代替资本主义，中国亦不能自外于此；中国已有了无产阶级；中国的军阀阻碍发展实业，帝国主义不允许中国发展资本主义；要发展实业，必须行社会主义。可见，他们主要是依据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和马克思主义的一般原理来论证中国可以走社会主义道路，还缺乏结合中国的具体实际。他们当时还不懂得中国革命应分两步走：第一步只能搞反帝反封建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第二步才能搞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这反映了早期马克思主义者对马克思主义的理解，和对中国国情认识的幼稚性。尽管如此，其大方向是对的，即认为资本主义在中国行不通，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

二、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

中国早期马克思主义者虽已明确了中国现代化只能走社会主义道路，但中国如何走社会主义道路，却经历过一个艰难的探索过程。

中共“二大”虽然明确了中国革命应分两步走，但在当时对民主革命与社会主义革命之间的区别与联系一时还不十分清楚。陈独秀拘泥于由封建社会到资本主义社会，再到社会主义社会的社会发展的一般次序，认为中国民主革命胜利后需经过一段资本主义，再搞社会主义。受共产国际的影响，瞿秋白、李立三、王明等人企图在民主革命阶段就反对资产阶级，混淆了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界限。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理论正确地解决了两者的区别与联系，纠正了“左”的和右的错误。他对于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联系的阐述，实际上说明了民主革命转变为社会主义革命的内在根据和

条件。他指出：新民主主义革命中包含有共产党领导、工农联盟、国营经济和合作社经济、思想文化领域中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等社会主义因素，这些因素加上有利的国际环境（社会主义向上高涨，资本主义向下低落），使得中国在民主革命胜利后可以避免走资本主义的道路，实现社会主义的前途。

在中国革命即将取得全国胜利前夜召开的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上，毛泽东更是具体地分析了革命胜利后中国由农业国变为工业国、由新民主主义社会变为社会主义社会的根据、特点和步骤。在分析中，他牢牢抓住中国现代工业和农业手工业在国民经济中各占的比重这一点，举出当时的经济学家概略的估算，在抗日战争前中国现代工业约占工农业总产值的10%左右，农业和手工业约占90%左右。依据这一估算，毛泽东认为：这“是帝国主义制度和封建制度压迫中国的结果，这是旧中国半殖民地和半封建社会性质在经济上的表现，这也是在中国革命的时期内和在革命胜利以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一切问题的基本出发点”。他进而又指出：中国已经有了大约10%的现代工业经济，由此有了无产阶级及其政党，并在实际斗争中具有了领导中国人民革命资格；10%的现代工业，又极为集中，最大的和最主要的资本集中在帝国主义及其走狗官僚资产阶级手里，没收这些资本归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共和国所有，就使人民共和国掌握了国家的经济命脉，使国营经济成为整个国民经济的领导成分，而这一部分经济是社会主义性质的，谁忽视了这一点，谁就要犯右倾机会主义的错误。毛泽东的这一分析确定了由新民主主义社会转变为社会主义社会的物质基础和内在根据，表明中国搞社会主义是有一定的必要的物质条件的。在经济落后的国家，假如没有一定数量的现代工业，便不会有一定数量的无产阶级，不会产生具有领导资格的无产阶级政党，就不可能有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更不可能进而搞社会主义。

与此同时，毛泽东又指出：中国大约占国民经济总产值90%左右的分散的、个体的农业经济和手工业经济，是落后的，与古代没有多大区别；这种分散的个体经济，会在革命胜利后的一个相当长的时间内存在，应当谨慎地、逐步地而又积极地引导它们向着现代化和集体化的方向发展，任其自流的观点是错误的。这就是说，中国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道路必然又是一个长期的和艰难的过程。谁忽视这一点，就会犯“左”的错误。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标志着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的基本结束和社会主义革命阶段的开始。”这是毛泽东在1953年谈过渡时期总路线时讲的，以后，他又说过多次。但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时毛泽东并没有宣布社会主义革命开始，反而讲，要10年或15年以后才全面开始搞社会主义。1950年6月，他在全国政协一届二次会议的闭幕词中也是说：实行私营工业国有化和农业社会化还是在很远的将来的事。这里就出现了一个问题：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标志着社会主义革命开始的思想是在1949年时就有的呢？还是在1953年才有的？我们认为，正确的答案当是前者。在1949年召开的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上，他明确他说：“在革命胜利以后，迅速地恢复和发展生产，对付国外的帝国主义，使中国稳步地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把中国建设成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这里用“社会主义国家”的字样，突出地表明：民主革命在全国胜利之日，就是向社会主义过渡开始之时，至于当时为什么未明言这一点，这可能是由于：第一，当时还面临着继续完成民主革命遗留下来的任务（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等），不能四面出击；第

二，为了稳住民族资产阶级，发挥民族资产阶级的积极性，尽快恢复国民经济；第三，在制定过渡时期总路线之前，他确实以为全面开始搞社会主义还要10年、15年的时间。在讲话、文章中他也说过要建设新民主主义社会。可见，前后两种说法是能够辩证地统一在一起的，至于说，建设新民主主义社会是否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标志着社会主义革命开始”的说法相矛盾？并不矛盾，因为在他看来，新民主主义社会是过渡性的社会，新民主主义社会在全国范围内的建立就包含有向社会主义过渡开始的意思。毛泽东原以为要10年、15年后开始全线向资产阶级进攻，但实际情况的发展大大提前了。这主要是因为：（一）国民经济恢复工作的顺利完成。到1952年底，工农业总产值已达到历史最高水平，钢、煤、发电量、原油、粮食、棉花等主要农业产品的产量已大大超过解放前的最高年产量，在此基础上，提出国家工业化的计划已水到渠成。（二）资本主义私营经济与国营经济的矛盾尖锐化，资产阶级一次又一次向无产阶级的进攻。（三）社会主义工业化与个体小农经济的矛盾，农村中的两极分化。（四）国营经济的强大，到1952年，工业生产中，国营经济占67.3%，私营经济占32.7%，在商业零售业中，国营占40%，私营占60%。国营经济控制和掌握了国家的经济形势。（五）人民民主专政的巩固。根据上述实际情况的变化，毛泽东不失时机地提出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并创造出一条适合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改造道路。原计划用15年左右的时间完成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的任务，但实行的结果，仅用了3年多一点时间，到1956年就基本完成了，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为生产力的发展开辟了道路。这样，毛泽东在1957年斩钉截铁地指出：我国经济发展的事实表明，“只有社会主义能够救中国。”

社会主义社会是建立在现代化大生产基础上的。可是，现实又告诉我们，社会主义制度并不是首先在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建立，而是在生产力不够发达的国家建立的。如何认识这一历史现象？毛泽东在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时从世界历史发展规律的角度谈了他的独特见解，他认为：从世界的历史来看，资产阶级革命，资产阶级建立自己的国家也不是在工业革命之后，而是在工业革命以前，也是先把上层建筑改变了，有了国家机器，然后改变生产关系，生产关系搞好了，走上了轨道了，也就为生产力的发展开辟了道路。当然生产关系的革命是生产力的一定发展所引起的，但是生产力的大发展总是在生产关系改变之后。首先造成舆论，夺取政权，然后才解决所有制问题，再大力发展生产力，这也是一般规律。他又说：一切革命的历史都证明，并不是先有充分发展的新生产力，然后才能改造落后的生产关系。我们的革命开始于宣传马列主义，这就是要造成新的社会舆论，以推行革命，在革命中推翻落后的上层建筑以后，方有可能消灭旧的生产关系。旧的生产关系被消灭了，新的生产关系建立起来了，这就为新的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开辟了道路，于是就可以大搞技术革命，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在发展生产力的同时，还要继续进行生产关系的改造，进行思想改造。毛泽东的这些说明对吗？大体上是对的。需补充的是：在新的生产关系建立后，必须大力发展生产力，创造出比旧制度更高的劳动生产率，使劳动者的物质生活有所改善，否则新的生产关系和社会制度就不易巩固，旧的生产关系和社会制度就容易复辟。

第三节 由革命转向建设

在社会主义制度建立后，毛泽东适时地提出党的工作重心由已往的革命转移到建设和技术革命上来，向自然界开战，发展经济，发展文化。但实现这一转变并非一帆风顺，而是经历了一个曲折过程，付出了极为沉重的代价的。

一、工作重心转移思想提出的始末

如前所述，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根本不可能实现现代化。为实现现代化，先要进行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革命，建立一个独立、民主、自由、统一的新中国。虽说在民主革命过程中，例如在革命根据地，也进行过必要的经济建设，但还不是共产党的中心工作。毛泽东在1933年就指出：“革命战争是当前的中心任务，经济建设事业是为着它的，是环绕着它的，服从于它的。”“只有在国内战争完结之后，才说得上也才应该说以经济建设为一切任务的中心。”在国内战争即将结束前夜召开的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上，他又指出：我们在接管城市后，中心任务是恢复和发展生产，其他工作”都是围绕生产建设这一个中心工作并为这一中心工作服务的”。1949年6月1日，毛泽东在致中国民主同盟主席张澜的信中说：“革命战争迅速发展，残敌就歼为期不远。今后工作重心在于建设，亟盼各方友好共同致力。”同月，他在修改中共中央给中华全国文学艺术工作者代表大会的贺电（7月1日）时曾写道：“我们中国是处在经济落后和文化落后的情况中。在革命胜利以后，我们的任务主要的就是发展生产和发展文化教育。”可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大力发展生产力，进行现代化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的任务客观上已摆到党的主要议事日程上。只是由于抗美援朝、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等，分散了进行现代化建设的注意力，在1952年提出过渡时期总路线后，毛泽东又把主要精力转移到社会主义改造上。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他才真正开始把自己工作的重心移向现代化建设，开始具体构思如何尽快改变一穷二白的落后面貌，使中国在经济上赶上世界上先进的国家。制定农业发展纲要四十条、召开全国知识分子会议、作论十大关系的报告，就是这种转变的重要表示。1956年9月，中共召开“八大”，正式宣布：生产资料私有制改造已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我国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之间矛盾已基本解决了，几千年来的剥削制度的历史已经基本结束了，社会主义制度在我国已经基本建立起来了，党和全国人民的主要任务是集中力量发展生产力，把我国尽快地从落后的农业国变为先进的工业国，逐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1956年的匈牙利事件给毛泽东和中国共产党以极大的震动。毛泽东头脑中一度放松了的阶级斗争这根弦又开始绷紧，注意国内党内的思想动向。他认为，1956年下半年以后，有一股右倾机会主义的风，在地面之上，云层之下流动，党内外有一股反社会主义的逆流。但在此时仍然坚持，应把党和国家的中心工作转移到建设上来。1956年12月4日，他在致黄炎培的信中说：“我们国家内部的阶级矛盾已经基本上解决了（即是说还没完全解决，表现在意识形态方面的，还将在一个长时期内存在。另外，还有少数特务分子也将在一个长时期内存在），所有人民应当团结起来。”12月8日，他在全国工商联组织的部分代表座谈会上说：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都是为建设扫清道路，都是方法问题，要把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加以改变。但还没有解决基本问题，目的不在于建立一个新政府，一个新的生产关系，目的在于发展生产。七年来发展了一些，但

是很少。请大家把目标转向这个方面。

1957年2月27日，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上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的讲话，之后在中央宣传工作会议上，在天津、济南、南京、上海等地的干部会议上，继续讲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他在1957年2—4月间的讲话、谈话的中心内容是：阶级斗争已基本结束，现在的主要任务是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向自然界开战，搞建设，学科学、学技术。他为南京和上海党员干部会写的讲话提纲中明确提出，现在正处在转变时期：由阶级斗争到向自然界斗争，由革命到建设，由过去的革命到技术革命。4月30日，他约请民主党派负责人和无党派民主人士谈整风问题。他说：过去作的是阶级斗争，民主革命与社会主义革命时期都是如此，是人与人开战，人打人，人内部造反，花了几十年的精力。如从鸦片战争算起，已经百余年了。现在进入另一种战争，就是向自然界开战。总的说来，是新的时代和新的任务，革命时期的大规模的急风暴雨式的群众阶级斗争已经基本结束，向自然界宣战。

以后，反右派斗争严重地扩大化了，把许多并非右派的人错误地划为右派。经过这场运动，毛泽东重新判定，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是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不过，这种错误认识在当时并没立即影响他继续把工作重心放在经济建设上。在1958年以前，他对经济工作（尤其是工业建设）没有怎么管。（1959年7月23日，他在庐山会议上讲：去年八月以前，主要精力放在革命方面，对建设根本外行，对工业计划一点不懂。1958年、1959年主要责任在我。）

到1958年，他亲自挂帅，发动大跃进。由于急于求成，主观脱离了客观，良好的愿望带来了意想不到的苦果。虽然大跃进受挫，但毛泽东要尽快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赶上西方发达国家的雄心犹在。

1964年12月，他在修改周恩来在全国三届一次人代会上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草稿时曾写道：“我们不能走世界各国技术发展的老路，跟在别人后面一步一步地爬行。我们必须打破常规，尽量采用先进技术，在一个不大长的历史时期内，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强国。我们所说的大跃进，就是这个意思。难道这是做不到的吗？是吹牛皮、放大炮吗？不，是做得到的。既不是吹牛皮，也不是放大炮。只要看我们的历史就可以知道了。我们不是在我们的国家里把貌似强大的帝国主义、封建主义、资本主义从基本上打倒了吗？我们不是从一个一穷二白的基地上经过十五年的努力，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各个方面，也达到了可观的水平吗？我们不是也爆炸了一颗原子弹吗？过去西方人加给我们的所谓东方病夫的称号，现在不是抛掉了么？为什么西方资产阶级能够做到的事，东方无产阶级就不能够做到呢？中国大革命家，我们的先辈孙中山先生，在本世纪初期说过，中国将要出现一个大跃进。他的这种预见，必将在几十年的时间内实现。这是一种必然趋势，是任何反动势力所阻挡不了的。”这一段话，大长了中国人民的志气，大灭了帝国主义的威风，每一个有血气的中国人读了，都精神振奋，干劲倍增。

应当承认，从1962年八届十中全会以后，毛泽东的注意力又重新转向阶级斗争。特别是“文化革命”中，打倒一切，全面内战，使国家陷入前所未有的的人与人的混战，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遭到了严重挫折。毛泽东之所以会有这个错误的转向，原因甚为复杂。其中主要有：

第一，对我国社会阶级斗争形势和党内状况作了主观主义的估计，夸大了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因此，不惜一切代价，发动群众，打烂已经建立的各级党的组织和国家机构。

第二，在理论上，对什么是社会主义，什么是资本主义存在着某种误解，把许多社会主义阶段应实行的政策误认为是资本主义的，把一些马克思主义的原理误认为修正主义。这种理论上和思想上的失误，直接导致一个错误的判断：党内存在着一个以刘少奇为首的资产阶级司令部、存在着一条刘少奇修正主义路线。

第三，过分夸大了生产关系、上层建筑的反作用，企图通过不断地进行上层建筑领域的革命、不断地变革生产关系来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即所谓的“抓革命，促生产”，忽视了生产力在社会发展中的最终决定作用，忽视了生产力的发展有它自身内在的动力和规律。

第四，对如何防止资本主义复辟的认识上有片面性。毛泽东只是循着阶级斗争去思考防止资本主义复辟的问题（从这方面思考是完全必要的，这是他的一个重要贡献），而忽视了发展生产力对巩固社会主义制度、防止资本主义复辟的意义。说到底，“劳动生产率，归根到底是保证新社会制度胜利的最重要最主要的东西。”从世界范围来讲，社会主义要战胜资本主义，最终要靠社会主义国家在经济上赶上并超过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创造出比资本主义国家更高的劳动生产率。

1978年12月召开的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果断停止使用“阶级斗争为纲”的口号，作出了把党和国家工作的重点重新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战略决策。邓小平指出：“我们党在现阶段的政治路线，概括他说，就是一心一意地搞四个现代化。这件事，任何时候都不要受干扰，必须坚定不移地、一心一意地干下去。”他反复说明，搞社会主义，一定要发展生产力。社会主义制度优于资本主义制度，这要表现在许多方面，但首先要表现在经济发展的速度和效果方面。没有这一条，再吹牛也没有用。因此，除了爆发大规模战争外，就要死扭住不放，始终如一地、集中力量搞四个现代化。经过正反两方面的经验，全党全国人民对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这一点的认识大大加深了，决心排除国内国外的一切干扰，齐心协力、团结一致地搞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二、中国的现代化建设必须经过一个长期的艰难的历史阶段

前面说过：中国是在受到外国侵略者的压迫与欺凌，在面临亡国的危难形势下开始寻求现代化的。从鸦片战争起，先进分子们经历千辛万苦，直至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胜利和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才找到救国救民的真理。之后，又经过几十年的流血奋斗，到1949年才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为中国的现代化创造了先决条件。这就是说，中国人民为争得实现中国现代化的先决条件用去了109年。这从一个方面说明了中国现代化的艰难。

中国在争得了实现现代化的社会条件后是否就能很快实现现代化呢？回答同样是否定的。事实证明，即使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中国的现代化仍然是一个长期的、艰难的过程。毛泽东和中国共产党人对于这个问题同样经历了一个很长的认识过程。

毛泽东在中共七届二中全会的报告中，虽然承认中国经济遗产是落后的，今后中国的建设还有很多困难，但他又认为：“中国人民是勇敢而勤劳

的，中国人民革命的胜利和人民共和国的建立，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加上世界各国工人阶级的援助，其中主要的是苏联的援助，中国经济建设的速度将不是很慢而可能是相当快的，中国的兴盛是可以计日程功的“对于中国经济复兴的悲观论点，没有任何的根据。”这段话是针对悲观论者而发的，基本观点也没有错。不过，在字里行间也表露了毛泽东对经济建设的困难估计不足，对改变中国落后面貌的艰巨性、长期性缺乏充分的思想准备。这种认识的片面性在以后未能克服，反而有所发展。

把中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强国需要多少时间？这是毛泽东建国后考虑的重要问题之一。

1952年，他在提出过渡时期总路线、确定过渡时期的期限问题上，曾经参考过苏联的经验。根据《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所提供的资料，苏联从农业国变成工业国，从社会主义改造开始到完成，用了10年或稍多一些时间。设想用10年到15年的时间实现工业化，完成向社会主义的过渡。他是留有余地的。

毛泽东认为，1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只是为社会主义强国打一个基础，还不能称建成现代化的强国，1954年6月，他在作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的讲话中说：“我们要建成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大概经过50年即10个五年计划，就差不多了。”在1955年3月召开的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毛泽东讲了类似意思的话。在同年10月召开的中共七届六中全会上，他把时间延长了一些，提出大约在50年到75年的时间内，建成一个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争取赶上或超过美国。毛泽东根据什么说用50年到75年的时间赶上或超过美国？现在无直接的材料，但他在1956年8月30日的讲话透露出一点信息。在这次讲话中，他把中国和美国作了比较，他说：“美国只有一亿七千万人口，我国人口比它多几倍，资源也丰富，气候条件跟它差不多，赶上是可能的。”“美国建国只有一百八十年，它的钢在六十年前也只有四百万吨，我们比它落后六十年（注：1956年我国钢产量计划是四百多万吨）。假如我们再有五十年、六十年，就完全应该赶上它。”今天看来，这种比较虽不无根据，但仍显得过于简单化，也缺乏必要的动态分析。

从以上毛泽东的言论中，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到在他脑子里有这样的蓝图：用15年时间初步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打基础；再用50年到75年的时间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赶上或超过最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的美国。毛泽东分两步走和第一步用15年时间打基础的设想大体上是切合实际的。第二步设想的时间短了些，但那时只是一种长远的目标设计，对当时的实际建设的直接影响不大。

1955年下半年，毛泽东急躁冒进的思想明显膨胀，先是反对社会主义改造上的“右倾保守”，进而反对社会主义建设上的“右倾保守”。1955年12月，他在《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的序言中说：“中国的工业化的规模和速度，科学、文化、教育、卫生等项事业的发展的规模和速度，已经不能完全按照原来所想的那个样子去做了，这些都应当适当地扩大和加快。”在这种思想的指导下，1956年上半年出现了冒进。经周恩来、陈云、刘少奇等同志的纠正，冒进暂时得到抑制。1957年夏季，毛泽东指出：“在我国建立一个现代化的工业基础和现代化的农业基础，从现在起，还要十年至十五年。只有经过十年至十五年的社会生产力的比较充分的发展，我们的社会主

义的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才算获得了自己的比较充分的物质基础（现在，这个物质基础还很不充分），我们的国家（上层建筑）才算充分巩固，社会主义社会才算从根本上建成了。”他的这一设想，还是比较求实的。只是他对赶超美国的时间缩短了，用8个至10个五年计划，而不是以前的10个至15个五年计划。

1957年10月，反右运动基本结束，毛泽东在中共八届三中全会上批评1956年的反冒进，酝酿大跃进。经过1958年1月的南宁会议、3月的成都会议、5月的北京中共八大二次会议，毛泽东和党的高级干部的急于求成的思想急剧发展。八大二次会议提出7年超过英国，15年或20年赶上美国。6月22日，毛泽东在薄一波的《两年超过英国》的报告上批示：“超过英国，不是十五年，也不是七年，只需两到三年，两年是可能的。”9月2日，他在给刘少奇、李富春等的信中提出：“为五年接近美国，七年超过美国这个目标而奋斗吧！”大跃进中高指标、浮夸风由此愈演愈烈。大跃进是毛泽东率先搞起来的。不过党内首先奋起反对高指标、浮夸风的也是他。在1958年12月召开的武昌会议上，他提出：要压缩空气，降低指标，反对浮夸，反对作假。但总起来看，这两年他的头脑仍然过热。1959年底1960年初，他在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时一方面指出：在第二个五年计划以后，再经过两个五年计划到1972年，争取提前二三年到1969年，实现工业化、农业现代化、科学技术现代化和国防现代化。在我们这样的国家，完成社会主义建设，是一个很艰巨的任务，建成社会主义不要讲早了。还说：即使我国工业产值占工农业总产值的70%，也不要宣布实现了工业化，因为我们还有五亿多农民从事农业生产，长期内，我们这个国家应叫做工农业国。毛泽东“不要讲早了”的话是很对的。但另一方面也应看到，认为到1972年能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日程表仍然是过急的，要不就是降低了“四个现代化”的标准。这说明他虽在口头上已认识到我国建设社会主义的艰巨性，但在实际上，对艰巨性、长期性仍认识不足。

发生1958年大跃进的原因很复杂，其中重要的一个方面是毛泽东对国情的认识有片面性。他承认我国“一穷二白”，认为是好事，不是坏事。“穷则思变，要干，要革命。一张白纸，没有负担，好写最新最美的文字，好画最新最美的画图。”这种看法，有一定的合理性，不赞成把“穷”“白”看成完全消极的东西。但却忽视了事物的主要方面：“穷”“白”给现代化建设带来的巨大困难。

毛泽东对国情认识上的失误还突出表现在人口问题上。1955年，我国著名经济学家、人口问题专家马寅初在人大小组会上就提出人口问题。由于一部分人受教条主义的束缚（苏联不谈人口节育），他的发言在小组会上通不过，1957年2月27日，毛泽东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的讲话中在谈到“统筹兼顾，适当安排”时也讲了一番人口问题。谈到中国有六亿多人，就业、升学、救济等都是大问题。他说：我们这个国家，有六亿多人口，这一点是世界各国都没有的。这里头要提倡节育，少生一点就好了，要计划生育。我看人类最不会管理自己，对于工厂的生产，布匹、桌椅板凳、钢铁生产，他有计划，而对于人类自己的生产就是没有计划，就是无政府主义，无政府、无组织、无纪律，这样搞下去，我看人类要提前火并的，就是趋于灭亡。他提议政府要设立一个机构，节育委员会，人民团体也可以有一个组织，加以提倡。可惜这些话，在公开发表时删去了。到了这年10月，他

在中共八届三中全会上，又讲了人口节育问题，提出3年试点宣传，3年推广，4年普及，不然人口达8亿，再搞就晚了。他还说：计划生育，要公开作教育；无非也是来个大鸣大放、大辩论。我主张中学也加一门节育课。人类在生育上完全无政府主义是不行的，要有计划生育。毛泽东的这些讲话十分及时，在毛泽东2月讲话后，马寅初在许多会上的讲话中、在报刊的文章里，力陈人口大多带来的困难，呼吁计划生育，用行政手段控制人口。

到了1958年，毛泽东对中国人口问题看法发生了大的变化：他发动大跃进，实现大跃进，靠什么？靠人，靠群众运动，或换一种说法，靠人海战术，这就不能不重新评价人的作用。他在1958年3月的成都会议上说：应看到人多是好事情；实际人口到七亿五至八亿再控制。现在还是人口少。他批评宣传人多造成悲观空气。4月，他在《介绍一个合作社》一文中又说：“除了党的领导之外，六亿人口是一个决定的因素。人多议论多，热气高，干劲大。”此后，马寅初受批评，计划生育工作延误下来了。这里，毛泽东只强调人是劳动力资源的一面，没有看到还有消费的一方面，忽视了在生产力低的条件下人口太多会带来的严重困难。

经过大跃进的挫折，到1961—1962年，毛泽东对中国现代化事业的艰难性、长期性有了新的认识，深深感到人口多，底子薄带来的困难。1962年1月，他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讲：欧洲的一些国家，经过300多年，资本主义的生产力有了现在这个样子。“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比较，有许多优越性，我们国家经济的发展，会比资本主义国家快得多。可是，中国人口多、底子薄，经济落后，要使生产力很大地发展起来，要赶上和超过世界上最先进的资本主义国家，没有一百多年的时间，我看是不行的。也许只要几十年，例如有些人所设想的五十年，就能做到。……我劝同志们宁肯把困难想得多一点，因而把时间设想得长一点。”

经过大跃进的挫折，毛泽东对掌握社会主义建设规律艰难性、曲折性的认识也有了提高。人们记得，在1957年，他曾提出：认识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需要花费一定的代价，但希望不要有民主革命时期认识革命规律所付的代价那么高，时间上“要缩短一些”。到了1958年，他以为基本上掌握建设的客观规律，搞大跃进。到1959年第二次郑州会议时，他头脑变得冷静些，承认：我们搞经济建设还是小孩子，无经验，向地球开战，战略战术，我们还不成熟，要正面承认这些缺点。1961年1月，他在八届九中全会上讲：凡是规律总要经过几次反复才能找到，民主革命花了28年才成功；希望搞社会主义建设不要像搞民主革命那样长的时间，是不是20年就取得经验，比民主革命少8年，过去想缩短很多，看来不行。同年8月，他在第二次庐山会议上讲：对社会主义，我们现在有些了解，但不甚了了。我们搞社会主义是边建设边学习。又说，搞社会主义，我们没有一套，没有把握。毛泽东的这些话可以说是对1957年话的一种修正。到1962年1月，他的认识又进了一步，他承认：对于建设社会主义经济，我们还没有经验，还有很大的盲目性，还有许多未被认识的必然王国。他坦诚他说：到现时为止，“我注意得较多的是制度方面的问题，生产关系方面的问题。至于生产力方面，我的知识很少。社会主义建设，从我们全党来说，知识都非常不够。”又说：“要准备着由于盲目性而遭受到许多的失败和挫折，从而取得经验，取得最后的胜利。由这点出发，把时间设想得长一点，是有许多好处的，设想得短了反而有害。”从中看出：毛泽东的这一认识是在付出了巨大代价后取得的。至

此，他深切地感到认识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艰难性、曲折性和长期性，改变我国一穷二白落后面貌、赶上和超过世界上先进资本主义国家的艰巨性和长期性。他的这些认识，有助于克服社会主义建设问题上的急性病，有助于防止骄傲自满的发生。

从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实践看，急于求成的急性病是一再复发的一大顽症。造成这一顽症的原因有很多。从客观上讲：为了尽快改变落后挨打的被动局面；为了在与资本主义和平竞赛中胜过对方；为了尽快改变落后面貌，让人民富裕起来。在主观上，则有“小胜即骄傲，大胜更骄傲”的心理因素。为了避免重犯急于求成的错误，需要从制度上加以保证，切实做到重大决策科学化、民主化、程序化，真正杜绝少数个人说了算的家长制的决策方式。

第二章 中国工业的现代化

社会主义工业化是中国现代化事业的主体或骨干。毛泽东总结了我国执行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历史经验，参照其他社会主义国家实现工业化过程中的经验与教训，先后提出了“中国工业化道路”的科学概念及“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的指导原则；同时，又确定了农、轻、重的发展序列以及一整套两条腿走路的方针。

第一节 突破传统工业化模式

社会主义传统工业化模式是在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联形成的。我国工业化初期，基本上仿效苏联。只是，不久以后，毛泽东便对这一既成模式提出了诸多质疑。对传统工业化模式的突破过程，也是中国工业化道路的具体的形成过程。

一、传统工业化模式辨析

传统工业化模式在苏联不是一下子形成的，它发端于本世纪 20 年代末，大约到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基本成型，此后又得到某种程度的发展与强化。由于列宁过早地逝世，这一模式主要是在斯大林的领导下形成的，因而又通称为斯大林模式。

斯大林模式的历史功绩不容抹杀，它是苏联党和国家在国际资本主义的包围、封锁下，处于异常艰难而复杂的斗争环境中的产物。在人类历史上树立了一面崭新的旗帜，宣告了与资本主义工业化模式相左的另一模式的存在，因而被看作是新社会制度的伟大创造。

首先，这个模式在总体上坚持了社会主义方向。

资本主义国家创立自己的基础工业，通常靠掠夺殖民地、勒索赔款和借外债等办法，苏联在实现工业化过程中，不能用这些办法，即便借外债，机会也很少。它必须在本国内部，靠人民节衣缩食，靠改善经营管理等方法来积累资金。

社会主义工业化的主要经济形式是社会主义公有制，苏联的工业化是靠逐步排挤工业中的私人部分迅速增长的。据统计，苏联工业中的社会主义部分至 1927 年已达到 86%，而私人部分的比重在同一时期内，却从 19% 降低到了 14%。

其次，这个模式提供了工业化过程中前所未有的高速度。

沙皇俄国是一个资本主义发展较晚的国家，又是生产率低微的个体农民经济占主要地位的国家。1917 年，苏联的国民生产总值在世界上占第 6 位，而到 1936 年，上升到第二位，仅次于美国。即只用了 19 年的时间，走完了一般资本主义国家大约要 50—100 年的路，其发展速度每年平均增长 10% 以上。虽说经济速度增长的快慢不是工业化成就的唯一指标，还应看它的效益、平衡状况、经济再生能力等若干方面，但不排除在特定的历史时期内，速度问题是首要问题。正如斯大林所说：“生产上这样一种空前的增长，决不能认为是国家由落后达到进步的一种简单平行的发展，这是使我们祖国由落后国变成先进国，由农业国变成工业国的一个飞跃。”

再次，这个模式为增强苏联国力开辟了道路。

这种工业化模式，特别是重工业的优先发展，导致苏联经济实力的增强，

为后来在 40 年代胜利地抵抗德国法西斯侵略奠定了强大的物质基础。第二次世界大战使苏联遭受了巨大损失，仅全部或部分被摧毁的工业企业便有 3200 个，被毁坏的铁路约 6500 公里，被洗劫一空的集体农庄达 1876 个，总计损失 19 000 亿卢布。然而，卫国战争后，苏联人民仅用 3 年时间，就使国民经济恢复并超过了战前水平。1950 年比 1940 年的工业总产值增加了一倍多，国民收入增加了 83%。之所以能做到这一点，同苏联在恢复经济过程中可以集中使用人力、物力和财力有密切联系。

最后，传统的工业化模式也为其他后起的社会主义国家发展自己的经济提供了有益的经验 and 启示。以我国来说，从 1953 年开始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基本任务，就是集中主要力量进行以苏联帮助我国设计的 156 个建设项目为中心的、由 694 个大中型企业组成的工业建设，致使我国历史上从未有过的一些工业部门，包括飞机、汽车制造业，重型和精密机器制造业，发电、冶金、矿山设备、高级合金钢和有色金属冶炼业等，从无到有地建设起来。假如没有苏联的国际主义援助，我国要做到这一点实属困难。

不过，事物总是在一定的时间和空间内运动的。在一定的时间、地点和条件下是合理的东西，换一个时间、地点和条件便未尽合理，且不说原先被认为是合理的东西里，总还包含有这样或那样的缺陷在内。还要看到，所谓工业化模式是人们依据对客观规律的了解由人们设计和制造的，含有人的自觉成分在内，而人的认识与客观规律本身又难以完全相合。上述种种决定了它的历史变动性。假使认为一开始采用某种模式，以后必须永远采用，无异于承认固定模式的合理性，承认人的创造力就此为止，事物也就不再有发展。1953 年斯大林逝世后，苏联传统工业化模式中的弊端，逐渐地暴露了出来。其中最引人注目的莫过于对重工业投资比例奇高这一事实。例如苏联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重工业与轻工业的投资比例为 9 : 1，结果造成了工农业、轻工业长期落后。根据《苏联国家经济年鉴》披露的材料，从 1929 年到 1940 年，工业年均增长 16.8%，13 年内钢产量从 430 万吨猛增为 1830 万吨；而农业产业则相形见绌。1913 年沙俄谷物产量 8600 万吨，1953 年为 8250 万吨，即低于沙俄时代最高水平。假若以 1951—1955 年的平均年产量计算，为 8850 万吨，勉强地赶上或超过了沙俄时代的最高水平。

苏联传统工业化模式的弊端，也在东欧社会主义国家中反映了出来。例如，匈牙利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重工业与轻工业投资比例为 10 : 1，结果不得不中途改变计划。捷克斯洛伐克原计划 1953 年的平均工资比 1948 年提高 35%，后因为重工业过重，结果那一年的实际工资水平反而比 1945 年还低。

那么，传统工业化模式的弊端究竟是哪些呢？

1. 国民经济比例安排严重失调。

苏联着手工业化时，一方面，由于受资本主义世界的包围，随时准备抵抗侵略，不得不把重工业，特别是国防工业放在突出地位。另一方面，苏联要由落后农业国变为先进工业国，也需要有足够数量的机器和装备。由于这两种情况，在开始时强调发展重工业特别是基础工业是正确的。问题是，能否把优先发展重工业，其中尤其是军火工业，在长时期内作为国民经济发展的指导方针。恐怕未必。按照马克思提出的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的有机序列及国民经济发展中总体系列比例平衡关系的原理，在社会主义经济发展全过程中，应把消费资料生产摆在重要的位置。这是因为社会主义生产的目

的是满足人民需要；不断提高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这就决定了在进行综合平衡时，一般说来应把消费资料的生产作为中心。这样安排，是否意味着对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规律的否定？不是。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确实是马克思揭示出的一条客观规律，从长远的发展趋势看，为了保证生产出量多、质优、物美、价廉的消费资料，以满足人民需要，确实需要有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只是，这种增长不是孤军直进，而是按比例发展。苏联在国民经济计划安排上的严重失误，在于脱离农业、轻工业的具体需要，并且用挤掉后者的办法去孤立地发展前者。例如，在连续几个五年计划的投资比例中，用于重、轻、农的比数大体上是 5 : 1 : 1，重工业的投资居高不下，长时期内又没有调整。

2. 部门管理体制过于集中。

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要求有集中统一的领导，这本来无可厚非。列宁说过：“建成社会主义就是建成集中的经济，由中央统一领导的经济。”问题在于，斯大林把这一原则绝对化了，似乎管理体系愈集中、愈统一，便愈能体现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也愈能促进国民经济更快发展。依据这一认识，苏联按照部门管理的原则支配经济，决策权力集中于中央行政机构，其权力所及，从生产、流通到分配的所有环节，也就是从企业生产方向、品种规格，到产品销售途径与方式，乃至企业工资基金额，都在统一规定之列。由此而来，在财政方面，国家对下属各单位实行统收统支。国民经济中从宏观，中观到微观的经济管理权集中在中央机关少数人手里，靠行政命令指挥生产。且不说，这种管理体制还会助长脱离实际和官僚主义，即使有的人是作风民主、勤勉和务实的工作者，也难以包揽如此庞大而又如此繁重的“指挥”任务。上述做法另一个负效应是地方和企业自主权很小，难以调动和发挥他们的积极性。

3. 实行基本上排斥市场调节的指令性计划。

斯大林虽然承认社会主义社会还应保留商品生产，但是，他把商品流通活动的范围仅仅局限于个人消费资料。不承认生产资料是商品，例如反对把国家生产的拖拉机出售给集体农庄，而是归国家派出机构——机器拖拉机站统一管理。与此相适应，他还认为：商品生产活动的基本规律——价值规律也应当被“严格地限制在一定的范围内”，断言在社会主义社会里“不能起生产调节者的作用”。这一系列偏颇的判断，导致了苏联领导机关迷信于指令性计划的全能，计划一旦制定，便具有法律效力。这样，计划管理渗透到经济生活的各个方面，成为一切经济活动的目标与准则，市场调节处在了取消与半取消的状态。

4. 以行政手段为主管理经济。

苏联在经济发展中，既然主要是依靠集中的计划管理，就决定了它在经济活动中一般不通过经济手段，也不按照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加以调节，而是用各种行政手段硬性管理。诸如成本、利润、税收、信贷、价格等经济杠杆都未能得到充分的利用。特别是经济生活往往从属于政治斗争的需要，使国民经济的发展方向、规模、速度、途径等，都变动不居。这样，就不能不在相当大程度上抑制了社会主义经济的活力。

苏联实行的工业化模式也还有若干弊端，举出这些，就可见一斑了。

二、对传统工业化模式的反思

前面说过，由于众所周知的历史原因，我国在工业化起步时，基本上是

仿照苏联。当时确定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基本任务是，集中主要力量进行苏联帮助我国设计的百余项大型工程，以建立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初步基础；同时，发展部分集体所有制农业生产合作社和发展手工业生产合作社，以建立对农业和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初步基础；基本上把资本主义工商业分别纳入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为全面的社会主义改造奠定基础。1957年，计划规定的对农业、手工业和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任务，大大提前完成。计划规定的经济建设任务，主要依靠我们自己的力量，加上苏联和其他友好国家的支持，也胜利地实现了。

这里要说的是，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我们所确立的优先发展重工业的指导方针也有经济、政治、国际环境诸多方面原因，并不是单纯地由于吸收苏联建设经验所致。从经济上说，我国是一个经济基础薄弱的农业国家，又经过长期战争的破坏，要实现工业化，等于从头做起。当时突出的问题是：地质工作薄弱；煤、电、油供应紧张；钢铁、有色金属、基本化学、建筑材料等产品数量不足、品种不够、规格不多、质量不高；机械工业尚处在由修配到独立制造的转变过程中，还谈不到以最新技术装备国民经济各部门。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没有钢铁、有色金属、机械制造、能源、交通等重工业的建立和发展，要想大力发展轻工业，要使工业给农业以更大的支持，决难办到。毛泽东对此深有感触。他在1954年6月，在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30次会议上，当谈到发展重工业的必要性和重要性时，曾形象地说：“现在我们能造什么？能造巢子椅子，能造茶碗茶壶，能种粮食，还能磨成面粉，还能造纸，但是，一辆汽车、一架飞机、一辆坦克、一辆拖拉机都不能造。”事实很清楚，若不优先发展重工业，这种落后的经济面貌何以改观，又怎样谈得上跻身于世界民族之林。正是由于第一个五年计划将发展重工业置于首位，使得许多工业部门，如矿山设备、冶金设备制造业，高精度机床制造业，发电设备制造业，拖拉机、汽车、造船、飞机工业以及新兴的石油化工、电子工业，也都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地发展起来，乃至初步构成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从政治上说，我国在1953年前后，刚刚结束了“五反”运动，打退不法资本家的猖狂进攻，酝酿和制定过渡时期总路线；执行统购统销政策，以为国家大规模的经济建设奠定基础；此时，如果我们不能集中力量大大地发展一下重工业，整个国民经济便失去依托，人民民主专政也难以巩固。毛泽东当时提出：不要搞小仁政（只为人民当前利益，如改善生活等），而要搞大仁政（为人民的长远利益，如抗美援朝、建设重工业）就是这个道理。他说：现在，我们施仁政的重点应当放在建设重工业上。要建设，就要资金。所以，人民的生活虽然要改善，但一时又不能改善很多。再从国际环境说，50年代初，还是两大阵营对峙的局面，抗美援朝战争还在进行，中国的经济建设不能不考虑整个社会主义阵营的利益。中央提出的“边打、边稳、边建”的方针，正是体现了要把战争胜利、社会秩序稳定与大规模经济建设有条不紊地进行。

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决定优先发展重工业，也不是置其他事业于不顾。中共中央1952年12月22日发出的《关于编制1953年计划及长期计划纲要的指示》里明确指出：要“集中力量保证重工业的建设”，但“决不能理解为可以忽视轻工业的发展、农业和地方工业的发展、贸易合作事业和运输事业的发展及文化教育卫生事业的发展，以至放松对这些事业的领导。如果那样，显然也是错误的。”

本着这一精神，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国家基本建设投资用于重工业的占 36.2%，用于轻工业的占 6.4%，用于农业的占 7.1%，三项相加共占 49.7%。其余一半，用于国防建设、运输邮电、商业、文教卫生、科研、城市建设和购置车船，以及现有企业的改建和扩建。应当说，这样的安排，在当时的条件下，大体是合适的。

那么，是从何时开始，毛泽东对苏联建立的传统工业模式提出质疑的呢？根据薄一波的记忆，大约是 1955 年底。当时的提法是“以苏为鉴”。他提出这一问题当然不只是建设模式，也包括肃反、民主与法制、以及国际交往中的大国沙文主义等等问题。然而，他对于在斯大林逝世以后农业的加强，围绕以重工业为中心的方针发生的争论等留下根深的印象。

1955 年 2—3 月间，毛泽东系统听取了 34 个部委有关经济建设的工作汇报，开始系统地思索工业化模式。在汇报中，提出的比较重要的问题是：1. 关于产业结构是否应调整。由于苏联“一五”期间，重工业与轻工业的投资比例为 9：1，我国定为 8：1，预计可能降为 7：1。这样，在编制“二五”计划时，工业投资要求过大，进一步挤农业投资；在工业投资中，重工业各部的胃口尤大，又挤轻工业。如果这种趋势不加抑制，“二五”期间工业全部投资中，重工业投资占 91.5%，轻工业投资只能占 8.5%。2. 关于生产力布局是否全合理。据 1952 年统计，我国沿海各省市工业的产值与内地各省市工业产值大约为 7：3；其中，纺织工业有 80% 的纱锭和 90% 的布机分布在沿海，而其大部分又集中在上海、天津、青岛等少数工业城市及其附近。这些沿海工业对国民经济建设贡献甚大，单上海一地实现的利润即占第一个五年计划全国基本建设投资总额的 20.9%。但这期间，为了国防安全考虑，沿海不建新厂，因而限制了它的发展。相反，694 个限额以上工业建设项目中，绝大部分分布在内地。3. 国防建设的速度与规模是否应适当控制。这涉及到国防工业与民用工业的相互关系。鉴于当时在全球范围内两大阵营对峙及台湾海峡两岸局势紧张的状况，我国在工业化过程中把国防工业置于了突出的位置。我国国防工业建设的目标，在 1961 年将达到满足战时的最大需要量。由于国防工业过分突出，引起了连锁反应，首先是高峰期集中，须资金、材料、设备、技术力量为之先行；其次是电站、钢铁、化工、石油、民用机械等随之加快；再次是轻工业部门的酒精、橡胶、甘油等也得加快，结果导致整个工业部门的全面紧张。4. 经济管理体制，主要是中央和地方的相互关系。例如，在财政收支上，上级下达预算指标过于详细，地方的机动权甚小，名义上财政有四级（中央、省、县、乡），实际只有一级半，中央一级是完整的，省财政只是半级财政。这对于调动地方的积极性极为不利。除了上面四个问题外，尚有经济利益的权限与分配，特别是国家、集体、个人的权利、责任、利益分配问题。

在听取汇报的基础上，毛泽东对于经济建设中一系列相互关系进行了认真的思索。关于重工业在国民经济中的优先位置，他予以充分肯定，在处理重工业、轻工业和农业关系上也指出我们没有犯原则错误。但下一步如何加快重工业发展，他则认为应适当加重农业和轻工业。他批评轻工业部和纺织工业部“斗争性不强”，“王道大多，霸道太少，像小媳妇不敢斗争”。并鼓励说：“重工业部门都积极抓，你们也要积极搞，你们有理由，要有些霸道。”又指出：“凡是重工业部门不干的，你们自己干。你们干起来，将来交出去也好。”在谈到沿海工业和内地工业的关系时，着重批评了由于对战

争爆发的可能性估计过高而忽视沿海工业的倾向。当时，鉴于亚非会议及日内瓦会议开得成功，世界和平与合作力量增强，帝国主义者不敢轻易动武的新的判断，指出应充分利用沿海工业的老底子来发展国民经济。例如“把国防工业步子放慢，重点加强冶金工业、机械工业和化学工业，把底子打好；另一方面，把原子弹、导弹、遥控装置、远程飞机搞起来，其他的可以少搞”，他又说，不能忽视沿海工业的基础性作用。“不用说有了十年、十二年，我们应当办好沿海的工厂，就算只有八年、七年、六年，甚至只要有五年时间，我们也应当在沿海好好地办四年的工业。办了四年以后，等到第五年打起来了再搬家，也是完全合算的。”他在批评有些同志不敢在沿海搞工业建设时还说：“好像原子弹已经在三千公尺上空了”，“不要说三千公尺的上空没有原子弹，就是一万公尺的上空也没有原子弹”。在谈到国家与农民的关系时，毛泽东批评了苏联推行农产品义务交售的错误，认为这影响了以后的农业生产。他认为这是大问题。“如果真是这样，集体化机械化的优越性在哪里？社会主义制度比沙皇制度好又要怎么说呢？”除了上面举的这些以外，他还谈到中央和地方、党和非党、中国和国外的关系。

可以看出，正是在对于中国国民经济深刻调查的基础上，毛泽东对经济发展中的基本思路和各种重大比例关系进行了认真地探索，从而为他在以后提出“中国工业化的道路”作了铺垫的工作。

第二节 农轻重序列及“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

中国工业化的道路，主要是指重工业、轻工业和农业的发展关系。毛泽东认为：以重工业为中心，但同时必须充分注意发展农业和轻工业。遵循这一思路，他又适时地提出了国民经济发展中的农、轻、重序列及“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的发展国民经济的总方针。

一、中国优先发展重工业的客观依据

上面说过，按照传统的工业化模式是把重工业的发展置于首位，兼及轻工业和农业。其顺序是重、轻、农。毛泽东依据对国民经济发展中工业与农业关系的科学考察，并总结了我国和其他国家在实现工业化过程中的历史经验，提出一种新的发展序列，认为必须首先确定农业的基础性地位，在此前提下适度地发展轻工业及至重工业。也就是农、轻、重。那么，上述两种序列是否相互矛盾的呢？

人们知道，马克思主义的再生产理论告诉我们：在技术进步的条件下实现扩大再生产，要求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特别是钢铁、燃料、机器等生产劳动资料的生产应当得到优先增长，这是毋庸置疑的客观规律。但利用这一规律，则因情况的不同而有所不同。对于先期实现工业化的国家；由于它们的工业化是自发地实现的，许多资本家之所以热衷于工业化，是为从中得到利润，而先发展轻工业，资金周转容易，见效快，因而大多从发展轻工业开始，待资金积累达到一定限度以后，再逐步转向重工业。而对后期实现工业化的国家，由于遇到已经实现了工业化国家的挑战，不得不把高速度增长和赶超作为首要目标，因而，一开始就把重工业的发展作为经济建设的中心。这是自觉地运用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这一客观规律的具体体现。苏联之所以能用12年时间，基本上实现工业化，走完了资本主义国家在一二百年时间里走过的路，正是由于它在头几个五年计划中坚持贯彻了生产资料生产优先

增长的原则。同样地，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之所以为我国国民经济的继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也在于坚决贯彻了优先发展重工业的方针。如果不贯彻这一方针，就不能从根本上改变工业基础薄弱，生产力水平低的落后状况，各项建设事业就不可能在现代技术的基础上发展起来，国民经济就会患“软骨病”。

因此，提出国民经济发展中的农、轻、重序列，是在肯定重工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重点的前提下进行的。毛泽东说：“重工业是我国建设的重点。必须优先发展生产资料的生产，这是已经定了的。”

如果进一步设问，发展工业，特别是发展重工业，对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的作用究竟何在，回答应当是：

其一，工业担负着为国民经济各部门提供能源的任务。人们熟知，能源的供给及新能源的开拓对于国民经济的发展具有决定性影响。任何一个经济部门都必须先有能源作保证，才能获得顺利发展。“兵马未动，粮草先行”，就是这个道理。工业发展史也表明，能源工业的新发展，常常是工业技术革命的先导。历史上数次重大技术革命，一般都以提供新的动力机械，开发并使用新的能源为重要标志。在现代，没有工业所提供的日益丰富的能源，任何一个国家的经济生活都会陷于严重困境。

其二，工业担负着向国民经济各部门提供原材料的任务。如冶金工业是最基本的材料部门。制造机器设备，修建桥梁铁路与机场，进行各项基本建设，都离不开大量钢铁和有色金属。至于发展现代化精密仪器，更是需要有各个品种的优质钢材。在目前，当工业化程度日益发展，机械化水平日益提高的状况下，钢铁工业已成为国家的重要支柱。化学工业，特别是有机合成技术的发明，合成材料的应用，深刻改变着社会生产的面貌和结构。建材工业为工农业和国防建设提供各种建筑材料。不少建材产品还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石油化工部门，成为现代工业和尖端科学不可缺少的材料。从发展眼光看，材料又是技术进步的主要关键。没有半导体材料的工业化生产，便不可能有目前的计算机技术；没有现代的高温、高强度结构材料，便没有今天的宇航工业；没有低损耗的光导纤维，便不会出现光信息的远距离传输，也就没有当前正在发展着的光纤通信。

其三，工业担负着用日益先进的技术装备武装和改造国民经济各部门的任务。各经济部门的发展，生产率的提高，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能否从机械工业部门获得较先进的生产工具；反过来说，机械工业的发展水平，直接决定其他经济部门技术水平的高低，发展速度的快慢和经济效益的大小。轻工业生产的自动化、现代化，无疑依赖于机械工业，农业越走向机械化和现代化，对工业特别是重工业的依赖就愈明显。国防现代化同现代工业的关系则更密切。没有现代工业，就没有现代化的武器系统、通讯系统和指挥系统。至于机械工业的发展，决定着交通运输手段的变革则更明显。有些专家指出，从先进器械对整个国民经济的领导作用与改造作用说，机械产品从生产技术装备、科学实验手段、国防武器和生活用品，已经渗透到人类社会的每一个角落，甚至延伸到宇宙太空。目前世界各国拥有的机械产品品种，从数以克计的传感器件到几十万吨重的大型成套设备，估计有几十万种。在国外已有的2700万件专利中，机械类占了一半。综上所述，农业、工业、国防、交通、通讯等经济部门的发展，都取决于工业，特别是重工业。

发展工业特别是重工业，对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除具有积极作用以外，

它在我国还有特殊的重要性，这集中表现在对经济振兴具有明显的启动作用。

不应忘记，我们是在一个极端贫困落后的国家里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工业的。工业化起点之低、基础之薄弱、任务之艰巨，是世界上其他发展中国家所少见的。中国虽已有 80 余年近代工业的发展史，但是还从来没有一个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现代工业残缺不全，产业结构极不合理，有限的工业生产主要集中在沿海少数城市。到 1949 年中国共产党接收时，国民经济已处于崩溃的状态之中。据统计，这一年的重工业产值比抗战前最高年份降低 70%，轻工业产值降低 70%；农业除劳动力大量减员外，农具约损失 30%，牲畜约减少 16%。农业产值降低两成以上。就是说，由于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连年发动战争，国民经济陷于全面崩溃的境地。

即使是以最高年产量计，也并不乐观。钢只有 92 万吨，煤炭只有 6188 万吨，电只有 60 亿度，棉纱只有 44.5 万吨。在这样微弱的生产力基础上，如没有重工业的优先发展，整个现代化建设便难以举步。

如果再把视野放开阔些，从资源勘探工作的落后、交通、邮电事业的薄弱，工业布局的畸形化以及国防工业几乎等于无，更可以看出优先发展重工业的积极作用。

我国虽号称资源丰富，但解放前已探明储量的矿产只有 18 种，是现今探明 140 种矿产的 12% 略多。这一点大大限制了我国工业化发展。旧中国，全国铁路约 22 000 余公里，且主要集中在东北和沿海地区；公路有 8 万公里，大都分布在东南沿海比较平坦的地带，占全国 1/3 以上的土地面积的山区和少数民族地区几乎没有公路。建国初期各地邮电局只 2 万多处。邮递手段相当落后。我国属于内地的省份有 18 个，少数民族地区大的有 5 个，这些地区虽幅员辽阔、资源丰富，发展工业有着许多优越条件，但由于自然地理特别是社会原因，工业只占 31%，而少数民族自治地方只占全国工业的 3.3%。在上述种种情况下，为了使我国经济能更快发展，必须从加强资源勘探、改善交通运输及邮电条件，在辽阔的内地和少数民族地区兴起一批新工业基地人手。而这一切，又都依赖于整个工业部门，特别是重工业各部门的优先发展。很清楚，没有机器制造业，以及与之相关的钢铁冶炼、能源、交通、邮电等，整个国民经济就难以运转；假使不在内地和少数民族地区兴建一批新的工业基地，工业发展的畸形状态也难以改变。一句话，如果没有以重工业为主的整个工业的一定程度的发展，整个国民经济便决难启动。

总之，无论是从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再生产理论，或后期实现工业化国家的普遍规律看，还是就中国生产力落后的具体状况看，都必须十分重视工业，尤其是重工业。这一点是不容有任何忽视的。

二、农业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重要地位

上面说到优先发展重工业的客观依据，丝毫也不意味着否定或轻视农业在整个国民经济生活里的重要作用。恰恰相反，重工业、轻工业与农业之间存在着一种相互矛盾又相互统一的辩证关系。从有限的资金的分配来说，用于此便不能用于彼，是相互矛盾的，但从农业为工业提供资金、原料、市场、剩余劳力等等来说，它们又是统一的。还要看到，从长远的发展过程看，工业部门只有用很大的努力面向农村，支援农业，才能使整个工业部门取得活力。从这个意义上说，采用多发展一些农业和轻工业来发展重工业的方法，是正确处理工农关系的一种特别有效的方法。毛泽东指出：“在一定的意

义上可以说，农业就是工业。”

那么，农业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地位与作用又如何呢？

首先，农业关系到全国人民的吃饭问题。民以食为天，吃饭是人生第一大事。手中有粮、心里不慌。毛泽东正确地指出：“农业关系国计民生极大，……不抓粮食，总有一天要天下大乱。”这里说的吃饭，一是农民自己有饭吃，二是逐步提高粮食的商品率，使工人、学生、干部、城市居民等等也有饭吃。毛泽东曾举例说：1956年生产了3600多亿斤粮食，商品粮食包括公粮在内，大约800多亿斤，不到1/4，3/4以上归农民。这样，农民能自给，人心稳定，城市和工矿区人口也有饭吃。从目前看，我国人口已达11亿多，只用占世界7%的耕地养活了占世界近20%的人口，是一个了不起的奇迹。

第二，“农业是轻工业原料的主要来源。”制烟要有烟叶，制糖要有甘蔗，织布必先有棉花，制造皮革先得养猪、养牛、养羊，这是常理。从中看出：农业的丰歉对工业生产影响极大，也很直接。轻工业只有农业能提供充足原料才能迅速发展。我国先是于1954年9月发布《关于棉花收购的命令》，继则于1960、1961两年又实行对超过统购任务部分“超购加价”和奖励制度。为了鼓励农民种植棉花和油料等经济作物，规定出售一担棉花奖售35斤粮食，出售一担花生仁奖售20斤粮食，目的在于保证粮食供应的基础上扩大轻工业品原料的来源。虽说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由于科技进步使得上业部门本身提供的轻工业原料，在品种和数量方面会有增加，但同时应看到，在一个可以预计的较长时期内，众多的原料还要靠农业来解决。例如生物技术，专家们指出：联合使用淀粉酶、糖化酶和葡萄糖异构酶生产商果糖浆，目前已进入工业化生产。美国用玉米淀粉生产商果糖浆已达到500万吨。我国科研、中试都已成功，但未进入生产阶段。如果考虑到我国淀粉资源极多，若能平价供应，再掌握廉价净化淀粉技术，将葡萄果糖糖浆用于食品工业，取得巨大经济效益，前景十分乐观。所以，毛泽东说：“没有农业，就没有轻工业。”

第三，农业是工业的重要市场，市场问题是关系现代工业能否存在和发展的大问题。与先期实现工业化的资本主义国家不同，我国工业产品的市场主要在国内。事实已屡屡证明：凡是农业增产，乡镇企业发达，农民收入大幅度增加的地方，对工业品的需求也相应增加。如近年来苏南农民生活质量明显改善就足以说明这一点，据有关材料，苏南农民随着收入的增加，生活已由“温饱”奔向“小康”，由争取吃饱穿暖，升格为“吃讲营养，穿着时装，用选高档，住要宽敞”。1988年，这个地区人均消费食油12.4斤，肉26.18斤，家禽6.69斤，蛋8.8斤，鲜鱼14.88斤，酒23.34斤。不少乡村用上了煤气、自来水和各种家用电器。有的农村，已做到户户烧液化气，用抽水马桶，热水管道直通用户，多数家庭也已用上了彩电、收录机、电冰箱、电话机。甚至城市住家少见的地毯、空调、摩托车、录相机等高档商品也进入了寻常农家。还不要说，踢球、下棋、跳舞甚至摄影、书画、雕刻等项活动也广泛开展。可以看出，除了食品一类主要靠农业本身生产以外，其他大多数产品是靠轻工业供应的。可以想见，如果全国农村有1/3乃至半数达到苏南农村的水平，将会是一个多么大的轻工业市场。

农业对轻工业的需求如此，对重工业的需求又如何呢？毛泽东说：“随着农业的技术改革逐步发展，农业的日益现代化，为农业服务的机械、肥料、水利建设、电力建设、运输建设、民用燃料、民用建筑材料等等将日益增多，

重工业以农业为重要市场的情况，将会易于为人们所理解。”事实也是如此，还在我国农业合作社运动初期，这一状况已露端倪。据统计资料，1949年全国农村仅有拖拉机401台，1952年增至2006台，1954年增至5061台，1956年增至19367台，1957年又增至24629台。1957年比1949年增长60倍还多。1957年农业机械总动力达165万马力；机耕面积263.6万公顷；化肥施用量37.3万吨。如果再看看近几年情况，则对重工业以农业为市场更会深信不疑。如上面举过的苏南，这些年来之所以有农业生产力的大幅度提高，同执行“以土补农、以工建农”的方针有重要关系。到1989年底，该地区农机总动力已达622.58万千瓦，农机比1978年净增2390台和6.06万台，增长2.09倍和1.52倍。农田有效灌溉面积10年提高4.29个百分点，1988年达91.89%。此外有50%的农户盖起了楼房，人均住房面积已超过30平方米，没有大量的民用建筑材料是难以办到的。第四，农业是积累的重要来源。进行经济建设，须积累大量资金，资金从何而来，农业和乡镇企业的税金是一条干道。农业发展了，就可以为发展工业提供更多的资金。目前看，虽说以农业税形式直接积累的资金，在我国财政收入中所占比重不大，但工交商业部门以税收和利润形式上缴的收入，则有相当大的部分来自农产品的加工、运输和销售。据统计资料，我国财政收入中，间接、直接与农产品有关的部分约占一半左右。有些地区比例还更高。第五，现在出口物资主要是农产品。建国之初，我国的工业基础非常薄弱，出口的商品主要是以农副土特产品及其加工品为主。1953年我国出口总值为10.22亿美元，其中初级产品竟占8.11亿美元，为出口总额的79.4%；1957年出口总值为15.98亿美元，初级产品为10.16亿美元，占出口总值的863.6%。可见，从那时起，初级产品在出口创汇中就占重要地位。陈云说：“减少必要的粮食出口，就要减少工业设备的进口，因此就要降低社会主义工业化的进度。”近些年来，虽说我国工业基础已远比过去为雄厚，但农产品和农产品加工品在我国出口总额中仍占70%。也就是说，农业通过对外贸易，换取外汇，购买我国还不能生产而又迫切需要的工业器材和设备，对于加速工业发展仍然起重大作用。

以上，我们从农业提供粮食、工业原料、市场、资金、出口创汇等各个方面依次说明了农业在整个国民经济发展中的基础性地位。正是纵观这一切，毛泽东断然肯定，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

农业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基础性作用，也为我国工业化的历史所证明。一般地说，哪一年年景好，资金积累比较顺当，工业发展则较快，人民日子也较为好过；哪一年年景差，资金积累便遇到障碍，工业发展也缓慢，人民日子也过得紧张。1960—1962年的三年困难时期姑且不说，就以相邻的1954年和1955年作比，就看得非常清楚。1954年长江、淮河流域和华北平原遭受洪灾，全国农业歉收，许多农产品减产，其中棉花比上年减产9%，即减少220万担。结果对1955年轻工业生产、财政收入和基本建设投资有重大影响，地方工业的生产能力不能充分利用，其中棉纱生产能力只利用75%，棉布、食油生产能力只利用62%，面粉56%。最为严重的是卷烟工业，只利用24%。轻工业减产，加上粮食供应紧张，又影响重工业生产，影响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的安排。这样，全年工业总产值仅比上年增长5.6%，而基本建设投资增长幅度降为“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工业发展速度最低的一年。而1955年，面貌大变，因这一年农业喜获丰收，其中棉花产量从1954年的

2130万担猛增至3038万担，一年增产棉花908万担，由于棉花和其他轻工业的设备开动起来，推动了整个工业也推动了基本建设投资的高增长。

如果把视野扩展开来，农业对工业的基础性作用，不只是我国，世界上许多国家也难逃这一发展规律。通常说来，一个国家的工业化不仅是工业内部结构的变化过程，也常常是国民经济重心由农业部门向非农业部门的转化过程。没有比较发达的农业作为保障，工业化的实现就根本无望。其实马克思早就说：“超越劳动者个人需要的农业劳动生产率，是一切社会的基础。”当代的发展经济学的理论，也为这一观点作了注脚。认为：农业在经济发展和工业化中的作用可以概括为以下方面：一是产品贡献，即如果一个国家粮食供给的增长长期跟不上对粮食需求的增长，工业化进程就不得不减缓。二是市场贡献，即农业和农村作为工业品的需求者，对经济发展和工业化有相当的贡献。三是因素贡献，其中最主要的是资本贡献和劳动贡献，也就是为工业提供资金和补充劳动力。四是外汇贡献，即通过增加国家的初级产品（特别是农副产品）的出口或扩大农业进口替代品的生产，节约并增加外汇，以支付因引进技术或设备而需要的外汇。尤其在初期工业化阶段，这一点更突出。应当说，发展经济学理论，同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理论以及毛泽东提出的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的观点是相互印证的。

三、农轻重序列及“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

所谓农、轻、重，是指国民经济发展中主要经济部门的顺序排列。基本内容是说在安排国民经济计划时，必须从发展农业出发，在资金、物资和劳力的分配方面，先考虑农业，再考虑轻工业，然后根据农业和轻工业的情况去安排重工业。而重工业的安排，又须首先考虑同农业有关的那些部门。

毛泽东提出农、轻、重序列及“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两者基本精神一致，只是从前者到后者有个过程，据目前考证，他最先酝酿农、轻、重序列是在1956年《论十大关系》报告前后。在那里，他一方面肯定：在处理重工业和轻工业、农业的关系上，我们没有犯过原则性的错误；同时又说，有鉴于苏联和东欧各国因优先发展重工业而排斥农业和轻工业造成的弊端，提出应适当地调整重工业和农业、轻工业的投资比例。此后不久，他对主管经济工作的负责人说：如果你们再不重视农业和轻工业的发展，我就要把“重轻农”的次序改为“农轻重！”不过，真正解决问题还有一个摸索过程。正如周恩来所说：“农、轻、重的比例究竟如何才恰当？现在还不能回答得很完满，必须经过多次反复摸索，才能使这三者的比例安排得比较恰当。一个时候恰当了，过一个时候还要修改。”

到1959年，即在“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连续产生“左”的错误后。为了从指导方针上纠正这一错误，毛泽东正式提出农、轻、重序列问题。他在庐山会议前期，重新强调了发展农业和轻工业。他说：过去是重工业、轻工业、农业、商业、交通业，现在强调把农业搞好，次序改为农、轻、重、交、商。这样并不违反马克思主义，这样还是优先发展生产资料的原则。农业中也有生产资料，重工业是不会放松的“又说：“农、轻、重问题，把重放到第三位，放它四年，不提口号，不作宣传。”他还说过：在几个同时并举中，工农业同时并举最重要，提法仍应当是在优先发展重工业的条件下，发展工业和发展农业同时并举。所谓并举，不否认重工业优先增长，不否认工业发展快于农业，同时并举也不是要平均使用力量。这样，农、轻、重作为一个完整的思想就正式提出。从1960年到1962年，出现了我国第一次由

于经济过热和比例失调而带来的经济调整。统计资料表明，1957年的工农业总产值中，农业的比重占43.3%，轻工业占31.2%，重工业占25.5%，而到1960年，农业的比重下降到21.8%，轻工业下降到26.1%，重工业高达52.1%。1958—1960年，积累率分别高达33.9%、43.8%和39.6%，这样，便引起通货膨胀、物价上涨、经济效益低下等一系列连锁反应。于是，1961年八届九中全会决定对国民经济进行调整。当时，有一些同志尚没有从根本指导思想扭转过来，错误地认为主要是农业发展落后，拖了后腿，而工业生产似乎没有多大问题。针对这一思想状况，在1962年党的八届十中全会上，毛泽东又进一步从理论上把工农业关系概括为“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这是关于农、轻、重思想的进一步深化，也是探索适合我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中取得的又一硕果。应当说，提出农、轻、重的序列，既是对社会主义国家工业化历史经验的深刻总结，又是对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内在联结作深层次考察的结果。首先谈谈对社会主义国家工业化经验的科学总结。前面说过，苏联在社会主义工业化过程中，坚决执行了优先发展重工业的方针。由于这一方针的实施，使其经济发展速度在一段时期内超过了许多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增长速度。然而，执行这一方针的过程中不是没有弊端的。其突出的弊端是对人民生活的改善关注太少，因而造成了农业产量长期没有明显提高，市场上货物不够，货币不稳定。接踵而至的是重工业发展失去后劲，其速度和规模都受到限制，同时又导致了人民和政府之间关系的紧张。鉴于这一教训，毛泽东及时指出：既要重工业，又要人民。我们搞工业化，搞社会主义，就是为人民谋长远利益。你不关心人民的利益，让人民过分地束紧了裤带，重工业搞起来还得停。东欧的教训值得我们注意。接着，在1956年间又建议“适当地调整重工业和农业、轻工业的投资比例，更多地发展农业、轻工业”。同一时期，刘少奇也说：波、匈事件的教训之一，是苏联和东欧发展重工业中忽视了人民生活，以致激起群众不满，被反动势力所利用。我们应遵照毛主席关于“既要重工业，又要人民”的指示，不能把同人民的关系搞得太紧张。又说：“我们应该注意把工业建设速度放在稳妥可靠的基础上。什么叫稳妥可靠？就是群众总不能‘上马路’，还高兴，还能保持群众的那种热情。”他还特别引用了周恩来、陈云关于左倾、右倾的谈话，说：究竟是左倾一点好，还是右倾一点好？看是什么右？如果是快慢的右，右一点是可以的，因为这和阶级斗争不同。对阶级敌人，你右了，人家就进来了，你让，人家就进来了。那个就让不得，那个右是不许犯的。快一点慢一点不是失掉立场问题，因为慢一点，右一点，还有回旋余地；过了一点，左了一点，回旋余地就很少了，刘少奇这段话里看出，提出农、轻、重序列的直接背景是苏联和东欧国家在发展重工业方面的失误以及毛泽东提出的新的见解。

然而，发展国民经济中的农、轻、重序列，同时也是基于对工农业关系以及轻、重工业之间关系的深层次考察。

工业与农业是工业社会中两大生产系列，肯定发展工业的先导作用是必要的。因为没有工业、特别是重工业的优先发展，农业所需的机器、肥料、运输器械、兴修水利措施等等便无由供给，农业的现代化难以举步。但是，如果选另外一视角，考察一个特定社会的特定历史时期，或者从发生学的意义上来说，则会发现，若没有农业的一定程度的发展，不能为工业提供足够的资金、劳力、市场和原料等，工业的发展也将受到很大的制约。这样看来，

两者似乎相互否定，其实不然。它只说明，优先发展重工业的客观规律只有在一定的条件具备时才能发生作用。

实际上，关于农业为整个国民经济发展提供先决条件或前提的思想，在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中阐述得非常清楚。马克思说：“土地是一切生产和一切存在的源泉，并且它又是同农业结合着的，而农业是一切多少固定的社会的最初的生产方式。”“一切劳动首先而且最初是以占有和生产食物为目的的”，“而食物的生产是直接生产者的生存和一切生产的首要的条件”。恩格斯也说：“农业是整个古代世界的决定性的生产部门”。这些论断集中到一点，即农业是国民经济中一个最初的也是最重要的物质生产部门，是人类衣食之源、生存之本。有了它，才为人类的生存和发展提供了比较可靠的、稳定的生活资料来源，也才进一步推动了人类历史的发展。

不单如此，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还是国民经济其他部门赖以独立化和进一步发展的基础。这是因为，当农业劳动生产率十分低下时，人类须把自己的全部劳动都投入到农业生产部门，才能为人类的生存创造出必要数量的生活资料。只是随着农业劳动生产率有一定提高，从而提供出一定的剩余产品时，其他各种部门才可能从农业中分离出去。而被分离出的各个部门的发展规模和速度，也还取决于农业提供的剩余农产品的规模和数量。马克思十分清楚地指出：“社会为生产小麦、牲畜等等所需要的时间越少，它所赢得的从事其他生产，物质的和精神的的生产的时间就越多。”虽说由于科学技术进步使新兴生产部门不断涌现，农业劳动生产率不断提高，使从事农业生产劳动者的人数会逐步减少，农业在国民经济中所占的比重也会相应地下降。但是，这决不会改变或降低农业作为国民经济基础的地位。

对于农、轻、重序列及“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这一思想，除了作经济学的论证，也就是对工业、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相互关系作多层次思考外，还可以从哲学高度进行分析。这就涉及重点与非重点的相互关系。

重点与非重点及其相互关系，是唯物辩证法两点论里的一个重要内容。所谓重点，也就是哲学上说的主要矛盾和主要矛盾方面，非重点也就是次要矛盾和矛盾的次要方面。

对待重点和非重点，有着相互关联的两个问题，第一个是如何确定重点，第二个当重点确定之后如何正确处理重点与非重点之间的相互关系。

毛泽东对于抓重点向来给予极大关注。他说过：“说重要，说有决定意义，不能按照一般的或抽象的情况去规定，必须按照具体的情况去规定。”他举例说：“一个军事学校，最重要的问题，是选择校长教员和规定教育方针。一个民众大会，主要应注意动员民众到会 and 提出恰当的口号。如此等等。”据此，抓重点，“成为革命政党正确地决定其政治上和军事上的战略战术方针的重要方法之一，是一切共产党人都应当注意的。”还说，如果“找不到中心，也就找不到解决矛盾的方法”。同样地，在中国实现国民经济现代化过程中，也理应按照经济建设基本规律和我国经济发展的具体状况去确定国民经济发展的中心或重点。毛泽东一贯的思想是：“没有工业，便没有巩固的国防，便没有人民的福利，便没有国家的富强。”

然而，究竟怎样来抓重点，有不同的指导思想和方针，一种是，只承认重工业同农业与轻工业相互区别和相互独立的一面，无视这两者间的相互统一、依存、渗透和转化。表现在实践中是只看到作为重点的重工业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的主导地位和作用，无视非重点的农业、轻工业在国民经济中的重

要地位和作用。片面强调重工业，用少发展农业、轻工业的办法来促进重工业的发展，有时在事实上变成了打击和牺牲农业、轻工业。另一种是，既看到重工业与农业、轻工业相互区别和相对独立的一面，又看到两者之间相互依存、统一、渗透和转化的另一面，贯穿在实践中，即既看到重工业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的主导地位和作用，又看到农业、轻工业对发展重工业的促进作用。因而，主张用多发展一些农业、轻工业的办法，来促进重工业的发展。两者相比，前一种是以形而上学思想为指导的办法，后一种则是用唯物辩证法为指导的办法。应当承认，在同一国度、同一时刻，用有限数量的资金来发展重工业同农业与轻工业，两者之间确实存在矛盾、用在重工业上的部分多了，用在农业、轻工业上面的部分就势必会少；反之亦然。尤其是像我们这样一个生产力落后的泱泱大国，一切都是从头做起，在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过程中，重工业同农业、轻工业争资金、争物资、争人力更是时有发生。

然而，从长远的观点来看，发展农业、轻工业和加速发展重工业之间又是统一的。这正是老子说过的“将欲夺之，必固与之”的相反相成的道理。孤立发展重工业，似快实慢；发展重工业与发展农业、轻工业同时并举，似慢实快。之所以会如此，正是我们前面分析过的，农业的发展为工业的发展提供资金、市场、原料、劳力以及外汇储蓄等等。没有农业和轻工业，也就休想有高度发展的重工业。反过来说，既要搞好工业化，工业部门就应当向农村，支援农业。农业发展了，轻工业有了足够的原料和广阔的市场，就能得到迅速的发展。而“农业和轻工业发展了，重工业有了市场，有了资金，它就会更快地发展。”

毛泽东正是循着辩证思维方式把两条不同思路摆在人们面前：“你对发展重工业究竟是真想还是假想，想得厉害一点，还是差一点？你如果是假想，或者想得差一点，那就打击农业轻工业，对它们少投点资。你如果是真想，或者想得厉害，那你就注重农业轻工业，使粮食和轻工业原料更多些，积累更多些，投到重工业方面的资金将来也会更多些。”又说：用发展一些农业、轻工业的办法来加快重工业“会使重工业发展得多些和快些，而且由于保障了人民生活的需要，会使它发展的基础更加稳固”。用相反的办法，却会“使重工业发展得少些和慢些，至少基础不那么稳固，几十年后算总帐是划不来的”。他还批评：“苏联一些人的思想就是形而上学，就是那么硬化，要么这样，要么那样，不承认对立统一。”因而难以处理好社会主义工业化中重工业和农业、轻工业的关系。

第三节 一整套“两条腿走路”的方针

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是我国实现工农业现代化的总方针。除了总方针外，毛泽东还运用唯物辩证法里的两点论，深刻地分析了沿海工业与内地工业、中央与地方、大企业与中小型企业、土法生产和洋法生产等的相互影响、相互制约以及相反相成、相辅相成的关系，制订出了一整套两条腿走路的方针。

一、“两条腿走路”

两条腿走路，是辩证法里对立面双方之间相互统一又相互排斥关系的形象表述，是针对了只重视对立双方中的一方这种片面性而言。毛泽东指出：辩证法就是两点论，因此，两条腿走路也就是两点论思想在经济建设指导方

针的具体贯彻。

我国的工业建设，是一个由多个部门、多种因素相互交错和连接而成的一个有机整体。在这个整体运行的过程中，既有各自纵向前进，又有相互间的横向配合。每个部门和每一种因素在系统中占有一定的特殊地位和作用，总体的运行也是一种复合式的连锁滚动。滚动速度不取决于任何一种单项指标，而取决于诸部门、诸因素的数量、质量以及它们之间的调适状况。这就是说，人们在考虑生产力布局时，必须时刻把注意力放在构筑一个稳定的统一体上面，必须下大力研究贯穿于这个统一整体中综合的属性与规律性。正是从这一点出发，要求人们从更高的层面上看待各个部门，各种因素间的相互贯通的关系，防止偏于一隅，是保证国民经济各部门协调发展的先决条件。毛泽东适时提出的工业和农业同时并举、重工业和轻工业同时并举、中央工业和地方工业同时并举、大型企业和小型企业同时并举，既注意内地工业，又充分发挥沿海工业的作

用，以及其他等等的一系列两条腿走路的方针，正是辩证法在中国大地上的发展和生动的表现。

如果仔细地探究，毛泽东在建设时期，强调中央与地方、大中小企业以及土法与洋法等等同时并举，应当说与战争时期的主力兵团与游击队、野战兵团与地方兵团互为左右手的思想是一致的。

总而言之，提出“两条腿走路”不仅是一个具有特定内容的发展我国国民经济的方针，而且是一种充满了辩证法内容的哲学构思。由于我国工业基础薄弱，人口众多，不可能在短时期内积累巨额资金或进口大量设备，也没有力量把所有经济部门都在转瞬之间都用现代技术武装起来，更不能使全部企业都变成标准化的一级企业，唯一可行的办法是采取两条腿走路的办法，实行各个领域和各个层次的并举方针，把一切积极因素都调动起来。

当然，提倡两点论也不是主张平均使用力量，而是把两点论与重点论相结合，两点中有重点，重点又不超越两点间相互制约的范围。如工业农业和轻重工业同时并举有一个前提条件，即优先发展重工业；中央工业与地方工业同时并举也有一个前提，即保证中央所属工业，特别是中央型骨干企业的主导地位。失去了这个重点也就无所谓两点。

二、中央工业与地方工业

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首先从中央工业入手，这毫无疑问。马克思在 100 多年前就说：“生产资料的全国性的集中将成为自由平等的生产者的联合体所构成的自然基础。这些生产者将按照共同的合理的计划自觉地从事社会劳动。这就是十九世纪的伟大经济运动所引向的目标。”

我们强调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和主张建立强大的中央工业，但在任何意义上都不是否定地方和企业的积极性，恰恰相反，两者是相反相成的。列宁说过：“真正民主意义上的集中制的前提是历史上第一次造成的这样一种可能性，就是不仅使地方的特点，而且使地方的首创性、主动精神和达到总目标的各种不同的途径、方式和方法，都能充分地顺利地发展。”

事实是，中央和地方是相互联结、相互依存的，地方经济是整个国民经济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它的发展快慢，不仅影响地方经济本身，而且影响到中央工业。

毛泽东运用马克思主义辩证法，在 50 年代中期就提出要正确地处理中央工业和地方工业的相互关系。

1956年初，他在听取34个部委汇报时，就十分注意这方面的情况。计委汇报说，现在各省市自治区普遍要求多办工厂。上海、天津要求发展较高级的产品，两广要求发展糖和纸，四川要求办甘蔗糖厂，云南、贵州要求发展食品工业、亚热带作物加工厂。地方不但有兴趣搞轻工业，而且也有兴趣搞重工业，如小煤矿、小电站、小化肥厂、生产和修理农具的小机械厂等。但他们有两个顾虑：一怕中央不准他们搞，二怕等工厂搞得像样子后，被中央收走。又说：今后轻工业发展规模很大，想由中央两、三个部包办，无论如何是包不下来的，因此要发挥各方面的积极性。国务院第五办公室就中央财权过大以致影响地方组织财政收入的积极性的问题也作了专题汇报。

针对汇报中提出的这些问题，毛泽东谈了他的看法。他说：我国宪法规定，地方没有立法权、立法权集中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这一条也是学苏联的，有些资本主义国家也是这样，但美国似乎不是这样。美国的州可以立法，州的立法甚至可以和联邦宪法打架，比如宪法上并没有剥夺黑人权利这一条，但有些州的法律就有这一条。似乎财政和税收方面，州和州的立法都不统一。又说：美国这个国家很发展，它只有一百多年就发展起来了，这个问题很值得注意。我们恨美国那个帝国主义，帝国主义实在是不好的，但它搞成这么一个发展的国家总有一些原因。它的政治制度是可以研究的。讲到这里，他着重指出：“看起来，我们也要扩大一点地方的权力。地方的权力过小，对社会主义建设是不利的。”在《论十大关系》一文中，毛泽东从唯物辩证法高度系统地阐述了中央和地方的关系这一矛盾，他说：“解决这个矛盾，目前要注意的是，应当在巩固中央统一领导的前提下，扩大一点地方的权力，给地方更多的独立性，让地方办更多的事情。这对我们建设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比较有利。我们的国家这样大，人口这样多，情况这样复杂，有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比只有一个积极性好得多。我们不能像苏联那样，把什么都集中到中央，把地方卡得死死的，一点机动权也没有。”另一处，他还说过：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欧洲小国林立，各搞一套，发展很多。中国自秦始皇以来有统一的好处，缺点是统得太死。据此，他建议中央应给地方一定的自主权，企业的收入应搞地方分成原则。

毛泽东还把中央部门分作两类。有一类，它的领导一直可以管到企业，它们设在地方的管理机构和企业由地方进行监督；另一类，它们的任务是提出指导方针，制定工作规划，事情要靠地方办，要由地方去处理。

至于地方与地方的相互关系，如地方的上下级关系，也应仿照中央和地方的关系办理，即省市也要注意发挥地、县、区、乡的积极性，都不能框得太死。

毛泽东还从统一性和独立性的相互关系方面来论述中央与地方的关系。他说过：任何事物都有统一性和独立性，都有统一性和差别性。不能光有统一性，没有独立性，没有差别性。比如，现在开会是统一性，散会以后是独立性。有的人去散步，有的人去读书，有的人去吃饭，各人都有各人的独立性。如果一直把会开下去，无休止地开下去，那怎么行呢？那不是会把人开死吗？所以，每个生产单位，每个人都要有主动性，都要有一定的独立性，都要有同统一性相联系的独立性。“总之，可以和应当统一的，必须统一，不可以和不应当统一的，不能强求统一。正当的独立性，正当的权利，省、市、地、县、区、乡都应当有，都应当争。这种从全国整体利益出发的争权，不是从本位利益出发的争权，不能叫作地方主义，不能叫做闹独立性。”

毛泽东不只是从理论上阐述了中央与地方的相互关系，而且还亲自领导了权力下放的实施。如 1957 年在党的八届三中全会上，他建议讨论决定对工业、财政、商业体制下放。同年 9 月，又一次督促放权，成为我国社会主义改革史上有意义的尝试。只是由于“左”的指导思想作怪和经验不足，1958 年走了一个极端，来了个权力大下放，在十几天的时间内，将绝大部分中央企业事业单位下放给地方，造成了混乱。以后就不再注意扩大地方权力了。直到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改革中才开始真正着手解决这个问题。

三、大、中、小企业

大中型企业是指关系到整个国计民生的骨干企业，小企业是指层次较低，技术和资金薄弱，只关系到某一方面生产或生活的非骨干企业，这两种企业也有相辅相成的关系。

毛泽东说：“马克思关于对立统一学说，1958 年在我国有很大的发展。他在举例对讲到工农业同时并举、重工业与轻工业同时并举，也讲到大小企业、小土群与大洋群、上法与洋法几个并举。讲到中国实现机械化时，又说：中国这么大的国家，不可能完全机械化，总有些角落办不到，一千年、五百年、一百年、五十年，总有些还是半机械化。如木船，有一部分手工业，过几万万年后还会有的。怎么办？应当把机械化与半机械化结合起来，这里显然已萌发出机械化大工业与半机械化及手工操作的小工业相结合的思想。在讲到兴修水利时，他又对比了两种方法。一种方法是排（排水）、大、国（由国家兴办），另一种方法是蓄（蓄水）、小、群（群众自办为主）；实际上也是兴办水利工程中的大中小相结合。他认为前者是大禹的路线，从大出发，依靠国家（过去依靠国家修了好多水库）。现在是以蓄为主、小型为主、群众自办为主。还说：排、大、国和蓄、小、群是对立的统一。蓄、小、群为主，当然也要排、大、国，这里很明显地又是讲的在水利工程中的大、中、小并举的思想。

在工业化过程中实行大、中、小并举，目的是为了充分调动现有企业潜力，调动广大群众积极性，把各方面优势发挥出来，是符合辩证法的，从整个国家的长远利益说，必须有大中型骨干企业。建国 40 年来，我国之所以能建成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就在于我们从始至终都十分重视大中型骨干企业的建设。如我国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工业建设项目有 1 万多个，而大中型项目便有 921 个，比计划规定的项目数增加 227 个。5 年中共有 595 个大中型项目全部建成并投入生产，这就大大增强了基础工业实力。不过，在重视大中型骨干企业的同时，也从未放松发展小企业。而是相反，在企业的布局上，贯彻了重点建设和全面安排相结合的原则，具体来说，既反对不分轻重缓急、妨碍重点工程建设的倾向，又反对单纯醉心于大企业建设、轻视中小企业建设的偏向。正像周恩来在总结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经验时所指出的：“我们强调重点建设，并不是说可以孤立地发展重点，而不要全面安排；我们要求全面安排，也不是说可以齐头并进，而不要保证重点建设。”只有把重点建设和全面安排很好地结合起来，把大中小企业的发展结合起来，国民经济才能按比例地协调发展。

有人认为，提出大、中、小并举，土、洋并举，会招致低技术经济的滋生，造成工业发展中的一窝蜂现象等诸多弊端，因此不应过多提倡，这种看法恐怕不妥。

首先，大、中、小并举指的是对工业发展模式的哲学思考，其核心内容

是从实际出发，利用现有基础，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而不是指毫无目的、毫无计划地乱上项目。这是不同的两件事。我国在 1958 年“大跃进”运动中的经验教训，并不是由于提出并执行工业发展中的大、中、小并举，恰恰相反，是由于指导思想上的急躁冒进，严重破坏了国民经济发展中各种重大比例关系，因而在并举过程中增添了“左”的色彩。例如，由于 1958 年国民经济计划的第二本帐，把工业总产值的增长速度由 10% 提高到 33%，结果造成工业各部门全线紧张。为了“实现”难以企及的年产 1070 万吨钢的任务，掀起了一个空前规模的“全民炼钢铁运动”，几千万人一起上阵，大搞“小（小高炉、小平炉）、土（土法炼铁、炼钢）、群（群众运动）”，结果耗费了巨大的人力和资源，全年合格钢产量只有 800 万吨，即原计划的 3/4。在此前后，也由于同一原因，大中型施工项目也由 992 个增到 1815 个；后来在 1962 年初进行调整时，又被迫把大中型项目由 1960 年的 1815 个减为 1003 个，减少 812 个。从中看出，在“大跃进”过程中，由于高指标，不仅带来小企业不合格，大中企业也不合格。可见，这不是大、中、小并举这一方针的错误，而是急于求成引起了国民经济内部比例关系的混乱所带来的弊端。

其次，从我国工业发展的现状来说，由于原有的生产力低和技术基础薄弱，因而对于中、小型企业的地位与作用应当有一个恰当的估计。虽说在总体上，中、小型企业不是我国工业发展的骨干力量，也不能解决那些事关全局的关键问题，但是数量多、分布广，能够充分利用各地的资源，能适应各种不同的技术层次，也能生产满足人民需要的各种产品，因而有较强的生命力。我国实行改革、开放几年来的实践已经证明，小企业之所以如雨后春笋，蓬勃地发展，正是基于上述优点之所致。如苏南地区乡镇工业总产值（1989 年不变价）由 1978 年的 25.94 亿元上升到 1989 年的 539.94 亿元，竟增长 20 多倍，平均每年增长 35%，即使在市场疲软的 1990 年，这一地区的乡镇企业仍保持了 17—20% 的可喜速度。其主要优势是规模小，适应市场变化能力强，能利用当地资源、人力、技术优势等等。

还有，从发展的眼光来看，所谓土和小也不会永远如此。由小变大，由土到洋，是不可移易的客观规律。有人提出，土和洋是具体的、相对的，是就一定的时间、地点和技术条件而言的。土洋结合、大中小结合是动态的结合，改革洋的，提高土的，使土变洋，使低水平的洋变成高水平的洋，并逐步把土法生产的工厂变成现代化大企业。这种认识见地颇深。

至于我国工业技术发展的前景，看来，可行的办法也只能是两条腿走路。目前对这一问题有两种看法。一种认为：既然相对于各个工业发达国家来说，我国经济大部属于赶超型经济，为了尽快地缩小乃至消灭它们之间的差距，必须用现代科学技术武装自己，而且，根据其他发展中国家和地区经验，特别是韩国、新加坡、香港、台湾等地的经验，要工业化，首先应信息化，即如果在信息化方面采用适当的步骤和方法，反而可以加快工业化步伐。另一种意见却认为，我国尚处于工业化早期阶段，平均每人只有 40 公斤钢，过分提倡新技术为时过早，不妨先着手搞低技术，最多是用新技术部分地改造一下传统工业。我们认为：既然历史形成的高技术层次与低技术层次间的差距难以在短时期内弥合，那么，采取两条腿走路的方针也许是适合的。即一方面，应强调高点起步，尽量采用现代最新技术，如信息技术、生物技术等；另一方面，也应充分估计我国农业落后、工业底子差、人口多、文化低、失业问题严重等等，不妨同时大面积推广中间技术战略。

第三章 中国农业的合作化与现代化

现代化经济是一个整体，是由许多部门组成的、互相密切联系的、复杂的有机统一体。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工业现代化有赖于农业的现代化。所谓农业现代化是指一个由以手工劳动力主的传统农业转变为以机器操作为主的建立在现代科学技术基础上的现代农业的过程。在中国这样一个经济落后、农村人口占总人口的 80% 的国家里实现农业现代化，是比实现工业现代化更为困难的任务。毛泽东为实现中国农业的现代化作出了重大努力。

第一节 农业合作化是建立社会主义现代农业的前提

农业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包括两项内容，一是由分散而孤立的个体经济变为社会主义的合作社经济，二是由手工生产变为现代化的机器生产。两者相互依存，相互渗透。从总体上说，农业合作化是建立社会主义现代农业的前提。

一、中国农业合作化运动的理论准备

毛泽东在中共“七大”所作的《论联合政府》的报告中指出：实现中国的工业化和农业的近代化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历史任务。建国前夕又说，应谨慎地、逐步地而又积极地引导占国民经济总产值 90% 的分散的个体的农业经济和手工业的经济，“向着现代化和集体化的方向发展”。并且断言：“没有农业社会化，就没有全部的巩固的社会主义。农业社会化的步骤，必须和以国有企业为主体的强大的工业发展相适应。”可见，农业要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是毛泽东和中国共产党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前就十分明确的。

如何实现农业的社会主义现代化？这在马克思主义文献里并不是一个新问题。恩格斯在 1894 年就指出：无产阶级在取得政权后绝对不能用暴力去剥夺小农，而是要“通过示范和为此提供社会帮助”，“把他们的私人生产和私人占有变为合作社的生产和占有”。列宁在十月革命后制定了合作化的大致计划。斯大林则领导苏联农民实现了农业的集体化，建立起了社会主义大农业。我国建国以后，苏联的农业集体化成了中国农民效仿的唯一榜样。

苏联在社会主义制度建立过程中是先搞工业化，当工业化取得一定成效后再搞农业集体化。中国怎么搞？工业化和农业集体化是什么关系？机械化和集体化是什么关系？对此，中国共产党内一度有过不同的认识。

刘少奇认为，中国革命胜利后，搞一段时间新民主主义社会，到工业发展到一定水平，再搞社会主义。他不赞成土地改革后立即就搞合作化，认为一没有拖拉机，二没有化肥，搞社会主义性质的农业合作社为时过早。在他看来，农业集体化应以国家工业化和农业中使用机器耕种为条件，在这些条件尚不具备时搞集体化，是“一种错误的、危险的、空想的农业社会主义思想”。刘少奇的“先机械化后合作化”的思想，受到苏联的传统理论的影响。毛泽东则不同意上述观点。他说：“既然西方资本主义在其发展过程中有一个工场手工业阶段，即尚未采用蒸气动力机械，而依靠工场之分工，以形成新生产力的阶段，则中国的合作社，依靠统一经营形成新生产力，去动摇私有制基础，也是可行的。”

毛泽东的上述说法对吗？我们认为是对的。在生产工具没有发生根本性

变革的条件下，简单协作和分工可以形成新的生产力。资本主义工业发展经历过三个阶段：简单协作、工场手工业和机器大工业。它的工业发展也是劳动组织的某种程度的社会化在先，劳动生产的机械化在后。况且，将分散的个体农民组织起来，进行简单协作的尝试在我国民主革命时期就作过，并取得了成功。第二次国内革命时期，在江西革命根据地就搞过劳动互助社和耕田队。抗日战争时期在延安又组织过集体互助的农业生产合作社。毛泽东曾号召根据地的军民“组织起来”，开展大生产。指出：如果不从个体劳动转移到集体劳动的生产方式的改革，则生产力还不能获得进一步的发展。建设在以个体经济为基础的劳动互助组织，即农民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可以提高生产力，二人可以抵三人，甚至一人抵二人或二人以上。

正是基于上述思想，毛泽东在全国土地改革刚刚完成后便积极提倡农业合作社。根据他的提议，1951年9月，中共中央召开了全国第一次互助合作会议，会后发出了《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草案）》。

1955年夏，毛泽东在《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里进一步阐明了农业合作化与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关系。指出：“社会主义工业化是不能离开农业合作化而孤立地去进行的”。“我国农业合作化的步骤应当和我国的社会主义工业化的步骤相适应”。接着，他做了具体分析。首先，社会主义工业化与我国商品粮食和工业原料生产之间发生了尖锐的矛盾。其次，重工业要以农村为重要市场，它生产的拖拉机、化肥、供农业用的现代运输工具、供农业用的煤油和电力等只有在农业已经形成了合作化的大规模经营的基础上才可能使用或才能大量使用。再次，完成工业化和农业技术改造所需要的资金，其中相当一部分直接或间接从农民方面积累起来。这些矛盾归结起来就是社会主义工业化与分散的、个体农业经济之间发生的尖锐矛盾。解决这些矛盾只有靠农业的合作化和机械化。因为农业个体生产增产是有限的，资本主义道路虽可以增产，但时间长，而且是痛苦的道路，与社会主义工业化发生冲突。所以结论是：“不靠社会主义，想从小农经济做文章，靠在个体经济基础上行小惠，而希望大增产粮食，解决粮食问题，解决国计民生的大计，却真是‘难矣哉’！”

许多人不从工农业的相互关系，只从农业生产力自身的状况来看待农业合作化是否必要。这种看问题的方法有一定的合理性，即农村中的生产关系不能超过农业生产力的水平。但从国民经济作为一个总体来看，上述看法则失之片面。因为农业不是孤立的。毛泽东提出分散的个体农民经济不能适应大规模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工业发展的需要，是从整个社会生产力出发来观察问题，因而决不是什么脱离现实生产力的纯主观的要求。关于农业机械化与合作化的关系，毛泽东说：“在我国的条件（在资本主义国家内是使农业资本主义化），则必须先有合作化，然后才能使用大机器。”他还指出，有人以为苏联是先机械化，后集体化，其实是一种误解。事实上苏联也是先集体化，后机械化的。苏联1928年时只有拖拉机3.4万台，1933年20万台，1936年才达40万台。苏联基本上实现集体化是1930年到1932年，而在1932年时，机耕地的面积只占总耕地面积的20%。

农业合作化的要求，除了来自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强大推动以外，也来自农民自身。土地改革，消灭了封建土地所有制，农民分得了土地，生产积极性空前高涨，生产力获得了解放，但分散的个体经济仍然有很大的局限性。小私有的个体经济是站在十字路口的经济，在商品经济的环境里，必然发生

两极分化。在土地改革后，农村中很快出现了新富农，而一部分农民则重新失去土地。一家一户的小生产在兴修水利、抵御自然灾害、采用农业机械和其他新的科学技术等方面都存在着很大障碍。就是说，土地改革后，广大农民，尤其是缺少资金和生产工具的贫农下中农，为了发展生产，摆脱贫困，改善生活，有着走社会主义道路的积极性，他们要求组织起来，搞互助合作。

搞合作化也有利于巩固工农联盟。毛泽东说：“对于农村的阵地，社会主义如果不去占领，资本主义就必然会去占领。”土地改革后，共产党若不积极引导农民走合作化的道路，听任其自流发展，结果势必发生两极分化，资本主义自发势力泛滥，最终会危及工农联盟。

总之，无论从整个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还是从农业自身的发展，以及工农联盟的进一步巩固来看，“社会主义道路是我国农业唯一的道路”。

二、中国农业合作化运动的历史实践

中国是个农业国，农民占人口中绝大多数。农民问题始终是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基本问题。正因为这样，在提出过渡时期总路线后，毛泽东使用极大的精力去抓农业合作化。1953年11月，他在一次谈话中说：“中央现在百分之七、八十的精力，都集中在办农业社会主义改造之事上。”农业社会主义改造是整个社会主义改造的中心一环，这件事办好了，个体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也就好办了，或比较好办了。

在《论人民民主专政》里毛泽东说过：“严重的问题是教育农民。”这种认识恐怕同苏联的农业集体化经历过艰难历程不无关系。基于这一点，在提出过渡时期总路线时，他原计划要15年左右的时间完成合作化，既反对放任自流的右倾，又反对急躁冒进的“左”倾，强调自愿和互利的原则，主张实行“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方针。他还指出：“一切合作社，都要以是否增产和增产的程度，作为检验自己是否健全的主要的标准。”在合作化过程中，中国农民创造了互助组、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和全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等形式，逐步地由个体经济转变为社会主义的集体经济。这些步骤的实施如毛泽东所说，可以使农民从自己的经验中逐步地提高社会主义觉悟，逐步地改变他们的生活方式。这些步骤是训练干部的很好的学校。这些步骤可以减少震动，避免减产，保证增产。后来在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时，毛泽东又从哲学上作了说明，指出：从个体经济转变到集体经济，是一个质变过程，这个过程在我国是通过互助组、初级合作社、高级合作社这样一些不同阶段的部分质变而完成的。

原计划要15年完成的合作化，到1956年就基本完成了。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胜利，进一步解放了农村生产力，促进农业生产的全面发展，1956年，许多地区遭受到严重的自然灾害，但是这一年的农业生产总值仍比1955年增长5%，粮食产量由1955年的1839.4万吨，增加到1927.5万吨，增长4.8%，“80%的农民增加了收入。这与苏联迎然有别。苏联在集体化过程中粮食生产大幅度减产，我国农业增产。这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历史上是没有先例的。毛泽东一直为此自豪，多次讲到这一点。

1955年夏，毛泽东错误地进行反对右倾保守，在此之后，合作化过程中“要求过急，工作过粗，改变过快，形式过于简单划一”的缺点开始冒头。从现在看，当时受到错误批判的同志应当平反，对农业合作化过程中存在的缺点应进行实事求是地分析和总结。这些是完全必要的。但有一个基本的历史事实应当明确：不管后来的合作化有多少条缺点，也不管毛泽东在人民公

社化运动中犯有什么样的错误，以及中国农业现代化经历过怎样曲折的路，但必须肯定他说，中国农业合作化运动的主流是好的，是成功的，它促进了农业及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促进了资本主义工商业和个体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巩固了工农联盟，为农业的现代化创造了社会条件，从这时起，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中国 5 亿多农民组织起来，迅速走上社会主义道路。这在中国历史上和世界历史上都是具有伟大历史意义的事件。

第二节 人民公社的“大试验”

毛泽东在 1959 年底至 1960 年初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时，曾说过：“这两年我们做了个大试验。”他说的“大试验”包括“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在讲毛泽东关于农业社会主义现代化思想时不可能不论及人民公社的“大试验”。

一、从办大社到办“人民公社”

毛泽东多次讲过，人民公社是人民群众的伟大创造；对这一创造，他本人只有建议之权，无发明之权。其实如果仔细地探究，以“一大二公”为特征的人民公社的出现与毛泽东本人有密切的关系。甚至可以说，人民公社化运动确实是他所追求的未来理想社会制度的一次大规模试验。

还在 1955 年，毛泽东就主张办大社。他为《大社的优越性》一文写的按语说：“小社人少地少资金少，不能进行大规模的经营，不能使用机器。这种小社仍然束缚着生产力的发展，不能停留太久，应当逐步合并。有些地方可以一乡为一个社，少数地方可以几乡为一个社，当然会有很多地方一乡有几个社。”显然，毛泽东在合作社的经营规模上对当时农业中还是以手工劳动的生产力这一点考虑甚少，片面地认为规模越大越好。由于毛泽东的提倡，1956 年时，合作社的规模普遍过大。全国平均每社 199 户，河北省每社平均 340 户，其中 500 户以上的大社占全省总社数的 23%。这种大社不易办好。

1956 年虽然实现了合作化，但许多合作社并不巩固。由于缺乏经验，也由于过快过急，许多遗留的问题有待解决。1956 年 9 月和 1957 年 9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就如何巩固农业生产合作社发出指示。1956 年的指示指出：在保证粮棉增产的同时，要发展畜牧业、林业、渔业和其他副业生产；在发展多种经营方面，除了必须由集体经营的外，一切利于分散经营的，应该尽可能鼓励和帮助社员家庭经营；在国家计划指导下，保持合作社生产经营的独立性；合 149 页。作社的规模，山区 100 户左右、丘陵地区 200 户左右、平原地区 300 户左右为宜，现有的大社，能办好的应该努力办，办不好的，应适当分开；现在有些地方生产队、生产组过大，应加以调整；明确党政社的分工，克服党社不分、政社不分的混乱现象。1957 年的指示对合作社规模作了进一步的说明：几年来各地实践的结果，证明大社、大队一般是不适合于当前生产条件的，因此，除少数确实办得好的大社以外，现在规模仍然过大而又没有办好的社，均应根据社员要求，适当分小。指示认为，社的规模应当以百户以上村为单位。一村一社，生产队的规模以 25 户左右为宜。社和生产队的组织规模确定了之后，应当宣布今后 10 年内不予变动。指示总结了合作化以来的经验，提出了一套适合现有生产力水平的管理制度，如：“统一经营，分级管理”，实行“包工、包产、包财务”的三包制度，

实行集体和个人相结合的责任制等。按照这思路发展下去，就不会出现后来的人民公社。

1957年冬至1958年春，大跃进初起，全国农村普遍出现了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兴修水利的高潮。在这过程中出现了打破社界、乡界、以至县界的协作。在同年3月的成都会议上，毛泽东考虑到以兴修水利为特点的农业生产发展的需要，提出将小社并大社的意见。中共中央同意毛泽东的意见，发出了《关于把小型的农业合作社并为大社的意见》（1958年3月20日成都会议通过，4月8日政治局会议批准）。意见发出后，一些地方开始并社。为了实现大跃进，成都会议还通过了《关于发展地方工业问题的意见》，号召县、乡、社都来办工业。在此之后，一部分社开始办为农业服务的小工业，如农机修造厂、肥料厂、粮食加工厂等。毛泽东进而又提出，办“工（工业）、农（农业）、商（交换）、学（文化教育）、兵（民兵，即全民武装）”俱全的大公社，使之成为我国社会的基层单位。

毛泽东办公社的主张得到中央其他领导人的赞同。刘少奇一改以往不赞成办大社的意见，也热心于办“工农商学兵”合一，政社合一的公社。正是在毛泽东和中央其他领导人的提倡下，1958年春夏，一些地方在并社时提出办人民公社。河南省遂平县在4月20日成立了由27个农业合作社合并成的大社，即后来“赫赫有名”的嵒山卫星人民公社，全社共9369户，43263人。1958年8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在北戴河召开扩大会议。毛泽东向会议推荐了卫星人民公社章程（草案）。会议正式作出《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的决议》。到了9月底，仅一个月的时间，全国就实现了人民公社化，共建公社23284个，每社平均4767户。

毛泽东认为，人民公社的特点是：一曰大，二曰公。地大物博，人口众多，工农商学兵，农林牧副渔。大，了不起，人多势众。公，就是社会主义比合作社多，把资本主义残余去掉了，如：取消自留地、私养牲畜，搞公共食堂、托儿所、缝纫组，可以解放妇女。实行工资制，搞农业工厂。他提出：人民公社是由集体所有制过渡到全民所有制、由社会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最好形式，是未来共产主义社会的基层单位。在北戴河会议上，他对群众中自发提出的“吃饭不要钱”、供给制等倍感兴趣。也许，农村的供给制引起了他对往日战争年代的军事共产主义的美好回忆，他激烈地批评等级制、工资制，企图恢复供给制，想用军事共产主义的办法来建设社会主义。他的理由是：我们过去用军事共产主义的方法，打败了日本帝国主义、国民党反动派，在朝鲜战争打败了美帝国主义，为什么今天不能用它来建设社会主义？

毛泽东虽然建议在北戴河会议的决议中写上“人民公社建成以后，不要忙于改集体所有制为全民所有制，在目前还是以采用集体所有制为好”的话和实现共产主义的六条标准（“社会产品极大的丰富了”、“全体人民的共产主义思想觉悟和道德品质都极大的提高了”等），但在公社化运动发展过程中，平均主义、共产风却愈刮愈烈。不仅新成立的公社共了原来农业社、生产队的产，而且集体（生产队、公社）共了社员个人的产，不仅自留地取消，而且社员个人的生活资料（房屋、家俱、桌椅板凳、锅碗瓢盆等）也归公。有的地方提出吃饭不要钱，更有甚者还提出：衣、食、住、行、生、老、病、死、学、育、婚、乐等都由公社包下来。共产风是农民小生产者平均主义的产物。共产风刮起后又严重侵犯了农民的利益，遭到农民的强烈抵抗。毛泽东最先发现这个问题，感到形势严重。他先后主持召开第一次郑州会议

(1958年11月2日至10日)、武昌会议(1958年11月21日至12月10日)、第二次郑州会议(1959年2月27日至3月5日),批评党内急于“过渡”的“左”倾错误,大力纠正“共产风”,要求划清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的界限,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界限,坚持实行按劳分配、等价交换的原则,提倡发展商品生产,利用价值法则。当时党内“左”的空气高涨,毛泽东感到纠“左”阻力很大。在第二次郑州会议上,他严厉指出:共产风是冒险主义,“左”的修正主义。共产风实际上是无偿占有社员的劳动成果,是抢产,不纠正,一定要垮台。他说:我代表1000万队长干部,5亿农民说话,坚持右倾机会主义,贯彻到底。你们不跟我贯彻,我一人贯彻,直到开除党籍,要到马克思那里告状。此刻,毛泽东承认人民公社生产关系前进得过远了一点,但退到哪里为好,也不甚清楚。一步一步地退,直到1962年才退到“三级所有,队为基础”(即人民公社分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三级,而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注意纠正生产队与生产队之间和生产队内部社员与社员之间的平均主义。

1958年的人民公社化运动是失败的。它使我国农村生产力受到一次严重的破坏。尽管毛泽东在世时一直肯定它,但历史已作出了结论。根据新的情况,1982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决定改变农村人民公社政社合一的体制,设立乡政权。二、人民公社化运动的历史评估现在的问题是,为什么在1958年会发生人民公社化运动的大试验?我们应从中吸取哪些经验教训?第一,人民公社化运动的产生在我国有着广泛而深厚的社会基础。中国原是一个农民小生产汪洋大海的国家。平均主义是农民小生产者的基本思想。历史上,革命的农民领袖曾用“均田”、“平等”反对封建的土地制度和等级制度。三国时代,张鲁曾在汉中建立过短时期的农民政权,实行吃饭不要钱,免费医疗、政道合一、劳武结合等原始平均主义,在近代,洪秀全制定的太平天国纲领《天朝田亩制度》,提出要建立一个“有田同耕,有饭同吃,有衣同穿,有钱同使,无处不均匀,无处不饱暖”的理想社会。1958年的人民公社化运动是农民小生产者平均主义的一次实践,是100年前太平天国理想制度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的重演。正因为它有广泛而深厚的社会基础,所以它能在很短的时间(一两个月)遍及全国,并得到相当多的人狂热般的拥护(当然是一时的)。也正因为它有广泛的深厚的社会基础,所以它在很长时间里难以得到根本的纠正。我们应清楚地认识到,时至今日,平均主义在我国仍然广泛存在着。它仍然是我国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思想障碍。

第二,过分夸大了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反作用,忽视了生产力对生产关系的决定作用。毛泽东批评“先机械化,后合作化”的观点是对的,但他忽视了农村生产关系、集体经济的规模、经营方式最终还是由农业生产力决定的。他片面认为,集体经济规模越大越好,公有化的程度越公越好。他只注意通过变革生产关系来促进生产力的发展,而忽视了生产力发展的内在动力和规律,忽视了生产关系的相对稳定性。这是导致他在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还没有巩固的情况下就去搞“一大二公”的人民公社的直接原因。他自以为人民公社化运动符合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辩证法,而实际上陷入了片面性,严重地背离了历史唯物论。

第三,社会主义的理论准备不足。从整个世界历史看,社会主义还在实践中,还不成熟。从中国看,它的历史更短,更缺乏经验。毛泽东和中国共产党人对社会主义的理解羸入了某些小资产阶级的杂质。这也在所难免,因

为中国原是一个小生产者汪洋大海的国家。正是由于这个原因，才会发生将农民自发提出的“吃饭不要钱”这种平均主义误认为共产主义因素；也才会对历史上张鲁搞的平均主义发生共鸣。在 1958 年 12 月召开的中共八届六中全会上，毛泽东和中央其他领导认为：农民富了不好过渡（由集体所有制过渡到全民所有制），主张“趁穷之势”过渡。党内一些人提出到农民人均年收入达到 150—200 元时就可以过渡到全民所有制。正是由于普遍的理论准备不足，才终于闹出企图在数年之内跑步进入共产主义的笑话。

毛泽东要独立开辟一条适合中国特点的通向共产主义道路，其主观愿望无可厚非。提倡解放思想，破除迷信，也十分正确。在成都会议上，他讲：对于经典著作要尊重，但不要迷信。马克思主义本身就是创造出来的，不能抄书照搬。学习马列主义没有势如破竹的风格，那很危险。在这一点上，他赞赏斯大林。同时他也指出：斯大林“有些破烂了”。如果作一点历史的类比，我们似乎也可以说：在 1958 年以后，毛泽东在具体运用马列主义方面也“有些破烂了”，以至出现了一些今天看来明显离开马列主义的理论与实践。

人民公社制度应当否定，历史已经作出公正的结论。但这种否定应当是辩证的否定，而不是形而上学的简单否定，也就是应作具体分析，应承认其中也有一些合理的、天才的思想。别的不说，今天乡镇企业已成为我国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农村工业产值已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 1/3。乡镇工业的蓬勃发展是中国社会主义的重要特色。而今日之乡镇企业，正是渊源于昔日人民公社的社队企业。应当看到，毛泽东在 1958 年提出，人民公社不仅要搞农业（包括农林牧副渔），而且要兴办工业的思想是深刻的，是有战略眼光的。

至于他在 1958 年提出的一些今天看来是脱离实际的设想，在未来社会中，是否有可能实现，我们今天不宜过早地下结论。

第三节 中国社会主义大农业的前景与展望

毛泽东在《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中指出：“我们现在不但正在进行关于社会制度方面的由私有制到公有制的革命，而且正在进行技术方面的由手工业生产到大规模现代化机器生产的革命，而这两种革命是结合在一起的。”

当今，展望中国社会主义大农业的前景，也必须兼顾这两个方面。

一、农业的根本出路在于机械化

还在我国农业合作化高潮时毛泽东便说：在第一个五年计划的时期内，农村中的改革还是以社会改革为主、技术改革为辅。不过他同时强调：“中国只有在社会经济制度方面彻底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又在技术方面，在一切能够使用机器操作的部门和地方，统统使用机器操作，才能使社会经济面貌全部改观。由于我国的经济条件，技术改革的时间，比较社会改革的时间，会要长一些。估计在全国范围内基本上完成农业方面的技术改革，大概需要四个至五个五年计划，即二十年至二十五年的时间。全党必须为了这个伟大任务的实现而奋斗。”毛泽东的这些论述指明了中国农业现代化的根本路线和目标，正确地指出了农业技术方面的改革比社会制度方面的改革更困难，需要更长的时间。当然，从实际的过程来看，他提出的用 25 年（即到 1980 年）实现农业机械化的时间还是大短了。

依据毛泽东的上述构想，中共七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决议》指出：“适应农业合作化运动的发展，机械工业部门应该十分重

视新式农具的设计研究工作和修配工作；必须尽速地完成第一个拖拉机制造厂的建设，并且尽速地筹备第二个和第三个拖拉机制造厂的建设。机械工业部门还应该增产水利机械设备。化学工业部门应该增加肥料。”

1958年3月，毛泽东在成都会议上讲：机械化了，合作化就可以最后巩固。鉴于当时还不可能提供大量农业机械这一实际情况，他提出要开展改良农具的群众运动。还说不要把农业机械化看得太神秘了，要打破旧的观念，可以试办，可以缩短时间。以前讲得很远，现在有两个到三个五年计划就可以实现。

如何实现农业机械化？毛泽东提出：要靠地方，地方办为主，国家支援办为辅。以什么所有制形式实现农业机械化？人们知道，斯大林时期的苏联，农业机械由国家掌握，在农村建立拖拉机站。结果耕者无其机。毛泽东批评说：基本观点是不相信农民，国家对农民控制得很死。后来，赫鲁晓夫改变了这种做法，将机器卖给集体农庄。

总结了苏联这一经验教训，毛泽东主张拖拉机社有，或大联社所有，合作社买不起，国家要给一点贷款。

成都会议后，中共中央发出了《关于农业机械化问题的意见》，提出要“在七年内（争取五年内）做到基本上实现农业机械化和半机械化”，这一目标是当时头脑发热的产物，是脱离实际的。

1959年4月29日，毛泽东在致省、地、县、社、队、小队的干部信中讲的第四个问题就是农业机械化问题。他写道：“农业的根本出路在于机械化，要有十年时间。四年以内小解决，七年以内中解决，十年以内大解决。”他要求“每省每地每县都要设一个农具研究所”，集中一批科学技术和农村有经验的铁匠、木匠，试制新式农具。在同年8月召开的八届三中全会上，毛泽东提议成立农业机械部。同年10月11日，他在党内通讯中又说：“用机械化装备农业，是农林牧三者结合大发展的决定性条件。”他过分乐观，认为农业机械部成立后，“农业机械化的实现，看来为期不远了”。在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时，他又从政治上论述了农业机械化的意义。他说：我们的工农联盟，已经经过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是建立在土地改革的基础上，第二阶段是建立在合作化的基础上。现在我们的工农联盟要进入一个新的阶段，这就是巩固人民公社和实现机械化的基础上的阶段。单有合作化、人民公社化，没有农业机械化，工农联盟还是不巩固的。他痛切地谈到：中国有五亿多人口从事农业生产，每年劳动而吃不饱，这是最不合理的现象。为了改变这种状况，他指望在农村大办工业，实行农业机械化。

毛泽东的上述言论表明，他是重视农业机械化的。从他的基本思路看，在合作化后，他是想把重点由社会制度方面的改革转到技术方面的改革上来。但实际的情况并不如此，这是因为，1958年搞起了人民公社化运动，后由于规模过大，生产关系超过了生产力，毛泽东本人不得不把注意力仍放在社会制度方面的变革上。大跃进，工业生产遭受严重挫折，在1958—1962年，农业机械化大多停留在纸上、文件上，实际进展不大。

经过几年的调整，到1962年，人民公社的生产关系基本上稳定下来了，大体适合于当时生产力水平。在这种形势下，农业机械化问题又提出来了。在中共八届十中全会上，毛泽东说：巩固集体经济有两个方面：一是政策；二是支援农业，从长远来说是农业的技术改造。他批评科学研究没有抓农业。提出，农业机械化要搞个文件，25年左右实现机械化，同时实现工业化。这

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进一步巩固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发展农业生产的决定》反映了毛泽东的上述构想。决议第一条就说：“在完成反封建的土地改革以后，我们党在农业问题上的根本路线是：第一步实现农业集体化，第二步在农业集体化的基础上实现农业的机械化和电气化。”决议认为，毛泽东同志早在 1955 年 7 月代表党中央所作的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中，充分地、完整地说明了我们党在农业问题上的这条根本路线。还引了毛泽东在 1955 年制定的用 20—25 年的时间实现农业机械化任务的宏伟目标。紧接着又指出：“毛泽东同志提出的这个伟大任务，正成为我们全党全体人民进行国民经济建设的主要议事日程。”决议承认“我们对这个问题抓得稍为迟了一些”。强调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全国各部门必须支援农业。因为，“有步骤地推进我国农业的技术改革，使我国的集体经济在技术上逐步实现现代化，这是关系我们国家命运的一件大事。”按照毛泽东提出的发展农业的根本路线和决议的基本精神，农业机械化、农业的技术改造提到了全党、全国人民进行经济建设的主要议事日程上。但由于阶级斗争扩大化的错误，事实上却没有能做到。

1966 年 2 月 19 日，毛泽东对中共湖北省委《关于逐步实现农业机械化的设想》作了指示：“农业机械化的问题，各省、市、区应当在自力更生的基础上，做一个五年、七年、十年的计划，从少数试点，逐步扩大，用二十五年时间，基本上实现农业机械化。”他再次承认：在已经过去 10 年里，“我们抓得不太好”。他显然是想抓紧时间，弥补过去 10 年的不足，以期完成当年提出的用 25 年时间实现农业机械化的任务。接着，3 月 12 日，他又致信刘少奇，重申农业机械化应以地方自力更生为主的方针。同时他把农业机械化与备战备荒为人民的战略方针联系起来。根据这一提议，同年 7 月，国务院在湖北省召开了全国农业机械化现场会议。会议明确了毛泽东提出的以下方针：农业机械制造以地方为主，农机产品以中小为主，农机购买以集体为主。在会上，周恩来号召党要以“愚公移山”的精神，加速实现农业机械化。

“文化大革命”的爆发，打断了农业机械化的正常进行。1970 年 12 月 18 日，毛泽东会见美国友好人士斯诺。斯诺对毛泽东说：“现在中国的农业情况很好。”毛泽东回答：“中国的农业还是靠两只手，靠锄头和牛耕种。”“现在有些进步了，但还很落后，识字的人还不多，女人节育的不多。”毛泽东讲的是实情，流露出对农业落后状况的不满和忧虑。

原因在于，在 1962 年党的八届十中全会以后，毛泽东虽然也想抓紧实现农业机械化，但他对发展中国农业的思路有所改变。由于对农村阶级斗争形势的错误估计，提出“阶级斗争一抓就灵”，试图主要通过抓阶级斗争来巩固农村社会主义阵地，推动农业生产的发展。在一段时期内，他多次谈及列宁的小生产每日每时地大批地产生资本主义的话，一再批小生产者的自发资本主义势力。一再批小生产，表示了对农民的不放心。这一点与他以往一贯重视农民、相信农民、依靠农民的思想似有矛盾。正由于企图仅仅通过阶级斗争来改造农民，他也就很自然忽视农业的机械化、电气化对巩固农村社会主义阵地和改造农业的重大作用。所以，他虽然也想在 1980 年实现自己提出的目标，但在 1962 年以后，农业机械化、农业技术改造的问题始终没有能摆到党和国家的议事日程上。“文化大革命”更是再一次延缓了中国农业现代化的进程。

总而言之，毛泽东在 1955 年正确地提出了发展中国农业的根本路线。遗憾的是，由于 1958 年的人民公社化运动和 1966—1976 年的“文化大革命”，这一路线未能得到很好贯彻执行，我国农业现代化的进程受到了严重的干扰。不过，即使如此，在毛泽东的领导下，中国农业机械化还是取得了重大进展，其中，也包括“文化大革命”期间的一些发展。1965 年全国农业机械总动力为 1494 万马力，1975 年增至 10 168 万马力，增长 581%；农业大中型拖拉机 1965 年为 7.2 万台，1975 年增至 34.4 万台，增长 375%；手扶拖拉机 1965 年为 0.4 万台，1975 年增至 59.9 万台，增长 14975%；联合收割机 1965 年为 0.67 万台，1975 年增至 1.25 万台，增长 82%；农用排灌机械动力 1965 年为 907.4 万马力，1975 年增至 4866.6 万马力，增长 436%；农用汽车 1965 年为 1.1 万辆，1975 年增至 2.9 万辆，增长 258%；全国机耕面积 1965 年为 2.34 亿亩，1975 年增至 4.98 亿亩，增长 112.8%，机耕面积占耕地总面积的比重由 15% 增加到 33%；机械灌溉面积 1965 年为 1.71 亿亩，1975 年增至 3.43 亿亩，机械灌溉面积占灌溉总面积的比重由 24.5% 增加到 52.9%，全国化肥施用总量 1965 年为 881.2 万吨，1975 年增至 2657.2 万吨，增长 202%，化学农药施用总量 1965 年为 54.3 万吨，1975 年增至 148.4 万吨，增长 173%；农村用电总量 1965 年为 37.1 亿度，1975 年增至 183.1 亿度，增长 394%。此外，现代化的农业水利设施的建设、土壤的改良、良种的培育以及其他科学技术的研究与推广等均取得了重大成就。

二、社会主义六农业展望

自 1978 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停止执行以阶级斗争为纲，确定了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指导方针。与此同时，农村也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普遍实行了各种形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其中绝大多数实行的是以家庭经营为基础的承包制。据统计，1983 年，我国农村有 586.3 万个生产队实行了以家庭经营为基础的联产承包责任制，占全国生产队总数的 99.5%，占全国农户的 97%，其中实行大包干的占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队数的 98.3%，户数的 97.3%。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克服了集体经济上存在的形式过于单一、统得过死、管理过于集中、平均主义等弊病，极大地调动了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农业生产得到全面发展。农业生产总值 1978 年为 1567 亿元，1984 年增至 3121 亿元，增长近 100%。全国粮食产量 1978 年为 3047.7 万吨，1984 年增至 4073.1 万吨，增长 34%。全国棉花产量 1978 年为 216.7 万吨，1984 年增至 424 万吨，增长 188.8%，全国农民平均每人年纯收入 1978 年为 134 元，1984 年增至 355 元，增长 164.9%。

以家庭经营为基础的承包责任制是一种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中共中央 1982 年 1 月 1 日批转的《全国农村工作会议纪要》指出：“包干到户这种形式，在一些生产队实行以后，经营方式起了变化，基本上变为分户经营，自负盈亏；但是它是建立在土地公有制的基础上的，农户和集体保持承包关系，由集体统一管理和使用土地、大型农机具和水利设施，接受国家的计划指导，有一定的公共提留，统一安排烈军属、五保户、困难户的生活，有的还在统一规划下进行农业基本建设。所以它不同于合作化前的小私有的个体经济，而是社会主义农业经济的组成部分；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它将会逐步发展成更为完善的集体经济。”在实行承包制的过程中，有的地方遵照中央精神，坚持了大中农业机械等重要生产资料的集体所有、统一管理和使用，社、队的企业实行统一经营，集体承包，维护了合作化的成果，真正做到了

统分结合，双层经营。在极少数生产力比较高，集体经济比较雄厚、经营管理有方的社队，实行集体承包、集体经营为基础的承包责任制。但相当一部分的社队，在实行承包责任制时，把原来的集体财产统统分光，破坏了业已形成的先进生产力，有分无统，或统分脱节。根据近几年对江苏、浙江、山东、河南、陕西、北京、上海等省市的若干调查：我国农村中约有 18% 的地区建立集体经济，双层经营搞得较好；约 20% 左右的地区，有一定的村级经济实力，也能提供有限的服务；而 62% 左右的地区，村级经济组织没有建立或很不完善。在原有集体经济解体的地方，土地分割成碎块，灌溉、植保、现代科学技术的应用与推广受到很大的限制，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停止，原有的水利实施遭破坏，土地肥力下降。“从 1985 年起，我国农业经济出现徘徊局面，虽然原因是多方面的，而统分脱节，否定和解体集体经济组织，导致统一的服务功能和集体经济优越性不能充分发挥，是其根本原因。这个教训非常深刻，我们应该认真记取。”

我们应当清醒地认识到：我国绝大多数地区的农业生产仍以手工劳动和畜力为主，生产力水平仍然相当低。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生产责任制是适合我国绝大多数地区农业生产水平，深得广大农民的欢迎，必须长期保持稳定，并不断充实完善。为了解决有分无统、统分脱节的问题，需要建立和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包括合作经济组织内部的服务，国家经济技术部门和其他各种服务性经济实体为农业提供服务。各级党委和政府，特别是县乡两级，应根据需要和可能，帮助、督促和引导当地各种服务组织在产前、产中、产后的服务中发挥各自的作用。完善双层经营，加强统一经营层次的作用，重要的一条是要因地制宜地、千方百计地（主要是通过兴办乡镇企业）发展集体经济，增强集体经济的实力，从而发挥集体经济在农田水利建设和水利设施的使用管理、作物茬口的统一安排、优良品种的统一供应、病虫害的统一防治、科学技术的推广、产前的物资供应和产后的加工运输等方面的统一功能。发展社会化服务体系，完善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决不是要削弱家庭的自主经营权，更不是取消家庭经营层次，而是以集体经济的统一经营来促进、帮助家庭经营，把家庭经营的积极性与集体统一经营的优越性结合起来，进一步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在生产力水平较高、集体经济力量雄厚、统一经营功能发挥较好的地方，可以在农民自觉自愿的基础上积极引导、组织适度的规模经营。在这样地方，乡镇企业发达，大部分劳力已转移到乡镇企业，从事多种经营，粮食生产已不是“主业”，而成了“副业”。相当一部分农民不愿再种田，希望把土地转交出去，适当集中。近几年来北京市顺义县积极推进适度的土地规模经营。至 1990 年 9 月，全县实行适度规模经营的粮田占全县粮田面积的 92.7%。顺义县的农业现代化水平较高，粮食生产的全部过程（除 60% 的玉米收获外）已基本上实现了机械化。粮田作物 71.4% 实现了喷灌，大量采用新的技术。全县 70 万亩粮田只用 3 万多个劳动力种植，占农村 22 万劳力的 14%，劳均产粮近 4 万斤，改变了全县 20 万人搞饭吃的局面。1990 年，全县人均国民收入超过 800 美元，农村人均收入达 1500 元。在全国，像顺义县这样的县为数甚少。但顺义县的实践为我国农业现代化提供了有益的经验 and 展现了广阔的前景。

我国有少数农村的农业现代化已达到相当高的水平。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七里营乡（即原毛泽东 1958 年视察过的七里营人民公社）的刘庄，全村 326 户，1 400 口人，耕地面积 1904 亩，有两个农场，实行规模经营，集体

专业承包，全部实现了机械化、水利化。从事农业的劳动力只占全部劳力的6%。“三夏”3天就可以完成，“三秋”4天就可以完成，粮食亩产稳定在1600—1700斤，棉花亩产皮棉210斤左右。畜牧业有奶牛场、羊场、猪场。工业有食品、奶粉、面粉加工、造纸、机械、木器、制药等8个工厂。商业有4个门市部。机械化队有卧车、吉普车、大吨位货车等51辆，有大型拖拉机14台，大型联合收割机6台，播种机和推土机各3台。有一个卫生所，一所高中，全村普及了高中教育，有一大专班，一个农科所，一个生物科学研究所，一个电视插转台和一个卫星地面接收站。1989年，刘庄工农业总产值4500万元，人均3万元。集体对社员的分配，按劳部分，平均每人每年合2200元，整劳力每月合400多元。对社员实行公费医疗，免费义务教育。集体供给每人每年蔬菜600斤，瓜果100斤，肉25斤左右。住房全部是集体的公房，双层楼，免费使用，集体免费修理。全村平均每户存款25000元。刘庄从1957年以来没有贷过款，是靠自力更生发展起来的。

像刘庄这样的农村，目前虽不到我国村镇总数的千分之一，但它预示了中国农村的光明前景。它表明：只要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只要有一个好的领导，实行正确的政策，中国农业现代化就一定能实现。

总起来讲，毛泽东在1955年提出的中国农业现代化的根本路线（即第一步实现集体化，第二步在集体化的基础上实现以农业机械化为主的农业技术改造）是正确的。当前，我国农业的现代化仍从两方面着手：一是进行生产关系的调整，坚持集体化的方向，完善统分结合的承包制，壮大集体经济的实力；二是进行技术方面的改革，实现农业的机械化、电气化、水利化、化学化、良种化，广泛采用新技术。这两方面改革虽说是结合在一起，但相比之下，后者是重点，是农业根本出路之所在。

从我国先进地区的实践看，实现农业技术改造，由传统的分散的手工劳动转变为以机械化生产为主的现代化大农业的关键一着是大力发展乡镇企业。只有乡镇企业发展了，农村的集体经济才能不断壮大，才可以不断增加对农业的投入，以工补农，以工建农，用现代化的科学技术来武装农业。乡镇企业可大量吸收农村剩余劳动力，使农民就地转化为工人。大力发展乡镇企业是实现我国农业现代化的必由之路。总之，我们一方面应当清醒地认识到，我国农业生产虽然有了较大发展，但离现代化的目标还差得较远，任何过高地估计农业所取得的进步都是有害无益的；另一方面也应坚信，只要发挥国家和集体、中央和地方的两个积极性，充分调动起亿万农民的积极性，经过全党和全国人民的努力，农业现代化的伟大任务是一定能逐步实现的。

第四章 科学技术和文化的现代化

科学技术和文化的现代化是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有机组成部分。它的宗旨是适应社会主义生产力的飞速发展的需要，逐步提高整个中华民族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毛泽东在建国之初就预见：“随着经济建设的高潮的到来，不可避免地将要出现一个文化建设的高潮。中国人被人认为不文明的时代已经过去了，我们将以一个具有高度文化的民族出现于世界。”

第一节 发展科学技术与教育

建成社会主义强国，关键在于实现科学技术的现代化。科学技术水平的提高，又依赖于全民族的教育状况。毛泽东 1954 年便说：“准备在几个五年计划之内，将我们现在这样一个经济上文化上落后的国家，建设成为一个工业化的具有现代文化程度的伟大的国家。”他当时说的“现代文化程度”是指全面地、分层次地提高中华民族的科学、技术和文化水平及整体素质。

一、一定要抓技术革命

1958 年 1 月间，毛泽东提出“现在要来一个技术革命”，并且建议“把党的工作的着重点放到技术革命上去”。提出“技术革命”是偶然的吗？不是。这是毛泽东探索中国现代化道路的必然结果，也是他一贯重视科学技术这一思想的合乎逻辑的发展。

人们知道，长时期以来毛泽东始终把自然科学放在很高的位置上。早在 1921 年，即毛泽东年仅 28 岁那年，当新民学会在长沙的会员召开新年大会时，他便强调了自然科学的必要。他在发言中说：“觉得普通知识要紧，……自身决定三十年内只求普通知识，因缺乏数学、物理、化学等自然的基础科学的知识，想设法补足。”并且提出，在两年中拟从译本及报纸杂志了解世界学术思想的大概。抗日战争时期，有感于日本帝国主义者们在武器及技术方面大大比于中国，在一定程度上延长了中国打败日本侵略者的时日这一事实，毛泽东又及时指出：“革新军制离不了现代化，把技术条件增强起来，没有这一点是不能把敌人赶过鸭绿江的。”1940 年，毛泽东指出：“自然科学是人们争取自由的一种武装。……人民为着在自然界里得到自由，就要用自然科学来了解自然，克服自然和改造自然，从自然里得到自由。”1941 年 1 月 31 日在写给当时正在苏联上学的两个儿子岸英、岸青的信中，毛泽东再一次强调了学习自然科学的重要。他说：“惟有一事向你们建议，趁着年纪尚轻，多向自然科学学习，……”

建国以后，随着社会主义工业化与农业现代化的任务逐步提上日程，研究和推广自然科学以及技术进步和技术革命日益上升到显著地位。毛泽东认为，实现生产资料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和改《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 7 册，第 52 页。《新民学会会务报告》（第 2 号），《新民学会资料》，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32 页。毛泽东：《论持久战》，《毛泽东选集》第 2 卷，第 511 页。毛泽东：《在边区自然科学研究会成立会上的讲话》，《新中华报》1940 年 3 月 15 日。毛泽东：《致毛岸英、毛岸青》，《毛泽东书信选集》，第 166 页。

建议“把党的工作的着重点放到技术革命上去”。提出“技术革命”是偶然的吗？不是。这是毛泽东探索中国现代化道路的必然结果，也是他一贯

重视科学技术这一思想的合乎逻辑的发展。人们知道，长时期以来毛泽东始终把自然科学放在很高的位置上。早在1921年，即毛泽东年仅28岁那年，当新民学会在长沙的会员召开新年大会时，他便强调了自然科学的必要。他在发言中说：“觉得普通知识要紧，……自身决定三十年内只求普通知识，因缺乏数学、物理、化学等自然的基础科学的知识，想设法补足/并且提出，在两年中拟从译本及报纸杂志了解世界学术思想的大概。抗日战争时期，有感于日本帝国主义者武器及技术方面大大化于中国，在一定程度上延长了中国打败日本侵略者的时日这一事实，毛泽东又及时指出：“革新军制离不了现代化，把技术条件增强起来，没有这一点是不能把敌人赶过鸭绿江的。”1940年，毛泽东指出：“自然科学是人们争取自由的一种武装。……人民为着在自然界里得到自由，就要用自然科学来了解自然，克服自然和改造自然，从自然里得到自由。1941年1月31日在写给当时正在苏联上学的两个儿子岸英、岸青的信中，毛泽东再一次强调了学习自然科学的重要。他说：“惟有一事向你们建议，趁着年纪尚轻，多向自然科学学习，……”

建国以后，随着社会主义工业化与农业现代化的任务逐步提上日程，研究和推广自然科学以及技术进步和技术革命日益上升到显著地位。毛泽东认为，实现生产资料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和改进生产技术条件是相互联系的，三大改造应作为发展生产力和开展技术革命的必要前提，而发展生产力和开展技术革命又是达到改善人民生活、保卫国防和巩固人民政权等目的的基本途径。他在1953年8月修改《关于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宣传与学习提纲》时写道：“我们所以必须这样做，是因为只有完成了由对生产资料的私人所有制到社会主义所有制的过渡，才利于社会生产力的迅速向前发展，才利于在技术上引起一个革命，才利于在我国绝大部分社会经济中由使用简单的、落后的工具、农具去工作的情况改变为使用各类机器直至先进的机器去工作的情况，以达到大规模地生产各种工业品和农产品，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需要，改善人民的生活，确有把握地保卫国防，反对帝国主义的侵略以及最后地巩固人民政权，防止反革命复辟的这些目的。”1956年9月，毛泽东在中共八大预备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中又指出：“现在搞这些新的科学技术我们还没有经验。”“世界上新的工业技术、农业技术我们还没有学会，虽然我们已经有六年的经验，学会了许多东西，但是从根本上说，我们还要作很大的努力，主要靠第二个五年计划和第三个五年计划来学会更多的东西。”

1958年1—3月间，毛泽东又在多处讲话中着重谈到技术革命问题。在1月南宁会议期间，他在关于工作方法的讲话提纲里，把“夺取政权——土地革命（民主主义的）——再一次土地革命（社会主义的）——社会主义的思想的政治的革命——技术革命”作为不断革命论的具体内容，并且提出，从1958年起，在继续完成思想、政治革命的同时，着重点应放到技术革命方面，还响亮地提出要来一个技术革命。同一个月，在最高国务会议上讲话里又谈到搞技术革命，并说，现在是一场新的战争，向自然界开火，革命尚未完成，同志仍须努力，同年3月，在成都会议上的讲话里，再一次强调要搞技术革命，说：“过去我们在建设方面用的心太少，主要是搞革命去了。现在革命比较松了一口气，就要来搞建设，搞技术革命”。

后来，如人们所知，由于种种原因，虽说毛泽东的思想逐步地开始偏向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左”的轨道，但他仍对科学技术革命以应有的重视。例

如，1963年5月毛泽东在《人的正确思想是从哪里来的？》一文中提出了科学实验是人类三大社会实践活动之一的观点；同年12月，他在听取中央科学小组汇报时讲道：“科学技术这一仗，一定要打，而且必须打好。过去我们打的是上层建筑的仗，是建立人民政府、人民军队。建立这些上层建筑干什么呢？就是要搞生产。搞上层建筑搞生产关系的目的就是为了解放生产力。现在生产关系是改变了，就要提高生产力。不搞科学技术，生产力无法提高。”直至1968年8月22日，毛泽东在修改一篇文章时还批评了“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的提法。他写道：“以后不要说史无前例，历史上最大的几次文化大革命是发明火、发明蒸汽机和建立马克思列宁主义，而不是我们的革命。”1969年，毛泽东又在一份文件的批示中对技术革命的涵义给予了科学的规定。他认为：一般的小的技术改进，可以叫做技术革新；而在技术上带根本性的、有广泛影响的大的变化，叫做技术革命。他并且举出蒸汽机、电力和原子能这三件东西的出现作为技术革命的例证。

上述论断充分证明：毛泽东作为一位思想家和战略家，在探索社会主义道路的历史实践中，始终对科学技术给予高度的重视，并视为中国实现现代化的关键。周恩来在阐述毛泽东这一思想时也正确地指出：“我国过去的科学基础很差。我们要实现农业现代化、工业现代化、国防现代化和科学技术现代化，把我们的祖国建设成为一个社会主义强国，关键在于实现科学技术的现代化。”又说：“我们落后于世界先进水平，但是我们有先进经验可以学习，有最新科学技术成果可以利用，这样可以扩大我们的眼界，所以我们前进的步伐可以加快。”他并提出在实现科学技术现代化时应把实事求是、循序渐进和相互促进、迎头赶上统一起来。

二、应处理好科学技术与哲学的关系

毛泽东在对待科学技术和哲学的关系问题上兼顾了两个方面，一方面注意用科学技术的最新成果来丰富、深化、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另一方面，又十分强调以马克思主义哲学来指导科学技术的研究与运用。

人们知道，毛泽东在他的《实践论》、《矛盾论》等哲学专著中，就已经注意到概括当时自然科学的某些成就，并在延安和各革命根据地注意正确处理马克思主义哲学同科学技术的关系，建立马克思主义哲学工作者同科学技术工作者的兄弟联盟。日本著名学者坂田昌一教授指出：“《实践论》和《矛盾论》是经过中国革命考验的卓越的认识论和方法论，对于科学研究也必然是强有力的武器。”

到了社会主义时期，毛泽东又十分注意总结自然科学的许多最新成果，并希望自然科学不断地为丰富、深化、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提供新的论据。如在50年代，他指出：“世界上一切事物都是对立统一。……比如水，是由氢和氧两种元素结合的。”还指出：“原子核也是可以分割的。”“原子核和电子的关系，也是对立统一，有主有次。”60年代，毛泽东多次邀集、会见中外著名科学家，座谈自然科学前沿学科的研究和突破的问题。在一次座谈中，毛泽东指出：“世界是无限的。……宇宙从大的方面看来是无限的。宇宙从小的方面看来也是无限的。不但原子可以分，电子也可以分，而且可以无限分割下去。”当杨振宁博士说到光量子在科学上还未解决的时候，毛泽东说：“物质是无限可分的，如果物质分到一个阶段变成不可分了，一万年以后，科学家干什么呢？”对毛泽东关于物质无限可分的思想，国内外许多著名科学家都给予了很高的评价。我国著名科学家钱学森指出：“毛主席

对物质无限可分性的问题，从唯物辩证法的高度，做了非常精辟的论述。毛主席预见了三十年后高能物理学的发展。”这确系事实。1978年，在夏威夷举行的第七届国际粒子物理专题会议上；美国科学家格拉肖建议把比夸克具有更深层次的物质粒子命名为“毛粒子”（Maons）。1979年，这时作为诺贝尔奖1979年度物理学奖获得者之一（另两人是温伯格和萨拉姆）的格拉肖在一次答记者问时又说：他之所以这样建议来命名“毛粒子”，是因为这与中国的毛泽东主席有联系。按照他的哲学思想，自然界有无限的层次，在这些层次内，一个比一个更小的东西无穷地存在着。“他一贯主张自然界有更深的统一”。对十整个马克思主义哲学（毛泽东哲学思想也在内）给予自然科学研究的指导作用，许多著名科学家都深有体会。如周培源说，毛泽东思想的伟大旗帜是科学的旗帜。李四光、钱学森、钱三强、竺可桢、童第周等人也反复强调马克思主义哲学对科学技术指导的重要意义。钱学森指出：“应用马克思主义哲学指导我们的工作，这在我国是得天独厚的。从我这个人的经历中，我的确深有体会：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确是一件宝贝，是一件锐利的武器。我们在搞科学研究时，如若丢弃这件宝贝不用，实在是太傻瓜了！而如果能在交叉科学的研究中用好马克思主义哲学，那交叉科学在我国的发展，前途是光明的。这是必然的，无疑义的。”竺可桢也总结了自己的切身经验，认为，“只有辩证唯物主义才能够引导自然科学家正确地去认识自然，正确地掌握它的规律，然后改造它。”

三、认真办好教育事业

在发展现代文化中，教育有着特殊的地位与作用。

按照本意，教育是指按照一定的目的和要求，对受教育者的德育、智育、体育诸方面施以影响的一种有计划的活动。在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建立以后，教育已成为建设社会主义社会的强有力的工具之一。

毛泽东对于发展教育事业有过很多重要论断，概括起来说，就是要通过各种教育手段提高国民文化素质和造就专门人才，以至通才，并培养他们科学的世界观，养成为共产主义理想的实现而贡献其知识的崇高感情和坚定意向。具体来说：

一是教育方针。毛泽东指出：“我们的教育方针，应该使受教育者在德育、智育、体育几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这一方针体现了社会主义教育的本质特点和基本要求。贯彻上述方针，首先就应重视德育。各类学校、整个社会都要抓紧做好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培养出忠诚于社会主义事业的又红又专的各类人才。他说过：“思想政治工作，各个部门都要负责任。共产党应该管，青年团应该管，政府主管部门应该管，学校的校长教师更应该管。”按照智育的要求，各级各类学校应按国家的规定，开好应设的课程，要鼓励学生积极思考，联系实际，努力创造。关于体育的要求，毛泽东早在建国之初就指出，要使广大青年和学生做到“身体好，学习好，工作好”，把“身体好”放在“三好”的头一条。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应当不断地总结新的实践经验，加以丰富和发展。在新的时期，邓小平根据国内外社会实践和科学技术发展的趋势，又进一步指出：“教育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这是在教育方针问题上继承和发展毛泽东思想的一大贡献，也是指引我们办好教育的指路明灯。正是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指引下，中共中央、国务院总结了我国教育发展的基本经验，根据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发展的战略需要，制定

并且下达了《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肯定并且重申了党的教育方针：“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必须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建设者和接班人；”这是对毛泽东教育思想的运用和发展，是我们在新的历史时期办好教育的根本指针。

二是办学道路。毛泽东主张教育应与社会实践相结合，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在这个过程中，实现知识分子与工农大众相结合。1958年，毛泽东在一次讲话中指出：教育这个东西比较带原则性，牵涉到广大的知识界，是一个革命。几千年来都是教育脱离劳动，现在要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这是一条基本原则。同年他还指出：教育必须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必须同生产劳动相结合。劳动人民要知识化，知识分子要劳动化。刘少奇也提出：“我国应有两种教育制度，两种劳动制度。”实行“半工半读，亦工亦农”、“必须使我们的工人、农民有文化，而且是有相当高的文化，我们这个国家的整个面貌才可以改变，才可以逐步消灭三大差别，将来才有希望进入共产主义。”上述关于办学道路的思想，既符合于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又结合了中国的实际情况。

实践表明，正确地贯彻这些基本原则，就可以源源不断地培养出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所需要的各类人才。三是领导体制。毛泽东认为，要办好教育，需要有几个基本条件：一是党的领导，二是群众路线，三是实行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党的领导和群众路线的具体化，其重要内容就是要有好校长和教师。还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毛泽东就指出：“一个军事学校，最重要的问题是选择校长教员和规定教育方针。”进入社会主义时期，毛泽东又指出：办教育也要看干部。学校的校长、教员是为学生服务的，不是学生为校长、教员服务的。应当使校长、教师忠诚于社会主义的教育事业，为社会主义事业不断输送优秀人才。反过来，也要尊重学生的主人翁地位，教育和引导他们按照党的教育方针的要求，把自己锻炼成为祖国社会主义事业所需要的人。

教育事业是一项复杂的社会系统工程，毛泽东从建设社会主义的总体要求出发，一直关心和解决教育方面的诸多战略问题，为培养千千万万社会主义事业接班人和建设者，并推进祖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作出了不可磨灭的重大贡献。

在进入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的历史时期以后，我们党和国家更加重视教育的战略地位和伟大作用，提出了“百年大计，教育为本”的战略思想。党的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明确提出必须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努力提高全民族的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水平，这是实现我国现代化的根本大计。其后，在《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里，又规定了教育工作的基本任务是：遵循党的十四大精神，以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全面贯彻教育方针，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加快教育的改革和发展，进一步提高劳动者素质，培养大批人才，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政治、科技体制改革需要的教育体制，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这是对毛泽东教育思想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的重大发展。

四、科技和教育是促进整个现代化事业优化运行的强大动力

科学技术和教育事业不仅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以及整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也是促进整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这项社会系统工程优化运行的强大动力和重要条件。毛泽东从社会主义制度本身的特点

和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理论高度，较为全面地论述了科学技术与教育事业在整个社会主义建设中的地位与作用。

毛泽东指出：“文化教育反映这种物质生活的人民的精神生活”，同时，也要“用文化教育工作提高群众的政治和文化的水平，这对于发展国民经济同样有极大的重要性。”这是同一问题的两个方面。教育属上层建筑，必须为经济基础服务，为发展社会主义建设服务。这就要求社会主义教育事业必须按照社会主义的教育方针，培养出符合社会主义需要的各类人才，所以，从一定的意义上说，教育是整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这项社会系统工程的基础工程，如果拓宽视野，今后在世界范围内从发展生产力的观点考虑，主要是靠人才的竞争，而教育是培养人才的母体。因此，在从事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整个过程中，都必须重视和不断加强教育事业的发展。邓小平指出：“一定要把教育办好”。“不抓科学、教育，四个现代化就没有希望，就成为一句空话。”要“提高教育质量，提高科学文化的教学水平，更好地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教育事业必须同国民经济发展的要求相适应。”江泽民也指出：“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教育是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极为重要的基础工程。它对提高全体人民的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对培养一代又一代社会主义事业的接班人，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我们必须加强教育工作，大力发展教育事业。”

关于科学技术在我国现代化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毛泽东也有过非常深刻的论述。如前所述，他在1953年便已提出过“技术革命”的问题。1956年，又“号召全党努力学习科学知识，同党外知识分子团结一致，为迅速赶上世界科学先进水平而奋斗”。1958年初，提出把全党工作的重点转到技术革命和经济建设上来。并指出：“提出技术革命，就是要大家学技术，学科学。”他曾对担负各级领导工作的人们说：“过去我们有本领，会打仗，会搞土改，现在仅仅有这些本领就不够了，要学新本领，要真正懂得业务，懂得科学和技术，不然就不可能领导好。”1963年又提出：科学技术这一仗，一定要打，而且必须打好。……不搞科学技术，生产力就无法提高。毛泽东的这些思想极为深刻，他从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理论高度，论述了科学技术的社会作用。可惜，毛泽东后来未能很好地坚持并发展这些思想。进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以后，邓小平指出：“四个现代化，关键是科学技术的现代化。没有现代化科学技术，就不可能建设现代农业、现代工业、现代国防。没有科学技术的高速度发展，也就不可能有国民经济的高速度发展。”劳动生产率和国民经济要能高速度地发展，“最主要的是靠科学的力量、技术的力量。”因为“科学技术是生产力，而且是第一生产力。”江泽民对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的思想又作了进一步的展开和深化，他指出：“当今世界，科学技术飞速发展并向现实生产力迅速转化，愈益成为现代生产力中最活跃的因素和最主要的推动力量。科学技术为劳动者所掌握，就会极大地提高人们认识自然、改造自然和保护自然的能力；科学技术和生产资料相结合，就会大幅度地提高工具的效能，从而提高使用这些工具的人们的劳动生产率，就会帮助人们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进军。社会主义制度为科学技术的运用和发展，开辟了极其广阔的前景，使科学技术对发展生产力和推动社会进步的作用得到更充分的发挥。”

综上所述，科学技术不仅是发展社会主义经济的强大杠杆，是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这一社会系统工程的重要条件，而且可以拓宽、加深社会主

义现代化建设的实践领域，有助于提高人们的综合素质。因此，现代科学技术在整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过程中起着关键的作用。事实上，我国科学技术的发展也表明了上述作用的发展趋势。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在核技术、火箭技术、航天技术、植物基因工程技术、激光照排技术和某些农业工程、医疗技术和地震预报等方面都达到了世界先进水平，人工合成胰岛素、人工合成核糖核酸、锗酸铋人工晶体、超导体研究等方面也已名列世界前茅。这些事实雄辩地证明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表明了中国人民有志气、有能力赶超世界先进的科学技术水平，能够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

第二节 重视思想和道德的建设

毛泽东提出的建立具有现代文化程度的伟大国家，包括发展科学技术和教育以及提高人的思想道德素质两者在内。而后者在整个社会主义现代化过程中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

一、加强思想和道德的建设是社会主义一项具有深远意义的历史任务

研究并确定思想和道德建设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位置，应当从共产主义的思想体系和社会主义制度的统一着眼。毛泽东在论述新民主主义、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相互关系时，就说过：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整个革命运动分两步实现，“在现在，新民主主义，在将来，社会主义，这是有机构成的两部分，而为整个共产主义思想体系所指导的。”又指出：“共产主义是无产阶级的整个思想体系，同时又是一种新的社会制度。”“惟独共产主义的思想体系和社会制度，正以排山倒海之势，雷霆万钧之力，磅礴于全世界，而藻其美妙之青春。”这些论断，把加强思想和道德建设同建立和巩固社会主义制度密切地联系起来。

毛泽东的上述思想也是继承和发挥了科学社会主义理论。马克思、恩格斯指出：“共产主义革命就是同传统的所有制关系实行最彻底的决裂；毫不奇怪，它在自己的发展进程中要同传统的观念实行最彻底的决裂。”并指出，共产主义不仅是一种思想，而且是一种运动，“我们所称为共产主义的是那种消灭现存状况的现实的运动。”只有从共产主义的战略全局着眼，才能正确地考察并深刻地阐明社会主义文明（当然包括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的问题。正因为如此，列宁说：“只有无产阶级专政，只有社会主义国家才能够达到而且已经达到了高度的文明。”在新中国诞生前夕，毛泽东指出：“夺取全国胜利，这只是万里长征走完了第一步。”以后的路会更长，他及时告诫全党同志和革命人民要警惕敌人用糖衣裹着的炮弹的攻击，号召他们必须继续地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作风，继续地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还提出要善于同帝国主义与各国反动派进行经济的、政治的、军事的、文化的、外交的等等斗争。这些号召与政策措施有力地保证了中国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推动了中国沿着具有自己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前进。

加强思想道德建设之所以重要，也由于同社会主义社会的过渡性质有密切的关系。社会主义社会既然脱胎于旧社会，不可避免地保留有旧社会的痕迹，同时，它的前进目标是共产主义，也就是必须按照共产主义的战略目标，来规划和实现自己的历史使命。就我国来说，尽管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内，已经有马克思主义这个世界历史上最革命、最科学的思想武器，但是整个他说来，由于统治阶级的思想是该社会的统治思想，因而仍然是资本主义的或

封建主义的思想意识占统治地位。无产阶级政党只有领导广大人民群众通过暴力革命，打碎大地主、大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器，通过社会主义改造，才能较快地过渡到社会主义。但是，旧社会的意识形态不但不会迅速地随着旧的上层建筑的被摧毁和旧的经济基础的被消灭而自动地消失，相反，还会凭借它们在意识形态领域里的传统优势，同社会主义作反复的较量。针对这一情况，毛泽东及时提醒全党同志和革命人民，要警惕“资产阶级的捧场”，要注意帝国主义通过意识形态等手段培植“自由主义者或民主个人主义者”，并准备同国内外剥削阶级的意识形态作长期的斗争。

从劳动人民内部来说，旧社会的剥削阶级的意识形态等等精神性的东西，广泛地渗透在劳动人民当中，起着腐蚀、侵袭的作用。劳动人民既是建设社会主义的伟大力量，又存在着剥削阶级的旧的思想影响。因此，掌握政权的无产阶级必须运用新的国家政权来保护人民，教育人民。毛泽东指出：“有了人民的国家，人民才有可能在全国范围内和全体规模上，用民主的方法，教育自己和改造自己，使自己脱离内外反动派的影响（这个影响现在还是很大的，并将在长时期内存在着，不能很快地消灭），改造自己从旧社会得来的坏习惯和坏思想，不使自己走入反动派指引的错误路上去，并继续前进，向着社会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前进。”鉴于我国农民占人口的80%，虽然他们在新民主主义革命过程中发挥了伟大的主力军作用，社会主义时期也会继续承担重任。但从建设社会主义战略全局的高度来看，农民当时从事分散的、落后的农业，受旧社会的影响又较深，因此，毛泽东又指出：“严重的问题是教育农民。”提出从经济上、政治上、思想上逐步引导他们走上社会主义道路，克服剥削阶级的思想影响。

加强思想道德建设同反对帝国主义者对我国实施的和平演变策略也有关系。由于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过渡性的社会形态，当国内社会主义制度建立以后，阶级斗争仍然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在一定条件下还会激化，在国际范围内只要资本帝国主义存在，阶级斗争就不可避免。因此，围绕政权问题，国外的反动势力、反动阶级总要使用文武两手，对无产阶级的革命政权发起一次又一次的进攻，妄图把新生的革命政权扼杀于摇篮之中。当武力进攻和军事威慑遭到严重失败之后，他们就往往改用以“和平演变”为主、以军事实力配合的战略，对社会主义国家进行渗透、瓦解、颠覆。西方某些政界要人和高级智囊主张通过文化交流、新闻宣传、思想渗透、贸易往来、人员接触、培养代理人、扶植反对派等等手段，对社会主义国家实施和平演变，妄图实现“不战而胜”的阴谋目的，就是这一斗争形式的突出表现。毛泽东最早敏锐地觉察到帝国主义国家对社会主义国家实施和平演变的问题，并且紧紧抓住这个问题，及时地向党内高级干部，然后又向全党同志、全国人民进行教育，提高人们警惕帝国主义国家对社会主义国家搞和平演变的自觉性。在反对和平演变的问题上，毛泽东还特别提出警惕党内，尤其是领导层接受资产阶级影响和腐化变质的问题。还在1937年，他在延安抗日军政大学讲授辩证唯物论时，就发出过“全在自强”的至理名言。同时引用了苏东坡的话：“物必先腐之，而后虫生之”，用来说明内因起主要的、决定的作用，外因只有通过内因才能起作用的道理，指出：“一个政党要引导革命到胜利，必须依靠自己政治路线的正确和组织上的巩固。”60年代，由于我们党已处于执政党的地位，又鉴于和平演变危险的现实存在，毛泽东把警惕党内特别是领导层走资本主义道路和接受资产阶级思想的严重危险，作为一个重大的

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提了出来，这表明了毛泽东具有无产阶级理论家和战略家的理论坚定性和政治预见性。当然，毛泽东晚年在处理这样的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的过程中存在着严重的失误，这也是我们应当总结的深刻的历史教训。

二、注重发挥精神优势是中国革命的优良传统

加强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不仅是世界范围内社会主义的一般特征，而且是中国革命过程中长期培育起来的优良传统。

首先，重视发挥精神优势是中国取得新民主主义革命伟大胜利的宝贵的历史经验。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的过程中，创造性地找到了一条适合于中国情况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道路。作为实现这条道路的一个杠杆，便是重视发挥精神优势。例如，在整个新民主主义的革命斗争和革命战争的过程中，加强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理论力量，强调并实施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军政、军民、官兵之间的团结，教育全党同志和革命人民树立革命理想，坚持艰苦奋斗，并与求实精神、具体的战略、战术、策略、技术相结合，终于从小到大，从弱到强，打败了强大的敌人，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1966年，毛泽东在回顾这一斗争历程时说过：我们党是连续打了20多年仗的党，长期实行供给制，从几万人增加到几百万人，一直到解放初期，大体是过平均主义的生活，工作都很努力，打仗都很勇敢，完全不是靠什么物质刺激，而是革命精神鼓舞。毛泽东说的实行供给制从现在来看，应作具体分析，当时这么办，有它的历史根据，社会主义时期改行薪金制，这也有它的历史必然。但是，单就重视革命精神鼓舞的巨大作用，却仍然是一条基本的经验。这对于我们从事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无疑是一个重要的启示。既然我们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在物质条件、武器装备相当落后的状况下，能够如此，那末，在社会主义的今天，物质条件不知比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要好多少倍，为什么不可以继承和发扬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重视精神优势的宝贵历史经验，从而努力夺取社会主义事业的伟大胜利呢？邓小平深刻地阐明了这一经验的现实意义。他指出：“在长期革命战争中，我们在正确的政治方向指导下，从分析实际情况出发，发扬革命和拼命精神，压倒一切敌人、压倒一切困难的精神，坚持革命乐观主义、排除万难去争取胜利的精神，取得了伟大的胜利。搞社会主义建设，实现四个现代化，同样要在党中央的正确领导下，大大发扬这些精神。”

其次，中国的特殊国情也要求我们切实重视和加强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人所共知，中国当时作为东方落后的农业大国到民主革命取得胜利时，生产力还很低，文化水平又普遍低下，农民占人口中的绝大多数。如果没有强有力的思想工作，就不能使全国上下、各行各业都树立起远大的革命理想，都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也难以在自觉的基础上建立起革命的纪律和优良的道德风范。因此，毛泽东指出：“全党都要加强政治思想工作。”“工、农、商、学、兵、政、党，都要加强政治思想工作。”为什么呢？因为加强政治工作是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的重要内容。

追溯历史，新中国建立之初，我国虽然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提供了建设社会主义的基础和前提，但是，要根本改变我国经济、文化、科学技术方面的落后面貌，则需要经过长期的艰苦奋斗，同时，应当把重视和加强教育、科学、技术、文化等方面的建设任务提到重要的地位。还在我

国社会主义改造取得基本胜利的时候，毛泽东就及时向全党同志和全国人民发出号召：“团结全国各族人民进行一场新的战争——向自然界开战，发展我们的经济，发展我们的文化，使全体人民比较顺利地走过目前的过渡时期，巩固我们的新制度，建设我们的新国家”。

事实上，建设新国家是一项全面、复杂、动态的社会系统工程，它包括实践主体、实践对象、实践的中介环节三大子系统。在这一实践系统中，一般说来，起主导和决定作用的是实践主体。因此，重视和加强实践主体的思想道德建设，无疑是抓住了实践系统的主要环节。至于其内容包括许多方面，如主观的精神状态、自觉的革命纪律等等。也就是毛泽东所强调的“我们要保持过去革命战争时期的那么一股劲，那么一股革命热情，那么一种拼命精神，把革命工作做到底。”虽说和平建设时期与革命战争年代的矛盾、形势、任务、工作方式与组织方式很不相同，但对实践主体的精神状态的要求在和平建设时期还应更高。这是由于社会主义事业是工作量更大、涉及面更广、层次更深的事业，因而是一项空前崭新、艰巨的事业。这就更加需要我们高度重视并切实加强所有社会成员的思想道德建设。

三、思想道德建设的主要内容

思想道德建设的重点应当注意哪些问题呢？对此，毛泽东也作出过较为系统而精辟的论述，其主要观点如下：

1. 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中国共产党的最高宗旨是全心全意地为人民服务，而社会主义事业是千百万人民群众的革命的创造性的事业，又由于，中国共产党处于执政党的地位，更应该强调全党同志和广大干部要牢固地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毛泽东指出：“共产党就是要奋斗，就是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不要半心半意或者三分之二的心三分之二的意为人民服务。”共产党只有坚持全心全意地为人民服务，才是最忠实地体现了党的宗旨，也才是党的建设的根本保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这不仅是党的思想建设和全国人民道德建设的重要内容，而且也是一切文艺作品和意识形态部门应当共同遵循的准则。一切文艺作品、意识形态部门都必须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作为最高的标准，应当坚决反对和摒弃“一切向钱看”而不顾社会效益的思想和行为。一切文艺工作者、意识形态部门的工作者都应当成为团结人民、教育人民、鼓舞斗志、战胜敌人、克服困难、不断前进的重要方面军，都应当成为思想道德建设的优良体现者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促进派。
2. 必须反对资产阶级思想。在社会主义时期，由于我们党处于执政党的地位，被推翻的剥削阶级无时无刻不在用各种方式来腐蚀我们的党，梦想恢复他们已经失去的天堂。同时，由于执政党的地位，人民赞扬、感谢我们党，而有一些党员十邵就会飘飘然起来，甚至产生骄傲自满、腐化堕落等现象。加之商品经济的发展，有些人可能经不起考验，他们受物欲驱使，见利忘义，不择手段，敛财暴富，成了资产阶级思想的俘虏，甚至堕入罪恶的深渊。近些年来，由于我们国家打破多年以来的闭关锁国局面，实行对外开放的政策，国际资产阶级也一定会趁此形势采用各种方式妄图使我们和平瓦解。再就是，由于革命和建设事业的发展 and 人的自然原因，革命战争年代久经革命锻炼的大批老同志相继退出领导岗位，源源不断的年轻干部走上各级领导岗位，这本是新老交替、事业发展的兴旺标志，但同时也面临着对广大年轻干部进行马克思主义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反对资产阶级思想的教育严重任务。这个任务不仅对党内年轻干部是必须的，而且对党的整个干部队伍的建设都是必须的，这有党的历史经验可资证明。还在 50 年代初期，毛泽东就指出：“资产阶级一定要腐

蚀人，用糖衣炮弹打入。资产阶级的糖衣炮弹，有物质的、也有精神的。”这是“看不见”的战线，没有硝烟的战争。针对这种阶级斗争的严重情况，他及时告诫全党：“为了保证社会主义事业的成功，必须在全党，首先在中央、大区和省市这三级党政军民领导机关中，反对右倾机会主义的错误倾向，即反对党内的资产阶级思想。”为了加强思想、理论建设，毛泽东从社会主义阶级斗争的全局和社会主义历史任务的高度，提出了反对资产阶级思想，这是非常及时而必要的，虽然在具体贯彻过程中有一些偏颇的做法，伤害了一些同志，但总览全体，这些思想十分正确。

3.应当树立艰苦奋斗的思想。社会主义事业是空前宏伟的革命事业，又是艰巨复杂的困难事业。为了摆脱和战胜种种曲折、困难和矛盾，应站在历史唯物主义和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高度，把握历史发展的必然，坚定社会主义方向，同时保持和发扬艰苦奋斗的政治本色。毛泽东早就说过：“人是要有一点精神的。”“我们要提倡艰苦奋斗，艰苦奋斗是我们的政治本色。”他又说：建设社会主义是个艰巨的任务，只有艰苦奋斗才能建成社会主义。

保持和发扬艰苦奋斗的光荣传统，是继承中华民族优秀的传统道德和优良风范的重要内容，我国古人便说：由俭入奢易，由奢返俭难。唐代诗人李商隐有感于历代家国盛衰的史实，说过：“历览前贤国与家，成由勤俭破由奢。”从无产阶级优良的政治品格看，保持和发扬艰苦奋斗的光荣传统，是我们继承革命先辈遗志、继续挑起革命重担的必备品格。正因为如此，在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前夕，毛泽东就以无产阶级战略家的伟大气魄，及时号召“务必使同志们继续地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作风，务必使同志们继续地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

邓小平也说：“要有一股艰苦奋斗的创业精神”，“中国搞四个现代化，要老老实实地艰苦创业。我们穷，底子薄，教育、科学、文化落后，这就决定了我们要有一个艰苦奋斗的过程。”

保持和发扬艰苦奋斗的光荣传统，也是纯洁干部队伍、密切于群关系的有效法宝。我们党在革命战争年代艰苦奋斗几十年，广大干部不怕牺牲，勇于奉献，吃苦在前，享受在后，干部与群众心心相印，息息相通，形成了威力无比的革命大军。在社会主义时期，只有发扬这种艰苦奋斗的光荣传统，干部队伍才能纯洁优化，才能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也才能激发起广大群众对党无比热爱真挚感情和社会主义的积极性与创造性。1991年抗洪斗争的实践又一次表明，广大干部与人民群众团结一致、艰苦奋斗，不仅战胜了百年未遇的特大洪涝灾害，密切了干群关系、党群关系，而且显示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总之，我们要加强思想道德建设，就应从我国的实际情况出发，贯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反对国内外的资产阶级思潮，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振奋中华民族的自信心，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方针，发扬艰苦奋斗的创业精神，发挥中国人民的聪明才智，为努力建成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而奋斗。

第三节 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和贯彻“双百方针”

毛泽东认为，建设社会主义的现代科学和现代文化，离不开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指导；同样地，为了促进科学文化事业走向繁荣，也离不开贯彻“百

花齐放、百家争鸣”这一方针。

一、中国现代化必须有马克思主义理论指导

毛泽东说：“马克思列宁主义是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他们根据实际创造出来的理论，从历史实际和革命实际中抽出来的总结论。”是“共产主义的宇宙观和社会革命论”，而中国的现代化必须有正确的理论作思想武装，这个理论不是别的，正是马克思列宁主义。

就中国革命的过程来看，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毛泽东便强调：“应该扩大共产主义思想的宣传，加紧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学习，没有这种宣传和学习，不但不能引导中国革命到将来的社会主义阶段上去，而且也不能指导现时的民主革命达到胜利。”进入社会主义社会以后，毛泽东又强调指出：“代表先进阶级的正确思想，一旦被群众掌握，就会变成改造社会、改造世界的物质力量。”他所说的代表先进阶级的正确思想，在现代也就是指马克思列宁主义。因为只有它可以揭示规律，指明方向，提供方法，预见未来，给革命人民的斗争和社会主义事业提供正确的理论指导。

在全部马克思主义学说中，马克思主义哲学又是整个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基础，是无产阶级的正确的世界观和方法论。马克思指出：“哲学把无产阶级当做自己的物质武器，同样地，无产阶级也把哲学当做自己的精神武器。”恩格斯也说：“我们党有个很大的优点，就是有一个新的科学的世界观作为理论的基础。”列宁同样认为：“只有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才正确地反映了革命无产阶级的利益、观点和文化。”毛泽东则用浅显明白的语言告诉人们：“马克思主义有几门学问：马克思主义的哲学，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学，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阶级斗争学说，但基础的东西是马克思主义哲学。”1981年春季，陈云建议中央提倡学习，主要是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重点是学习毛泽东同志的哲学著作。他认为这使他“受益很大”，“对他后来的工作关系极大。”实践表明，无产阶级只有正确地掌握马克思主义，特别是正确地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并同各自国家不同时期的具体实践相结合，才能更好地认识世界与改造世界，包括开展无产阶级运动，进行无产阶级革命，实现无产阶级专政，也包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并逐步创造条件由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很显然，从事这项空前崭新的伟大的事业，必然要求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作用。

从人类历史发展的纵过程来看，社会主义是第一次以消灭剥削阶级和剥削制度为己任的社会形态。在人类历史上，凡过去社会历史形态的更替，总是以一个剥削阶级的统治代替另一个剥削阶级的统治为特征的。只有社会主义社会是要消灭剥削、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公有制并向共产主义过渡的社会形态。这一经济基础必然要求有崭新的上层建筑和意识形态来维护它。这一点，甚至连不是马克思主义者的著名科学家爱因斯坦也部分地意识到了，他在1949年发表的《为什么要社会主义》一文中，历数资本主义制度的种种弊端并明确指出：“我确信：只有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才能消除这些严重的罪恶。这种制度包括：贯彻以社会目标为导向的教育制度，生产资料由社会占有并有计划地使用，使生产与共同体需要相一致的计划经济能够按照个人能力的大小和确保每个社会成员的生活为原则合理地分配工作。”

从社会主义事业的横向构成来看，社会主义事业是由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革构成的全面、复杂、动态的社会系统工程。社会主义建设包括物质文明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和政治文明建设等内容。物质文明建设又包括工

业、农业、交通、邮电、商业等等系统的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包括思想道德和科技、教育、文化等系统的建设，政治文明建设包括民主、法制等等系统的建设。如何把这些系统协调地组织起来，使之符合整体优化的要求，这是我们面临着伟大的实践任务。社会主义改革是无产阶级政党领导无产阶级和其他广大人民群众，运用社会主义制度自身的根本特点，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社会中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这种社会基本矛盾的重要调控措施，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与社会主义改革彼此协调，同步发展，相互促进，整体优化，是一项崭新而复杂的实践任务。这一实践过程是中国此前的实践过程的继续和发展，它有许多新的特点和规律。面对这样伟大的历史任务，只有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作用，并与新的具体实践相结合，才能不断地了解这一伟大实践过程的情形、特点和规律，从而才能更好地推进社会主义事业。也就是说，社会主义事业的这一新的实践过程，必须从马克思主义那里获得世界观和方法论的理论指导。

从社会主义事业自身的动态发展过程来看。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与社会主义改革这项全面的、复杂的、动态的社会系统工程在发展过程中，不仅由于国内自然的、社会的和思想的等等情况和关系的变化，需要无产阶级政党领导无产阶级和其他广大人民群众，对这项社会系统工程及时采取正确的对策，加以必要的调控，而且由于系统外部的自然的、社会的、思想的种种随机因素的正负干扰，系统的实践主体也必须对这些不同的干扰加以正确的分析，作出相应的处置，使这项社会系统工程能够沿着优化的机制运行，并向优化的目标逼近。

以上说明，社会主义事业是人类历史上空前崭新的伟大实践，中国的社会主义事业是中国历史上创造性的事业。在从事这项创造性的伟大事业的过程中，无产阶级政党应当领导无产阶级和其他广大人民群众，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作用，在实践中逐步认识规律，以期获得自由。毛泽东指出：“我们必须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具体实际、并且同今后世界革命的具体实际，尽可能好一些地结合起来，从实践中一步一步地认识斗争的客观规律”，逐步地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在这个伟大的实践过程中，只有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作用，才能不断地开创社会主义事业的新局面。

马克思主义之所以是指导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强大理论武器，最终还可以从意识对存在的反作用方面得到解释。关于这一原理，马克思主义哲学有非常丰富、深刻的论述。列宁指出：“关于观念的东西转化为实在的东西，这个思想是深刻的：对于历史很重要。”还指出：“人的意识不仅反映客观世界，并且创造客观世界。”毛泽东也说：“我们承认总的历史发展中是物质的东西决定精神的东西，是社会的存在决定社会的意识；但是同时又承认而且必须承认精神的东西的反作用，社会意识对于社会存在的反作用，上层建筑对于经济基础的反作用。”而且在一定条件之下，这些方面“又反过来表现其为主要的决定的作用”。

比如，中国要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必须贯彻执行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一起抓的方针。建国40多年来，我们在物质文明建设方面取得了重大的成就，已经奠定了具有相当水平的物质技术基础。但是由于历史的原因和现实中的某些失误，物质文明建设的成就还不很理想。靠什么来改变现状？这当然是一项复杂的社会系统工程，其中重要的一个方面就是要重视

和加强思想道德建设，发挥精神的反作用，在尊重客观情况和客观规律的基础上，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通过精神文明建设来保证物质文明建设的社会主义方向，开拓物质文明建设的广度，深化物质文明建设的层次。

马克思主义作为一种科学的思维方式，不但能极大地提高整个民族的思想道德水平和科学文化素质，极大地提高广大干部的思想水平和管理水平，还可以帮助广大干部建立辩证的、科学的思维方式，这是提高广大干部思想水平的更重要的“软件”系统。如果说，马克思主义哲学从根本上提供了一种科学的辩证的思维方式，而现代科学则在综合交叉的意义上提供了一种新型的、科学的思维方式，这种思维方式的特点是系统性、网络性、动态性和最优化。广大干部运用马克思主义哲学和现代科学的思维方式去观察和思考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问题时，就应当考虑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这项社会系统工程是一项多参数、多变量、多层次的动态平衡系统，是一种含有主客体、内与外交互作用的复杂的巨系统。因此，在研究和思考这项复杂的巨系统动态发展过程中种种问题时，理应克服片面性、直线性、静态化和盲目性的毛病。面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这项全面、复杂、动态的社会系统工程，只有应用上述马克思主义哲学和现代科学的辩证的、科学的思维方式去认识世界，才能了解这项社会系统工程的情形、特点和规律，从而才能更好地改造世界。

又比如，从管理和决策的角度来说，广大干部要组织和管理好这项社会系统工程，应当把该系统工程看作是由实践主体（各类人员）、实践的手段和工具以及被改造着的那一部分客观世界所组成的复杂的动态系统。要特别注意在发挥系统整体功能的过程中，正确处理上述三项子系统与系统整体功能的关系，尤其要重视和组织、发挥实践主体的作用；在发挥硬件系统和软件系统作用的同时，更要重视和发挥软件系统的作用；在注意发挥综合战略决策和超前战略决策指导作用的同时，应适当地、合理地发挥超前战略决策的作用，以避免目光短浅、爬行主义；在注意信息正、负反馈作用的同时，要特别注意由信息的前馈与负反馈的耦合所形成的信息反馈回路的作用，以便既高瞻远瞩又科学具体地组织和管理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这项社会系统工程。

综合上述内容，并从社会主义的发展趋势来看，加强马克思主义学说的指导地位，具有长远的战略意义。

二、应实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

为了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促进科学的进步和文化的繁荣，推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发展，应当实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早在1951年，毛泽东就为中国戏曲研究院题词：“百花齐放，推陈出新。”1956年，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他又分析了社会主义社会的现实矛盾，考虑到国家需要迅速发展经济和科学文化的迫切要求，并且正确地总结了国内外在发展科学文化方针问题上的经验教训，更加自觉地运用对立统一的认识发展规律，于1956年正式提出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

当时，从国际上看，苏联在相当长的一段时期里，由于主要领导人在思想上不完全遵循对立统一的认识规律，比较欣赏形而上学的认识方法，因而在处理科学文化的方针问题上存在着较大的片面性。例如，在一段时期里，把米丘林学派奉为学术权威，不允许摩尔根学派存在和发展，甚至采用行政方法，把李森科学派捧上了天，而全盘否定德国科学界很有权威的魏尔啸学

说，认为奥地利遗传学家孟德尔的一切观点都是反动的。同时，在哲学上，他们对黑格尔也采取完全否定的态度。在控制论刚刚传到苏联的时候，一些人主张宣布它是“唯心主义”的“伪科学”，对之大肆挞伐，并加以抵制。总之，在处理科学文化方针问题上这些政策和作法，严重地窒息了学术研究的民主气氛，极大地妨碍了科学文化的正常发展。

在国内，50年代中期，在文化、科学的领域里也发生了某些类似苏联的情况。例如，有人受苏联的影响，极力崇奉米丘林学派，而贬斥摩尔根学派，认为后者是唯心主义的。有人认为“中医是封建医，西医（以细胞病理学者魏尔啸的学说为主导）是资本主义医，巴甫洛夫是社会主义医。”还有人看到著名历史学家郭沫若和范文澜在中国历史分期问题上有分歧意见，就主张由中共中央宣传部出面裁定谁对谁错。

上述情况表明，要正确地处理文化、科学领域中的是非问题，迅速地发展我国的经济和科学文化，就必须有一个正确的方针。毛泽东指出：“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是促进艺术发展和科学进步的方针，是促进我国社会主义文化繁荣的方针。”对于“艺术和科学中的是非问题，应当通过艺术界科学界的自由讨论会解决，而不应当采取简单的方法去解决。”只有自觉地、正确地贯彻执行双百方针，才能正确处理文化、科学领域中的种种是非问题，才能促进文化的繁荣和科学的进步，也才能创造民主的学术氛围，有利于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在文化、科学领域中的指导地位。

文化的繁荣和科学的进步有赖于政治上的民主。从这个意义上说，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也是我们党领导整个国家的一项基本方针。毛泽东指出：“领导我们的国家可以采用两种不同的办法，或者说两种不同的方针，这就是放和收。”“我们采琅放的方针，因为这是有利于我们国家巩固和文化发展的方针。”放，就是放手让大家提意见，使人们敢于说话，敢于批评，敢于争论；既容许批评的自由，也容许批评批评者的自由；对于错误的意见，不是压服，而是说服，以理服人。鉴于社会主义社会中各种矛盾将会长期存在，而发展经济和文化、科学也将是一个很长的历史过程，所以，毛泽东指出：“百花齐放，百家争鸣，这是一个基本性的同时也是长期性的方针，不是一个暂时性的方针。”

在双百方针开始提出及随后的一段时间里，毛泽东很注意全面地贯彻执行这个方针。他不仅及时地总结、褒扬了若干典型的经验，而且以身作则地推行这一方针。例如，1956年，当时的中共中央宣传部部长陆定一建议中国科学院和高等教育部于同年8月在青岛市召开遗传学座谈会，以推动贯彻执行百家争鸣的方针。北京大学李汝淇教授参加了这次座谈会，会后，他写了一篇题为《从遗传学谈百家争鸣》的文章，刊登在1957年4月29日的《光明日报》上。1957年4月30日，毛泽东给胡乔木写信，要求《人民日报》转载此文，并将该文的原题改为副题，将题目换成《发展科学的必由之路》。这样一改，就简明而深刻地概括了百家争鸣这一正确的方针。又例如，1956年，当时在中国讲学的一位苏联学者，在访问孙中山故居时，向中国陪同人员谈了他对毛泽东《新民主主义论》中关于孙中山的世界观的论点的不同看法。此事由当时的中共中央宣传部报告中共中央，请求指示。毛泽东很快就作了批示：“我认为这种自由谈论，不应当去禁止。这是对学术思想的不同意见，什么人都可以谈论，无所谓损害威信。因此，不要向尤金谈此事。如果国内对此类学术问题和任何领导人有不同意见，也不应加以禁止，如果企

图禁止，那是完全错误的。”实践证明，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是一个正确的方针，是合乎辩证法的。贯彻执行了这一方针，我们国家的科学和文化就满园春色，欣欣向荣；政治上就安定团结，生动活泼；经济上就蓬勃发展，蒸蒸日上。

总之，它不仅有力地加强了马克思主义在精神领域的指导地位，而且极大地推动了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迅速发展。

可惜，就在双百方针提出不久，由于毛泽东在对国内主要矛盾和中心任务的认识上发生了重要的偏差，在指导思想和战略决策上出现了许多失误，不仅使“八大”确定的正确的理论主张和战略方针未能很好地贯彻执行，也使双百方针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处于名不副实的状态。如在1958年后，错误地组织批判了北京大学原校长马寅初教授关于人口问题的理论，不仅直接影响了双百方针的贯彻执行，而且带来了严重的社会后果。后来在林彪、“四人帮”反革命集团横行之时，他们在其控制的范围内，取消政治民主和学术民主，实行封建法西斯式的专政，用棍棒政策解决理论和学术是非，结果造成：科学阵地冷冷清清，文艺园地百花凋零，教育领域受害最重，各条战线后继乏人。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经过拨乱反正，重新贯彻执行了双百方针，才出现了文化、科学发展的春天，有力地推动了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前进。

综上所述，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和贯彻执行双百方针是辩证统一的，只有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才能为整个上层建筑和意识形态领域提供正确的理论导向，同时，也只有贯彻双百方针，才能使我国的文化事业和舆论宣传生机勃勃、欣欣向荣。

第四节 建立一支宏大的社会主义知识分子队伍

发展科技和教育有赖于建设一支宏大的社会主义知识分子队伍。为此，应当在加强党的建设、提高全体人民的思想道德水平和科学文化水平的过程中，重视和加强知识分子队伍的建设，充分调动并切实发挥广大知识分子的积极性。

一、建立宏大的知识分子队伍是时代的呼唤

毛泽东指出：为了实现在经济和科学文化上赶上世界先进水平这一伟大目标，“决定一切的是要有干部，要有数量足够的、优秀的科学技术专家”。他又指出：“为了建成社会主义，工人阶级必须有自己的技术干部的队伍，必须有自己的教授、教员、科学家、新闻记者、文学家、艺术家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家的队伍。这是一支宏大的队伍，人少了是不成的。”同时指出，建立这样一支宏大的知识分子队伍，“是历史向我们提出的伟大任务。在这个工人阶级知识分子宏大新部队没有造成以前，工人阶级的革命事业是不会充分巩固的。”从毛泽东这些论断中，可以很清楚地看出，要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就必须建立一支宏大的知识分子队伍。其原因是：

第一，社会主义的历史任务使然。社会主义社会是从资本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的社会形态。它既要为消除旧社会的痕迹——物质的和精神的，作不懈的斗争，也要最终为向共产主义过渡准备物质的和精神的条件。就后者而言，又分两个方面，一方面，为要继承和发展旧社会所已具备的物质条件，改变旧社会遗留下来的物质条件的落后状况，就必须以知识分子作为联系广

大物质生产者的桥梁和纽带，通过他们，逐步地提高生产者的综合素质，不断地将发展着的科学技术引进物质生产过程，从而提高劳动生产率，为将来向共产主义社会过渡奠定雄厚的物质基础。另一方面，就精神条件而言，社会主义要有分析地继承、发展旧社会的优秀文化遗产，创立、发展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也必须在对广大知识分子进行教育、帮助的同时，积极引导他们按照社会主义事业的需要，网络式地和持续地生产和传播优秀的或比较好的精神产品，从而为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提供较好的精神条件。总之，在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整个过程中，应当发展和壮大无产阶级知识分子队伍。

第二，知识分子有特殊功能。知识分子是特殊的社会阶层，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它有着特殊重要的作用，这些作用至少表现在：

1. 发展物质生产的作用。知识分子作为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的重要体现者，他们投身经济建设的主战场，能够用不断更新着的现代科学技术来武装广大物质生产者，从而能够大幅度地提高劳动生产率，迅速地改善整个社会的经济面貌。

2. 承载和发展精神文明建设的的作用。知识分子承载着思想、理论、科学、文化等精神产品的丰富信息，他们能以此为条件，按照马克思主义的指导方针和社会主义的实践需要，在思想、理论、科学、文化等方面创建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为推进整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作出自己特殊的贡献。

3. 教育者的功能，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发展过程中，广大知识分子在与社会相结合、与工农相结合的道路上，向广大人民群众学习，懂得了自己前进的道路，同时，广大知识分子又在这种过程中承担着教育人民的光荣任务。这不仅是特指各级各类学校的广大教师，也是泛指知识分子在各个社会实践领域，向人民群众进行思想、理论、科学、技术、文学、艺术、体育、卫生等方面的教育过程。

4. 消灭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本质差别的纽带作用。社会主义事业在发展过程中，要为向共产主义过渡准备条件，要逐步消灭城乡之间、工农之间、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之间的本质差别。这是一个双向作用的过程，一方面要使工农分子知识化，另一方面又要使知识分子工农化。在这一过程中，知识分子能在服务方向上、思想感情上、社会联系上、经济地位上与广大工农打成一片。事实上，很多知识分子就是来自工农，现在又回到工农，这样就使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差别在逐步缩小。况且，随着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和科学技术与教育水平的提高，广大体力劳动者也不断提高他们的综合素质，在生产过程中更重视采用先进的科学技术，更重视智力因素的作用，从而使得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的差别在不断缩小。显然，这中间就有知识分子不可磨灭的历史作用。

正因为知识分子在社会主义事业中具有如此重要的作用，所以，毛泽东反复强调指出：“无产阶级必须造就自己的知识分子队伍”。又说：知识分子很重要，没有不行。在“八大”政治报告初稿第78页以下一段文字的旁边，毛泽东加的批语是：革命也需要知识分子，也需要一些文化（该初稿的原文为：“……摆在我们面前的任务就是建设社会主义；而要进行建设，就要有文化，建设愈向前发展，对文化的要求也愈迫切”）。

周恩来于1956年也指出：我国的知识分子“他们中间的绝大部分已经成为国家的工作人员，已经为社会主义服务，已经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他们是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一支伟大的力量。正确地估计和使用这些知识分

子，有计划地帮助他们在政治上和业务上不断进步，是党和国家的极其重要的任务。”几十年的实践证明，党和国家关于知识分子的许多论断和政策是正确的。当然也有不少错误的。而且，即使是正确的东西，在执行过程中也有过曲折。在邓小平重新肯定知识分子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以来，我国造就无产阶级知识分子队伍的事业走上了较为健康的发展道路。

二、社会主义知识分子队伍的必备条件与合理结构

要使广大知识分子能够符合于社会主义事业不断发展的需要，就必须使他们具备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的基本条件，其中最重要的就是要达到又红又专。1958年，毛泽东便说：我们的广大干部和知识分子应当达到又红又专的要求。红与专是对立的统一。要坚持思想和政治是统帅、是灵魂。就知识分子而言，红与专更是难以机械分割的。所谓红，就是要坚持无产阶级的政治方向，树立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人生观，具备爱国主义、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政治立场和思想道德水平。所谓专，就是要具备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的一定的理论水平和业务、技术、知识等。为了达到又红又专，知识分子应当“在思想上要有所进步，政治上也要有所进步，这就需要学习马克思主义，学习时事政治”，以树立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与此同时，应逐步具备爱国主义、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政治立场和思想道德水平。至于专，则应当熟悉从事各自工作所必需的理论、业务、技术、知识等，并要在工作和学习的过程中，不断地吸收新的理论、业务知识和技术知识，尽可能做到有所发现，有所发明，有所创造，有所前进。实际上，如果把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放在国际范围竞争的行列里考察，我们中国知识分子完全可以在理论水平、业务、技术、知识、能力等方面赶超世界水平。1956年初，毛泽东就指出：中国应该有大批知识分子，先接近世界水平，然后赶上世界水平。几十年来，我国的广大知识分子在赶超世界先进科学技术水平方面作出了重大的贡献。他们当中不仅有老一辈的科学家如周培源、钱学森、李四光、钱三强、竺可桢等人，也涌现了一大批成就卓著的中青年科学家如邓稼先、王选、陈章良等人。

知识分子队伍在动态发展过程中也应逐步优化自身的结构，包括合理的横向结构与纵向结构。也就是指知识分子队伍中的理论队伍、技术队伍，各种科学、教育、文艺、体育、卫生、新闻、出版等等队伍应当结构合理，功能优化。

为此，首先要建立一支强大的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队伍。毛泽东指出：“我们要在党内外五百万知识分子和各级干部中，宣传并使他们获得辩证唯物论，反对唯心论，我们将会组成一支强大的理论队伍，而这是我们极为需要的，这又是一件大好事。”这里既指知识分子队伍的构成，也指其分布状况。比方说，党和国家要有一支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队伍，而且“每个省市自治区都要把理论工作搞起来，有计划地培养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家和评论家。”

其次，要建立一支广大的从事精神文明建设的知识分子队伍。借助于他们从事意识形态领域中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的工作。例如，从中央到地方，都应有“自己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家，自己的科学家和技术人才，自己的文学家、艺术家和文艺理论家，要有自己的出色的报纸和刊物的编辑和记者。”

至于如何在动态发展过程中，发挥知识分子队伍的整体优化功能，周恩来也作了十分明确的论述。他指出，应当“采取一系列有效的措施，最充分地动员和发挥现有的知识分子的力量，不断地提高他们的政治觉悟，大规模

地培养新生力量来扩大他们的队伍，并且尽可能迅速地提高他们的业务水平，以适应国家对于知识分子的不增长的需要。”

三、必须正确处理知识分子的问题

知识分子的问题是人民内部矛盾各项问题中的一个问题，正确对待和处理这一问题，理应坚持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的根本方针。早在 1957 年，毛泽东就认为：“在我国现在的条件下，所谓人民内部的矛盾，包括工人阶级内部的矛盾，农民阶级内部的矛盾，知识分子内部的矛盾，工农两个阶级之间的矛盾，工人、农民同知识分子之间的矛盾，……等等。”这里，他说得非常明确：“知识分子内部的矛盾”，“工人、农民同知识分子之间的矛盾”，都属于人民内部矛盾。在另一处又说：“我国人民内部的矛盾，在知识分子中间也表现出来了。”知识分子问题既然属于人民内部矛盾，就应当按照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方针和办法去处理，应当采取“团结——批评——团结”的方针，运用“民主的方法”、“讨论的方法、批评的方法、说服教育的方法去解决，而不能用强制的、压服的方法去解决。”不仅如此，由于知识分子有诸多特点并在社会主义事业中具有特殊重要的作用，因此，党和国家在正确处理知识分子问题这种人民内部矛盾的过程中，更要着眼其特点，着眼其发展，采取更为系统、细致、有效的处理方法。一方面，要使广大知识分子经过社会生活的观察和实践，经过自己的业务实践，经过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理论学习，自觉地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另一方面，为了最充分地动员和发挥知识分子的力量，党和国家应该改善对于他们的使用和安排，使他们能够发挥对于国家有益的专长；应该对于所使用的知识分子有充分的了解，给他们以应得的信任和支持，使他们能够积极地进行工作；应该给知识分子以必要的工作条件和适当的待遇。几十年来，我国在处理知识分子问题上，积累过丰富的经验，也有深刻的教训。50 年代中期以前和 60 年代前期的一段时间里，由于正确地贯彻了按照人民内部矛盾的根本方针处理知识分子的问题，广大知识分子意气风发，斗志昂扬，为祖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贡献了聪明才智。到了 50 年代后期，特别是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在知识分子的问题上，出现了许多偏颇和种种失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肯定了知识分子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号召要“尊重知识，尊重人才。”从此，党和国家对知识分子问题的处理，又走上了比较健康发展的道路。只要我们充分认识广大知识分子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主要承担者，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伟大力量，尊重知识，尊重人才，认真解决分配不公和人才断层等问题，充分调动广大知识分子的社会主义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认真贯彻和落实党和国家关于知识分子的各项政策，为他们创造良好的工作、学习和生活条件，尽快形成优良的学术环境，相信广大知识分子一定会充分认识到自己肩负的历史责任，进一步解放思想，振奋精神，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整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宏伟事业中，作出无愧于伟大时代的应有贡献。

第五章 国防建设现代化

国防现代化是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一项重要内容。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为标志，中国社会由革命和战争的年代转入到相对的和平发展时期。这一时期毛泽东对于国防现代化的理论和原则，军队现代化与国防工业现代化，国防科学技术现代化及军事理论现代化等，都有一系列重要论述，并表现为相应的决策与措施。毛泽东是国防现代化建设的全面开拓者。

第一节 国防建设的理论和原则

国防建设的理论和原则，是和国家的经济、政治、外交等社会发展战略相互联系的。其中，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又是问题的关键。一、科学地分析形势，适时地进行国防现代化的战略决策科学地分析形势是战略决策的客观依据。建国后，毛泽东在国防现代化方面有过三次大的战略决策。第一次是由新中国成立开始至50年代末，他当时制定的战略方针是：积极防御，巩固国防，强化国家机器的专政职能，与帝国主义侵略、颠覆的政策作针锋相对的抗争，保卫革命胜利成果和伟大社会主义祖国。这一方针是和当时的客观形势相符合的。人们记得，还在建国前夕，毛泽东就预言：“我认为有必要唤起人们的注意，这即是：帝国主义者及其走狗中国反动派对于他们在中国这块土地上的失败，是不会甘心的。他们还会要互相勾结在一起，用各种可能的方法，反对中国人民。例如，派遣他们的走狗钻进中国内部来进行分化工作和捣乱工作。”“例如唆使中国反动派，甚至加上他们自己的力量，封锁中国的海港”。“派出一部分兵力侵扰中国的边境，……所有这些，我们都必须充分地估计到。”实践的发展证实了毛泽东的预言。建国之初，各个帝国主义国家对中国采取了封锁和包围的政策，其中，尤其是美国，不甘心在中国的失败，直接驻军台湾，并与蒋介石签订所谓“共同防御协定”，支持蒋反攻大陆；在亚大地区拼凑军事集团，怂恿法国扩大印度支那战争；又单独与日媾和，签订所谓“日美安全条约”，扶植日本军国主义势力充当其远东的反共堡垒。1950年，它悍然把侵朝战火燃烧到鸭绿江边，直接威胁中国的安全。在这种严重的军事威胁与挑衅面前，毛泽东采取了针锋相对的抗争战略。一方面派中国人民志愿军开赴朝鲜，另一方面又积极加强自己的国防能力。他发出号召：“我们的国防将获得巩固，不允许任何帝国主义再来侵略我们的国土。在英勇的经过了考验的人民解放军的基础上，我们的人民武装力量必须保存和发展起来。我们将不但有一个强大的陆军，而且有一个强大的空军和一个强大的海军。”为了有效地对付美蒋的侵扰与颠覆活动，又主张强化国家机器的专政职能。他强调说：“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制度是保障人民革命的胜利成果和反对内外敌人的复辟阴谋的有力的武器，我们必须牢牢地掌握这个武器。”由于毛泽东的正确决策和全党全民的同心同德，我们胜利地粉碎了敌人的军事威胁，保卫了国家安全和领土完整，为国防现代化工作打下了初步基础，并使社会主义建设得以顺利进行。

第二次战略决策是在60年代中至70年代初期，我国面临苏美两个超级大国及其支持者的一些周边国家的军事威胁，鉴于这一形势，毛泽东作出了反对苏美两个霸权主义者的战略决策。如人们看到的，这一时期美国继续推行敌视中国的政策，并发动了侵越战争。苏联在中苏、中蒙边境陈兵百万并

不断制造边界事端，印度也不断侵占、吞食我国领土，日本军国主义也蠢蠢欲动。在严峻的国际形势下，毛泽东向全党、全军、全民发出加强战备的伟大号召，提出“备战、备荒、为人民”和“深挖洞、广积粮、不称霸”等战略思想。决定加强“三线”建设和三北地区的国防工程建设；强调民兵工作“三落实”，并把民兵的地位和作用提高到应有的战略地位；大力发展尖端武器，谋求打破超级大国的垄断等等。

第三次战略决策是在进入70年代中期以后，毛泽东根据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同苏联的矛盾加深，提出建立以反对霸权主义为战略目的的统一战线。从而提高了中国在处理国际事务中的地位和作用。

应当说明的是，70年代前半期，我们对世界大战的危险估计得过高，提出立足于早打、大打、甚至打核战争上，使国家和军队长期处于临战状态，严重地影响了国家的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这恐怕是一个值得记取的教训。

二、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应协调发展

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的关系是任何一个国家在实现现代化过程中都必须正确地解决的问题。国防建设如果脱离了国民经济的发展，盲目地追求自身的规模与速度，势必影响与制约国家经济建设；相反，只顾经济建设，忽视国防建设，经济现代化也就没有安全的保障。

还在革命战争年代，毛泽东就十分关注经济力量对革命战争的重要作用。在《井冈山的斗争》一文中，就把经济力量看作工农武装割据存在和发展的重要条件之一，后来，在《必须注意经济工作》中，又明确指出：在革命战争激烈发展的情况下，务必动员群众“立即开展经济战线上的运动，进行各项必要和可能的经济建设事业。”“只有开展经济战线方面的工作，发展红色区域的经济，才能使革命战争得到相当的物质基础”。抗日战争结束前，又提出“战争不但是军事的和政治的竞赛，还是经济的竞赛”的著名观点。

不过，在革命战争年代，战争是中心任务，“一切工作，都应当为着革命战争的胜利”。而到和平建设年代，情况有所不同。这时，经济建设已成为一切工作的中心，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是相辅相成、辩证统一的。1950年毛泽东在全国战斗英雄和工农兵劳动模范代表会议上就把“建文强大的国防军”和“建立强大的经济力量”当作两件大事来看待。到1956年4月问写的《论十大关系》一文里，又专列一节，论述了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的关系。

在这篇著作里，毛泽东首先肯定了国防建设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他说：“国防不可不有。”我们不但要有更多的飞机和大炮，而且还要有原子弹。“在今天的世界上，我们要不受人家欺负，就不能没有这个东西。”

其次，毛泽东又认为，在有限的建设资金的状况下，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在资金、人力和物力的使用方面又是有矛盾的，多用于前者，必少用于后者，反之亦然。他在讲到我国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的做法时说，当时，军政费用占国家预算全部支出的30%，其结果是减少经济建设投资，从长远看，恰恰是由于削弱经济建设而削弱了国防建设，这是一种老的章程，是应当改变的。他认为，可靠的办法是把军政费用降到一个适当的比例，增加经济建设的费用。只有经济建设发展了，国防建设才能有更大的进步，才能拿出更多的钱用于国防建设。这符合于老子说的“将欲弱之，必固强之”的道理。

毛泽东在谈及这一问题时风趣他说：“你对原子弹是真正想要、十分想

要，还是只有几分想，没有十分想呢？你是真正想要、十分想要，你就降低军政费用的比重，多搞经济建设。你不是真正想要、十分想要，你就还是按老章程办事。这是战略方针的问题。”

其实，如果追根溯源，毛泽东关于国防建设为经济建设让路的思想早在1950年党的七届三中全会上就已形成。当时作出了人民解放军压缩员额、节省军费开支、腾出财力、人力支援国家建设的决策。后由于抗美援朝战争爆发，未能得到彻底贯彻。1953年抗美援朝战争结束，全面转入和平建设，党中央和中央军委决定整编部队、精简机关、紧缩开支、抽调干部、大力支援国家经济建设，特别是集中力量发展重工业，为国家的工业化和国防现代化打下了牢固的基础。

经济建设对国防建设的影响还可从更深的层次考察，即经济力是军力的物质基础。所谓经济力包括生产力水平、人力物力资源、物资储备，现代科技成果在军事领域的运用等。如果没有足够的经济力量作后盾，战时无法作战，平时无法进行有效的国防建设。在孙子时代，就有“军无辎重则亡、无粮则亡、无委积则亡”之说，现代战争则更不必说。如一次大战耗掉了3870亿美元，二次大战耗掉4万亿美元，1973年第四次中东战争每日约耗6亿美元。可以想见，战争愈是现代化，它对经济实力的依赖性便愈明显。没有强大的经济实力和综合国力，国防现代化最终也无法实现。

国防建设依赖干经济建设，既包含着军力发展不能超越国家经济实力的发展的思想，也包含着在国民经济实力允许的范围内积极发展军力的思想，它绝不意味着可以忽视国防建设。民富不等于国强，一个经济强国并不一定是军事强国，国家的经济实力转变为军事力是一个过程。如果平时不注意武装力量，国防工业、军事设施的建设和军事科学理论的研究，即使国民经济上去了，军力也难以增强。正因为这样，毛泽东很早就提出“一手抓经济，一手抓国防”的方针，并采取抓住重点带动全局的有效措施，解决了国防建设中需要和可能的矛盾。

也是基于这一考虑，还在我国生产力基础十分薄弱、人民生活水平还很低下的情况下，决策搞两弹一星。据统计资料，1956年石景山钢铁厂约有13%的职工家庭人均月收入不足8元，29%的职工人均在8—10元之间。而农民的人均年收入在1955年只82元。但尽管如此，毛泽东建议用有限的资金搞原子弹、导弹、遥控装置、远程飞机等。这不能不说反映了他作为战略家的眼光。同年，在周恩来亲自指导下，我国制定了12年科学技术发展规划，选择原子能、航天、半导体、电子计算机、电子学及自动化技术为国家重点，也是把国防工业建设放在首位。对于这一点，很多著名学者备加赞赏，他们说：“五十年代，我们曾经不失时机地注意发展新兴技术，促进国防的现代化。经验证明，这是一次成功的战略决策。”军事理论界的人们也承认：决策搞“两弹”（原子弹、导弹），证明我们把握住了时机，瞄准军用高技术的发展前沿。这些国防尖端技术的发展，不但增强了我国的国防能力，而且带动了全国科学技术的发展。

如人们所知，从那时起，我国在国家工业化和科学技术现代化的基础上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国防工业体系，能自制飞机、坦克、大炮等重型武器，并掌握了“两弹一星”等尖端武器的制造技术。由此，使我军成为能进行诸兵种合成作战的现代化合成军队。还能在50年代中期以后重点发展以核武器为代表的尖端武器，打破了超级大国的核垄断，增强了我军的威慑力量。

三、国防建设应自力更生，以我为主

毛泽东在处理国防建设中自力更生和争取外援的关系时，坚持“自力更生”，“以我为主”的方针。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基本方针和出发点，毛泽东提出的方针是，“自力更生为主，争取外援为辅，破除迷信，独立自主地干工业、干农业、干技术革命和文化革命”。他也以同样的方针指导我国国防建设，50年代初在学习和引进苏联的军事技术和装备的同时，就提出要自力更生建设一支强大的国防力量。正因为坚持贯彻这一方针，正确处理了发扬民族优良传统和借鉴外国经验的关系，因而后来并没有因为苏联撤走专家，撕毁合同而受到大的影响。

为了更好地自力更生建设国防，毛泽东还提出动员全党和全民办国防的方针。我国是一个大国，有党的坚强领导和优越的社会主义制度，也有广大人民群众的支持，在武装力量建设上，武装群众，大搞民兵建设，在军工生产上，实行平时和战时相结合，尖端武器和常规武器相结合。通过对群众的发动和两条腿走路的方针，充分发挥了我们的政治和人力资源的优势，弥补了经济技术落后的不足。

国防建设也和经济建设一样，要面向世界，要不断学习和研究友军的、甚至敌军的长处和经验，只是任何向外国学习都不能代替自己的创造。因此，又必须把学习外军同继承和发扬我军的优良传统结合起来，坚持以我为主的原则。如上所述，毛泽东在《论十大关系》一文中，曾批评了照搬外国经验的错误作法，强调学习外国的东西一定与我国的实际相结合。

在国防建设中“以我为主”就是要把学习外军同我国、我军的实际结合起来，反对脱离实际、脱离群众的机械搬用。也就是要把学习外军的某些长处同继承和发扬我军的优良传统结合起来。我军在长期的革命战争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独特的传统；又产生了博大精深的毛泽东军事思想以及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党委集体领导和首长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强有力的政治工作，以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等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方法。这些经验和传统是我们克敌制胜的法宝，决不能借口学习外军予以取消，而应进一步发扬光大。

当然，不可把“以我为主”解释为只研究自己，从某种意义上说，不了解对方，也难以深刻地了解自己。如果只强调全盘继承自身历史经验，不考虑、不研究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如何发展并创造新的经验，这是同毛泽东一贯坚持的“着眼于特点、着眼于发展”的研究战争的根本方法背道而驰的。

第二节 国防现代化的举措

在毛泽东的国防建设思想中，国防现代化居于核心的地位。他一贯重视国防现代化问题。早在50年代初，他给军事工程学院的训词中就指出：“为了建设现代化的国防，我们的陆军、空军和海军都必须有充分的机械化的装备和设备。”1954年以后，又通过党和政府的一些文件多次提出了包括国防现代化在内的“四个现代化”的战略方针。这样，国防现代化就成了社会主义建设的重要内容。

一、军队现代化

军队现代化是国防现代化的核心。众所周知，军队是国防力量的主体，一个国家的国防力量首先是通过军队的战斗力表现出来。建国后不久，党中

央和毛泽东就根据当时的形势和未来的作战对象提出了“为建设强大的现代化的国防军而奋斗”的历史任务。

军队现代化的首要标志是武器装备的现代化。武器装备是科学技术的物化形态，是军人的第二生命，又是战争的物质基础。战争双方的优势与劣势往往是以武器装备的数量与质量来衡量的。由于现代化的武器装备具有空前的杀伤能力，在现代战争中显示出越来越大的作用，因此各国都把现代化武器装备的发展作为国防建设的重点。社会主义的中国，是为和平目的而不断地改善自己的武器装备，但在重视武器的先进性这一点上也不例外。如果对此不倍加重视，就会在战争突然爆发时吃大亏。要使我国真正构成国着手。

在革命战争年代，我军长期存在着革命的政治素质和落后的武器装备的矛盾。由于受当时客观条件的限制，自己不能制造精良的武器装备，即使掌握了一些优质武器，也多半是从敌人那里缴获来的。在敌我物质条件极为悬殊的情况下，为了战胜强大的敌人，毛泽东更加强调人的因素。强调人民军队必须紧密地依靠群众，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作用，采用灵活机动的战略战术，使劣势装备的人民军队能战胜优势装备的敌人。但是坚持人的因素第一，反对“唯武器论”，并不意味着不重视武器在战争中的重大作用。相反，他认为“武器是战争的重要因素”。他要求红军应千方百计地夺取敌人手中的武器来武装自己，而且也很强调要“努力增加新式武器”。后来，在《论持久战》一文中提出：“革新军制离不了现代化，把技术条件增强起来，没有这一点，是不能把敌人赶过鸭绿江的。”这是因为具有高度觉悟的人民军队如与新式武器相结合，就如虎添翼。进入解放战争时期以后，我军的武器装备有所改善，当时已掌握了相当可观的新式武器，毛泽东自信他说：解放区的军队，一旦得到新式武器和装备，它就会更加强大，就能够最终地打败反动统治者了。

随着新中国的诞生，我们建立了全国统一的国家政权，军队也成为统一的国防军。这时，随着经济建设的发展和现代工业的建立实现武器装备的现代化不仅可能，也属必须。人们看到，自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各个帝国主义国家进行激烈的军备竞赛，武器更新又更新，装备的发展也一日千里。如果社会主义国家不掌握现代化战争手段，在一旦面临战争危险时就难应付。尤其像核武器这种尖端武器已经向小体积、轻重量、高效能、多样化的方向发展。美军研制的“黄蜂”反坦克导弹，是专门为攻击对方集群坦克的，重量仅100磅。在空中发射后，利用装在导弹上的探测制导仪器和电子计算机，能自行识别、寻找并摧毁对方的装甲目标。与此同时，常规武器方面在技术上也有很大突破。飞机、坦克、军舰乃至步枪等不仅火力更强、准确性高、机动性更大、隐蔽性好，而且也出现了许多新种类，特别是精确的制导武器、无人化自动武器和隐形武器的制造等都是适例。毛泽东在很早就意识到了这一点，1953年1月，他在给总高级步兵学校的训词中便强调武器装备现代化问题。他说：“我国正在为实现工业化和社会主义而进行大规模的建设。而敌人帝国主义还继续占领我国的台湾，威胁我国的安全。为了保卫祖国免受帝国主义者的侵略，依靠我们过去和较为落后的国内敌人作战的装备和战术是不够的了，我们必须掌握最新的装备和随之而来的最新的技术。……以便迅速把我军提高到足以在现代化的战争中取胜的水平。”

正是基于上述认识，他对我军武器装备现代化历来很关注。建国之初，国民经济还处于极端困难时期，就拨出相当数量的经费用于武器装备的研制

和生产。抗美援朝时期，又花费大量外汇进口先进武器，为取胜提供有利条件。这场战争一开始，毛泽东看到了制空权在这场战争中的作用。如当时美军一个师有飞机 18 架，坦克 144 辆，各种车辆 4000 余台，炮 330 余门，而我志愿军在那时既无飞机，又无坦克，一个师仅有炮 100 余门。因此，敌机活动十分猖狂。他指示应加速人民空军和高炮部队的建设。我人民志愿军以四个高炮师入朝作战。建立了“米格走廊”，与敌人“绞杀战”进行拼搏，有力地保护了地面部队的作战和后勤补给线。以后，毛泽东还指示“必须增加反坦克武器，足以征服敌人的大量坦克”。这样，我志愿军部队装备了大量轻型的反坦克武器，与敌人开展了反坦克作战，取得了良好的战果，中朝人民军队击毁和缴获敌军坦克 3000 多辆。这是觉悟的人民军队与先进武器结合的战果。50 年代中后期，随着国家工业化的进展，我国已逐步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国防工业体系。由于坚持了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发展方针，并强调要突出武器装备发展的重点，贯彻了集中力量尽快地把最急需的新型防御武器和装备搞上去的原则。在较短的一段时期内完成了大型武器的国产化。如 1959 年建国 10 周年之际，毛泽东在北京天安门广场前接受我陆、海、空军的检阅时，所展现的武器装备已经全部是我国自己制造的了。60 年代以后，我们又抓尖端武器的研制；不到 10 年，便掌握了原子弹和导弹的研制和生产技术。人们记得，1964 年 10 月我国成功地爆炸了第一颗原子弹，1967 年 6 月也成功地爆炸了第一颗氢弹。1970 年 4 月又成功地发射了第一颗人造地球卫星，次年又发射了一颗科学实验人造地球卫星。1975 年 11 月还成功地发射了 1 颗可收回的人造地球卫星。1981 年 9 月我国首先用一枚大型运载火箭发射 3 颗卫星获得成功。这一切巨大成果，使中国的国防技术成为一支不可忽视的威慑力量。虽然和当今世界拥有先进武器装备的发达国家还有很大距离，但与战争年代相比已起了划时代的变化。总的来说，我们在国防建设中坚定不移地贯彻了毛泽东的武器装备现代化的思想，使得我们同发达国家之间的差距大大缩小了。今日的中国人民解放军随着集团军合成军的出现，铁马代替了军马，即汽车、坦克、直升飞机等成为主要动力，新式常规武器无论在火力、突击力、机动力、防护力，还是快速反应力都有很大的加强。尖端武器方面不仅有了“两弹一星”，而且具有了进行战略核反击的能力。为了打破帝国主义的核讹诈和“武器制胜论”，为了保卫祖国的安全和世界和平，我们仍然需要加速改善和发展我军的武器装备，努力使我国武器装备更加现代化，以便在未来反侵略战争中能立于不败之地。

军队现代化的第二个标志是人的素质现代化，重视人的因素在战争中的作用是毛泽东的一贯思想。他在给军事工程学院的训词中指出，军队现代化一个是“必须有充分的机械化的装备和设备”，另一个就是“要有大批能够掌握和驾驶技术的人”。这是因为，人是进行战争的主体，武器装备是人制造出来的，又要通过人的使用发挥效能。客观物质条件为战争的胜负仅仅提供了可能性，而人的能动作用则把这种可能性变成现实性。战争不仅是客观物质力量的竞赛，也是人的素质的竞赛。现代化的战争、现代化的武器装备对人的素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列宁说得好：“现代战争也和现代技术一样，要求质量高的人才”。

比方说，现代战争仍然要求指战员具有高度的政治觉悟，即优秀的政治素质。做为一个军人，能否将其掌握的知识和聪明才智贡献给保卫祖国和维护世界和平的神圣事业，能否在残酷恶劣的环境中有不怕牺牲，排除万难压

倒一切敌人去争取胜利的英雄气概，关键在于人的觉悟。这种自觉的献身精神，是时代精神，是过去也是现代军人精神风貌的体现。在以往的革命战争年代，我军曾靠广大指战员的高度政治觉悟以劣势装备战胜了优势装备之敌。在未来的反侵略战争中充分发挥我军的政治优势仍然是一个不可忽视的制胜因素。又比方说，人的素质现代化要求现代军人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现代战争是高技术战争，智力的较量将越来越突出，由于武器系统的高技术性决定了军队将是一个知识密集型的武装集团。如果说在革命战争年代我军低下的文化素养还能适应落后的武器装备的需要，那么今天它成为国防现代化的严重障碍。一个没有文化或文化低下的军队是无法掌握现代军事技术的。因此我们除了要缩短同发达国家军队在武器装备方面的差距，还要缩短在科学文化水平方面的差距，只有这样，才能实现人与现代武器的最佳结合，将可能的战斗力转化为现实的战斗力。

还有，人的素质现代化还要求有良好的心理素质。由于现代战争杀伤力破坏力空前增大、突然节奏快、残酷性、复杂性、惊人增长，易使人处于精神极度紧张和身体极度疲劳的状态。军人能在现代战争中呈现的高压、恐怖、残酷的环境中始终保持高昂的士气、稳定的情绪、坚韧的意志，都是良好的心理素质的表现。

为了适应现代化的战争，培养与输送高标准的军事人才，毛泽东对于建设现代化的军事院校给予极大的重视。如果仔细地研究，他的关于建设现代化的军队的许多重要思想都是在给一些重点院校写的训词中阐发的。他把军事院校的建立看作是我军由低级阶段向高级阶段发展的重要标志。他把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学院培养出来的第一届毕业班学员看作是“中国人民建军史上伟大转变之一”，也看作是“建设正规化、现代化的国防部队”的光荣事业上的中坚。他总把高级步校培养出来的学员看作是“成为在步兵方面掌握现代军事技术的模范和领导者。”的确，在毛泽东的关怀下，我军先后建立军事院校百余所，为部队培养了大批的军事尖端人才，它对加速军队的现代化正规化、革命化建设做出了重要贡献。

军队现代化的第三个标志是建立能把武器装备和人最佳地结合起来的科学的编制体制。毛泽东认为，根据武器装备的变化，不断改进部队的编制体制，使其符合现代战争的需要是军队现代化的一个重要方面。他尤其重视合成军队的建设和司令部的建设。以往由于我军受物质条件的限制一直是单一步兵型的军队，这种编制方式已不适应现代诸兵种合同作战的需要。为了能使我国有一支强大的陆军，强大的空军和强大的海军，朝鲜战争结束后，裁减了陆军，建立了空军、海军、炮兵、装甲兵、防空部队等诸兵种。同时，又为了加强战场建设和指挥，撤销了野战军和大部分兵团的编制。军、师部队分属大军区指挥。

毛泽东认为，建立一个高效的精干的指挥机构——司令部“是建设正规化、现代化国防部队所不可缺少的重要的条件之一”。他曾把司令机关比作人的头脑，他说：“为了组织这种复杂的、高度机械化的、近代的战役和战斗，非有健全的、具有头脑作用的、富于科学的组织和分工的司令机关不可。”并批评了只重视政治工作，忽视参谋工作的现象。提出今后必须挑选“优秀的、富于组织和指挥才能的指挥员到各级司令机关来”。以创造司令部机关的新的作风和新的气象。二、国防工业现代化国防工业是国防经济的核心部位，也是武装力量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是研制、生产常规武器、尖端武器及

其他军事装备的工业企业部门。建设现代化的国防工业是中国国防现代化的主要内容之一，又是现代化的武器装备的物质基础。因此，基于反对敌人的侵略扩张、保卫祖国领土完整与独立安全的指导思想，毛泽东对于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国防工业给予了高度的重视，建国初期，国家尚在医治战争创伤，经济建设才刚刚起步，就把国防工业的建设摆在了非常重要的地位上。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在苏联援建的 156 个重点项目中，国防工业有 41 个。除新建的作为全国重点成套的军事工厂外，还对原有工厂进行技术改造。先后建成飞机、舰艇、火炮、坦克、弹药、雷达、指挥仪、通讯设备和电子元器件等工厂。为国防工业奠定了初步基础。在这一时期中，国家基本建设投资中，国防工业投资也占了相当大的比重。

毛泽东清楚地看到，对于中国这样一个几亿人口的大国来说，实现国防现代化仅仅依靠外援和简单的仿制是不行的，必须从中国的实际出发，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方针，在必要与可能的条件下，也积极引进国外的先进技术。

建立独立完整的国防工业体系是我国国防工业发展的总目标。新中国的国防工业几乎是从零开始。解放前，中国仅有数量颇少的生产轻武器和弹药的小型工厂，与国外发达国家相比，有天壤之别。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主要参战国的军事工业产值比重已达 35% 到 60% 以上。他们集中了最优秀的科研人员，采用最先进的手段去研究新的武器装备和解决战争中出现的难题，从而使军事工业拥有了尖端技术设备和雄厚的科研力量，许多新技术在军事工业上突破和应用，如声纳、雷达、喷气式飞机、导弹、原子弹、电子计算机、火箭、核能技术等。50 年代出现了核工业和航天工业，电子技术逐步渗透到各个领域。军事技术的发展，促进了整个科技的进步，引起了世界新技术革命，也使军事工业从结构到内容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发展成为几乎包括所有尖端技术及其他高技术的一个知识最密集的工业部门。面对这种情况，中国国防工业的发展决不能一步一趋地跟在别人后边爬行，而必须高点起步、迎头赶上。事实上，我们经过几十年的努力，我国国防工业的发展有了长足的进步。国防工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低级到高级、从仿制到自行研制，逐步地建立起了一个门类比较齐全并具有一定规模的教学、科研、试制和生产能力的独立完整的国防工业体系。我们今天不仅能够成批地生产飞机、坦克、火炮、战术导弹、舰艇等常规武器，而且还掌握了国防尖端技术，研制成功了原子弹、氢弹、导弹、核潜艇等战略武器。现今，我军的武器装备几乎可以全部立足于国内生产。从过去以修配仿制为主转到了自行设计为主，把学习、吸收国外先进技术同创新结合起来。同时在国防工业的布局上也有了良好的改善。人们知道，建立独立完整的国防工业体系要求国防工业生产有一个合理的布局。例如，在突然爆发战争时，国防工业仍盼有继续生存的能力。从 60 年代初，毛泽东便要求全国、每个大区、每个省都要搞军事、搞军工生产。这样，不仅在沿海而且在内地都建设起了科研、生产的基地。

为充分发挥国防工业在国民经济建设中的作用，使国防工业既能为国防现代化服务，又能对国民经济建设作出贡献，毛泽东又提出国防工业要实行平战结合、军民结合的原则。这是因为，国防工业是整个国家工业体系的一部分，它不可能脱离国家工业体系另搞一个绝对完整的国防工业体系。基于这种认识，就应打破平时和战时、军用和民用的界限，做到在战时全力为战

争服务，平时则适当地为民用服务。要求国防工业必须具备两套本领，既能生产军品，也能生产民品。尤其在 50 年代中期以后，鉴于国防工业中出现生产不足、人员设备闲置的情况，军用与民用结合的问题更加突出，不过，只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这一方针才得到更切实的贯彻和推行。其内容也得到了进一步的丰富与发展。

三、国防科学技术现代化

国防科学技术现代化，是指以现代最先进的科学技术武装国家的防卫体系。这不仅是国防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内容，而且又是先进科学技术成果的综合体现。众所周知，现代化的武器装备是先进科学技术的集中体现，而它的研制与更新又取决于国防科学技术的发展与水平。因此，从根本上说，国防科学技术的现代化是实现国防现代化的关键。

近半个世纪以来，随着新技术革命的兴起，科学技术在构成国防战斗力的诸因素中的地位与作用越来越突出，各发达国家也都把发展新科技作为国防发展的重点，把许多重大科技成果广泛应用于军事领域。如原子能、火箭、航空、航天、电子、计算机、红外、激光、光纤以及新材料、新工艺等现代科技。国防科学技术的发展，使武器、技术装备的威力、作用距离、精度、可靠性、机动性、突防能力和生存能力等都有显著提高，加快了武器装备的更新周期，也引起了战场条件的变化和军队组织结构的改变，最后导致战略战术的变革。这一系列连锁反应都是国防新科技迅猛发展所带来的结果。

国防科学技术的发展除了主要取决于国家整个科技发展状况外，还受国家政治制度的制约。一些发达国家，特别是超级大国，大力发展国防科学技术，进行现代国防科技研究的目的已不完全是为了本国国防的需要，而在很大程度上是为了武器装备的输出，有的为了争夺世界霸权。社会主义的中国积极发展国防科学技术，开展现代化国防科技研究的目的是为了增强自己的国防实力和防卫能力，以适应今后反侵略战争的需要。应当承认，发展现代化的国防科技对我国来说是一项十分严峻的任务。由于中国是一个大而穷的国家，旧中国根本没有什么现代化的国防科技力量，建国初期，在这一领域也近似于一片荒芜，而当时某些发达国家已经掌握以“两弹一星”为代表的尖端技术。在与发达国家差距甚远的情况下，在我们面前有两条可供选择的发展道路，一条是靠自己，从头摸索前进；另一条是在自力更生的前提下，掌握世界上已有的科学成就，并在此基础上继续前进。毛泽东根据国际形势和基于国家安全的需要，为我国确定了科学技术（其中包括国防科学技术）的发展战略，即重点发展，迎头赶上。他指出：为了尽快地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就必须打破常现，尽量采取先进的技术，这样做的好处是既省时、又省力，学比创快，后来居上，这是技术发展的一般规律，周恩来并在 1956 年制定我国第一个科学技术发展的 12 年远景规划的总方针和要求中规定：“要按照需要与可能，把世界科学的最先进成就尽可能迅速地介绍到我国来，把我国科学事业方面最短缺最急需的门类尽可能迅速地补充起来”。这个规划安排重点科研项目 374 项，其中国民经济和国防建设急需的就有 333 项。当时世界最先进、我国最短缺、最急需的科学技术在国防科技领域就是核科技。毛泽东认为，我们所从事、所思考、所钻研的已包括现代化国防，“并且开始要钻原子能这样的历史的新时期”。他先是提出“要有原子弹”，后又提出“我们也要搞人造卫星”。实践证明，“重点发展、迎头赶上”是我国国防科技发展的捷径。正是在这一方针指引下，如前所述，

我们经过短短几年努力不仅能够研究和设计比较先进的常规武器装备，而且已成为拥有核武器、导弹和掌握空间技术的国家。

几十年来，我国在核技术、人造卫星和运载火箭等尖端科学技术领域确实已取得了重大进展和显著的成就。我国核工业创建于 50 年代中，到 1964 年便成功地爆炸了第一颗原子弹，其间不足 10 年。从第一颗原子弹爆炸到第一颗氢弹相距的时间仅仅用了 2 年零 8 个月，如与西方大国相比，美国用 7 年多、英国用 4 年多、法国用 8 年多，苏联用 4 年，相形之下，我们是速度最快的。1969 年我们成功地进行了地下核试验。核技术除用于国防外，还广泛地应用于和平事业，诸如工农业、医疗卫生及科研的许多领域。在空间技术的发展方面也获得众所瞩目的成就，60 年代中期我国开始着手制订了研制和发射人造地球卫星的空间计划。1970 年我们发射的第一颗人造地球卫星从研制到发射仅用了 5 年，次年发射的第二颗同类卫星在宇宙空间正常运行了 8 年多，并不断向地面发回各项科学实验数据。而在 1975 年发射的可收回的人造地球卫星，也能在正常运行 3 天完成了科学实验的任务后，按预定计划返回地面。这一切证明，我国在核技术的研究与应用上已达到了相当高的水平，同时也说明我国在轨道控制技术、制动火箭、防热技术、回收技术等方面都取得了新突破。1984 年我国成功地发射了地球静止轨道试验通信卫星，改善了国内的通信、电视、广播的现状。另外，这时我国已成功地发射了 15 颗人造地球卫星，我国并已成为世界上少数几个掌握“一箭多星”技术的国家之一。

此外，在运载火箭的研究技术方面也取得了可喜的进展。建国后不久就开始研制探空火箭，60 年代中研制成功第一枚运载火箭，60 年代后期研制成功中程及中远程运载火箭。此后，运载火箭多次将人造卫星准确地送入运行轨道，并成功地进行了导弹核武器试验。80 年代初，我国西北地区向南太平洋海域发射的远程运载火箭已溅落在预定的海域，这一切表明我国运载火箭的科技进入到一个新水平。

“两弹一星”的研制具有科学技术密集、精密高度的特点，它必然涉及到众多科研生产部门和学科。为了排除万难、夺取全胜，必须在统一领导和规划下，大力组织全国国防科技和全国有关科研部门的力量相互协作，联合攻关。毛泽东等老一辈革命领导人清楚地看到这一点，发出了攻克尖端技术实行“大力协同”的指示，这一号召很快形成了国防研究机构、中国科学院、工业部门、高等院校和地方研究机关五个方面军的国防科研战线。由于采取了全国大于和平事业，诸如工农业、医疗卫生及科研的许多领域。在空间技术的发展方面也获得众所瞩目的成就，60 年代中期我国开始着手制订了研制和发射人造地球卫星的空间计划。1970 年我们发射的第一颗人造地球卫星从研制到发射仅用了 5 年，次年发射的第二颗同类卫星在宇宙空间正常运行了 8 年多，并不断向地面发回各项科学实验数据。而在 1975 年发射的可收回的人造地球卫星，也能在正常运行 3 天完成了科学实验的任务后，按预定计划返回地面。这一切证明，我国在核技术的研究与应用上已达到了相当高的水平，同时也说明我国在轨道控制技术、制动火箭、防热技术、回收技术等方面都取得了新突破。1984 年我国成功地发射了地球静止轨道试验通信卫星，改善了国内的通信、电视、广播的现状。另外，这时我国已成功地发射了 15 颗人造地球卫星，我国并已成为世界上少数几个掌握“一箭多星”技术的国家之一。

此外，在运载火箭的研究技术方面也取得了可喜的进展。建国后不久就开始研制探空火箭，60年代中研制成功第一枚运载火箭，60年代后期研制成功中程及中远程运载火箭。此后，运载火箭多次将人造卫星准确地送入运行轨道，并成功地进行了导弹核武器试验。80年代初，我国西北地区向南太平洋海域发射的远程运载火箭已溅落在预定的海域，这一切表明我国运载火箭的科技进入到一个新水平。

“两弹一星”的研制具有科学技术密集、精密高度的特点，它必然涉及到众多科研生产部门和学科。为了排除万难、夺取全胜，必须在统一领导和规划下，大力组织全国国防科技和全国有关科研部门的力量相互协作，联合攻关。毛泽东等老一辈革命领导人清楚地看到这一点，发出了攻克尖端技术实行“大力协同”的指示，这一号召很快形成了国防研究机构、中国科学院、工业部门、高等院校和地方研究机关五个方面军的国防科研战线。由于采取了全国大协作的形式，弥补了我国科研基础薄弱、人力、财力不足的缺点，终于在较短的时间内攻克了以“两弹一星”为标志的尖端技术。并且也带动了许多新的生产部门和新兴学科的建立和发展。我国在尖端科学技术方面取得的重大成就，对于打破超级大国的核垄断和核威胁，巩固国防，增强自卫能力和促进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探索宇宙空间的秘密和造福于人类都具有重大的意义。

第三节 军事理论现代化

军事理论现代化在国防现代化建设中占有重要的地位。理论是先导，它对军事技术的发展与运用，对军队建设的方针与原则起着指导与统率的作用。如果单有精良的武器装备，没有先进的军事理论，国防现代化进程会受到重大影响，参与战争以后也是会打败仗的。

一、军事理论是不断发展的毛泽东研究战争规律和战争指导规律时的一个基本观点是认为战争是发展变化的，强调研究战争应“着眼其特点和着眼其发展，反对战争问题上的机械论”。同样，他也运用这一观点于军事理论的研究。建国后，他依据相对的和平环境的到来和研究能力的提高，积极倡导和组建军事科研机构 and 成立各种类型的军事院校，以加强现代化军事理论研究，主张战争指导者应根据变化了的情况改变自己的理论原则、方针和方法，反对固守某一教条或某时某地的片断经验。还在1952年7月10日，毛泽东以中央军委主席名义写给军事学院的训词里就说：“中国人民的建军历史，已经走过了二十五年的长期路程，其革命经验之丰富，在国际上除苏联以外，无与伦比。但在中国人民尚未获得全国胜利之前，由于客观物质条件的限制，其军事建设又尚处于比较低级的阶段，也就是处于装备的简单低劣，编制、制度的非正规性，缺乏严格的军事纪律和作战指挥的不集中、不统一及带游击性等等，这些在过去是必然的，不可避免的，因而也是正确的。可是，自从中国人民获得了全国范围的胜利之后，这种客观情况已经起了基本上的变化，我们现在已经到了建军的高级阶段，也就是进到掌握现代技术的阶段，客观条件已完全具备了这种可能，只需加上不疲倦的主观努力，就一定可以实现。与现代化装备相适应的，就是要求部队建设的正规化，就是要求实行统一的指挥、统一的制度、统一的编制、统一的纪律、统一的训练，就是要求实现诸兵种密切的协同动作。为此，就需要克服在过去曾经是正确

的，而现在则是不正确的那种不集中、不统一、纪律不严、简单现象和游击习气等等，而必须加强整个工作上、指挥上，而首先又应该是从教育训练上来培养的那种组织性、计划性、准确性和纪律性。这是建设正规化、现代化的国防部队所不可缺少的重要的条件之一。”同一训词里还提出，为了在现代战争中组织复杂的、高度机械化的、近代的战役和战斗，一定要有健全的、具有头脑作用的、富于科学的组织和分工的司令部机关。这一训词，反映了毛泽东关于军事理论现代化的思想轮廓，具有长期的普遍的意义。

1958年6月间，他在军委扩大会议上又说：“十大军事原则，是根据十年内战、抗日战争、解放战争初期的经验，在反攻时期提出来的，是马列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战争实际相结合的产物。运用了十大原则，取得了解放战争、抗美援朝战争的胜利（当然还有其他原因）。十大原则目前还可以用，今后有许多地方还可以用。但马列主义不是停止的，是向前发展的，十大原则也要根据今后战争的实际情况，加以补充和发展，有的可能要修正的。”

毛泽东在上面说的变化了的情况主要是指两个方面，一是我们由夺取政权的任务转入加强和巩固政权的防卫任务，二是高科技在军事领域里的普遍推广和运用。两者都会引起军事理论的发展和变化。

毛泽东军事理论现代化学说的主要内容似可以概括如下：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及时地提出加强国防，建设包括海军、空军以及其他技术兵种的现代化革命武装力量和发展现代化国防技术（包括用于自卫的核武器）的重要指导思想。提出正确处理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关系的思想，明确要在增强国家经济实力的基础上来增强军事实力。要求军队必须掌握最新装备和最新战术，使部队的正规化建设与现代化装备相适应以强调军队要统一指挥、统一制度、统一编制、统一纪律、统一训练，对军队要严格训练、严格要求。倡导兴办各类军事院校，成立军事科学研究机构，加速培养干部、深化军事理论研究，总结在新条件下的作战经验，以及制定各种条令、条例等。对司令部工作、政治工作、后勤保障等分别提出了新的要求，以适应现代化战争的需要。提出民兵工作的组织、政治、军事三落实，发挥其在保卫和建设国防中的作用。除上述军事思想以外，在军事学术方面，他还制定了为保卫祖国而实施的积极防御的战略指导原则，并提倡从现代局部战争中总结经验，以探索未来战争的规律和指导规律。毛泽东关于军事理论现代化的实践告诉我们，军事理论现代化不是对传统理论的废弃，而是在新条件下，对它的继承和发扬。在今天，所谓军事理论现代化就是要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继承和发展毛泽东军事思想，也就是用毛泽东人民战争的理论，积极防御的战略、以劣胜优的战略、战术原则等等来解决我们作战、训练中的问题。

二、国防建设和军队建设指导思想战略性转变

自70年代以来，世界局势的缓和与科技新潮流，使国际战略的趋向出现了历史性转折。突出表现在：从对抗向对话转变，从纯军事向军事、经济、新科技转变，从进攻性战略向攻防兼备及以防为主的战略转变，从单纯增加军事力量向提高综合国力的战略转变。虽然局部战争未断，有时甚至十分激烈，但从世界总体来看，军事对抗的强度并非上升，而是在下降。鉴于这种形势的变化，各国都在积极地调整自己的战略目标和步骤，把战略目光投向21世纪。

为适应于这种新的变化，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邓小平运用马克

思主义的观点和方法，继续推进毛泽东思想，从发展变化的国际大环境的实际出发，对国际形势作了实事求是的考察与分析，特别是对时代问题做了科学的预测并提出了新的论断。指出当代世界的主题是“和平和发展”，“现在世界上真正大的问题，带全球性的战略问题，一个是和平问题，一个是经济问题。和平问题是东西问题，经济问题是南北问题，概括起来就是东西南北四个字”。这是对时代基本特征和世界发展趋势的高度概括，也是对新时期时代特征的科学定性。同时又是制定国家战略和做为国家战略组成部分的军事战略的客观前提和依据。

在80年代以前的几十年间，我们一直是依据列宁在本世纪初对时代的论断，即“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的时代”，来确定国家战略和军事战略方针的。毛泽东还曾提出：世界大战是不可避免的论断，要立足于“早打、大打、打核战争”，这样，使我国的国防长期处于临战状态，而国民经济建设始终没有提到中心位置上来。这是由于对二次世界大战以来世界形势出现的新变化、新特征未能及时做出科学的分析而造成的失误。邓小平在对战争与和平这一重大战略性问题进行新的判断时说：“过去我们说，世界战争是不可避免的，现在我们改变了这个观点，根据国际形势发展的趋势，和平是可以争取到的，当然赢得和平需要做一系列的工作。”从中看出，他不拘泥于某些过时的观念，敢于解放思想，突破过去多认为“世界大战不可避免”的框框，作出“至少在本世纪内世界大战打不起来”的新的论断。这个判断是极端重要的，是中国一切重大决策的依据，更是军事国防战略的依据，同时又是实行军事战略转变的理论基础。应当说，这个重要论断不是单凭一时的直接感觉出发，而是基于对整个形势的变化进行了详尽分析的基础上提出的。邓小平认为，一方面必须看到当今世界战争危险依然存在，超级大国、霸权主义及强权政治对世界的和平依然造成严重的威胁；局部地区的冲突从未停止过。帝国主义和反动势力仍在通过各种途径和各种手段对社会主义国家进行遏制、渗透、实行“和平演变”。另一方面还必须看到世界上制止和平的新因素也在迅速发展，和平力量的发展超过战争势力的发展。邓小平这样分析说：和平力量，首先是第三世界，我们就算第三世界的一份了。第三世界是不希望战争的。第三世界的人口占世界四分之三，而第一世界、第二世界发达国家的人口四分之一还不足。这个和平力量，还应包括日本、东欧、西欧，尽管他们是苏美的同盟国，是两个条约的成员国，欧洲人怕打仗啊，不管东欧也好，西欧也好，你真正要打，一下决心打，他们是不干的呀！美国如果想打，西欧各国要唱反调的啊！苏联要动手，东欧人是要造反的。又说：目前有资格打世界大战的只有苏美两国，而欧洲是他们战略争夺的重点，是他们的战略中心，如果欧洲不把自己绑在苏美两个超级大国的战车上，世界战争的发生是很困难的。上述分析指明：战后第三世界的崛起，从根本上改变了国际关系的格局和力量的对比，它已成为制约新战争的重要因素。特别是占世界1/3人口的中国，更是维护世界和平的稳定力量；大多数发达国家不希望爆发世界战争，这也是维护世界和平的因素。此外还有战后新科技的迅速发展，给世界带来了新变化，在客观上它仍然是一股强有力的制约世界斗争的力量。

正是依据邓小平提出的科学论断和分析，我们及时做出了军队建设指导思想实行战略性转变的重大决策，转到以现代化为中心的相对和平时期的建设轨道上来。这个转变是一个积极的决策，它能使我们充分利用较长时间的

和平环境，在服从国家经济建设大局的前提下抓紧时间，有计划、有步骤地加强以现代化为中心的国防建设，以增强我军的实力。这个转变非常有利于国家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过去由于对战争危险估计偏高，长期保持着一支庞大的军队，投入过多的人力、物力、财力；战场建设、民防建设规模过大；国防工业生产军品的单一，这一切加重了国民经济的负担，也放弃了全面的、系统的、长远的国防建设。实行战略指导思想转变不仅解放了生产力，激发了人们为和平与发展而劳动的精神，而且也把国防建设本身提到更高的水准。

三、国防现代化建设必须服从经济建设的大局

经济是暴力的物质基础，没有强大的经济作后盾，暴力的目的不可能实现。这样，无论是整个国防建设还是做为国防建设重要组成部分的军队建设，其目标、规模、速度和现代化程度无一不受国家经济实力的制约。可以说，没有现代化的经济就没有现代化的国防。

邓小平正是根据马克思主义关于战争与经济辩证关系的原理，明确地提出国防现代化建设要服从和服务于整个国家经济建设的大局这一战略原则。指出：“现在需要的是全国党政军民一心一意地服从国家建设这个大局，照顾这个大局。这个问题，我们军队有自己的责任，不能妨碍这个大局，要紧密地配合这个大局，而且要在这个大局下面行动。军队各个方面和国家建设有关系，都要考虑如何支援和积极参加国家建设。”接着指出：“总之，大家都要从大局出发，照顾大局，千方百计使我们国家经济发展起来。发展起来就好办了。大局好起来，国力大大增强了，再搞一点原子弹、导弹、更新一些装备，空中的也好，海上的也好，陆上的也好，到那个时候就容易了。”

邓小平的上述思想，深刻体现了在和平时期，紧紧围绕着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为前提，确定国防现代化的发展战略。这个战略思想坚持和发展了1956年毛泽东在《论十大关系》中关于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关系的辩证分析的思想。在这一思想指引下，使我们能自觉地利用世界大战一时打不起来的有利时机，努力加强综合国力的建设。他举例说：空军也可以腾出一些机场搞军民合用或民用来支援民航事业的发展；如海军港口有的也可以合用，以增加国家港口的吞吐能力，又如国防工业设备好，技术能力雄厚，把这个力量充分利用起来投到国家建设中去以发展民用生产，这样做，有百利而无一害。也是在这一思想指引下，人民解放军积极参加了如油田开发，引滦入津等国家建设重大工程，并在抗震救灾等项活动中发挥了重大作用。

强调国防现代化建设要服从经济建设的大局，并非是轻视或削弱国防建设。恰恰相反，从长远看，正是为了加强国防建设，即在国民经济现代化的基础上实现国防现代化，这也最终体现了军队武器装备的改善必须与现有国力相适应的原则。国家的四个现代化建设是一个有机的整体，其中每“一化”既不能偏废，又不能与其他“三化”分割。国防现代化不能脱离工业、农业和科技现代化而孤立发展，同样其他“三化”更不能脱离国防现代化。特别是在当前国际形势动荡不安的情况下，强大的国防力量既是维护国家安全使四化得以顺利进行的重要保障，同时又是对于霸权主义者战争势力的重要威慑力量。

近几年来，由于坚持并贯彻了这一方针，国家在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上逐年增加了国防经费的拨款，实现了国家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良性循环。

四、军队“要把教育训练提高到战略地位”

在1975年1月，邓小平在军委扩大会上，针对林彪“四人帮”对军队建设的严重破坏，做了《军队整顿的任务》的报告，其中提出，“军队要把教育训练放在战略问题的一个重要位置上”1977年8月23日在军委座谈会上又重申这个原则，并做了专题性的论述。他说：“1975年军委扩大会议的时候，在我的讲话中提出一个原则，就是在没有战争的条件下，要把军队的教育训练提高到战略地位。”这是邓小平主持军委工作时提出的建设现代化军队的一项长期的指导方针，也是落实建设一支现代化军队的关键性措施。

把军队的教育和训练看成关系军队现代化建设的全局性问题，不仅是从当时我国军队的现状出发，也是从现代化战争的实际要求出发。

人所共知，现代化的武器装备是军事高科技的产物，它需要具有各种专业技术知识的军人掌握和运用，如果我们不加强对军队的现代化战争的教育和训练，就不能形成现实的战斗力，也无法应付未来战争。再者，相对的和平环境更需要采取一切办法加强军队的教育和训练。邓小平分析说：“我们的军队过去是在长期的战争环境中锻炼成长的，那时提升干部主要靠战场上考验。现在不打仗，你根据什么来考验干部，用什么来提高干部，提高军队的素质，提高军队的战斗力？还是要从教育训练着手？要把军委扩大会议上提出的把教育训练提高到战略地位这个方针具体化。”还有，从当时我们军队的实际状况看，问题不少，也需要整顿。这些问题概括起来是“肿、散、骄、奢、惰”。肿是指军队机构的人数臃肿不堪，养兵的开销大；散表现在派性强，山头林立，组织纪律性差，领导班子软懒散；骄是由于“文革”中支左权力增大，滋长了骄横之气；奢是搞奢侈、闹享受、闹待遇，请客送礼，违反政策；惰是革命意志衰退，小病大养，无病呻吟，官僚主义严重，不下基层，不努力工作，不动脑筋，不亲自动手，办事靠秘书。解决的办法是抓整顿，既要整顿部队又要整顿领导班子，抓教育，抓训练，把教育和训练都提高到战略地位。

他认为，实现上述重要原则主要是通过两个途径，一方面是对部队本身要提倡苦学苦练。无论是战士还是各级干部只有在苦学苦练当中才能增长能力，只有从苦学苦练当中才能培养和恢复军队的好传统、好作风和严格的纪律，只有从苦学苦练当中才能掌握现代化战争知识、诸军兵种联合作战的内容。只有这样才能在人民当中恢复起过去丧失掉的威信而赢得群众的信赖。其意义是深刻的。另一方面是通过正规的军事院校培养军事人才，以提高干部的军政素质。邓小平特别突出强调军事院校在军队建设中的重要战略地位，充分评价了军事院校在培养高水平的军队干部中的作用。并要求军事院校在训练、选拔、推荐干部上起到集体政治部、集体干部的作用。同时要求院校培养的干部要具有现代战争知识、指挥诸军种、兵种协同作战的能力和 management 能力，以及我军传统的优良作风。1986年6月中央军委进一步贯彻上述指导方针，颁布了军队院校实行教育训练改革的决定，提出院校教育改革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其改革重点是理顺指挥院校的初、中、高三级培训体制，使这一方针的内容更加丰富和臻于完善。

五、国防科技工业和军队教育训练坚持军民兼容、军民结合的原则

国防科技工业实行军民结合、平战结合的方针虽然在50年代就已提出，但因没有把国防科技工业当作社会生产力的一部分，加之长期以来应付“早打、大打、打核战争”的临战局面，这一正确方针未能得到切实的贯彻和执

行。反而形成国防科技工业只进行单一的军品生产，任务不足、设备闲置，影响了国防科技工业自身发展和有效地支援国民经济建设。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根据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和军队建设指导思想战略转变，我国的国防科技工业进行了全面改革，提出“军民结合、平战结合、军品优先、以民养军”的方针。在这一正确方针指导下，在完成军品生产的同时，面向经济建设，加速军用技术成果向民用转移，充分发挥了国防科技工业技术和设备的优势。

与此相关，军队的教育训练是单纯着眼于军队建设的需要，还是兼顾地方建设的需要，也是一个重要的方针问题。粉碎“四人帮”后，邓小平在一次会议上提出，今后教育训练的方向应是培养军地两用人才。他认为应把军队办成一个学校，使干部既学到现代军事知识，又学到科学知识和生产知识，还要学会做政治工作和管理工作。这样我们的军队干部既能在军队建设中发挥作用，到地方上也能发挥作用，打起仗来，又可以在战争中发挥作用，就成为军队和地方都合用的干部。他还把培养军地两用人才提高到服从整个国家建设大局的高度来认识，他指出：培养军队和地方两用人才，也是顾全大局的问题。从整个国家建设这个大局来考虑，军队培养两用人才，地方是欢迎的。现在军队培养的各种人才，养猪专业人员、司机、专业技术人才，复员后地方都很欢迎。由于国防科技工业和人才的教育培养贯彻了军民结合、军地结合的原则，这样就大大推进了军事科技的发展，为地方不断地输送了大批人才。有效地支援了国家经济建设，而且获得了巨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第六章 建立社会主义民主政治

社会主义现代化也包括建设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毛泽东提出的关于人民民主专政的理论、两类不同性质社会矛盾的学说，以及由他制定的中国共产党和各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都为建立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奠定了理论和政策的基础。

第一节 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学说是一个创造

人民民主专政作为无产阶级专政的一种形式，是我们党和毛泽东领导我国人民在长期革命斗争中的一个创造，是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我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人民民主专政的具体内容有一个历史的发展和演变过程。

一、历史和现实的基本经验

追溯历史，可以看出，早在1939年5月4日，毛泽东就提出了“人民民主共和国”的口号。同年11月，他提出了新民主主义革命要“造成各革命阶级在无产阶级领导之下的统一战线的专政。”此后不久，他在《新民主主义论》和《论联合政府》中相继提出，新中国应当建立一个以全国绝大多数人民为基础而在工人阶级领导之下的统一战线的民主联盟的国家制度。这些论述，标志着中国共产党人关于人民民主专政理论的初步形成。

1949年3月，毛泽东在党的六届二中全会的报告中，又指出：“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要求我们党去认真地团结全体工人阶级、全体农民阶级和广大的革命知识分子，这些是这个专政的领导力量和基础力量”同年6月，他在《论人民民主专政》一文中，进一步把“人民民主专政”当作党的历史经验加以总结。他指出“总结我们的经验，集中到一点，就是工人阶级（经过共产党）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这个专政必须和国际革命力量团结一致。这就是我们的公式，这就是我们的主要经验，这就是我们的主要纲领”。很显然，提出人民民主专政是毛泽东用无产阶级的宇宙观观察国家命运所得出的准确鲜明的结论。

1949年9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的《共同纲领》规定：“中国人民民主专政是中国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小资产阶级、民族资产阶级及其他爱国民主分子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政权，而以工农联盟为基础，以工人阶级为领导。”这又证明，我们的国家政权是按照人民民主专政的原则组成的，一直延续了下来，并为宪法所确认。

从1956年起，在党和国家的文件中、对我国的国家政权开始使用无产阶级专政的提法，但人民民主专政一词也继续沿用，例如；1956年刘少奇在党的“八大”报告中，两种提法同时使用。1962年，毛泽东在扩大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仍然如此。他说，我们的国家“是无产阶级专政，或者叫人民民主专政。”

1982年，全国五届人大五次全体会议通过的新宪法中，再次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建国40年来的实践也证明，只有坚持人民民主专政，才有国家的富强、生活的改善、国际地位的提高。同时，也告诉我们，坚持人民民主专政，为我们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

想的指导提供了国家政权的有力保证。舍此，就没有国家的独立，人民的幸福，也就不可能有高度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社会主义国家。

人民民主专政是符合我国国情的，在概念表述中也是科学的。它比较明晰、确切地表达了我国国家政权的性质、内容、职能和特点，并易于为广大人民群众、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所接受、掌握和理解，因此，把它看成是具有中国特色的无产阶级的国家学说是适当的。

那么，什么是人民民主专政呢？按照毛泽东的解释：“对人民内部的民主方面和对反动派的专政方面，互相结合起来，就是人民民主专政。”这种新型民主和新型专政的结合。比资产阶级所谓的民主自由高出千万倍。人们知道，在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里，只有少数资产阶级剥削分子享有民主，而对绝大多数的工农劳动大众实行专政。而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恰正相反，工人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成了国家的主人，绝大多数人享有民主，对少数的敌对分子实行专政。

民主与专政是辩证统一的。二者既对立又统一。所谓对立，表现为两者的对象不同、范围不同、方法也不同。如果不加区别，就会混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甚至颠倒敌我关系。所谓统一，是因为民主与专政是相互联系、互为前提，不可分割的。只有对敌人专政才能保障人民民主；只有对人民民主，才能更有效地对敌人专政。对敌人的专政越坚决，人民的民主就越有保障；对人民的民主越充分，对敌人的专政就越彻底，这就是民主与专政的辩证法。毛泽东用极为生动而形象的语言写道：对反动派必须“实行专政，实行独裁，压迫这些人，只许他们规规矩矩，不许他们乱说乱动。如要乱说乱动，立即取缔，予以制裁。”而“对人民内部，则实行民主制度，人民有言论集会结社等项的自由权。选举权，只给人民，不给反动派。”后来，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他又对民主与专政的辩证法做了进一步发挥。

国内外的反动派历来极端仇视我国的人民政权，他们极力攻击和诬蔑它是“独裁”、“专制”、“极权主义”等等。其实早在40年前，毛泽东就针锋相对地指出：“可爱的先生们，你们讲对了，我们正是这样。中国人民在几十年中积累起来的一切经验，都叫我们实行人民民主专政，或曰人民民主独裁，总之是一样，就是剥夺反动派的发言权，只让人民有发言权。”还说：“为什么理由要这样做？大家很清楚。不这样，革命就要失败，人民就要遭殃，国家就要灭亡。”

二、人民民主政权必须依靠人民

新的政权究竟靠什么来维持呢？这是毛泽东长期思索并试图加以解决的一个问题。

还在抗日战争胜利前夕，即1945年7月间，毛泽东在同黄炎培等人的谈话里，便开始触及这一问题。当时，黄炎培坦率地提出了自己长期思索而未解决的历史周期律问题。他说：一人、一家、一团体、一地方乃至一国，总有一个周期律，真所谓“其兴也，溘焉”，“其亡也，忽焉。”他问毛泽东，共产党能不能找出一条新路，跳出周期律的支配。毛泽东充满信心地回答，中国共产党已经找到新路，这就是民主。只有让人民来监督政府，政府才不敢松懈，才不至“人亡政息”。黄炎培认为这一回答一语道破了他长期被困扰的周期律问题。他写道：用民主来打破周期律，怕是有效的。他在访问延安的日记中，记述了解放区的民主建设：“中共军队每到一地方，必首先争

取民众……让他府自由投票选出他们所认为满意的人，做这一地方的乡长或其他公职。军队绝对不参加意见，地方政治，就让这地方民众去监督。他们认为只有这样，才能使老百姓兴奋地出心出力。”

毛泽东之所以提出用民主的方法避免中国共产党重受周期律的支配，也是基于他对于中国历史经验的深刻总结。人们记得，就在黄炎培提出上面问题的前一年，即1944年3月10日，郭沫若为纪念李自成领导农民起义300周年，写了一篇有名的《甲申三百年祭》的文章，3月19日至22日在重庆《新华日报》连载后，立即引起重视。郭沫若在这篇文章里，扼要阐述了李自成起义军的崛起、发展和失败的过程，总结了其中的历史教训：一是骄傲自满，由于“在短的时期内获得了过大的成功”，领袖们“似乎都沉沦进了过分的陶醉去了”；二是不能保持革命队伍起初时的优良作风；三是“屠戮功臣”，这个“自汉以来每次改朝换代的公例”，农民起义的领袖们同样没有例外，以致领导集团核心解体，终于酿成了“一场大悲剧”。文章发表后，受到延安中共方面的赞赏与欢迎。毛泽东建议除了延安《解放日报》全文连载外，还在延安和各解放区印成单行本。毛泽东谈到印行此文的目的是为了“叫同志们引为鉴戒，不要重犯胜利时骄傲的错误”1944年11月21日，毛泽东致函郭沫若，再次讲到这个问题：“小胜即骄傲、大胜更骄傲，一次又一次吃亏，如何避免此种毛病，实在值得注意。”毛泽东之所以如此看重这篇文章，是因为它深刻揭示一条真理，任何在历史上取得过重大胜利的阶级或个人，如果骄傲自大和脱离群众，就难逃“人亡政息”、“求荣取辱”等恶性周期律的支配。

建国以后，毛泽东对于在人民民主专政条件下的民主政治建设，历来异常关注。1949年9月30日，毛泽东在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起草的宣言里就提出：“我们应当将全中国绝大多数人组织在政治、军事、经济、文化及其他各种组织里，克服旧中国散漫无组织的状态，用伟大的人民群众的集体力量，拥护人民政府和人民解放军，建设独立民主和平统一富强的新中国。”这里把依靠群众进行民主建设提到非常突出的地位。由于建国初期尚不具备进行普选和召开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条件，第一届全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决定，此时由地方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作为过渡形式）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毛泽东部署了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这一工作，强调这样的会议不但要在有3万人口以上的城市召开，新解放区的县也要召开，区和乡则可以召开人民代表会议，但应吸收革命知识分子参加。毛泽东还指出：“必须认真地开好足以团结各界人民共同进行工作的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人民政府的一切重要工作都应交人民代表会议讨论，并作出决定。”他最后强调：“必须使出席人民代表会议的代表们有充分的发言权，任何压制人民代表发言的行动都是错误的。”

在民主政治建设中，毛泽东尤其对各级干部脱离群众，官僚主义、命令主义和违法乱纪等行为深恶痛绝，认为这是同人民民主的原则直接对立的。他指出：对于不了解人民群众的痛苦，不了解离开自己工作机关稍为远一点的下情，不了解县区乡三级干部中存在着许多命令主义和违法乱纪的坏人坏事，或者虽有一些了解，但熟视无睹，不引起义愤，不感觉问题的严重，不采取积极办法去支持好人、惩治坏人，发扬好事，消灭坏事等现象，还相当普遍。并举例说以处理人民来信一事，据报，有的省人民政府就积压了七万多件没有处理，省以下各级党政组织积压了多少人民来信，我们尚不得知，

可以想象是不少的，而“这些人民来信大都是有问题要求我们给他们解决的，其中许多是控告干部无法无天的罪行而应当迅速处理的。”1956年，当我国的经济战线上的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以后，毛泽东更是强调人民政权必须妥善解决政府与群众之间的矛盾。他说：“县委以上的干部有几十万，国家的命运就掌握在他们手里。如果不搞好，脱离群众，不是艰苦奋斗，那末，工人、农民、学生就有理由不赞成他们。……谁犯了官僚主义，不去解决群众的问题，骂群众，压群众，总是不改，群众就有理由把他革掉。”

总之，在毛泽东看来，人民民主专政必须建立在相信群众、依靠群众、密切联系群众的基础上，它的生命力来源于人民群众。

三、专政要继续，民主要扩大

1956年7月，周恩来在一次讲话中指出：“现在的人民民主专政应该是：专政要继续，民主要扩大。”这一论断准确地反映了毛泽东关于建立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基本思想，也为新时期的政权建设指明了方向。

“专政要继续”，这是同我们对于当时阶级斗争的形势的估计密切联系着的。建国以后，我们有计划地进行了肃清反革命的工作，先是在农村中进行了清匪反霸斗争，然后在全国城乡开展了镇压反革命运动，清除五种反革命分子，使反革命分子活动的余地越来越小。同时，由于在镇反和肃反斗争中，实行了镇压和改造相结合的方针，使得反革命分子中不可救药、无法改造的极少数人被孤立起来。这样，总的来看，专政的威力把反革命打垮了，如同毛泽东所说：“还有反革命，但是不多了。”这是一个基本的估计。

然而，反革命分子的数量减少不等于它们的完全消失。从国内说，残余的反革命分子并没有完全肃清；从国外说，帝国主义者还敌视中国，还经常派遣特务到我们这里来进行破坏活动。况且，原有的反革命分子肃清了，还可能出现一些新的反革命分子。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我们丧失警惕性，那就会上大当，吃大亏。因此，专政这一手段是不可轻易放弃的。有人认为，反革命已经没有了，天下太平了，可以把枕头塞得高高地睡觉了，毛泽东认为这不合乎客观事实。

“民主要扩大”，这也是根据当时的具体情况提出来的。

首先是国内阶级关系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

在我国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前，我国存在着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这样四个属于革命力量的阶级。由于农业合作化运动的进行及深入展开，使原有的个体农民变成了集体农民，他们不再是徘徊于资本主义道路和社会主义道路之间的中间力量，而成为拥护和支持社会主义的重要力量；由于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的顺利进行，使数百万大体属于城市小资产阶级的小手工业者变成了集体经济的体现者；由于我们采取了适合于中国特点的对民族资产阶级的改造方针，顺利地实现了生产资料所有权的转移，使得大多数资本家由原来的对企业的支配者，剥削者变成在党的领导和工人监督下为社会主义服务的体力劳动或脑力劳动者；由于对原有的地主分子和富农分子采取了正确的改造政策，其中绝大多数人已经成为守法的、自食其力的劳动者。所有这一切，都扩大了社会主义民主基础的范围，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的权力。

其次，国内的主要矛盾和主要任务也发生了变化。

社会主义制度建立以前，属于从新民主主义社会向社会主义社会的过渡

时期。在那个时期，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有制的存在是剥削阶级存在的经济基础。因此，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两个阶级、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的两条道路的斗争是主要矛盾，主要任务是以阶级斗争为纲消灭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解放生产力。当过渡时期结束以后，由于生产资料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顺利完成，剥削阶级已经消灭，阶级斗争只是在一定范围内存在，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最根本的任务是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换言之，即是要依靠已经获得解放和已经组织起来的几亿劳动人民，团结国内外一切可能团结的力量，充分利用一切对我们有利的条件，尽可能迅速地把中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毛泽东在说明这一主要任务的变化时说：“我们的根本任务已经由解放生产力变为在新的生产关系下面保护和发展生产力。”在1957年3月，他在南京、上海党员干部会议上的讲话提纲中又明确说过，现在处在转变时期：由阶级斗争到向自然界斗争，由革命到建设，由过去的革命到技术革命和文化革命。他并表示，愿意和全国人民一道，上半个世纪搞革命，下半个世纪搞建设。

应当说，毛泽东关于党和国家工作重点的战略转移的思想是十分明确的。而这一转移与扩大民主又有着十分密切的内在联系。正由于主要任务发生变化，更应当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万众一心，为建设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而奋斗。

再次，同正确总结苏联实行无产阶级专政的经验教训也有关系。

苏联的无产阶级专政是在严酷的战争环境里产生的。国际帝国主义势力的包围，国内阶级斗争的异常尖锐，饥饿、战争、经济封锁等时刻威胁着年轻的社会主义共和国。为了打破封锁和包围，战胜饥饿，赢得战争的胜利，实行一定的集权是必要的，也难以避免。否则，就会连政权也保不住。但问题是：当形势发生了重大变化以后，如果不及时调整自己的政权运行机制，就会使积极的作用愈来愈减弱，消极作用则愈来愈明显。斯大林逝世以后，它的政治管理体制方面的弊端逐步地暴露了出来，其中最主要的是权力过于集中，公民权力集中于国家，国家权力集中于党，党的权力集中于领导集团，领导集团的权力集中于领袖个人。这样，势必形成个人崇拜、个人专断。它限制了社会主义民主潜力的发挥，抑制了社会主义民主的进程。结果造成民主不健全、法制不完备；机构庞大臃肿，官僚主义现象严重等。毛泽东在谈到苏联发生斯大林严重破坏社会主义法制一事时说过：“这样的事件在英、法、美这样的西方国家不可能发生。”周恩来在总结这一教训时也说：“专政的权力虽然建立在民主的基础上，但这个权力是相当集中相当大的，如果处理不好，就容易忽视民主。”又说：“苏联的历史经验可以借鉴。所以我们要时常警惕，要经常注意扩大民主，这一点更带有本质的意义。”他并且提出，使人大代表经常去接触人民；把所有人大代表的发言，包括批评政府工作的发言，无论对的、部分对的和错的，全部发表出来；人大代表要监督、检查各级政府的工作，包括检查公安、司法工作等，目的在于经常地沟通人民与政府的联系，使扩大民主不流于表面。

实际上，专政要继续和民主要扩大这两者是紧密相关的。如果没有强有力的专政，人民的民主权利得不到应有的保障，扩大民主便成为一句空话；反过来，如果不使人民享受充分的民主，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得不到发挥，专政也就没有力量。不过，从建立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的角度看，应

当更重视发扬民主，这是因为权力过分集中时就会有偏向。“特别是因为我们搞社会主义，为最大多数人民谋最大利益，集中最大权力，做最大的好事，人民比较满意，在这样的情况下做错了一点事情，容易为人民谅解，这就使我们很容易忽视发扬民主而犯官僚主义和主观主义的错误”。

毛泽东和周恩来的上述论断都十分正确和深刻，可惜的是，由于后来阶级斗争扩大化的错误，这些重要论断未能真正付诸实施。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和邓小平认真总结了建国以来关于人民民主专政问题上的经验教训。把“逐步建设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确定为社会主义革命的根本任务之一。”并且指出，“文化大革命”得以发生的一个重要条件在于忽视了民主与法制的建设。中共中央在《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中又说：“我国社会主义发展中的主要历史教训，一是没有集中力量发展经济，二是没有切实建设民主政治。”邓小平也说：“我们过去对民主宣传得不够，实行得不够，制度上有许多不完善。因此，继续努力发扬民主，是我们全党今后一个长时期的坚定不移的目标。”他还指出，要制定一系列的法律、法令和条例，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应当明确地指出，民主与集中、民主与专政、发扬民主与坚持党的领导决不是对立的。不要社会主义法制的民主，不要党的领导的民主，不要纪律和秩序的民主，决不是社会主义民主。为此，我们宣传民主时，一定要把社会主义民主同资产阶级民主、个人主义民主严格区别开来，一定要把对人民的民主和对敌人的专政结合起来，把民主和集中、民主和法律、民主和纪律、民主和党的领导结合起来。

第二节 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

怎样去认识社会主义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矛盾？什么是社会主义国家政治生活的主题？对此，在相当长期间里很多人的认识是糊涂的、混乱的，毛泽东的《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创造性地提供了社会主义社会两类矛盾学说，为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社会矛盾提供了理论依据。

一、两类社会矛盾学说的提出及其发展

两类不同性质的社会矛盾的学说，是毛泽东在本世纪50年代明确地提出来的；然而，在此以前，有一个长期的酝酿和形成过程。

马克思和恩格斯生活在资本主义上升时期，没有亲身经历过社会主义的实践，但他们对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有过一些预测。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指出，社会主义社会刚刚从资本主义社会中产生出来，因此它在经济、道德和精神方面都还带着它脱胎出来的那个旧社会的痕迹。恩格斯在《反杜林论》等著作中，探讨过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着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城市和乡村之间的矛盾及其解决办法。

列宁生活在自由资本主义向垄断资本主义转变时期，社会主义正在兴起。列宁在《国家与革命》等著作中，论述了社会主义条件下阶级斗争的长期性和坚持无产阶级专政的必要性，分析了社会主义按劳分配制度的合理性和局限性等问题。十月革命胜利后，他在《无产阶级专政时代的经济和政治》等著作中，对社会主义条件下工人阶级内部的矛盾、工人阶级同农民的矛盾、社会主义制度和官僚主义的矛盾等，作过一些具体分析和探讨。这些都为人

们所熟知。不过，他对于这一重大的理论课题，没有可能全面的研究。

斯大林在领导苏联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过程中，人民内部矛盾逐渐显露和突出出来，两类矛盾错综复杂地交织在一起。斯大林对此也作过一些概括说明。1930年，斯大林在一封信中，曾把苏联国内矛盾区分为“结合内部的矛盾”（即无产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之间的矛盾）和“结合外部的矛盾”（即工农劳动群众同国内富农阶级之间的矛盾）。他还对两种矛盾的区别、联系以及处理方法作过一些分析，提出过一些有益见解，但是，1936年苏联主产资料私有制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后，斯大林在相当长时期内认为，苏联国内没有矛盾了，只有政治上、道义上的和谐一致，一旦社会上出现了矛盾和问题，就认为是外国资产阶级走狗、代理人的破坏。这样，就必然会混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把党内和人民内部的许多矛盾当作敌我矛盾处理，导致肃反扩大化的严重错误。

毛泽东对于两类不同的社会矛盾也有一个形成过程。还在民主革命时期他就注意到对不同性质的社会矛盾要严格区别。他强调指出：“谁是我们的敌人？谁是我们的朋友？这个问题是革命的首要问题。”提出要团结真正的朋友，以攻击真正的敌人。1942年，在延安整风中，他批判了“左”倾教条主义者在党内搞“残酷斗争”和“无情打击”，一再指出：对于党内的错误和缺点，只能采取“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中则说，对于人民的缺点的批评必须站在人民的立场上，用保护人民、教育人民的满腔热情来说话，决不能把同志当作敌人来对待。1944年9月，他在中央招待留守兵团学习代表的讲话中明确指出，我们的军队一向就有两条方针：第一对敌人要狠，要压倒它，要消灭它；第二对自己人、对人民、对同志、对官长、对部下要和，要团结。1949年3月，他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提出：要划清两种界限，第一是革命还是反革命？是延安还是西安？第二是在革命队伍中划清正确和错误、成绩和缺点的界限。同年6月，在《论人民民主专政》一文中又指出：对反动派要实行专政，对人民内部要实行民主。这表明，毛泽东实际上把社会矛盾已经明确划分为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

建国以后，毛泽东又多次把专政的方法和民主的方法加以区别，例如，1955年5月，他提出要分清“人民的内部和外部两个不同的范畴”，指出：“在人民内部，允许先进的人们和落后的人们自由利用我们的报纸、刊物、讲坛等等去竞赛，以期先进的人们以民主和说服的方法去教育落后的人们，克服落后的思想和制度。……在人民与反革命之间的矛盾，则是人民在工人阶级和共产党领导之下对于反革命的专政。”

1956年12月，经毛泽东修改发表的《再论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一文中，首次明确指出：“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这一对概念，并正式作为两类社会矛盾问题进行论述，只是在这里，主要讲的是国际范围的两类社会矛盾，还不是专讲社会主义社会的两类社会矛盾问题，而且把敌我矛盾放在首位，还没有把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作为社会主义国家政治生活的主题。

1957年1月，毛泽东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上的讲话》中指出：“社会主义社会也是对立统一的，有人民内部的对立统一，有敌我之间的对立统一。”还说：“怎样处理社会主义社会的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这是一门科学，值得好好研究。”“我们要在几个五年计划的时间内，认真取得处理这个问题的经验。”

1957年2月，毛泽东科学地总结了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和中国革命的实践经验，发表了《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著名讲话，深刻阐述了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两类社会矛盾的原则和方法，系统创立了社会主义社会两类社会矛盾的理论，为历史唯物主义的发展作出了杰出的贡献。

二、社会主义社会两类社会矛盾学说的主要内容

毛泽东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矛盾学说，其内容极为丰富。主要方面有：

1. 指明了社会主义社会两类矛盾的不同性质。

毛泽东指出：“在我们的面前有两类社会矛盾，这就是敌我之间的矛盾和人民内部的矛盾。这是性质完全不同的两类矛盾。”又说：“为了正确地认识敌我之间和人民内部这两类不同的矛盾，应当首先弄清楚什么是人民，什么是敌人。”他具体地历史地考察了人民和敌人两个概念的内涵，指出它们是一对历史的范畴，在不同的国家和各个不同的历史时期，有着不同的内容。分清人民和敌人，也就是分清人民内部和敌我之间这两类社会矛盾，这是正确处理表现在人与人关系上的社会矛盾的前提。

社会主义社会的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是性质完全不同的两类矛盾。毛泽东指出：“敌我之间的矛盾是对抗性的矛盾。人民内部的矛盾，在劳动人民之间说来，是非对抗性的；在被剥削阶级和剥削阶级之间说来，除了对抗性的一面以外，还有非对抗性的一面。”从总体上说，人民内部矛盾是非对抗性的矛盾。

2. 揭示了社会主义社会两类矛盾存在的根源。

在社会主义社会里，之所以存在两类不同性质的社会矛盾，其原因是多方面的，是在不同的基础上产生的。

敌我矛盾是人民同各种敌对分子之间根本对立基础上的矛盾。在社会主义社会，由于阶级斗争在一定范围内还继续存在，就一定会有少数的敌对分子从各方面进行捣乱和破坏社会主义建设的罪恶活动。这里包括反革命分子、敌特分子，各种严重破坏社会主义秩序的犯罪分子，进行贪污盗窃、投机诈骗、走私贩私的新剥削分子，以及极少数进行破坏活动的旧剥削分子。产生这类分子除了上述阶级根源外，还有社会根源，如在新社会的肌体上滋生出来的某些腐化堕落分子；以及在外国资本主义势力及敌视我国社会主义势力的策动和收买下，某些为攫取金钱，向外国间谍出卖国家各类情报，机密文件的人，或直接为国外间谍机关收买，充当间谍、特务的人；用各种手法煽动、蛊惑人们反对政府和制造人民与政府间对立情绪的人；所有这些人的活动，其目的都在于推翻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也属于敌我矛盾的性质。

总之，如邓小平总结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的实践经验时指出：

“我们必须看到，在社会主义社会，仍然有反革命分子，有敌特分子，有各种破坏社会主义秩序的刑事犯罪分子和其他坏分子，有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的新剥削分子，并且这种现象在长时期内不可能完全消灭。同他们的斗争不同于过去历史上的阶级对阶级的斗争（他们不可能形成一个公开的完整的阶级），但仍然是一种特殊形式的阶级斗争，或者说是历史上的阶级斗争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的特殊形式的遗留。”

人民内部矛盾是人民范围内各阶级、阶层、社会集团内部以及他们相互间的矛盾，是在人民利益根本一致基础上的矛盾，其矛盾双方的一致性是最重要的基本的。

但为什么人民内部矛盾还会大量地存在呢？其根本原因在于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存在。具体说来，其一，是经济根源。毛泽东说，社会主义社会“在客观上将会长期存在着社会生产和社会需要之间的矛盾，”有些人甚至还会因为“有一些物质上的要求没有得到满足”而闹事。刘少奇也说，在社会主义社会里，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之间的矛盾，大量地表现在分配问题上，其中包括国家、集体、个人之间的矛盾，积累与消费之间的矛盾，生产与生活之间的矛盾，等等。

其二，是政治思想根源。由于剥削阶级思想影响的存在，这种影响除了旧社会影响的遗留，更主要的是受当今世界上资产阶级的影响。毛泽东特别指出过一些人受西方资产阶级宣传的影响时指出：“他们以为在我们的人民民主制度下自由太少了，不如西方的议会民主制度自由多。他们要求实行西方的两党制，这一党在台上，那一党在台下”。他们在这个问题上表现动摇，“是因为他们不懂得世界上的具体情况。”邓小平指出：“在思想政治方面肃清封建主义残余影响的同时，决不能丝毫放松和忽视对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思想的批判，对极端个人主义和无政府主义的批判。”又说：“必须把肃清封建主义残余影响的工作，同对于资产阶级损人利己、唯利是图思想和其他腐化思想的批判结合起本。”

这也说明，非无产阶级思想的存在，是产主人民内部矛盾的思想政治根源。

其三，是认识根源。毛泽东认为，产主人民内部矛盾的认识上的原因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对各种物质利益关系的认识不同。他说：“有些群众往往容易注意当前的、局部的、个人的利益，而不了解或者不很了解长远的、全国性的、集体的利益。”二是对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认识程度不同。他说：“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和我们主观认识之间的矛盾，这需要在实践中去解决。这个矛盾，也将表现为人与人之间之间的矛盾，即比较正确地反映客观规律的一些人同比较不正确地反映客观规律的一些人之间的矛盾，因此也是人民内部的矛盾。”3.提出了社会主义社会两类矛盾在一定条件下的转化。毛泽东认为，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是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但他们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互相转化的。在这里，条件是重要的，没有一定的条件，两类矛盾就不会转化。他进而指出，在我们国家里，工人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的矛盾本来是对抗性的矛盾，如果处理得好，可以转化为非对抗性的矛盾。可以用和平的方法解决这个矛盾。

至于人民内部矛盾是否可能由非对抗转化为对抗。他认为也是可能的。指出：“在一般情况下，人民内部的矛盾不是对抗性的。但是如果处理得不适当，或者失去警觉，麻痹大意，也可能发生对抗。”正因为有这种可能，因而必须预先防范。

敌我矛盾可不可以转化为人民内部矛盾？一般说来不可能；但也不可一概而论。例如，“由于我们采取了正确的政策，现在就有不少反革命被改造成不反革命了，有些人还做了一些有益的事。”就是说，敌我矛盾向人民内部矛盾转变了。4.阐明了正确处理两类社会矛盾的方针和方法。在社会主义社会里，人民内部矛盾是一个有多种类型、多种层次、错综复杂关系的庞大矛盾群体。毛泽东把不同性质的矛盾要用不同方法解决的原理运用于处理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科学地提出了正确处理两类社会矛盾的方针和方法。他指出：“敌我之间和人民内部这两类矛盾的性质不同，解决的方法也不同。

简单他说起来，前者是分清敌我的问题，后者是分清是非的问题。”他还说：“我们历来就主张，在人民民主专政下面，解决敌我之间和人民内部的这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采用专政和民主这样两种不同的方法。”所谓专政的方法，是指镇压和强制的方法，就是运用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机器，依照法律的程序，对敌视和蓄意破坏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各种敌对分子、反革命分子、严重犯罪分子等，依法治罪，剥夺其政治权利等等，强迫他们从事劳动，并在劳动中尽量使他们改造成为新人。

所谓民主的方法，即讨论的方法，批评的方法，说服教育和疏导的方法。毛泽东指出：“凡属思想性质的问题，凡属人民内部的争论问题，只能用民主的方法去解决，只能用讨论的方法、批评的方法、说服教育的方法去解决，而不能用强制的、压服的方法去解决。”他把用民主的方法解决人民内部矛盾具体化为一个公式，叫做“团结——批评——团结”。“讲详细一点，就是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或者斗争使矛盾得到解决，从而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结”。毛泽东还强调指出：什么叫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就是实事求是，群众路线。归根到底就是群众路线四个字。

用民主的方法解决人民内部矛盾，是一个总方针、总原则。由于人民内部矛盾是复杂的、多样的、多层次的。因而用民主方法解决人民内部矛盾时，还必须坚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毛泽东针对人民内部矛盾多样化的状态和特点，把用民主方法解决人民内部矛盾的这个总原则，具体化为一系列的具体方针和方法。诸如，对党内矛盾和人民内部在政治、思想认识上的矛盾，实行“团结——批评——团结”的方针，坚持说服教育的方法；对人民内部在物质利益方面的矛盾，要根据统筹兼顾、适当安排的原则，兼顾国家、集体和个人三者利益，努力做到国家、集体和个人利益，长远利益和目前利益，整体利益和局部利益的有机统一；对人民群众同政府机关的矛盾，要采取民主集中制的方法，努力做到民主与集中、自由与纪律的统一，同时必须不断改革旧的、过时的和不合理的体制，建立必要的制度、完善社会主义民主生活；对科学文化领域中的矛盾，要坚决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通过自由讨论和科学、艺术实践的办法去解决；对共产党和民主党派的矛盾，应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基础上，实行“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对民族矛盾，实行各民族平等、团结互助和共同繁荣的原则，既要反对大汉族主义，又要反对地方民族主义；对各种不同的社会利益的矛盾，施行协商对话制度，及时地、畅通地、准确地做到下情上达，上情下达，彼此沟通，互相理解，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

必须指出，在用民主的方法解决人民内部矛盾的同时，还必须辅之以社会主义法制。在人民内部有些人触犯了党纪国法，这就不能局限于批评和自我批评，还要绳之以党纪国法，有的还要蹲监狱。强制和说服教育也是相辅相成的两个方面。

这里应着重指出：社会主义民主和社会主义法制是紧密相关的。因此，健全社会主义法制，是加强人民民主专政的根本措施，或者说，社会主义法制是社会主义民主的根本保障。从过去的历史教训，特别是文化大革命的历史教训看，社会主义民主所以遭到践踏，人民民主权利所以得不到保障，其重要原因就在于我国社会主义法制还不够健全和法制遭到破坏。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纠正了“要人治，不要法治”的法律虚无主义思想和其他错误认识，在社会主义法制建设上做了大量的工作，逐步形成以宪法为核

心的具有不同名称，不同法律地位和效力，有机统一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并在广大干部和群众中深入进行法制宣传和法制教育，大大地促进人民民主专政的巩固。

社会生活错综复杂，人民内部矛盾的内容、特点和表现形式也变动不居，随着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深入发展和祖国和平统一大业的逐步进行，人民内部矛盾还将以新的内容和形式表现出来。我们应当重视研究新问题，总结新经验，努力学会在新条件下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尤其要学会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

三、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是我国政治生活的主题

毛泽东指出：“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这是一个总题目：……在这里，也要说到敌我矛盾问题，但是重点是讨论人民内部的矛盾问题。”这是《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中开宗明义的头一段话。它说明了这篇著作的中心内容、阐明了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是社会主义国家政治生活的主题。这是因为：

首先，它体现了社会主义社会里人与人关系的根本性质。党的八大通过的《决议》指出：国内主要矛盾已经不再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而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的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的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这个表达，虽然在文字上有不够精确的地方，但基本精神是正确的，是合乎实际的。这就是说，从总体来看，虽不排除在一定范围内有阶级斗争，但肯定了人民内部矛盾是大量的、主要的，这也为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作为国家政治生活主题提供了客观依据。后来的失误在于“左”的指导思想和阶级斗争扩大化，并轻易地放弃了人民内部矛盾是国家政治生活主题的思想。

其次，它反映了社会主义社会前进发展的推动力量。毛泽东指出，矛盾着的对立面又统一，又斗争，由此推动事物的运动和变化。这不论在自然界、人类社会和人们的思想中，都是如此。问题在于：人类社会基本矛盾的运动，即社会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运动。总是要通过人与人之间的矛盾运动表现出来。在阶级社会里，它主要表现为激烈的阶级斗争，因而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主要动力；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剥削阶级被消灭以后，阶级斗争只是在一定范围内还存在，而人民内部矛盾是大量的存在，成为主要矛盾。因此人民内部矛盾则表现为社会发展的主要推动力量。

再次，它阐明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根本目标。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毛泽东及时指出：“在这个时候，我们提出划分敌我和人民内部两类矛盾的界线，提出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以便团结全国各族人民进行一场新的战争——向自然开战，发展我们的经济，发展我们的文化，使全体人民比较顺利地走过目前的过渡时期，巩固我们的新制度，建设我们的新国家，就是十分必要的了。”还说：“我们的根本任务已经由解放生产力变为在新的生产关系下面保护和发展生产力。”这就指明了主要矛盾的变化必然引起主要任务的变化。也就是说，只有大力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对工作重点作出战略转移，才能不断推动社会主义社会向前发展，实现我们的战略日标。

总之，在社会主义社会里，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应始终作为国家政治生活的主题。而坚持这一点又同坚持发展生产力这一主要任务又是一致的。

也就是说，积极调整不适合生产力发展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某些环节，使生产力得到高度的发展，才能解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从而才能比较好地解决人民内部的各种矛盾。而正确处理好人民内部各类矛盾，又会反过来促进主要矛盾的解决，推动生产力的发展，调整社会基本矛盾的内在机制，进一步推动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

第三节 社会主义民主的实质是人民当家作主

毛泽东指出：“在我们国家，如果不充分发扬人民民主和党内民主，不充分实行无产阶级的民主制，就不可能有真正的无产阶级的集中制。没有高度的民主，不可能有高度的集中，而没有高度的集中，就不可能建立社会主义经济。”中共十三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又一再指出，没有民主就没有社会主义，就没有社会主义的现代化。邓小平也强调指出：“我们各种政治制度和经济制度的改革，要坚定地、有步骤地继续进行。这些改革的总方向，都是为了发扬和保证党内民主，发扬和保证人民民主。”

一、社会主义民主的科学涵义

民主是一种国家形式、国家形态。社会主义的民主，包括两方面的科学涵义：一是从国家的性质来说，是指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成了国家的主人，在国家政权中居于统治地位；它体现为我国各族人民利用人民代表大会这种形式，享有当家作主、管理国家的最高权力。二是从国家的民主制度和民主生活来说，指的是民主集中制建立起来的各项民主制度、民主生活的高度发展和高度完善。这两方面，是紧密联系不可分割的。前者是决定性的方面，后者是前者的必然要求和具体表现。

社会主义国家是人类历史上第一次建立的劳动者和全体公民管理国家、管理社会，人民当家做主的国家体制，因此，社会主义民主是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一切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的最广大人民享有的民主权利。所以，列宁曾说，社会主义国家是人类历史上“最高类型的民主国家”，又说：“无产阶级民主，比任何资产阶级民主要民主百万倍。”

毛泽东继承并发挥了列宁的上述思想，他多次阐明人民群众是社会主义的主体，因此，“我们的这个社会主义的民主是任何资产阶级国家所不可能有的最广大的民主”。这种人民民主的最高表现，是人民具有“管理国家、管理军队、管理各种企业、管理文化教育的权利，实际上，这是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者最大的权利，最根本的权利”。他又说：“社会主义不仅是从旧社会解放了劳动者和生产资料，也解放了旧社会所无法利用的广大的自然界。人民群众有无限的创造力。他们可以组织起来，向一切可以发挥自己力量的地方和部门进军，向生产的广度和深度进军，替自己创造日益增多的福利事业。”毛泽东认为人民群众中蕴藏着极大的社会主义积极性，而善于调动并依靠这种积极性是社会主义民主的最突出的表现。1957年7月9日，他在上海干部会议上的讲话里明确说过：“我们的革命是人民的革命，是无产阶级领导的六亿人民的革命，是人民的事业。民主革命是人民的事业，社会主义革命是人民的事业，社会主义建设是人民的事业。”应当说，这是毛泽东对社会主义民主本质的最好概括。

当谈到为什么在人民内部要采取民主的方法以及它是一种怎样一种方法

等问题时，毛泽东又说：“马克思主义者从来就认为无产阶级的事业只能依靠人民群众，共产党人在劳动人民中间进行工作的时候必须采取民主的说服教育的方法，决不允许采取命令主义态度和强制手段。”所谓“民主的方法，就是说必须让他们参与政治活动，不是强迫他们做这样做那样”。也就是说：“解决人民内部矛盾，不能用咒骂，也不能用拳头，更不能用刀枪，只能用讨论的方法，说理的方法，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方法，一句话，只能用民主的方法，让群众讲话的方法。”他还特别强调，人民自己不能向自己专政，不能由一部分人民去压迫另一部分人民。“压制自由，压制人民对党和政府的错误缺点的批评，压制学术界的自由讨论，是犯罪的行为。这是我们的制度”。

从上述一系列论断中不难看出，毛泽东对于社会主义民主的本质以及它应遵循的原则，作出了极为科学的概括。以后在实践中未能严格遵循这些原则，只是因为阶级斗争扩大化等错误，违背这些论断所招致的结果。

我们党总结国内外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教训，反复强调建设社会主义民主是我们的根本目标和根本任务之一。

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的《决议》、十二大报告等一系列文件，都对建设社会主义民主作了深刻的论述。如党的十三大报告指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和核心，是人民当家作主，真正享有各项公民权利，享有管理国家和企事业的权力。现阶段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建设，必须着眼于实效，着眼于调动基层和群众的积极性，要从办得到的事情做起，致力于基本制度的完善。在报告中，具体提出和论述了完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若干制度，这标志着我们对建设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认识，从理论到实践都已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

二、社会主义民主的基本特点

社会主义民主的基本特点是：

第一，社会主义民主是目的和手段的统一。社会主义民主是目的，还是手段？这是一个重大的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我党总结了历史经验教训，指出社会主义民主，既是手段，又是目的。说它是手段，作为一种政治上层建筑，是建立在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之上，并为这种经济基础服务的，是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政治保证。说它又是目的，作为社会主义建设的一个重要目标，是要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人民不仅要有高度文明的物质生活，而且要有高度民主的政治生活。因此，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政治制度，不断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同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不断提高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一样，是社会主义建设的一项根本任务和根本目标。

第二，社会主义民主是民主和集中的统一。我们党和国家的组织原则是民主集中制，民主和集中是紧密联系、不可分割的。民主是集中的前提和基础，集中是保障民主得以实现和发展的必然条件。只有高度民主和高度集中相结合，才能有效地实现人民对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的民主管理。我们强调社会主义国家的公民行使自己的民主权利，必须以不得损害国家的、社会的、集体的利益和其他公民合法的自由权利为条件。我们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决不意味着社会的每个成员都按个人的意志自由行动。如果不是这样，那就根本说不上社会主义民主，也不能享有社会主义的民主自由和权利。因

此，社会主义民主需要国家机关来组织和实施，在民主基础上是实现民主的一种必然的途径和形式。共产党是人民利益的忠实代表，她除了最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没有自己特殊的利益，她能正确处理各部分人民之间不同的具体利益关系。共产党的领导，是建设高度社会主义民主的根本保证。

第三，社会主义民主是民主和法制的统一。社会主义民主建设和法制建设，是两个不可分割的两方面。有人把两者对立起来，认为法制限制人民的民主。这种看法显然不妥。社会主义民主是社会主义法制的基础，这里所指的是广大人民群众享有的对生产资料的占有权和支配权、管理国家的最高权力，并且上升为国家意志，使之法律化、制度化的前提。而社会主义法制是社会主义民主的保障，谁要享受社会主义民主和自由，谁就必须严格遵守党纪和国法，每个人都必须按照法律来规范自己的行动。邓小平指出：“要制定一系列的法律、法令和条例，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社会主义民主和社会主义法制是不可分的。不要社会主义法制的民主，不要党的领导的民主，不要纪律和秩序的民主，决不是社会主义民主。”

第四，社会主义民主是民主与专政的统一。所谓统一，就是说只有对敌人专政，才能保障人民民主；只有对人民民主，才能更有效地对敌人专政。对敌人专政越坚决，人民的民主就越有保障，对人民的民主越充分，对敌人的专政就越彻底。这就是民主与专政的辩证法。邓小平说：“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决不是可以不要对敌视社会主义的势力实行无产阶级专政。”又说：“事实上，没有无产阶级专政，我们就不可能保卫从而也不能建设社会主义。”邓也都是针对这一问题而言的。

第五，社会主义民主是人民群众自我教育的有效方法。在社会主义社会里，民主具有广泛性，它贯穿在政治生活、经济生活、文化生活和其他社会生活领域。在这些领域中，实现和加强人民对这些领域的民主管理，既保证人民的政治权利，又保证人民的经济权利

和各项社会权利，使社会主义民主得到全面实现。人民群众运用社会主义民主的方法进行自我教育，开展自由讨论、批评和自我批评，以解决人民内部矛盾，坚持真理、修正错误，提高人民群众的政治觉悟，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对社会主义民主的认识有了新的发展。邓小平说：“没有民主就没有社会主义，就没有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当然，民主化和现代化一样，也要一步一步地前进。社会主义愈发展，民主也愈发展。这是确定无疑的。”这就把社会主义民主提到了战略地位的高度。只有大力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才能调动广大人民的积极性，保证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胜利发展。

这里应说明，发扬民主同维护党的领导是完全一致的。我们的民主是保障社会主义制度和全体人民根本利益的民主。只有加强党对国家政治生活的领导，才能保证民主建设的健康发展。坚持资产阶级自由化立场的人，一方面把党的领导和民主建设对立起来，攻击社会主义制度“不民主”，党的领导是“专制独裁”，一方面又鼓吹所谓“精英”政治、“一部分人先民主起来”，其实质就是推翻共产党的领导，实际上是把广大人民群众排除在民主之外，由他们来垄断政治权力。这便是问题的实质。

三、社会主义民主与资本主义民主的本质区别

在当代世界，存在着两种根本不同的民主制度和民主观念，即社会主义

民主和资本主义民主。这是两种截然对立的政治制度，弄清这两种政治制度的本质区别与历史联系，对于加强我国社会主义民主制度的建设，具有极其重要的现实意义。

对于这两种民主的本质区别，毛泽东曾作过十分生动的表述。他说过：有人以为“在我们的人民民主制度下自由太少了，不如西方的议会民主制度自由多。他们要求实行西方的两党制，这一党在台上，那一党在台下。但是这种所谓两党制不过是维护资产阶级专政的一种方法，它绝不能保障劳动人民的自由权利。”还说：“有些资本主义国家也容许共产党合法存在，但是以不危害资产阶级的根本利益为限度，超过这个限度就不容许了。”

那么，具体来说，这两种民主的本质区别究竟有哪些呢？

其一，阶级本质不同。资本主义民主属于剥削阶级民主的范畴，只是极少数人享有管理国家的民主权利，即少数垄断资产阶级掌权。西方民主的主要形式是议会制，它比起封建君主的“朕即国家”来说，虽是历史上的一大进步，然而议会绝不是代表全民意志的机关，它不过是资产阶级得心应手的工具而已。

社会主义国家的情况则根本不同。社会主义民主是绝大多数人享受的民主，其核心是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体现了广大人民群众享有当家作主的民主权利，我们的干部也是绝大多数勤勤恳恳为人民服务的。在我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中、各级国家机关的工作人员中，有许许多多工业、农业等各条战线上的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部队的战斗英雄，以及各阶层、各党派的代表人物，他们是人民群众利益的真实代表者。他们没有一个是靠金钱垒起来的，都是按照宪法、选举法的规定民主选举产生的。而且人民群众享有通过法定程序撤换、罢免那些违背人民利益的代表或国家干部的权力，这就充分体现了我国社会主义民主制度的无产阶级性质。

其二，内容与形式、原则与实践的关系不同。资本主义民主是内容和形式相分离、原则与实践相脱节的。正如列宁所指出：资产阶级民主“始终是而且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不能不是狭隘的、残缺不全的、虚伪的、骗人的民主，对富人是天堂，对被剥削者、对穷人是陷阱和骗局”。就拿资产阶级所屡屡吹嘘的普选制来说，西方国家普遍实行普选制，它的确比那种封建的世袭特权制具有更大的优越性。可是，它在普遍平等的外衣下，却附加了各种各样的限制，其中包括财产、性别、文化、宗教、种族、居住年限等等的限制主别。

社会主义民主是真实的民主，是内容与形式、原则与实践相统一的。这可以从两方面来看。一方面，社会主义国家公开声明，社会主义民主具有强烈的阶级性，人民享有充分的民主，而对于敌视和破坏社会主义制度的敌对分子和敌对势力不给他们民主，而且要实行专政另一方面，社会主义民主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的民主，是有物质保障并得到国家保护的民主，是名符其实的民主。例如：我国宪法规定，公民享有言论、通信、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享有劳动权利、休息权利、获得物质帮助权利、受教育权利，公民有检举、揭发、控告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的工作人员任何违法失职行为的权利以及各项人身权利。在行使上述民主权利的过程中，国家和政府为人民提供了可靠的物质保证。比如，我国法律规定，全国各级人民代表的选举费用，均由国库开支；对没有固定收入的劳动者参加一些重要会议，如：参加人民代表大会等，国家给予必要的津贴补助；对有

固定工资收入的职工参加各种集会和正当的民主活动，国家不但照发工资，而且还尽量提供一切物质条件，包括集会场所、通讯设备和交通工具等等。此外，我国社会主义国家还为人民行使民主权利提供了组织保证。如人民代表大会制，国营工业企业的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以及司法工作中的人民陪审员制度等等，就是恰当的组织形式。

其三，经济基础不同。资本主义民主是建立在资本主义私有制基础上的，是为维护资本主义剥削制度和资产阶级统治服务的。资本主义国家宪法明文规定，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绝不容许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触动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和政治制度。如是违背上述规定，就要受到严厉惩罚。

社会主义民主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的，它的根本目的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一直到消灭阶级，实现共产主义。在社会主义时期，只要还存在阶级斗争，为了维护绝大多数人民的民主权利和利益，维护社会主义的安定团结，保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社会主义民主对少数敌对分子来说，就是加强人民民主专政，绝不容许反社会主义的敌对势力、敌对分子打着民主的旗号，利用言论、出版、集会、结社的自由，进行反革命活动。对于那些危害社会主义民主、破坏安定团结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言论和行为，也要给予一定的惩处。这样做的目的是为了保证绝大多数人的民主权利，保证社会主义民主的健康发展。

其四，组织形式不同，资本主义民主实行的所谓立法、司法、行政三权分立的资产阶级议会制，是为了调节资产阶级内部各集团之间的矛盾，利用议会讲坛这一虚伪的民主形式欺骗人民，同时利用三权分立的议会制度对国家官吏进行制约，因而它是适应资产阶级统治需要的形式。无产阶级及其政党，虽然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利用资产阶级议会讲坛进行必要的合法斗争，但却无法监督资本主义国家机关的工作，无法改变人民无权的地位。三权分立的形式使立法、司法、行政三者互相牵制、互相扯皮，往往议而不决，决而不行，资产阶级议会成为“清谈馆”和“遮羞布”并不鲜见。

社会主义民主作为国家制度必须有适当的组织形式。不同的社会主义国家有不同的组织形式，我国采取人民代表大会制的形式。我国宪法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是国家最高权力机关，它不仅是立法机关，而且是权力机关；它制定法律、决定重大问题，而且产生行政、审判检察机关，有权任免国家行政机关和司法机关的领导人员，监督批评行政、司法机关的工作。但人大常委会的委员不得担任国家行政机关、审判机关和检察机关的职务。人民代表大会实行民主集中制的组织原则，它向全国人民负责，既能充分发扬民主，又做到高度集中统一，并把高度民主和高度集中结合起来，它是人民当家作主的好形式，是符合人民利益和社会主义建设需要的。我国的权力机关也有立法、司法、行政这三者，但三者都是维护人民利益的，都是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所以在根本上是统一的，是在共产党的领导下，相互协调地进行工作的部门和机关，这同资产阶级的三权分立截然不同。邓小平指出：“我们讲民主，不能搬用资产阶级的民主，不能搞三权鼎立那一套。我经常批评美国当权者，说他们实际上有三个政府。当然，美国资产阶级对外用这一手来对付其他国家，但对内自己也打架，造成了麻烦。这种办法我们不能采用。”他又说：“我们实行的就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一院制，这最符合中国实际。如果政策正确访问正确，这种体制益处很大，很有助于国家的兴旺发达，避免很多牵扯。当然，如果政策搞错了，不管你什么院制也没有用。”

其五，这两种制度的国家的执政党所代表的利益不同。资本主义国家资产阶级的“两党制”或多党制是资产阶级标榜民主、欺骗人民、维护资产阶级统治的手段。在资本主义国家里，资产阶级内部各资本家及其集团彼此有着各自的利益，并在不同利益集团的因此，共产党员只有对党外人士实行民主合作的义务，而无排斥别人、垄断一切的权利。”这就确定了共产党对各民主党派采取的基本方针。

一、“长期共存、互相监督”方针的提出

1956年间，毛泽东在《论十大关系》的讲话中，提出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的方针，同时对中国共产党和各民主党派的关系问题，提出座“长期共存，互相监督”。他指出：“究竟是一个党好，还是几个党好？现在看来，恐怕是几个党好。不但过去如此，而且将来也可以如此，就是长期共存，互相监督。”他还说，要有两个万岁，一个是共产党万岁，另一个是民主党派万岁。我们和苏联不同，有意识地留下民主党派，让他们有发表意见的机会，一切善意地向我们提意见的民主人士，我们都要团结。这样对党，对人民，对社会主义比较有利。打倒一切，把其他党派搞得光光的，只剩下共产党的办法，使同志们中很少有不同意见，弄得大家无所顾忌，这样做很不好。毛泽东的讲话，是对于中国共产党同民主党派长期合作成功经验的科学总结。而这一方针为以后的党的第八次代表大会所确认。

中国共产党提出的“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受到各民主党派和民主人士的高度赞扬和衷心拥护。他们深感是“思想上的大解放”，是“民主党派新生命的开始”，明确了民主党派的地位、作用、任务和前途，表示要同共产党合作到底。

为什么中国共产党和民主党派要实行“长期共存，互相监督”？

其一，有长期共存的政治基础。由于中国共产党和民主党派是建立在根本利益相一致的基础上的合作关系，因而能长期共存和基础上形成不同的政党。这些政党就是各个资本集团的政治代表。例如，美国共和党和民主党就分别代表美国东部和西部财团的利益。他们通过竞选来调节各财团之间的矛盾。资产阶级政党之间有竞争，也有妥协，但不管哪个政党执政，维护的都是资产阶级的整体利益。无论如何也解决不了资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之间的根本利益矛盾。

在我国只能实行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制，“两党制”不适合我国的国情。中国共产党是中国革命和建设的领导核心，坚持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民主建立、发展和完善的根本保证。党的领导核心地位，是在长期革命斗争中形成的。有了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中国革命才取得了伟大的胜利。从社会主义四化建设来看，同样也离不开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必须由共产党领导，这个原则不能动摇，动摇了中国就要倒退到分裂和混乱的地步，就不可能实现四个现代化。

虽说在总体上，毛泽东对资产阶级民主持否定的态度，但也不是全盘否定。例如，他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一文里，就对于资产阶级宪法，其中也包括中国原有的几个宪法进行过历史的具体的分析。

第四节 共产党与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

中国共产党是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宗旨，以实现民族和人民的根本

利益为奋斗目标。因此，共产党与党外人士建立一个什么样的关系，就成了马克思主义政党理论中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毛泽东说得非常明白：“国事是国家的公事，不是一党一派的私事。

合作。毛泽东在说明这一问题时指出：“这是因为凡属一切确实致力于团结人民从事社会主义事业的、得到人民信任的党派，我们没有理由不对它们采取长期共存的方针。”还说：“只要谁肯真正为人民效力，在人民还有困难的时期内确实帮了忙，做了好事，并且是一贯地做下去，并不半途而废，那末，人民和人民的政府是没有理由不要他的，是没有理由不给他以生活的机会和效力的机会的。”周恩来也指出：我们党的寿命有多长，民主党派的寿命就有多长，一直共存到将来社会的发展不要政党的时候为止。这些论述，都阐明了长期共存的政治基础。

其二，互相监督很有必要。互相监督，就是在共同的政治准则基础上，统一战线内部的各政党、团体和各界人士，互相提意见、作批评。这种监督有利于共产党和统一战线各方面坚持正确的方向，以保证不同时期统一战线的共同政治纲领顺利实现。所谓互相监督是双向的，共产党可以监督民主党派，民主党派也可以监督共产党。为什么要让民主党派监督共产党呢？毛泽东指出：“这是因为一个党同一个人一样，耳边很需要听到不同的声音。大家知道，主要监督共产党的是劳动人民和党员群众。但是有了民主党派，对我们更为有益。”特别是当共产党处于执政党地位，很容易使共产党的某些组织和某些党员滋长居功骄傲、唯我正确的思想，沾染官僚主义、主观主义、宗派主义等不正之风和贪污受贿等腐败现象。上述这些，虽说首要的是靠共产党加强自身建设来解决。但是，来自广大人民群众和民主党派的监督也是极端必要的，尤其是党外民主人士能给党提供一种靠党员所不易提供的监督。

二、从八字方针到十六字方针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共中央在统战工作中进行了全面的790页。

拨乱反正，纠正了以阶级斗争为纲的错误方针。1982年，在中国共产党“十二大”报告中，在“长期共存、互相监督”后面加上了“肝胆相照、荣辱与共”八个字。报告指出：我们党要继续坚持“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加强同各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少数民族人士和宗教界爱国人士的合作。这十六字方针，不仅是党对民主党派的方针，而且是新时期统一战线的基本方针。在新的历史时期，采取这个方针有它的客观依据。表现在：

其一，它反映了国内阶级状况和统一战线内部关系发生根本变化的实际情况。在新的历史时期，资产阶级作为阶级已不复存在，民主党派成为一部分社会主义劳动者和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的政治联盟，都是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政党。这样，统一战线的社会主义和爱国主义的一致性大为增强。这就为十六字方针奠定了坚实的政治基础，也是新时期加强统一战线的基本出发点。

其二，它体现了共产党同党外人士长期合作的思想。我们党同党外人士的合作是一项长期的坚定不移的方针。共产党员在全国各族人民中间，无论过去、现在、将来都是少数。共产党人必须善于团结党外人士和广大非党群众。这就决定了我们的事业不但需要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而且决定了需要同党外人士长期合作共事。事实证明，要实现四个现代化、祖国完成统一、

保卫世界和平反对霸权主义三大任务，没有共产党和党外人士的长期亲密合作是绝对不行的。

其三，它体现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建设高度社会主义民主的思想。中国共产党是执政党，是全国各族人民的领导核心。国家与社会主义事业的兴衰成败，同党的领导正确与否有着直接关系。党的领导需要接受来自人民群众包括各民主党派和党外人士的监督。而党同党外民主人士合作共事，就是实现民主监督的重要渠道之一。诚然，互相监督是双方的，不是单方面的。共产党对民主党派的监督，体现在政治上对民主党派的领导，是通过正确的政策方针和民主协商的方法来实现的，目的在于发挥各民主党派、各界民主人士的积极性，不妨碍各民主党派的组织独立。民主党派对共产党的监督，就是对共产党提意见、作批评，使党制定的各项方针政策，开展各项工作能够集思广益，符合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和要求。

其四，它重申了正确处理统一战线内部关系的基本方针。国内阶级状况发生根本变化后，在统一战线内部普遍存在的矛盾是人民内部矛盾，有的属于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具体物质利益的矛盾，有的属于总目标一致基础上的先进与落后、正确与错误的思想认识矛盾，有的属于科学、艺术方面的不同学派、流派的矛盾，等等，这些方面不属于阶级斗争范围，不具有对抗性质。这种深刻变化，就要求党对民主党派和党外民主人士在政治上充分信任，工作上放手使用、思想上经常沟通，同他们真诚地合作共事。“肝胆相照，荣辱与共”就是指一种挚友、诤友的关系。

总之，我国实行“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十六字方针，就是要在共产党和各民主党派根本利益和奋斗目标一致的基础上，真正做到推心置腹，以诚相见，同甘苦共命运，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而携手前进。

三、坚持十六字方针，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

在《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意见》中深刻指出：“‘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是中国共产党和各民主党派合作的基本方针。中共处于执政党的地位，领导着拥有一十一亿人口的国家政权，非常需要听到各种意见和批评，接受广大人民群众监督。各民主党派是反映人民群众意见、发挥监督作用的一条重要渠道。充分发挥和加强民主党派参政和监督作用，对于加强和改善共产党的领导，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保持国家长治久安，促进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这个文件贯穿了两条主线，一是要坚持和加强四项基本原则，特别要坚持共产党的领导。这是我国多党合作的政治基础，绝不能有丝毫的动摇，二是要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参政议政及履行监督的职责。这是发扬我国社会主义民主必不可少的重要内容。

应当说明，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是我国政治制度的一个特点和优点。也是建设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重要组成部分和政治体制改革的一项重要内容。究竟应如何加强和完善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使民主党派的政治协商和民主监督职能得到进一步发挥呢？

首先，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要法律化。具有充分法律保护的民主政治是各党派与执政党合作的重要保障，发挥各民主党派的政治协商和民主监督职能，必须赋予权力和权利，实行民主监督时，要有法律（合法）的渠道和手段，因此，有必要把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问题写进将来的宪法，

对民主党派在国家政治生活中的地位和作用作出必要的规定。这样做，有利于调动民主党派的积极性；有利于推动国家和社会政治生活的民主化，增强民主党派自身社会责任感和提高参政议政的能力；也有利于加强和改善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使共产党和各级人民政府的领导人，在民主党派的民主监督下，增强民主意识，少犯或不犯重大的错误。

其次，民主党派直接参政议政要制度化。要进一步发挥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作用，必须安排一定的民主党派的成员到行政领导岗位上，参与国家事务的管理，参与国家大政方针和重大问题的协商决定；同时，围绕着党的方针政策和有关重要问题，组织民主党派参加商议和讨论，一些重大问题，在决策前也要征求民主党派的意见。使民主党派真正做到有职有权。

再次，共产党同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的民主协商要经常化。对于国家的大政方针和重大问题，坚持同民主党派和各界人士进行民主协商，是统一战线的一项基本原则，也是体现我国多党合作的一种重要形式，还是社会协商对话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共中央已将这种会议正式命名为“民主协商会”。有了固定的组织形式，才不至使协商、监督成为空话。除了“民主协商会”外，还逐步摸索出多种多样的民主协商和民主监督形式，如“双周座谈会”、“双月座谈会”、“民主党派联合会”等等。民主党派还可以以党派或个人身份直接给共产党或政府提意见、建议或作批评等。

最后，加强民主党派的自身建设要完善化。加强民主党派的自身建设，是贯彻十六字方针和完善多党合作制度的最重要保证，也是民主党派自身发展的必然要求。由于历史条件的变化，民主党派的职能已由民主协商和民主监督的职能，增加了参政议政的职能，这样，对民主党派的要求就更高了，要进一步发挥自己在国家政治生活中的积极作用，就要加强领导班子的建设，加强对成员的教育，才能更好地发挥民主监督的作用。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是我国的新型政党关系，是我国政治制度的一个有机重要组成部分，要使这种多党合作的优点充分发扬出来，就必须改善和加强对各民主党派的领导工作，充分发挥人民政协的职能，逐步使我国的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经常化、制度化、法律化，以使民主党派同共产党一道担负起历史的重任。

第七章 现代化中的独立自主与争取外援

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是毛泽东思想活的灵魂的一个方面。在中国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而斗争的过程中，也必须坚持这一原则。然而，独立自主，自力更生与争取外援是辩证统一的。只有在独立自主的基础上争取外援，才是真正的平等互利；而争取外援的结果，又反过来加强了自力更生的能力。毛泽东提出：“自力更生为主，争取外援为辅，破除迷信，独立自主地干工业、干农业、干技术革命和文化革命，打倒奴隶思想，埋葬教条主义，认真学习外国的好经验，也一定研究外国的坏经验——引以为戒，这就是我们的路线。”

邓小平在新的历史时期，创造性地继承和发展了毛泽东这一思想，在为加速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中，在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原则的基础上，敞开中国大门，实行对外开放，为我国设计了一条通向民富国强的独具特色的道路。

第一节 独立自主，走自己的路

独立自主，走自己的路，是在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领导中国革命与建设的全部活动中，把马列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而得出的一个创造性结论。邓小平在党的十二大开幕词中重申并进一步发挥了这个思想。他指出：我们的现代化建设必须从中国的实际出发。把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一、独立自主原则产生的客观依据

毛泽东提出独立自主原则不是偶然的，它有理论、历史和现实多方面的依据。

从理论上说，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是以唯物辩证法的内因与外因关系的原理为其哲学依据的。独立自主要求立足于内，而非立足于外。做任何事，处理任何问题都应把力量放在主要靠自己力量的基点上。毛泽东在论述事物发展的动力和源泉时，深刻阐述了内因与外因关系的基本观点。他认为：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不在于事物的外部而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内因是变化的根据，外因是变化的条件，外因通过内因而起作用；内因是事物发展变化的第一位原因，它决定事物的存在、性质、发展趋势和方向，对事物发展有决定作用。外因是第二位的，它对事物发展有重大影响，是事物发展不可缺少的因素，可以促进或阻碍事物内部发展的成熟、加速或延缓事物发展的过程。

毛泽东所提出的和一贯坚持的独立自主原则和以自力更生为主，争取外援为辅的方针和路线，正是在指导中国革命和建设中对内外因辩证关系原理的具体运用。

独立自主原则的另一个理论依据是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中关于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的原理。群众路线，即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相信群众具有无穷的创造力，不仅是毛泽东思想活的灵魂的一个基本方面，也是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重要内容。群众是社会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创造者，又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必然成为实现独立

自主、自力更生原则的物质基础和基本力量。相信群众就是相信各国的命运由各国人民自己来决定；依靠群众就是各国的革命和建设归根结底要依靠本国群众来完成。毛泽东关于独立自主的思想是一贯的。还在抗日战争结束前，他就说：“我们希望有外援，但是我们不能依赖它，我们依靠自己的努力，依靠全体军民的创造力。”后来，他又多次强调，只要依靠人民，相信人民就有无穷的创造力，和人民打成一片，就能克服一切困难并创造奇迹。从历史看，坚持独立自主原则，也是我国革命经验的深刻总结。人们知道，在民主革命时期，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从来就把自己的方针放在依靠中国人民自己力量的基点上，不假外力，独立自主地发展中国革命力量。使中国革命力量由小到大，由弱到强，获得了空前规模的大发展。他在总结中国革命胜利的历史时说：“中国这个客观世界，整个地说来，是由中国人认识的，不是在共产国际管中国问题的同志们认识的。共产国际这些同志就不了解或者说不很了解中国社会、中国民族、中国革命。对于中国这个客观世界，我们自己在很长时间内都认识不清楚，何况外国同志呢？”周恩来也说：“中国共产党的产生及其发展，是得到了共产国际不少的指导和帮助的，但是中国共产党的靠山却不是共产国际，而是中国的人民。”这是一个客观事实。1943年5月共产国际宣布解散。是年5月26日中共中央《关于共产国际执委主席团提议解散共产国际的决定》中就阐述了“革命不能输出，亦不能输入”的观点，决议中指出：“共产国际的解散，将使中国共产党人的自信心与创造性更加加强，将使党与中国人民的联系更加巩固，将使党的战斗力量更加提高。”这个观点充分表达了中国共产党人的独立自主的立场和依靠中国人民的自力更生精神。中国共产党之所以在任何艰难困苦的情况下都能度过难关，对来自各方的压力敢于顶住，除了毛泽东等领袖们的大无畏精神外，其中很重要的因素也在于中国共产党拥有坚持独立自主的雄厚的物质力量，那就是人民的军队、人民政权、支持革命的广大人民群众的伟大力量。邓小平评价说：中国革命的成功，就是因为毛主席抵制了斯大林。中国党没有听他的，结果打出了一个中华人民共和国。如果不坚持独立自主，依靠自己的力量去办，屈从来自共产国际内部的压力，中国革命是不可能成功的。

新中国成立后，我们党继续奉行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原则，在诸如土地改革、三大改造等问题上，都明显地显示了中国的特色。进入社会主义建设历史阶段以后，毛泽东更是强调发挥本国人民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他指出：党领导的广大群众中蕴藏着极大的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领导机关要善于从本质上发现群众的积极性，组织群众向一切可以发挥自己力量的地方和部门进军。在《论十大关系》和《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这两篇著作里，多次强调走群众路线和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积极因素，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集中体现了依靠人民群众进行现代化建设的根本指导思想。

从事实来看，我们从事社会主义建设几十年来，在工农业、国防、科学技术等领域所获得的巨大成就，无一不是在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的基础上取得的。以石油工业为例。旧中国石油基本依赖外国进口。建国后，党领导广大石油职工和科技工作者进行了多次大规模勘探与开发，除发展原有油田外，又先后开发了新疆克拉玛依油田、青海冷湖油田、东北松辽盆地油田等，特别是1960年2月中央决定在黑龙江省大庆地区进行石油勘探开发大会战，从甘肃玉门、新疆、青海、四川等地的30多个石油厂矿、院校，抽调人员组成几十个优秀的钻井队，集中几千名

科技人员，4万多职工举行大会战。经过3年的艰苦努力，终于探明了该地区的石油地质储量并投入开发，使我国石油生产打了翻身仗。1963年达到“基本自给”，1965年实现“全部自给”。石油工业是如此，其他如国防工业中研制尖端武器等也是如此。

在依靠群众，独立自主地搞建设方面也有教训。1958年“大跃进”虽说在形式上“发动”了群众，但由于忽视和违背了客观经济规律，扭曲了群众路线，破坏了我党长期形成的群众路线的优良传统。又由于把搞群众运动看成走群众路线的唯一形式或主要形式，致使群众的积极性未能得到应有保护或受到损害。鉴于这个教训，1959年3月毛泽东在一封党内通讯中说：凡属大政方针的制定和执行，一定要征求基层干部和群众中的积极分子的意见。一定要有他们占压倒多数的人到会发表意见，对立面才能树立，矛盾才能揭露，真理才能找到。信中还批评一些单位的领导干部几乎完全脱离群众，独断专行，在许多问题上仅仅相信他们自己，不相信群众，根本无所谓群众路线“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邓小平在新的历史阶段开拓的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是在更大范围内，全方位地实践毛泽东一贯倡导的独立自主、自力更生原则。在他看来，“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无论过去、现在和将来，都是我们的立足点。”

二、中国的现代化要按照中国的情况来办

无产阶级及其政党按照本国的情况，找出适合本国国情的革命与建设道路，是各国革命与建设发展规律的客观要求。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按照中国的情况来办，是指从中国的实际出发，找出符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现代化道路，同样也是中国社会主义建设发展规律的客观要求。

因为各国社会经济发展情况千差万别，阶级关系状况及阶级力量对比很不相同，人民觉悟和组织程度有高有低，民族文化素质亦有差异。因此决不能按照一个固定模式进行革命与建设。所以找出适合本国国情的革命与建设道路，制定适合本国情况的战略与策略，只能由最熟悉本国历史特点和现状的无产阶级及其政党来完成。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是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基于对整个中国情况的正确认识，独立自主地把马克思列宁主义与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从而找到了农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革命道路。在新中国建立以后，特别是进入社会主义全面建设时期以后，毛泽东继续遵循这一思路，努力探索适合于中国情况和体现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他在《关于农业互助合作的两次谈话》、《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的讲话》、《在中国共产党第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等讲话和著作里，都从不同方面探索了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特点和规律。尤其是在1956年4月间所作的《论十大关系》的报告，更是在系统调查研究的基础上，以苏联的建设经验为鉴，全面地阐发了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客观规律和总体布局，其中心思想就是独立自主：按照中国的实际情况来规划和布署中国的现代化。文中指出：“特别值得注意的是，最近苏联方面暴露了他们在建设社会主义过程中的一些缺点和错误，他们走过的弯路，你还想走？过去我们就是鉴于他们的经验教训，少走了一些弯路，现在当然更要引以为戒。”1958年3月10日在成都会议上回顾说：1956年4月提出十大关系，开始提出自己的建设路线，原则和苏联相同，但方法有所不同，有我们自己的一套内容。同年5月18日又在中共八大二次会议各代表团团长会议上指出：十大关系的

基本观点就是同苏联作比较。除了苏联办法以外，是否可以找到别的办法比苏联、东欧各国搞得更快更好。1960年6月18日又在《十年总结》中进一步说：前8年照抄外国经验。从1956年提出十大关系起开始找到自己的一条适合中国的路线，开始反映中国客观经济规律。《论十大关系》及尔后的一系列说明中告诉我们：以苏联为鉴，总结自己的经验，探索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是这一时期毛泽东关于从实际出发，独立自主地决定自己的方针和路线的一个重要历史阶段。

所谓从实际出发，就是从中国的国情出发，那么，毛泽东在有关的重要著作里究竟是怎样分析中国国情，并据以制定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方针路线的呢？概括来说有以下内容：

1. 中国是从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直接转入新民主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的。在旧中国，资本主义性质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未能得到充分发展，分散的个体农业经济占主导地位。这就是说，中国是在相当落后的生产力的基础上和在前资本主义的经济关系的前提下转入社会主义建设的。

还在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上，毛泽东便清楚地指出：“中国的工业和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就全国范围来说，在抗日战争以前，大约是现代性的工业占百分之十左右，农业和手工业占百分之九十左右，这是帝国主义制度和封建制度压迫中国的结果，这是旧中国半殖民地和半封建社会性质在经济上的表现，这也是在中国革命的时期内和在革命胜利以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一切问题的基本出发点。”建国以后，经过了经济恢复时期、过渡时期以及社会主义建设初期的实践后，他对于中国建设面临的巨大困难有了更加清晰的认识。他说过：中国有两条缺点，同时又是两条优点，二者是相互联结的。第一条，中国过去是殖民地、半殖民地，历来受人欺负。工农业不发达，科学技术水平低，除了地大物博，人口众多，历史悠久，以及在文学上有部《红楼梦》等等以外，很多地方不如人家，骄傲不起来。第二条，中国的革命是后进的，到1949年才取得革命胜利，比苏联十月革命晚了30几年，在这点上，也轮不到我们来骄傲。

根据上面分析，毛泽东又进一步把中国的经济遗产和文化遗产落后的状况概括为一穷二白，人们牢牢记住这一点，才能警钟长鸣。

2. 中国地广人多，农民占人口中绝大多数，经济发展又极不平衡。

中国地域广大，领土面积约960余万平方公里，和整个欧洲面积差不多相等。在这片广大的领土之上，虽有肥田沃土、森林矿藏，山河湖泊。然而，一方面由于社会生产力的水平很低，对自然资源的开发和利用非常不够；另一方面，人口基数大，增长又快，使得每一个人所能利用的自然资源又极其有限。而且，人口多，社会经济负担就重，吃饭问题变成头等重要的问题。毛泽东在领导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时，始终抓住农业不放，就是缘于这个道理。他说：“全党一定要重视农业。农业关系国计民生极大。……不抓粮食，总有一天要天下大乱。”他在说明农业是积累的重要来源时又说：“在一定的意义上可以说，农业就是工业。”

在普遍的经济落后的状况下，还存在着明显的不平衡状况。毛泽东在30年代描述过的“近代式的若干工商业城市和停滞的广大农村同时存在”，“若干的铁路航路汽车路和普通的独轮车路，只能用脚走的路和用脚还不好走的路同时存在”这一状况，在建国以后的一段时期里并未改观。他后来在谈到中国经济发展不平衡状况时又说：“我国全部轻工业和重工业，都有约百分

之七十在沿海，只有百分之三十在内地。这是历史上形成的一种不合理的状况。”他并建议，为了改变这一不合理状况，平衡工业发展的布局，内地工业必须大力发展。在谈到资源分布的畸形状况时又说，在少数民族居住地区，尽管人口少，但资源却很丰富。“我们说中国地大物博，人口众多，实际上是汉族‘人口众多’，少数民族‘地大物博’，至少地下资源很可能是少数民族‘物博’”。很显然，上面说的经济发展的不平衡状况，只有经过长时期的社会主义建设才能有所改变。

3. 中国由于长期受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剥削和压榨，人民群众的文化水平低，民主传统也较为缺乏。

毛泽东早就说，旧中国的广大人民群众，尤其是农民，长时期内过着饥寒交迫和毫无政治权利的生活，其贫困、不自由和文化低下的程度，为世界所罕见。建国以后，虽经过多方努力，使人民的文化程度渐有提高，但文化素质偏低的情况并未根本扭转。在广大农村，受到中等以上教育的人，为数寥寥，在一些边远地区和少数民族区域，文盲在人口中比例极高，有的少数民族没有学校，有的没有文字，靠刻木结绳记事。这对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极为不利。就以知识分子而论，不单单数量少（各类知识分子在解放初期不足 500 万），而且，一般说来，也缺乏进行现代化大生产的素养和经验。

文化水平极低，民主传统又缺乏。”这样，独裁专断的家长制作风易于滋长，小资产阶级社会主义、空想主义、冒险主义、绝对平均主义等等也容易泛滥。4. 中华民族是一个勤劳勇敢和酷爱自由的民族，又是一个有进取精神和富有智慧的民族，中国社会主义建设，得到了有远见卓识的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

毛泽东说，中国是世界文明发达最早的国家之一，“在中华民族的开化史上，有素称发达的农业和手工业，有许多伟大的思想家、科学家、发明家、政治家、军事家、文学家和艺术家，有丰富的文化典籍。”在几千年的历史中，为反抗国内外各种黑暗势力，有过大小数百次的战争和起义，产生了难以数计的民族英雄和革命领袖，并最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取得了民主革命的伟大胜利。进入社会主义建设时期以后，中国人民更是表现了自己的决心、才能和毅力。毛泽东说：“人类的发展有了几十万年，在中国这个地方，直到现在方才取得了按照计划发展自己的经济和文化的条件。自从取得了这个条件，我国的面目就将一年一年地起变化，每一个五年将有一个较大的变化，积几个五年将有寸更大的变化。”又说：“社会的财富是工人、农民和劳动知识分子自己创造的。只要这些人掌握了自己的命运，又有一条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路线，……任何人间的困难总是可以解决的。”

5. 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是在 20 世纪下半叶的更进步的历史

条件下开始的，中国的建设有先例可循，能够得到主要来自苏联的国际主义的援助，又可以吸取当代发达国家提供的先进的科学技术条件。

在本书第二章里说过，从 1953 年开始的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基本任务，就是集中主要力量进行以苏联帮助我国设计的 156 个建设项目为中心的，由 694 个大中型建设项目组成的工业建设。致使我国历史上从未有过的一些工业部门建设起来。毛泽东谈到这一问题时说：“大家看吧，谁给我们设计和装备了这么多的重要工厂呢？美国给我们没有？英国给我们没有？他们都不给。只有苏联肯这样做。因为它是社会主义国家，是我们的同盟国家，除了苏联以外，东欧一些兄弟国家也给了我们一些帮助。”如人们所知，这

一时期，世界上各先进国家的科学技术也有突飞猛进的发展，也便于我国的建设尽可能采取最新技术成果，以尽快跻身于世界先进民族之林。

上述几个方面，概要地反映出毛泽东对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基本历史特点的分析。

这些特点不同于世界上其他任何国家，又不同于中国任何一个历史阶段。只有牢牢地把握住这些历史特点，才有可能独立自主地决定适合于自己国家情况的建设方略。毛泽东提出的中国工业化的道路以及与之相关的一系列两条腿走路的方针，中国农业的合作化与机械化，中国的国防现代化及科学技术现代化等等都是由此而来：后来产生的许多失误，也是由于违背中国实际情况和急躁冒进的结果。

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邓小平认真总结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的经验和教训，更加重视对国情的分析，他把马克思列宁主义与中国实际进一步结合起来，努力研究和探索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特殊规律，开拓了一条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建设道路。他指出：“我们的现代化建设，必须从中国的实际出发。”必须“真正摸准、摸清我们的国情和经济活动中各种因素的相互关系，据以正确决定我们的长远规划的原则。”他还说：“照抄照搬别国经验、别国模式，从来不能得到成功。”邓小平对于中国国情的分析，还突出地强调了以下几个观点。1. 中国已建立起社会主义的基本制度，中国必须沿着社会主义道路继续走下去。邓小平说：“我们建立的社会主义制度是个好制度，我们要坚持。为社会主义、共产主义而奋斗，这是我们马克思主义者过去闹革命的最大目标和崇高理想。现在我们搞经济改革，仍然要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共产主义的远大理想，年轻一代尤其要懂得这一点。”问题只是，由于若干年一左”的错误，使我们对于什么是社会主义，社会主义的特点是什么？了解得不那么准确，甚至有偏离，这需要在实践中加以纠正。因此他又说：“我们多次重申，要坚持马克思主义，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但是，马克思主义必须是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必须是切合中国实际的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至于有的人以我国生产力落后为借口，试图否认我国的社会主义性质，主张回过头去搞新民主主义或国家资本主义，甚至效仿西方走资本主义道路，这当然是完全不许可的。邓小平说：“中国根据自己的经验，不可能走资本主义道路。道理很简单，中国十亿人口，现在还处于落后状态，如果走资本主义道路，可能在某些局部地区少数人更快地富起来，形成一个新的资产阶级，产生一批百万富翁，但顶多也不会达到人口的百分之一，而大量的人仍然摆脱不了贫穷，甚至连温饱问题都不可能解决，还会发生严重的就业问题。”又说，有的人只讲四化，不讲社会主义，“这就忘记了事物的本质，也就离开了中国的发展道路。”

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更是郑重指出：“毫无疑问，我国已经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进入了社会主义社会，任何否认这个基本事实的观点都是错误的。”

2. 中国生产力水平低，经济和技术落后，对这一点必须有清醒的认识。

早在 1979 年，邓小平就说，要使中国实现四个现代化至少有两个重要特点是必须看到的：一个是底子薄；一个是人口多、耕地少。由于底子太薄，现今中国仍然是世界上很贫穷的国家之一，而耕地少，人口多，特别是农民多，使得在生产还不够发展的条件下，吃饭、教育和就业都成为严重的问题。而这种情况不是很容易改变的，后来他又说：“我们要经常记住，我们国家

大，人口多，底子薄，只有长期奋斗才能赶上发达国家的水平。”在另一次谈话里，他还用大国与小国的辩证关系来分析中国的国情。他说，“中国是个大国，又是个小国。所谓大国就是人多，土地面积大。所谓小国就是中国还是发展中国家，还比较穷，国民生产总值人均不过三百美元。”依据上述情况，他在1987年间又把我们这样一个社会主义国家称作“不够格”的社会主义。应该说，承认自己国情中这些不利的方面，能教育我们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

事实也正是如此。建国几十年来，虽然我国的建设取得了很大成绩，但依然是生产力水平低，物质生产不发达。不发达的物质基础突出表现在：工业化尚未完成；农业基本上处于手工生产阶段；国民经济处在手工劳动到高度自动化分层次的生产过渡，生产的社会化程度较低；经济发展情况很不平衡。物质技术落后状况，不仅远远落后于经济发达国家的水平，也落后于某些发展中国家的水平。建国几十年来，虽然具备了建设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为主导地位所必须的社会化的生产力，但生产力的发展水平还没有达到足以使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完善和成熟的程度。生产力发展程度低，科学技术力量也很薄弱。虽说在某几个方面达到了较为先进的水平，但在总体上说，如装备、工艺、技术队伍、经营管理、现代新科技诸方面同各先进国家相比还有很大的距离。特别是自二次世界大战以来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使我国更是面临着严峻的挑战。

3. 中国必须坚持发展生产力，坚决实行改革和开放。

既然我国生产力水平低、科技落后，加之建国几十年来两次大曲折，加重了这一弱点，为此，把发展生产力规定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根本任务。邓小平反复强调这个问题。他说：对于什么是社会主义，马克思主义？过去认识不完全清醒。马克思主义最注意发展生产力。共产主义的含义就是各尽所能，按需分配。还说：“社会主义要消灭贫穷。贫穷不是社会主义。”

要坚持社会主义，就要实行改革，即改革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一系列相互联系的环节和方面。以解放生产力和促进生产力更快地发展。照邓小平的理解，这种改革要“多方面地改变生产关系，改变上层建筑，改变工农业企业的管理方式和国家对工农业企业的管理方式，使之适应于现代化大经济的需要。”“各个经济战线不仅需要进行技术上的重大的改革，而且需要进行制度上、组织上的重大改革。进行这些改革，是全国人民的长远利益所在”。同年12月间，又在一次讲话里指出：我们的经济管理工作，机构臃肿，层次重叠，手续繁杂、效率极低、政治的空谈往往淹没一切。原因在于没有及时提出改革，“但是如果现在再不实行改革，我们的现代化事业和社会主义事业就会被葬送”。

在实行改革的同时，还要坚决实行对外开放。

中国是11亿多人口的世界大国，底子又薄，就决定了必须实行独立自主、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勤俭建国方针。不是靠外国人越俎代庖，替中国人包建社会的物质文明。而是要依靠自己的力量。然而独立自主、自力更生并不等于闭关自守。依据中国国情，更需要调动国内外一切积极因素。邓小平说：中国在历史上落后，就是因为闭关自守。几十年经验证明，关门搞建设是不行的。要发展生产力，改革贫穷落后的状况，既需要资金，也需要技术，还需要现代化管理的经验知识，这都是我们所不足的，因此必须开门搞建设。

三、对外交往中必须坚持独立自主原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是一个主权国家，在对外交往中理应坚持独立自主原则，这也是作为社会主义国家在国际事务方面坚持独立自主原则的具体表现。

建国以后，在毛泽东领导下，我国在处理对外关系上，从维护社会主义建设大局出发，一贯维护国家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坚持捍卫国家和民族利益，努力创造一个有利于我国国民经济现代化的外部环境。

所谓在对外交往中坚持独立自主原则，是指从中国人民根本利益出发，独立自主地决定我们的立场和制定我们的对外政策，不依附任何大国，或大国集团，不屈服任何大国压力，以独立自主的姿态活动在国际舞台上；实行不结盟政策，不与任何军事大国结成同盟或建立战略关系；同一切国家关系都遵循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即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

实践证明，它已成为当今处理国家之间关系的唯一准则，也为世界绝大多数国家所公认。从一定的意义上说，独立自主原则是中国对外政策的中心点和根本特点。自建国至今，由于我国政府在对外关系上坚持了独立自主的原则和立场，国际交往不断扩大，同第三世界的团结与合作不断加强，不仅反对霸权主义、维护了世界和平，也在国际上赢得了声誉。

独立自主的心理基础是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自尊、自力、自强、自信是尊重、相信、依靠自己民族的一种心理表现，又是一种民族精神的光辉体现。毛泽东正是这种民族精神的杰出代表。百多年来饱受帝国主义侵略之苦所激发的民族抗争精神赋予了毛泽东强烈的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他不畏强暴和压力，为了民族的尊严和利益，敢于藐视强大的对手，每当国家和民族的主权和尊严遭到敌人的侵害时，他总是带领群众奋起反抗。当日本帝国主义疯狂地侵略中国之时，他充满信心说：“我们中华民族有同自己的敌人血战到底的气概，有在自力更生的基础上光复旧物的决心，有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能力。”他的这种品格和特性不仅深深地埋藏在人民的心目中并为人们所敬佩，在国际上也为世人所推崇。尼克松在《1999年：不战而胜》一书中回顾说：1972年他第一次访华时，有的专家预言毛泽东提出的第一句话将是，世界上最富的国家准备怎么帮助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国家？然而这位专家的判断错了。他同毛泽东、周恩来会晤长达20小时，中方没有提起经济问题。因为对中国领导人来说，重要的不是美国的金钱而是美国的实力，使中美走到一起的是国家安全这个压倒一切的当务之急。他还不无赞赏地说：“中国人是个独立性极强的民族，对于外人企图影响或主宰他们事务历来很有反感。”

毛泽东在对外交往中坚持独立自主原则的精神在同大国沙文主义的斗争中有着最突出的表现。

50年代末至60年代初，苏联逐步走上大国沙文主义的道路，提出了一些有损我主权的要求，如1958年7月苏联领导人赫鲁晓夫提出在我国领土上建立长波电台、潜艇基地和共同舰队等无理要求，毛泽东当即严正表示：这是要控制，要租界权，是对我们民族尊严和主权的侮辱，中国不能接受。并指出，俄国人把自己的民族主义扩大到了中国海岸。其后，苏联领导人采取了导致两国关系进一步恶化的严重做法。1959年6月苏联政府片面撕毁了1957年10月两国签订的关于国防新技术协定。1960年7月苏联政府不同中

国政府协商，单方面决定在短短一个月内撤回全部在华专家，撕毁了 343 个专家合同和合同补充书，废除了 257 个科学技术合作项目。由于这些专家分布在我国经济、国防、文教、科学研究等部门的 250 多个企业和事业单位，并在技术设计、工程施工、设备安装、产品试制和科研等方面都担负着重要职务。而聘期未到，合同不到期，苏方不顾中方挽留，说撤就撤，带走了全部图纸和资料。这种突然袭击和拆台做法造成我国一些重大设计项目和科研项目被迫中断，使一些正在施工的建设项目被迫停工，使一些正在试验生产的厂矿无法按期投入生产。苏联领导人这种背信弃义的行动严重地破坏了我国国民经济预定计划。在此之后，在 1959 年的中印边界事件中，又公开偏袒一方，策动反华，给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带来了巨大的困难和损失，也严重损害了中苏两党、两国人民的传统友谊。苏共一些领导人的做法表现了它以“老子党”自居，企图以强凌弱、以富压贫，背信弃义，脱离了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准则，也破坏了国与国之间平等互利和平共处等原则。毛泽东领导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顶住了这种压力、坚决地捍卫了国家的主权，并发扬自尊、自力、自信、自强的精神，不仅度过了建国以来少有的困难时期，还完成了包括“两弹一星”在内的科研任务和建设工程。

在进入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以后，邓小平继续坚持在对外交往中维护主权的原则，重视提高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绝不允许丧失国格、人格。他曾说：“中国人民珍惜同其他国家和人民的友谊和合作，更加珍惜自己经过长期奋斗而得来的独立自主权利。任何外国不要指望中国作他们的附庸，不要指望中国会吞下损害我国利益的苦果。”以后又说：“中国的对外政策是独立自主的，是真正的不结盟。……中国不打美国牌；也不打苏联牌。中国也不允许别人打中国牌。中国对外政策的目标是争取世界和平。在争取和平的前提下，我们一心一意搞现代化建设。发展自己的国家，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无疑是对毛泽东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思想的继承和进一步发展。

第二节 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争取外援

毛泽东强调独立自主、自力更生，认为这是立国的基点。然而，并不拒绝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争取外援。这两者是辩证统一的。他在领导中国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过程中，以原则的坚定性与策略的灵活性相统一打破了帝国主义和霸权主义对我国的封锁，争取了必要的外援，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创造了有利条件。邓小平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以更加勇敢的姿态开拓和创新，提出了改革和开放的战略方针，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毛泽东思想。

一、学习外国，坚持分析

早在建国前夕，毛泽东就说，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中国人民愿意同世界所有国家做生意。建国之初又重申：“中国人民愿意同世界各国人民实行友好合作，恢复和发展国际间的通商事业，以利发展生产和繁荣经济。”之后，我国政府与苏联建立了友好互助同盟，取得了苏联和东欧兄弟国家的援助。以后也从日本、原联邦德国进口了石油、化工、冶金、电子等技术设备，开展了一些经贸往来。1956 年 4 月，毛泽东在《论十大关系》的报告里，系统阐发了中国与外国的关系，指出争取外援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一个重要的外部条件，并公开提出“向外国学习”的口号。“向外国学习”是争

取外援的理论前提和思想基础。

在向外国学习的问题上，毛泽东作了系统的多方面的阐发。

首先，是要不要向外国学习。他明确的回答，认为“向外国学习的口号”，是提得对的。“现在有些国家的领导人就不愿意提，甚至不敢提这个口号。这是要有点勇气的”。并说学习态度要谦虚、时间要长远：“将来我们国家富了，我们一定还要坚持革命立场，还要谦虚谨慎，还要向人学习，不要把尾巴翘起来。不但在第一个五年计划要向人家学习，就是在几十个五年计划之后，还应当向人家学习。一万年都要学习嘛！”“就是要把戏台上的那个架子放下来。”

他还主张全方位的学、多渠道的学。他写《论十大关系》前夕听取重工业口的汇报时说：“要派人到资本主义国家去学技术，不论英国、法国、瑞士、挪威，只要他们要我们的学生，我们就去嘛！”在接待波兰统一党代表团时说：中国是世界和人类的组成部分，中国不自私自利。中国是一张白纸，你们可以在这张纸上写字，你们的科学和文化可以驰骋在这张纸上。在中国人民生活的这块土地上，各国人都有份。无论东方还是西方，无论是社会主义国家还是资本主义国家都要拜他们为师。并采取派出去、请进来等方法去取经。

其次，是为什么要学习外国。他用辩证法的两点论论述了向外国学习的必要性。他说：“应当承认，每个民族都有它的长处，不然它为什么能存在？为什么能发展？同时，每个民族也都有它的短处。”并有针对性的批判形而上学的一点论，他说：“有人以为社会主义就了不起，一点缺点也没有了。哪有这个事？应当承认，总是有优点和缺点这两点。”这里他强调了观察要有全面观点。再次，是向外国学什么，他确定向外国学习的总方针是：“一切民族、一切国家的长处都要学，政治、经济、科学、技术、文学、艺术的一切真正好的东西都要学。”就社会科学而论，他认为“要学习属于普遍真理的东西。”就自然科学而论，他认为依据我国在此方面落后的实际，应“特别要努力向外国学习。”提出向资本主义国家主要学习“先进的科学技术和企业管理方法中合乎科学的方面，工业发达国家的企业，用人少，效率高，会做生意，这些都应当有原则地好好地学过来，以利于改进我们的工作。”但并不是什么都学，他强调指出：“外国一切资产阶级的一切腐败制度和思想作风，我们要坚决抵制和批判。”

最后，是怎样去学。他提出要坚持分析原则。指出：“必须有分析有批判地学，不能盲目地学，不能一切照抄，机械搬运。”对一切国家都要坚持这个原则。毛泽东总结过去几年学习苏联中的经验教训时说：苏联原设电影局、文化部。我们恰恰相反，有人就说我们错了。然而这些人却没料到，不久人家也改成文化部、电影局了。生搬硬套苏联经验十分严重。“对任何事物都不加分析，完全以‘风’为准。今天刮北风，他是北风派，明天刮西风，他是西风派……自己毫无主见，往往由一个极端走到另一个极端。”还指出，就是向外国学技术也不能盲目的学。提出学习外国无论是哪些方面的内容都要与本国实际结合起来。必须反对两种倾向，一种是不加分析的一概排斥，另一种是盲目迷信外国，不加分析的一概照搬。这两种倾向都不是马克思主义的态度。毛泽东提出学习外国要坚持分析，其实质在于要贯彻独立自主的精神，即通过自己的独立思考、开动脑筋，达到真正地理解与消化，才能获得成功。艺术方面也应大力开展中外交流。他主张，凡是外国的好东西，我

们统统拿过来。他在 1956 年 3 月《同音乐工作者的谈话》中，从理论上阐述了世界各民族文化交流的历史必然性和党对外来文化包括西方文化的基本态度。并举出汉、唐两代都开过中外文化交流的新风，都不怕外国的好东西，举出唐朝有一种乐器，政府开会时奏乐，有六种音乐，七种舞蹈，其中有六种节目都是从外国传来的，只有一种节目是本国的。周恩来在同一时期也说过：我们虽然扩大了对外的交往，但开放得很不够。1955 年我们接待了 60 多个国家的 4000 多外宾，比起祖先来差得很。在 1300 多年前，中国唐朝的首都西安，就住有 10 几万外国的居民。历史上我们的文化高，近 300 年来西方文化高，我们要承认，应向西方学习。刘少奇在此期间谈到领导制度的改革时说：资产阶级革命初期所采用的一些民主比我们现在的一些民主办法甚至更进步一些。比如美国领袖华盛顿也算劳苦功高吧！但是他做了 8 年总统之后，退为贫民。这样的办法，我们是不是也可以参考一下，也可以退为贫民吧！上述的意见或思考，反映了 50 年代中期，进入社会主义全面开展建设阶段，向外国学习，争取外援方面，决不仅仅限于经济和科技两方面，而是认为在政治、文化等许多领域也都有可以借鉴之处。

1975 年 7 月邓小平在给毛泽东的信中说：“《论十大关系》稿，已整理好，我看整理得比较成功”，“我们在读改时，一致觉得这篇东西太重要了，对当前和以后，都有很大针对性和理论指导意义。”由于该文的指导思想主要是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内容寻找一条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同时，认真吸取外国经验。因此邓小平着重肯定了它对于开展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价值。

然而遗憾的是，《论十大关系》，特别是向外国学习的思想，由于“左”的干扰，未能切实贯彻。当然，客观上自 50 年代以来，以美国为首的主要资本主义国家时我国长期敌视和封锁，再加上以后的中苏断交，给向外国学习造成了障碍；从主观上说，也有片面强调自力更生，把自力更生与对外经济往来割裂开来、对立起来的错误倾向，把后者批评为“崇洋媚外”、“卖国主义”，结果变成了盲目排外和闭关锁国。这是一个应认真记取的教训。

二、打破封锁，争取外援

这里说的打破封锁包括打破帝国主义封锁和打破霸权主义的封锁。我们先说前者。

人们知道，我们党和政府为维护民族和国家的尊严，捍卫国家的独立、主权和领土的完整，一贯实行打破帝国主义国家对我国的封锁政策。当我们取得了全国政权后，迫在眉睫的任务是医治战争创伤，恢复并发展国民经济；然而，美国及被赶出中国大陆的蒋介石集团不甘心他们的失败，继续采取敌视新中国的政策，军事威胁和经济封锁双管齐下。特别是 1950 年悍然发动侵略朝鲜的战争，把战火烧到鸭绿江边，还派第七舰队进驻台湾海峡，从南朝鲜、台湾、印度支那三方面对我实行武装进逼。鉴于这种严峻的客观形势，我国采取了“一边倒”的立场与政策，即倒向和平民主阵营一边，巩固和发展同苏联与东欧社会主义国家的联合与合作，争取他们的援助，有力地打破帝国主义国家对中国的封锁。

还在 1949 年 12 月间，毛泽东和周恩来便亲自前往苏联与斯大林会晤，通过谈判在 1950 年 2 月共同签订了《中苏友好互助同盟条约》。该条约针对美国和日本军事威胁，把中苏两国的防务联系在一起。苏联政府确定向中国提供优惠贷款和经济、教育、科学、技术等方面的援助。确定在第一个五

年计划期间，帮助我国援建 156 项建设的重点工程。（实际施工为 150 项。——作者）这些项目包括军事工业企业 44 个，内含航空、电子、兵器、航天、船舶工业。冶金工业企业 20 个，内含钢铁、有色金属、化学工业企业 7 个，机械加工企业 24 个。能源工业企业 52 个，内含煤炭、电力、石油，此外还有轻工及医药工业 3 个。东欧社会主义国家也为我国经济建设援建了 68 项。与此同时，斯大林还决定：“借款三亿美元，分五年付款，每年六千万，年息一分；对东欧各新民主主义国家贷款利息均为二分，中国因战争及经济破坏，利息轻一点。”此外还提供了五亿卢布的长期贷款，年息定二分。陈云回忆说：当时“苏联是社会主义国家，那时他们对我们的援助是真心诚意的，比方说：苏联造了两台机器，他们一台，我们一台。”就在这一时期的前后 5 年中，苏联政府动员了不少人员帮助我国编制计划、传授技术、代培人员，又提供低息贷款，帮助援建项目、供应设备，还派遣大批专家和工程技术人员来华，在相当艰苦的条件下参加新中国的各项重点建设工作。这一切都同苏联政府和斯大林的支持分不开，是苏联人民国际主义精神的表现。

总的说，《中苏友好互助同盟条约》的签订，是对新中国的有力支持，对保卫中国安全和迅速恢复经济起了明显的作用。

应当指出的是，这个条约本身也体现了我们党和政府在争取外援中坚持了独立自主、平等互利的原则和精神。如条约中明确规定：“双方保证以友好合作的精神，并遵照平等、互利、互相尊重国家主权与领土完整及不干涉对方内政的原则，发展和巩固中苏两国之间的经济和文化的联系。”中国接受苏联的援助也不是无偿的，而是体现了平等互利的原则。如 1953 年 5 月 15 日中苏两国签订的协定书中规定，在 1954—1959 年间，中国向苏联提供钨砂 16 万吨、铜 11 万吨、锑 3 万吨、橡胶 9 万吨等战略物资，作为苏联对华援建项目的补偿。本着互相尊重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原则，决定逐步归还苏联对中国长春铁路、旅顺口和大连的特权。

由于我们党在建国初期采取了“一边倒”的正确立场和政策，使我们取得了苏联等社会主义国家政治上的支持和经济上的援助，帮助我国建立了比较完整的基础工业体系和国防工业体系的骨架，使第一个五年计划得以顺利完成，为国家工业化奠定了初步基础。使我们摆脱了政治与经济上的困境，新生政权得以巩固、边防局势得以缓和，打破了帝国主义的封锁、禁运，沉重地打击了帝国主义侵略政策和战争政策。

如果说，在打破帝国主义封锁和禁运政策方面我们是卓有成效的活，那么，在打破霸权主义的封锁，争取外援方面就更是难能而可贵的了。

发展至 60 年代，苏美两个超级大国争夺世界霸权的斗争愈演愈烈。苏联一方逐步由原来的劣势发展为攻势，且咄咄进逼，1968 年出兵侵占捷克，其后，又在中苏、中蒙边界陈兵百万；而美国，由于在原先与苏联争霸中战线过长，消耗过大，国内矛盾甚多，于是，对于苏联的争夺被迫采取守势。在此形势下，美国一些明智的领导人，为了摆脱困境，着手调整与中国的关系。毛泽东密切地观察到国际政治力量的新变化，并善于利用矛盾，打击最主要的对手，以摆脱我们的困境。他依据国际形势的新变化，确定了新的战略，打破苏联霸权主义对我国的军事威胁与封锁，争取外援，决定改善中美关系。毛泽东提出了“一条线，一大片”的国际统一战线策略，“一条线”就是从中国经日本到中东、西欧，南边到澳大利亚、新西兰，最后到美国。其周围国家叫“一大片”。1972 年中美双方签署了第一个《联合公报》、1978 年

12月发表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关于建立外交关系的联合公报》，自1979年1月1日起中美双方互相承认并建立了外交关系。中美关系的正常化和反对苏联扩张主义的国际统一战线的形成，打破了苏联对我国的军事包围和封锁。并使我们摆脱了60年代以来“两个拳头打人”的困境。在中美关系正常化的谈判中，我们坚持贯彻了独立自主的精神和平等的原则。双方同意以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来处理两国间的关系。具体表现在1978年中美谈判达成的协议中规定美国承认只有一个中国，台湾是中国一部分的立场，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中国唯一合法的政府；在中美关系正常化之际，美国政府宣布立即断绝同台湾的“外交关系”，并从台湾和台湾海峡撤出军事力量和设施，并通知台湾当局终止《共同防御条约》，所有这些成果的取得都同坚持原则和坚持斗争分不开，是中国独立自主和外交政策的伟大胜利。中美关系的正常化有利于太平洋地区和世界的和平与稳定，也为创造一个有利于和平与发展的建设环境赢得了时机与时间，中美关系从此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外交关系的建立，为两国及至西方国家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发展经济、文化、科学、技术及贸易的往来、交流与合作开拓了一个新的广阔的前景。我们也开始引进西方国家的一些先进技术和设备，吸收了一些外资，为我国的经济发展增加了新的活力。1970年，中美建交前贸易额为零，到1986年达73亿美元。美国成为中国第三大贸易伙伴。1986年中美签订了官方科技合作议定书27个，中美合作项目达500多个。特别是在1983年中苏关系松动之后，美国对中国技术出口迅速放宽，并把中国从美国出口管制分类的P组国家改为V组国家、将中国列入与美国友好的非盟国之类。

应该指出，从根本上来讲，西方国家对任何一个国家的“援助”，包括政府、集团或个人的经贸往来，同无产阶级的国际主义援助在性质上根本不同，这里只是通商、投资和做生意。他们除了赚钱的目的之外，也常常把自己的生活方式和价值观念强加给对方，这是我们应提高警惕并加以防范的。但这并不影响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友好往来。

三、对外开放、争取外援

上面说过，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在总结历史经验的基础上，邓小平提出了对外开放的战略方针，并形成了一套完整的理论和路线。

为什么对外开放会成为我国长期的基本国策，它同独立自主原则是否矛盾，这应从当今世界经济发展趋势和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经验的高度加以认识。

首先要肯定，对外开放不仅是当今世界经济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任何国家得以生存和发展的一般规律。马克思和恩格斯在100年前就指出：在近代条件下，经济的发展和相互联系已成为一种司空见惯的现象。这是因为自从资产阶级开拓了世界市场，使一切国家的生产和消费都成为世界性的了，即意味着原来闭关自守和自给自足的状态逐步被打破。马克思在《经济学手稿（1857—1858）》的导言中，还提出应当研究“生产的国际关系”问题，包括“国际分工”、“国际交换”、“输出和输入”、“汇率”等方面。毛泽东也说过：“自从帝国主义这个怪物出世之后，世界的事情就联成一气了，要想割开也不可能了。”世界经济发展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世界经济加速发展和高科技的腾飞，进一步验证了这些科学的预见。它越来越使人们看清一个事实：任何一个国家都不可拥有发展本国经济所需要的全部资源和所有先进科学技术。发展中国家需要发达国家的资金和技术，而发达国家也

需要发展中国家的资源和市场。只有相互取长补短，通过经济合作，开通贸易，进行技术和文化的交流，才能达到互利和互惠的目的。纵观世界，凡是经济蓬勃发展和富有活力的国家和地区，无不同实行开放政策有关。如不足300年历史的美国，成为世界经济发展之最，重要原因之一是它始终奉行对外开放政策。它先后在本国设置了70多个自由贸易区；开展贸易往来和技术交流，也充分吸收外国资本、技术和人才，为其所用。又如日本、原联邦德国、新加坡等更是把国际经济合作和交流放在生死攸关的位置上。事实证明，实行对外开放是使一个国家和民族振兴、经济高速发展的明智之举。

对外开放也是社会主义国家实行改革的必然要求。改革的内容是全面的，不仅经济，还包括政治、教育、科技等方面。改革与开放密不可分。广义来说，改革本身便意味着开放；反之，实行开放也就是一种改革，即改变那些闭关锁国的状态，尽可能吸收外国的资金、先进的科学技术和管理方法，以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这就是说，对外开放也是改革的重要内容。邓小平说：实践证明，我们搞改革、开放的路子是走对了。

关于在新形势下我国对外开放的方针与原则，邓小平作了系统说明。

我国的对外开放是在独立自主基础上的对外开放。也就是说，在对外交往中，无论进行经贸合作，还是文化技术交流与合作，都一律贯彻独立自主精神。具体来说，即国家不分大小、不分贫富，都要互相尊重对方的主权和利益。坚持不谋求特权和不附加任何不平等条件的原则和立场。同时，在实行对外开放时不忘记自力更生。邓小平在会见利比亚元首多伊时说：我们一方面实行开放政策，另一方面仍坚持建同以来毛主席一贯倡导的自力更生为主的方针。必须在自力更生的基础上争取外援。还有就是引进发达国家的先进技术或设备，应有计划、有选择，并尽可能通过自己的吸收与消化；至于对外来腐朽思想的侵蚀，则应坚决抵制，不允许资产阶级生活方式泛滥，不拿原则作交易，充当别国的政治附庸，更不能在对外交往中丧失国格、人格。邓小平指出：“中国人民有自己的民族自尊心和自豪感，以热爱祖国、贡献全部力量建设社会主义祖国为最大光荣，以损害社会主义祖国利益、尊严和荣誉为最大耻辱。”坚持了这个原则，就是坚持了独立自主精神，丢掉了这个原则，就丧失了独立自主。

特别应当指出的是，对外开放不是权宜之计，是贯彻于整个社会主义发展时期的战略原则。由于我国尚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经济、文化和科学技术都比较落后，为缩短与发达国家的差距，不能再走先工业化国家走过的漫长的工业化道路，而应采取迎头赶上的方法，即通过扩大开放，积极掌握当今世界已有的先进科技成果和管理经验，以天下之长，补我之短，加速自身的发展。

我国的对外开放是全方位的，不仅对西方发达国家开放，也对苏联等国开放，同时还对第三世界发展中国家开放。

就对外开放的主要内容和形式而论，主要包括开展对外贸易，引进资金、技术、设备、管理经验、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建立经济特区，也包括引进其他国家一切智力，文化科学发展的最新成果。对外贸易是国际范围内的商品流通与交流，它是使一切国家经济迅速发展的重要手段，对中国来说更是至关重要。原因是多年来闭关锁国的政策堵塞了促使国民经济腾飞的这条渠道，它成为我国经济停滞的重要因素之一。如前所述，对外开放是增强我国自力更生能力的重要国策，而对外开放也正是通过对外贸易（当然还有

其他内容)这种手段来实现。它的优点一是在国际市场上可以换取本国短缺产品,以满足生产与生活发展的需要。二是可以引进国内急需的先进科技与管理方法,以填补我国科技空白,三是可以换取大量外汇,以解决经济建设资金严重不足的矛盾。因为出口创汇能力的大小,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对外开放的程度和范围,同时又直接影响着国内经济建设的规模与进程。实行对外开放的一个基本宗旨就是吸引外资为我所用。从我国国情来看,大规模经济建设的不利条件之一就是现代化建设急需大量资金与资金缺少之间的矛盾。这个矛盾甚或在相当长的时期内难于改变。调动国外的积极性,吸引外资、合理利用外资是重要一招,是上策。其优点一是可以缓解国内经济建设资金不足的矛盾。二是可以利用外资引进先进生产技术、设备和管理经验,从而可以提高整个国民经济的素质,总之,它是扩大国际间的经济合作与交流,促进国内经济发展的最佳途径。吸引外资、利用外资可以采取多种方式,诸如:吸引外商直接投资,进行合资经营、合作经营、合作开发、补偿贸易、加工装配。亦可争取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提供中长期、中低利贷款及各种名目的开发基金、救济金等。还可以搞一般商业贷款。与此相应,实行对投资者放宽政策。项目不分大小,对象不分国别、制度与地区,无论是外国还是港、澳、台,均对他们敞开大门,并使他们的经营有利可图。这样做我们争取了时间,发展了自己。这是开明的方针、有胆识的政策。

引进国外的先进技术也是加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途径。多年来我们在自力更生的基础上虽然已拥有了一定的技术力量,甚至在某些方面达到了相当先进的水平,但总的来说比起发达国家还有很大差距,无论是装备、工艺、技术队伍、经营管理水平毕竟还很落后。在当今世界新科技突飞猛进、技术更新周期日益缩短的形势下,完全靠自己重头摸索决非上策。要迎头赶上就必须引进国外的先进科技为我所用。引进国外新科技也必须贯彻独立自主的精神,既与我国实际情况相结合,经过自己的吸收、消化与创造性的劳动,反对照抄照搬。先进设备和部件、新型的优质材料、技术资料、图纸、先进管理方法、技术服务及专利权及工业产权转让或许可均属先进技术引进之列。

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输出是开展对外经济合作获取外汇的重要形式。我国人多、劳动资源丰富,如充分发挥,能创造财富,不能充分发挥,就是包袱。从国内说,可以搞多种经营,广开就业渠道。从国外说对外承包工程、劳务合作是充分发挥劳动资源的重要渠道。

此外,建立经济特区,开放沿海港口城市和地区是实行开放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邓小平在论建设特区的重要作用时指出:“特区是个窗口,是技术的窗口,管理的窗口,知识的窗口,也是对外政策的窗口。”在指出特区的优点时说:“特区将成为开放的基地,不仅在经济方面、培养人才方面得到好处,而且会扩大我国的对外影响。”为了用优惠的政策吸引外资,先后建立了深圳、珠海、汕头、厦门四个经济特区,开放了北起大连,南至海南岛等14个沿海港口城市,开辟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闽南厦漳泉三角地区为沿海经济开发区,并在这些沿海地区和城市发展外向型经济、积极参与国际市场的竞争和循环。我国首创的经济特区,不是政治特区。它是社会主义经济的组成部分,其特点主要表现在实行特殊的政策和特殊的管理体制上。具体来说:特区经济发展,主要是依靠利用外资;经济活动是以发展外向型经济为中心;对前来投资的客商,在收税、土地使用费、人员入境及

货物出口等方面均提供方便和实行优惠政策。它是在我党领导下完全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主权的行政区域。因而建设经济特区体现了独立自主的精神与原则。当然，对外开放不仅包括经济方面，还包括政治方面，即在和平与发展两大主题上与世界各国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的合作，开展科学技术国际合作和文化交流。

通过改革开放，争取外援，我们已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果。以“七五”计划为例，我国同世界 180 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了贸易关系，进出口贸易额平均每年增加两位数，5 年累计 4800 亿元，超过“六五”计划 90%。出口额 1 亿美元以上的商品种类由 32 种增至 72 种。出口额占世界总额比重由 1978 年 0.83% 提到 1986 年 1.4%，世界出口额位次由 32 位上升到 16 位。我们利用外资的协议额为 609.1 亿美元，实际使用总额为 444.7 亿美元。利用外国政府贷款和国际金融组织兴办民航、公路、港口码头、油田、电力、化工等项目 413 个，同时引进国外先进技术设备和管理经验，批准外商直接投资项目 21 000 次，其中工业项目投资比重达 61.9%，这种投资遍及全国 30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前来中国投资的达 47 个国家和地区。

总之，对外开放的好处表现在：促进了我国现代化建设的发展；迅速提高了我国科技水平和管理水平；培养了一大批适应四化建设的人才和队伍；加强了国民经济中重点项目和薄弱环节的建设；缓解了经济建设资金严重不足的矛盾；补充和丰富了国内市场的供应；扩大了劳动就业队伍；增强了我国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竞争的能力和创汇能力。实践证明，这一方针的采取不仅有效地争取了外援，大大促进了我国生产力的发展，也提高了自力更生的能力。这无疑是把毛泽东一贯坚持的在自力更生的基础上争取外援提高到了一个新的水平。

第八章 现代化与执政党建设

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是在中国共产党执政的条件下进行的。这个现代化能不能搞上去，关键在于党的领导，在于执政党自身的建设。在这个问题上，毛泽东有过一系列正确论述、有某些成功探索，也出现过不少失误。无论成功与失误，对今天的执政党建设都是一笔宝贵的财富。

第一节 中国现代化必须由中国共产党领导

中国的新民主主义革命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取得胜利的，这已是无可辩驳的历史事实。中国社会由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的实现，又是在中国共产党执政条件下取得成功的，这也已载入了新中国的史册。现在的问题是，中国要搞现代化建设是不是也必须由中国共产党领导呢？这是一个必须首先解决的问题。

一、党的领导是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成功的根本保证

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究竟应当由谁领导，毛泽东讲得十分清楚。早在民主革命时期，他就指出：“领导中国民主主义革命和中国社会主义革命这样两个伟大的革命到达彻底的完成，除了中国共产党之外，是没有任何一个别的政党（不论是资产阶级的政党或小资产阶级的政党）能够担负的。”建国以后，又明确说过：中国的改革和建设靠中国共产党来领导。

为什么是这样，毛泽东曾经从多方面加以论述。

首先，只有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才能确保中国现代化建设的社会主义方向。

在当今的世界，搞现代化有两种不同的方向选择，即一种是资本主义，一种是社会主义。中国要搞的现代化是社会主义的现代化，要做出这种方向选择并保证它的正确实施，就必须靠共产党领导，靠共产党执政。毛泽东早在党的七大会议上的讲话中就指出：“我们共产党人从来不隐瞒自己的政治主张。我们的将来纲领或最高纲领，是要将中国推进到社会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去的，这是确定的和毫无疑义的。”建国以后，他又说：“我们有充分的信心，克服一切艰难困苦，将我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共和国。”在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他更加明确地指出：“在我国，巩固社会主义制度的斗争，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谁战胜谁的斗争，还要经过一个很长的历史时期。但是，我们大家都应该看到，这个社会主义的新制度是一定会巩固起来的。我们一定会建设一个具有现代工业、现代农业和现代科学文化的社会主义国家。”

不难看出，毛泽东对于中国现代化的社会主义方向选择是始终一贯的、毫不动摇的。

中国现代化的这种社会主义方向特别体现于下面两点：一是对全国人民共同富裕的理想追求；二是对经济建设与政治、思想建设作综合考虑。走共同富裕的道路，是中国共产党人的愿望和志向。毛泽东曾经对建国以后特别是土地改革以后所出现的贫富两级分化现象极为关注，他适应广大农民的要求，及时地提倡组织起来，走互助合作的道路。虽然在以后现代化的探索中，由于种种原因，在其思想中有平均主义的错误思想倾向，但是，他关于作计划、办事情、想问题，都要从我国有好几亿人口这样一个客观实际出发，都

有统筹兼顾、适当安排，共同富裕的思想，这无疑是一个共产党人全心全意为人民谋利益的表现。

对经济建设和政治思想建设作通盘考虑，这也是毛泽东现代化思想中的重要方面。毛泽东作为中国共产党的领袖人物有他对经济建设经验不足的弱点（对于这一点，毛泽东自己是承认的），但是这并不能说，他对经济建设一点也不重视。1956年8月，他在党的八大预备会议上的讲话中曾经讲到：我们团结党内外、国内外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目的是为了什么呢？是为了建设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而要把我们这个国家建设成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那就必须完全改变过去100多年落后的那种情况。被人家看不起的那种情况，倒霉的那种情况，而且应该赶上世界上最强大的资本主义国家。他说：“如果不是这样，那我们中华民族就对不起全世界各民族，我们对人类的贡献就不大。”这段话，真可谓语重心长。他关于“四化”建设的思想主要也是从经济建设的角度提出问题。不过，需要指出的是，毛泽东在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时，不仅讲经济，而且也讲政治、思想。他主张，我们的干部要又红又专，要政治和经济的统一，政治和技术的统一。在《工作方法六十条（草案）》中，他指出：“思想工作和政治工作是完成经济工作和技术工作的保证，它们是为经济基础服务的。思想和政治又是统帅，是灵魂。只要我们的思想工作和政治工作稍为一放松，经济工作和技术工作就一定会走到邪路上去。”据此，他提出应反对两种错误倾向：一方面要反对空头政治家，另一方面要反对迷失方向的实际家。学习毛泽东的上述论断，对于我们全面理解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正确认识工作中心与政治统帅之间的关系极为有益。

其次，只有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才能找到符合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规律的正确道路。

要实现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除了要有坚定的方向而外，还必须有一条正确的道路。要做到这一点，一方面要有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作指导，另一方面要对中国的国情有深切的了解，并且把两者很好地结合起来。能够胜任这一历史任务的，也只有中国共产党。1956年9月15日，毛泽东在中共八大会议开幕词中指出：“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和中国革命的实践密切地联系起来，这是我们党的一贯的思想原则。”正是遵循这一原则，我们在民主革命时期胜利地开辟了一条适合中国情况的武装夺取政权的道路，后来在执政的条件下又成功地找到了适合中国情况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并且巩固了已有的胜利。对于如何寻找一条适合中国情况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道路，同样必须坚持“相联系”、“相结合”的原则。正是根据这个原则，毛泽东及时总结了苏联社会主义建设中的经验教训，并结合我国自己的经验教训，以《论十大关系》为题，初步提出了中国建设和改革的大思路。

寻找一条合乎中国情况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道路，是一个艰苦的探索过程，一个由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的飞跃过程。毛泽东在七千人大会上的讲话中反复强调这样一个道理：“对于建设社会主义的规律的认识，必须有一个过程。必须从实践出发，从没有经验到有经验，从有较少的经验，到有较多的经验，从建设社会主义这个未被认识的必然王国，到逐步地克服盲目性、认识客观规律、从而获得自由，在认识上出现一个飞跃，到达自由王国。”虽说毛泽东晚年对于中国现代化道路的探索走了弯路，出现了大的失误，包括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和大跃进中的错误，但这些毕竟是探索中的失误，是

结合过程中的失误，而不是从根本上否认结合。应当看到，在这个结合过程中，虽说应力争少犯错误，可一点错误不犯又不可能，关键的问题在于尽量避免犯那种带有全局性的错误，而且不管犯了什么错误都能够由自己来改正。中国共产党是一个“坚持真理，随时修正错误”的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对于中国现代化道路的新认识就是自我纠正大误，继续向前探索的结果。

再次，只有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才能形成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建设大军。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是一个伟大的系统工程，人少了干不成，而人多就需要妥善地组织与协调，要有一个领导核心。那么，谁是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大军的领导核心呢？那只能是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核心。毛泽东曾经明确指出：“中国共产党是全中国人民的领导核心。没有这样一个核心，社会主义事业就不能胜利。”

之所以是核心，应从两方面看。一方面，因为中国共产党自身具备这种领导能力。中国共产党是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的、以最终实现共产主义为历史使命的、有严明纪律和富于自我批评精神的无产阶级政党。中国共产党是我国最大的一个政党，它经过了千锤百炼，是一个有着丰富的领导经验和相当成熟的党；它还缔造了并牢牢地掌握着一支人民的军队，这支军队是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忠诚保卫者。即是说，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能力是经过无数次实践的检验的。另一方面，这也是全国人民的历史选择。由于中国共产党是为民族、为人民谋利益的政党，它本身决无私利可图，因而它能够成为全体中国人民共同利益的代表者，也最为广大人民群众所拥护。各民主党派作为参政党在长期的革命斗争中也对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表示诚服。

实践证明，中国共产党是一支具有极大的凝聚力和向心力的核心力量。只有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中国人民才能形成统一的意志、统一的步伐、统一的行动，才能铸成一个坚强的整体。如果没有这一点，那我们的国家就必然会陷入混乱和分裂，也就根本不可能实现社会主义的现代化。

二、为了坚持党的领导必须改善党的领导

改善党的领导是坚持党的领导问题中的应有之义。这是因为，党的领导是在动态中坚持的，有两种情况必须作充分估计，一是应随时改变党内存在的某些思想作风和组织不纯的状况；二是应注意改变党自身各方面那些不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状况。在现实的生活中，上述两种情况又往往交织在一起。

建国之初，毛泽东就指出：“我们的党是伟大的，光荣的，正确的，这是主要方面，必须加以肯定，并向各级干部讲明白。但是存在着问题，……这方面也要讲明白。”他还具体地指出：“现在我们党里头，有许多组织上入了党而思想上还没有入党的人”，甚至还有像高岗、饶漱石那样的“玩弄阴谋手段”的人，在60年代，他又指出：“我们的党，一般说来是很好的。我们党员的成分，主要是工人和贫苦农民。我们的绝大多数干部都是好的，他们都在辛辛苦苦地工作。但是，也要看到，我们党内还存在一些问题，不要想象我们党的情况什么都好。”这是因为，“不论在老的和新的党员里面，特别是在新党员里面；都有一些品质不纯和作风不纯的人。他们是个人主义者、官僚主义者、主观主义者，甚至是变了质的分子。还有些人挂着共产党

的招牌，但是并不代表工人阶级，而是代表资产阶级。”

按照毛泽东的观点，在世界上，完全的纯是没有的，不纯才成其为自然界，成其为社会。不纯是绝对的，纯是相对的，这就是对立的统一。根据这个道理，他强调指出：“党内并不纯粹，这一点必须看到，否则我们是要吃亏的。”他告诫人们：不要以为，一进了共产党就都是圣人，没有分歧，没有误会，不能分析，就是说铁板一块，整齐划一，都是百分之百的马克思主义者了。“就思想状况来说，党内有三种人：有的同志是坚定的，没有动摇的，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思想；有一部分同志，基本上是马克思列宁主义，但夹杂着一些非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思想；少数人是不好的，是非马克思列宁主义思想。”他还说过，在我们党内有各种各样的马克思主义者：有百分之百的马克思主义者，有百分之九十的马克思主义者，有百分之八十的马克思主义者，有百分之七十的马克思主义者，有百分之六十的马克思主义者，有百分之五十的马克思主义者，有的人只有百分之十、百分之二十的马克思主义。这些说法都表达一个意思。为了坚持党的领导，必须下大力去克服党内客观存在着的种种问题，不断地去改善党的领导状况。

上面说的是思想不纯，至于组织不纯的问题，毛泽东也指出：“必须采取谨慎地发展党的组织的方针，必须坚决地阻止投机分子入党，妥善地洗刷投机分子出党。”对此，决不能有半点含糊。

党风问题历来是党的建设中一个极端重要的问题，党在执政后能否继续保持优良的作风，决定着党和国家的前途和命运。为要妥善地解决思想作风和工作作风方面的问题，毛泽东提倡用党的历史上行之有效的整风的方法去解决。也就是“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和自我批评，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结。”这种方法虽说是党在尚未执政时期创造的成功经验，然而在执政之后又多次进行，也收到了较好的效果。例如，50年代我党的整风主要反对三个“主义”，一个是主观主义，一个是官僚主义，还有一个是宗派主义。当时的作法是先研究一些文件，每个人在学习文件的基础上检查自己的思想和工作，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揭发缺点和错误的方面，发扬优点和正确的方面。毛泽东要求干部和党员：“在整风中间，一方面要严肃认真，对于错误和缺点，一定要进行认真的而不是敷衍的批评和自我批评，而且一定要纠正；另一方面又要和风细雨，惩前毖后，治病救人，反对采取‘一棍子打死’的方法。”

这里还须反对党内腐败现象，毛泽东曾对此进行了不懈的努力，以走出以往那些剥削阶级统治者摆脱不了的“怪圈”。本书第六章里曾经说到，从延安整风期间印发郭沫若的《甲申三百年祭》，要求全党认真学习，引为鉴戒，到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提出共产党人在胜利之后还要自觉警惕资产阶级思想的侵蚀和用糖衣裹着的炮弹的袭击，再到建国初期发动“三反”运动，公开处决了曾经是革命功臣可后来蜕化变质的刘青山、张子善等人，以告诫全党，都是为了防止和反对党内的腐败现象的。正因为这样，在50年代，我们的党内和社会风气都比较好，人民群众对于这一点是满意的。后来，由于种种原因，党内的腐败现象又有所抬头。毛泽东对此早有察觉，他坚持不懈地同这种腐败现象进行斗争。虽然在斗争中有些主意出错了，有些办法实践证明是不好的，但是他的这种与腐败现象势不两立的斗争精神是十分可贵的。

总之，改善党的领导是为了在思想上和组织上提高党的领导能力，及时

整顿党员队伍，解决思想不纯、作风不纯、组织不纯和党内腐败现象等问题，并逐步使党员队伍的素质构成更加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也只有这样，才能真正有效地坚持党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领导。

第二节 执政党应当密切联系人民群众

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群众路线，是毛泽东在长期领导中国革命的斗争中为我们党确立的一条根本的政治路线、组织路线和工作路线。时刻保持同人民群众的密切联系，是党的优良传统和政治优势。能不能坚持这条路线，能不能保持这个传统和优势，对于承担着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领导责任的中国共产党来说，具有超乎寻常的特殊重要性。

一、执政党决不能脱离群众

建国以后，中国共产党开始处在执政的地位，成为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如前所述，这是我国各族人民在长期的革命斗争实践中作出的历史选择，是民主革命时期领导权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的继续延伸。不过，同任何事物都有两重性一样，共产党执政这件事也有其两重性：一方面，它是一个历史性的胜利，另一方面它又面临着新的危险，不可大意。

执政党的危险何在？可能会来自敌对势力的捣乱和攻击，但这不是主要的，主要的危险在于受到人民群众的疏远和反对。列宁敏锐地觉察了这一点，他说过：对于一个人数不多的共产党来说，“最大最严重的危险之一，就是脱离群众。”毛泽东同列宁持相同看法，他在50年代就告诫全党：“共产党员要善于同群众商量办事，任何时候也不要离开群众。党群关系好比鱼水关系。如果党群关系搞不好，社会主义制度就不可能建成，社会主义制度建成了，也不可能巩固。”

为什么党在执政之后更不能脱离群众呢？

第一，这是实现党所肩负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领导使命所决定的。

比起以往的革命斗争来，完成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任务显得更加繁重，更加困难。搞社会主义现代化，必须依靠广大人民群众。毛泽东说：“事业是多数人做的，少数人的作用是有限的。应当承认少数人的作用，就是领导者、干部的作用，但是，没有什么了不起的作用，有了不起的作用的还是群众。”既然党是无产阶级的先进部队，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必须由党来领导，而党又永远只能是人民中的一小部分，因此，光靠自身的力量干不成大事，它的力量只能来源于人民群众。党本身是为人民群众的利益而存在的，如果离开了人民群众，党的一切斗争和理想不但都会落空，而且都要变得毫无意义。这就是说，要搞现代化必须靠人民群众的支持和参加，党的任务很重要的一条是支持和领导人民群众当家做主，行使管理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的权利，充分发挥历史主动性的精神。

毛泽东还特别从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和逻辑学的角度去阐述执政党与人民群众的关系。建国初期，他在一次讲话中说过：“中央领导机关是一个制造思想产品的工厂，如果不了解下情，没有原料，也没有半成品，怎么能够制造出产品？”1958年1月，他又在《工作方法六十条（草案）》中写到：概念、判断的形成过程、推理的过程，就是“从群众中来”的过程；把自己的观点和思想传达给别人的过程，就是“到群众中去”的过程。又说，任何英

雄豪杰，他的思想、意见、计划、办法，只能是客观世界的反映，其原料或半成品只能来自人民群众的实践中，或者自己的科学实验中，他的头脑只能作为一个加工工厂而起制成完成品的作用，否则是一点用处也没有的。

人脑制成的这种完成品，究竟合用不合用，正确不正确，还得交由人民群众去考验。如果我们的同志不懂得这一点，那就一定会到处碰钉子。如果执政党离开了人民群众的集体智慧，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正确路线、方针和政策就不可能产生，产生了，无人去执行也是枉然。

第二，这是解决社会主义现代化领导活动基本矛盾所要求的。

领导者与被领导者的矛盾是领导活动中的基本矛盾，正是这对矛盾规定着和影响领导活动中的其他矛盾。在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领导活动当中，上述矛盾则集中表现在党与人民群众的关系上。

共产党与人民群众的关系在夺取政权之前还处在社会矛盾的次要地位，在夺取政权之后地位上升了。在社会主义社会里，人民内部矛盾就会上升为社会的主要矛盾。而在人民内部矛盾中，又大量地表现在党群矛盾、干群矛盾上。更确切地讲，是表现在执政党某些领导的官僚主义与人民群众的矛盾上。虽然有些矛盾问题不在党的领导方面，但是，我们是执政党，站在领导的地位，社会上一切不合理的现象，一切没有办好的事情，领导上都有责任，人民群众也会来责问我们的。正是为了缓解以至解决这种矛盾，毛泽东在创立社会主义社会矛盾学说时就指出：“所谓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就是我党从来经常说的走群众路线的问题。”

在党群这对矛盾中，党是主导的方面，它确定着社会主义现代化领导活动的目标和方向。执政党的党员和各级组织自然地处在十分注目的位置上。他们的工作干得好，有贡献，会受到人民群众的称道，不过在很多人看来，那是本该如此的，你不是执政党嘛！这就很难达到在执政之前人民群众对共产党员的种种献身行为惊赞不已的程度。而一旦出了毛病：由于它所造成的工作损失和社会影响相当大，人民群众便往往难以原谅。对于这一点，毛泽东1957年3月在南京党员干部会议上有一段很实在的讲话，他说：“在战时，要密切联系群众，要官兵打成一片，军民打成一片。这时候，我们有一些缺点，人民还谅解我们。现在是平时，又不打仗，就是训练，如果不坚持密切联系群众，人民对我们的缺点很自然地就难于原谅了。”毛泽东这里虽然讲的是军民关系，但党群关系也是同样的道理。

第三，这也是防止“和平演变”，巩固和发展党的执政地位所需要的。

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共产党处于执政的地位，却并不意味着此种执政地位已稳如泰山。事实上仍然存在着争夺执政地位的斗争，而斗争的焦点又表现在争夺群众上面。那些搞“和平演变”阴谋的敌对势力正是通过各种方式，极力挑拨人民群众同共产党的关系，千方百计地拉拢和争取群众，企图使广大群众接受他们的思想影响，跟着他们，以便有朝一日，夺权上台。他们特别是利用我们党内的腐败现象和脱离群众的现象，利用某些群众的不满情绪，煽动和制造动乱，以达到颠覆共产党的执政地位和社会主义的国家政权的罪恶目的。在这种情况下，共产党要巩固和发展自己以无数革命先烈的生命换来的执政地位，就一定要时刻保持同人民群众的密切联系。毛泽东曾深刻地指出：“所谓领导权，不是要一天到晚当作口号去高喊，也不是盛气凌人地要人家服从我们，而是以党的正确政策和自己的模范工作，说服和教育党外人士，使他们愿意接受我们的建议。”我们必须从反“和平演变”、从

阶级斗争的高度去认识执政党同人民群众之间的关系问题。一个处于执政地位的共产党，一旦脱离了人民群众，失去了被领导者的拥护和支持，恰恰是为敌对势力篡夺执政地位创造了条件。

按照马克思主义辩证法原理，外因是变化的条件，内因是变化的根据，外因通过内因而起作用。国外敌对势力对于社会主义国家搞和平演变的阴谋能否得逞，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社会主义国家的内部因素，其中最重要的是经济是否得到了发展和共产党能否密切联系人民群众。从这个意义上说，执政党也必须时刻保持同人民群众的密切联系。

二、依靠群众与教育群众

毛泽东在强调共产党必须真心诚意地相信群众和依靠群众的同时，也非常重视对群众的教育和引力工作。他认为，党要依靠群众同时又要承担起教育的责任，二者并行而不悖。要依靠必先教育，而教育的目的又是为了更好的依靠。从教育、引导群众的角度来讲，有几点思想值得特别注意。

第一，要相信群众中的缺点或错误通过教育和引导是可以克服或纠正的。

错误对于任何人都属难免，人民群众也可能犯错误，也需要帮助、引导和教育。而在引导和教育群众的时候，首先应该树立这样一种信念，即“劳动人民中的缺点或者错误，是能够经过适当的政治工作，使他们加以克服或者改正的。”这是彻底的群众观点。这讲的是群众克服自身缺点的内在根据，即内因。当然党的引导和教育作为外因也是必不可少的，还是外因通过内因而起作用。

党坚持群众路线的目的是为了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人，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积极因素，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这个大目标奋斗。而为了使广大群众自觉地去实现这个大目标，就必须使其获得足够的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武装。按照列宁的说法，对群众进行这种武装，必须靠以先进理论为指南的党去进行“灌输”。从领导学的角度来讲，社会主义现代化领导活动的形成需要一种领导者与被领导者的相互作用、双向选择。党作为领导者代表着被领导者的根本利益，对群众进行必要的思想政治教育，以启发、组织、培养和训练群众队伍，使其努力摆脱以往和现在受到的种种错误思想的影响，接受科学思想的武装，形成被领导者对领导者的服从。反过来，群众也只有自觉地接受党的领导，才能成为党的可靠的依靠对象。

第二，应注意保护群众的积极性。

毛泽东认为，在教育群众的时候应该特别注意保护群众的积极性，不要去挫伤他们的积极性。他说：“要在保护干部和人民群众积极性的根本条件下，批评他们的缺点，批评我们自己的缺点，这样，他们就有一股劲了。”他还说：“要保护干部和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不要在他们头上泼冷水。”

人民群众中是蕴藏了一种极大的社会主义的积极性的，这有赖于从本质上去发现，去挖掘。群众中不少缺点和错误也是我们在想干社会主义而又一时不会干的矛盾中发生的，这是一种前进道路上的失误。造成这种失误的原因主要不在群众，而在领导者方面，即没有领导好，决不能把失误的主要责任推到群众身上。毛泽东对此十分坚持。

但在实际工作中，又不能以保护群众的积极性为由而去迁就错误，更不能作为领导者拒绝自我批评的借口。应该说，不要在群众头上泼冷水与领导者为了群众的根本利益必须时刻保持冷静的头脑是统一的。我们党在建国后

的一段时间里，领导者头脑发热，一再犯“左”的错误，在很大程度上挫伤了群众的积极性，损害了群众的根本利益，这是一个教训。

第三，对群众进行教育要很具体地很细致地去做。

1955年，毛泽东在对一篇文章加写的按语中指出：要在农村进行思想政治工作，“这一工作是艰巨的，必须根据农民的生活经验，很具体地很细致地去做，不能采用粗暴的态度和简单的方法。它是要结合着经济工作一道去做的，不能孤立地去做。”1957年，他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报告中指出：“共产党人在劳动人民中间进行工作的时候必须采取民主的说服教育的方法，决不允许采取命令主义态度和强制手段。”他并且把这看作是人民民主专政在人民内部实行民主的重要内容。

在教育群众的方法上，毛泽东强调身教重于言教。他特别提倡党员、干部与群众同甘共苦，而对某些人搞特权、腐败的现象深恶痛绝。他曾经高度评价在战争年代的党群关系，他指出：“同人民有福共享，有祸同当，这是我们过去干过的，为什么现在不能干呢？只要我们这样干了，就不会脱离群众。”能不能与群众真正同甘共苦，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能不能继续保持战争年代那样一种同人民群众亲密无间的关系的关键所在。我国60年代曾经闹过大灾荒（俗称“三年灾害时期”），毛泽东、周恩来等党的领导人同广大干部和群众一起“瓜代菜”，共患难，最终战胜了灾荒，这是中国共产党作为执政党的光荣，应该成为我们的优良传统。在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艰苦奋斗中，我们需要很好地继承和发扬这种传统。

三、反对官僚主义

官僚主义与群众路线水火不能相容，官僚主义作风是执行群众路线的极大障碍。还在战争年代，毛泽东就指出：“官僚主义的领导方式，是任何革命工作所不应有的，经济建设工作同样来不得官僚主义。要把官僚主义方式这个极坏的家伙抛到粪缸里去，因为没有一个同志喜欢它。”在我们党处于执政地位的条件下，他对这个问题保持着更大的警惕性。人们记得，1956年11月，他在党的八届二中全会上指出：“我们一定要警惕，不要滋长官僚主义作风，不要形成一个脱离人民的贵族阶层。”他并且深刻地揭露了官僚主义的两种主要的表现形式：一种是高官厚禄，养尊处优，骄傲自满。这种人关心群众的痛痒，甚至不关心群众的死活，他们在群众面前摆老爷架子、官僚架子，不接触干部和群众，不下去了解情况，不与群众同甘共苦，还有贪污、浪费，等等。另一种是方法简单，态度生硬，强迫命令，胡乱指挥。这后一种表现有时又特殊定义为命令主义。其实，这两种表现形式在脱离群众、脱离实际这一点上是共同的，因而既有区别又互相联系。例如，官僚主义者在进行工作时常常都是命令主义的，他们对实际不了解，又要指挥，怎么办？只好瞎指挥；而下边的命令主义又往往与上边的官僚主义有关系。如毛泽东所说：“现在在不少基层组织和基层干部中存在着很严重的命令主义和违法乱纪的现象。这种现象的发生和增长，是与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的官僚主义分不开的。”

毛泽东对官僚主义现象深恶痛绝，认为国家机构中某些官僚主义现象不只会造成党群矛盾、于群矛盾，甚至还诱发出少数人闹事。因此，为了平息民愤、教育干部和群众，他主张对典型的官僚主义、命令主义和违法乱纪的事例，在报纸上广为揭发，严重者必须给予党纪处分和法律制裁，甚至处以极刑。但是，为什么他的努力有些并不成功，甚至于（如他发动和领导的“文

化大革命”）其效果与动机全然相悖？之所以出现这种结果，恐怕同他对社会主义社会里产生官僚主义原因的片面分析不无关系。

毛泽东的分析是，产生这一现象“就其社会根源来说，这是反动统治阶级对待人民的反动作风（反人民的作风，国民党的作风）的残余在我们党和政府内的反映。”这种分析是正确的，但是并不全面。党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对于这个问题的认识变得更为全面和深刻了。即认识到，造成和助长我们国家机构中的种种官僚主义现象的社会原因，除了旧社会恶习的遗留以外，更重要的是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本身还很不完善，我们对社会主义发展规律的认识还很不成熟。为什么建国以后，我们作过多种努力反对官僚主义现象，但成效很少呢？这主要是因为，我们过去主要的只是进行思想教育和个别人的组织处理，只看到它是旧社会的遗留的一面，强调它是资产阶级的影响，而没有从我们现行的各项制度中寻找产生它的原因和克服它的办法。基于这种新的认识，我们党下大气力去进行领导制度方面的改革。邓小平指出：制度问题“更带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和长期性。”实践证明，这是从根本上去反对和纠正官僚主义的一个新的思路，也是一个正确的思路。

第三节 健全民主集中制

民主集中制是中国共产党的根本组织原则。

党内的民主集中制是党的领导骨干与广大党员群众相结合的制度，即是从党员群众中集中起来，又到党员群众中坚持下去的制度，这可以叫做党内的群众路线，或者说，是群众路线在党的生活中的应用。

毛泽东在领导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对贯彻党内的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历来十分重视，在理论上有过许多正确论述、实践中有成功的方面，也有严重的失误方面。

一、民主与集中是矛盾的统一

1957年2月，毛泽东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报告中指出：“民主是对集中而言，自由是对纪律而言。这些都是一个统一体的两个矛盾着的侧面，它们是矛盾的，又是统一的，我们不应当片面地强调某一个侧面而否定另一个侧面。”并且说：“这种民主和集中的统一，自由和纪律的统一，就是我们的民主集中制。”

1962年1月，毛泽东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专门讲民主集中制问题，他主张民主与集中要联系起来讲。他指出：“克服困难，没有民主不行。当然没有集中更不行，但是，没有民主就没有集中。”党内必须有民主，没有民主就没有集中。如果没有民主，大家意见分歧，而没有统一的认识，集中制也就建立不起来。又说：“如果离开充分发扬民主，这种集中，这种统一，是真的还是假的？是实的还是空的？是正确的还是错误的？当然只能是假的、空的、错误的。”这是因为，没有民主，就不可能正确地总结经验。没有民主，意见不是从群众中来，就不可能制定出好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办法。如果没有民主，不了解下情，情况不明，不充分搜集各方面的意见，不使上下通气，只由上级领导机关凭着片面的或者不真实的材料决定问题，那就势必是主观主义的，也就不可能达到统一认识，统一行动，不可能实现真正的集中。

同样的，党内也必须有集中，没有集中就难以实现真正的民主。什么叫

集中？毛泽东说：“首先是要集中正确的意见。在集中正确意见的基础上，做到统一认识，统一政策，统一计划，统一指挥，统一行动，叫做集中统一。”如果不讲集中统一，不讲组织纪律，允许各行其是，一个政党就不可能有力量。中国共产党之所以坚持在党内要实行个人服从组织、少数服从多数、下级服从上级、全党服从中央的原则，只因为只有这样，它才能形成一个强有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指挥中心。不要集中实际上是不要党。

毛泽东既反对压制民主，反对破坏民主的个人专制主义，同时又反对极端民主化，反对破坏集中的自由放任主义。他主张实行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和集中指导下的民主，他一再提倡要造成一个“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那样一种政治局面”。就是要把两者有机地结合起来。他认为，只有这种政治局面，才能利于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较易克服困难，较快地建设我国的现代化工业和现代化农业，党和国家较为巩固，较为能够经受风险。

不过，也应该指出，毛泽东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里虽说是阐述民主集中制原则，但把阐述的重点是放在了民主方面的。当时，他觉察到1958年“大跃进”以来在我们党内特别是在一些领导干部中出现了一种“怕群众，怕群众讲话，怕群众批评”的现象，这是一种不民主的表现。有鉴于此，毛泽东在讲话中指出：“要真正把问题敞开，让群众讲话，哪怕是骂自己的话，也要让人家讲。”他认为，让大家讲话，天不会塌下来，自己也不会垮台。不让人讲话呢，那就难免有一天要垮台。

毛泽东指出，有大事一定要跟同志们商量，要充分酝酿，要听各种意见，反对的意见也应该让人家讲出来。虽说在一般的情况下，多数人的意见是正确的，但是多数人犯错误少数人的意见倒是正确的，这种事也是有的，也就是真理有时在少数人手里。这与民主集中制中的集中无必然联系，集中制的本意是要集中正确的意见，但是集中有一个原则是少数服从多数，因而就需要另一条原则，即“只要服从决议，服从多数人决定的东西，少数人可以保留不同的意见。”这样做，既是扩大民主的需要，又是保证集中的需要。

二、贯彻集体领导原则

要坚持和健全党的民主集中制，还必须认真贯彻集体领导原则。毛泽东在建国之初就指出：中央和各级党委必须坚持集体领导的原则，反对个人独裁和分散主义两种倾向。到60年代又说：“各级党委是执行集中领导的机关。但是，党委的领导，是集体领导，不是第一书记个人独断。在党委会内部只应当实行民主集中制。第一书记同其他书记和委员之间的关系是少数服从多数。”

毛泽东当年强调集体领导是基于两个方面的原因。一是鉴于个人的智慧只有和集体的智慧相结合才能发挥较好的作用和在工作中少犯错误。即认为哪怕是再伟大的个人，其知识和能力总是有限的，特别是对于领导像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这样的前无古人的事业，个人的知识和能力就显得很不够，为弥补这一缺陷，必须靠集体的政治经验和集体的智慧，以保证党和国家的正确领导，保证党的队伍的不可动摇的团结一致。毛泽东说过：“只要是大事，就得集体讨论，认真地听取不同的意见，认真地对于复杂的情况和不同的意见加以分析”，以形成正确的或比较正确的领导意见。当然，这不是说实行了集体领导就永远不会犯错误，但是有了集体领导，错误总是会犯得少一些，而且可以最大限度地避免犯那种特别大的错误。

二是鉴于党的历史上包括党在执政之后的种种历史教训。民主革命时期，在我们党内发生过陈独秀、王明等人的“家长制”、“一言堂”和“残酷斗争、无情打击”，造成过恶劣的影响；建国初期又出现过高岗、饶漱石等人在党内玩弄阴谋，搞秘密活动，从而严重危害党的利益的事件。要防止这样的事件再演，很重要的一个制衡原则就是实行集体领导，有事摆到桌面上来，通过集体讨论决定，不准个人独裁和背着集体搞阴谋活动。

在讲坚持集体领导原则时，还必须正确处理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的关系。毛泽东指出：“集体领导和个人负责这两个方面，不是互相对立的，而是互相结合的。”即是说，这两者应该是辩证的统一。首先，个人负责必须以集体领导为前提。即如上所述，凡是大政方针必须经过集体研究确定，不能哪一个人说了算。其次，集体领导又必须以个人负责为条件。集体决定了的事还必须由各方去办，对于那些并非指导原则而是属于具体事务的东西，也需要某些方面的领导者结合具体情况加以具体处理。如果离开了个人分工负责，集体领导就成了纸上谈兵，那是形成不了真正的领导活动的。

三、关于反对个人专断和个人崇拜

要实行民主集中制，坚持集体领导原则，必须反对个人崇拜、个人专断。

本来，党和毛泽东对这个问题是较为警惕的。建国前夕，根据毛泽东的提议，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为防止对个人歌功颂德作了六项规定：一曰不作寿；二曰不送礼；三曰不敬酒；四曰少拍掌；五曰不以人名作地名；六曰不要把中国同志与马、恩、列、斯并列。1954年2月，党的七届四中全会根据毛泽东的建议通过了《关于增强党的团结的决定》，其中指出：在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后，党内一部分干部滋长着一种极端危险的骄傲情绪，他们因为工作中的若干成绩就冲昏头脑，忘记了共产党员所必须具有的谦虚态度和自我批评精神，夸大个人的作用，强调个人的威信，自以为天下第一，只能听人奉承赞扬，不能受人批评监督，对批评者实行压制和报复，甚至把自己所领导的地区和部门看作个人的资本和独立王国。决定明确提出：“必须坚决反对分散主义和个人主义，反对把自己领导的地区和部门当作独立王国，反对把个人放在组织之上，反对不适当地过分地强调个人的作用，反对骄傲情绪和个人崇拜。”1956年9月，在党的八大会议上，邓小平代表党中央对防止和反对个人崇拜问题作了进一步的阐述。他指出：“个人崇拜是一种有长远历史的社会现象，这种现象，也不会不在我们党的生活和社会生活中，有它的某些反映。我们的任务是，继续坚决地执行中央反对把个人突出、反对对个人歌功颂德的方针，真正巩固领导者同群众的联系，使党的民主原则和群众路线，在一切方面都得到贯彻执行。”

但对这个问题的认识，在1957年以后发生了逆转。在胜利面前，毛泽东逐渐骄傲起来，逐渐脱离实际和脱离群众，主观主义和个人专断作风日益严重，日益凌驾于党中央之上，使党和国家政治生活的集体领导原则和民主集中制不断受到削弱以至破坏。问题的严重性还在于，他不仅在实践上逐渐变得欣赏和接受个人崇拜，而且在理论上还加以论证。例如，毛泽东在1958年3月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成都会议上提出，个人崇拜有两种：一种是正确的，如对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正确的东西，我们必须崇拜，永远崇拜，不崇拜不得了。真理在我们手里，为什么不崇拜呢？一个班必须崇拜班长，不崇拜不得了。另一种是不正确的崇拜，不加分析，盲目服从，这就不好了。上述分析显然违背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则，1965年1月，毛泽东

在同美国记者埃德加·斯诺的谈话中又说：赫鲁晓夫之所以下台，“大概是因为他完全没有个人崇拜。”1970年12月，他在同斯诺的另一次谈话中虽然也讲了一些“四个伟大讨厌”之类的话，但是谈话的重点还是在肯定个人崇拜。他对斯诺说，难道美国人就没有自己的个人崇拜吗？各个州的州长、各届总统和内阁各个成员没有一些人去崇拜他，他怎么能干下去呢？总是有人希望受人崇拜，也总有人愿意崇拜别人。还说，如果没有人读你的书和文章，你会高兴吗？他的结论是：“总要有点个人崇拜。”

这个问题的症结在于，毛泽东把人们对领袖的热爱、对领导者的服从、对真理的追求，以及对某种东西的喜欢（如书和文章等）同个人崇拜等同了起来。个人崇拜是一种神化个人、夸大个人作用的一种错误思想倾向，是一种唯心历史观（英雄史观）的具体表现。的确，包括资产阶级在内的一切剥削阶级的领袖人物是提倡个人崇拜的，这是因为他们信奉唯心主义历史观，把社会历史的发展归结为少数人物的作用，并自认为自己是这样的伟人，而群众的作用却是微不足道的，而无产阶级的唯物史观，虽不否认杰出的个人在历史上所起的重要作用，但却认为历史归根到底是人民群众所创造的，任何个人的作用归根到底是以一定的社会条件为转移。同过去剥削阶级的领袖相反，无产阶级政党的领袖，不是在群众之上，而是在群众之中，不是在党之上，而是党的队伍中的一分子。正因为这样，无产阶级政党的领袖必须是密切联系群众的模范，也必须是服从党的组织、遵守党的纪律的模范。对于革命领袖的爱护，本质上是表现对于党的利益、阶级的利益、人民利益的爱护，而不是对于个人的神化。即是说，对于革命领袖的热爱与对领袖的个人崇拜是两回事。热爱领袖、追求真理是对的，但是任何形式的个人崇拜都是要不得的。毛泽东之所以会在这个问题上发生偏差，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上一直未能正确解决领袖与政党、领袖与群众的关系也有关，这种消极影响又是同我国的历史传统结合在一起发挥作用的。在一个长的时期里，我们在高度评价领袖作用时，很少科学地说明在什么历史条件下领袖才能正确地发挥作用，也很少全面地说明领袖和政党、和群众的相互关系。在宣传中，越来越把领袖说成只是一个人而不是领导集体，只讲个人的贡献，不讲或很少讲集体的智慧；党的领导人的权力过分集中，长时间里又没有形成一套对领袖的监督制度。因此，当领袖人物言行比较谨慎、作风比较民主时，其弊端尚不明显，而一旦变得不够谨慎和民主时，这种危害就会露出端倪。甚至酿成严重后果。1966—1976年，在我国发生并延续10年之久的“文化大革命”，就是个人崇拜和个人专断发展到极端的明显例证。

第四节 改进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

毛泽东在领导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过程中，对树立正确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也十分关注，他先后写的《工作方法六十条（草案）》和《工作方法十六条》等，及其它许多著作里关于方法问题的论述，有不少内容具有长久的指导意义。一、工作方法和思想方法是互相结合的在1959年4月召开的党的八届七中全会上的讲话中，毛泽东指出：所谓方法，无非就是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是互相结合的，思想方法不对头，工作方法也就不对头。这段话讲得简明而深刻。他是把工作方法与思想方法有机地联系起来，指出了工作方法的实质是思想方法问题。马克

思主义哲学不同于旧的书斋哲学，它是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这也同时决定了它所提供的思想方法与工作方法的一致性。但是，哲学理论并不是现成的工作方法，要使前者变为后者，首先要善于使哲学理论化为思想方法。所谓工作方法，则是一定的思想方法在处理具体工作时的表现，是思想方法在工作上的具体化。当然，工作方法不仅仅表现着某种思想方法，而且还反映着具体的工作特点，它是有一般指导意义的思想方法与一定的具体工作特点的有机统一。我们党的成系统的工作方法在民主革命时期已经形成，这一点，可以用毛泽东 1943 年 6 月为党中央起草的《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的决定为标志。不过，毛泽东并不认为这个工作方法思想体系达到了绝对真理，而只是确定了一些最基本的方法论原则。这些原则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还必须结合新的情况加以发挥和进一步具体化。在毛泽东看来，做工作要求有三条：情况明，决心大，方法对。方法对是做好工作、完成任务的必要条件，没有正确的、有效的工作方法，要完成预定的工作任务也不可能。

二、反对社会主义时期的主观主义

早在《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一文中，毛泽东就曾指出：“我党一切领导同志必须随时拿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的领导方法去同主观主义的和官僚主义的领导方法相对立，而以前者去克服后者。”“一般来讲，官僚主义是就工作方法和工作作风而言的，主观主义是就思想方法而言的，官僚主义的工作方法是主观主义思想方法的表现。在建国以后的讲话中，毛泽东在提倡群众路线、反对官僚主义的同时，也大力提倡实事求是、反对主观主义，他在一次讲话中指出：“在人们的思想方法方面，实事求是和主观主义是对立的。”当然，主观主义哪一年都会有，现在有，将来还会有。一万年，一亿万年，只要人类不毁灭，总是有的。因此，马克思主义者对待这个问题的正确态度应该是：一不要大惊小怪，总觉得不可思议；二也不能听之任之，必须努力去避免和及时纠正。

我们现在反对的是社会主义时期的主观主义，它有两种基本的表现形式：一种是盲目冒进的主观主义；另一种是右倾保守的主观主义。前者是指一些人超过当前的实际，不顾主客观条件，在方针政策上、行动上冒进，一味蛮干，把本来应该放到将来条件具备的时候才能办的事，硬要放到现在来办。所谓右倾保守的主观主义，是指一些人不能适应客观事物的发展，不了解事物是在时间中运动，当客观事物发展到主客观条件都已具备，该办的时候还认为办不到，不准办。毛泽东指出：这两种形式的主观主义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都是不按实际情况办事”，都是“不从客观实际出发，不从现实可能性出发，而是从主观愿望出发。”即是说，这两种形式的主观主义在解决主观和客观、思想和实际的关系问题上，都是主观犯了错误，主观思想与客观实际不相符合，或者叫做思想方法不对头。

建国以来党的领导经验告诉我们，把思想方法搞对头，反对和纠正主观主义，是保证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胜利的思想前提，没有这一前提，我们的事业就难出现挫折甚至失败。

三、不能肯定一切，也不能否定一切

怎么认识历史，怎么总结工作经验，怎么认识自己和认识别人，这是执政党经常碰到的一个问题。正像世界上任何事物往往都有复杂的内部结构和广泛的外部关联那样，人们在认识某一事物时，如果只抓住该事物内部结构

或外部关联中和某一点或几点情况去论证一种看法，那是极其容易的事情，但是这种方法是片面的，是违反辩证的分析方法的。

毛泽东 1957 年 3 月在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指出：“对于我们的工作的看法，肯定一切或者否定一切，都是片面性的。”而“片面性就是思想上的绝对化，就是形而上学地看问题。”所谓肯定一切，就是只看到好的，看不到坏的，只能赞扬，不能批评，所谓否定一切，就是不加分析地认为事情都做得不好，一点成绩也没有，只能批评，不能赞扬。毛泽东认为，说我们的工作似乎一切都好，这不合乎事实。不是一切都好，还有缺点和错误，但是也 412 页。不是一切都坏，说社会主义建设这样一个伟大事业，几亿人口所进行的这个伟大斗争，似乎没有什么好处可说，一团糟，这也不合乎事实。他说：“不论是用肯定一切的观点或者否定一切的观点来看我们的工作，都是错误的。”

1959 年 2 月，毛泽东在省市委书记会议上的讲话中说过：历史上凡是不应当否定的，都要做恰当的估计，不能否定一切。否定一切的结果，那是毁了自己。不论中国外国，凡否定一切的人，其结果是否定了自己。

我们党有过经验也有过教训。前些年里，由于种种原因（敌对势力的进攻、资产阶级自由化泛滥等），一种简单思维方式在人们中间特别是青年人中间流行，要么肯定一切，要么否定一切，造成了严重的思想混乱，这是形而上学思想方法的一种表现。为了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成功，我们必须下气力去纠正这种思想方法。

四、调查研究、多谋善断及其他

在社会主义现代化探索中，毛泽东提出了一系列科学的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在 60 年代讲的最多的是调查研究、多谋善断。

1960 年 11 月，毛泽东在为中共中央起草的《关于纠正“五风”问题的指示》中指出：“必须在几个月内下决心彻底纠正十分错误的共产风、浮夸风、命令风、干部特殊风和对生产瞎指挥风”，而要做到这一点，必须“情况明，决心大，方法对”。1960 年 12 月至 1961 年 1 月，中共中央在北京相继召开了中央工作会议和八届九中全会。在这两次会议上，毛泽东都特别讲到调查研究问题。他指出：调查研究极为重要。我们讲，情况明，决心大，方法对，第一条是情况明，情况不明，一切无从着手。情况不明，没有把握，就不要乱发言，不要下决心。那种从主观臆想出发，或者仅仅根据某些表面现象甚至假象就作出决策的情况一定要避免。要制定出一整套正确的具体政策和方针、条例就必须建立在认真调查研究、总结经验、掌握情况的基础之上。1961 年 3 月，中共中央还发出了《关于认真进行调查工作问题给中央局、各省、市、自治区党委的一封信》。这封信中从分析“大跃进”以来所犯错误的原因及其教训入手，强调了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开展调查研究的重要性。信中指出：这些缺点错误之所以发生，根本上是由于许多领导人员放松了在抗日战争期间和解放战争期间进行的很有成效”的调查研究工作，满足于看纸上的报告，听口头的汇报，下去的时候也是走马看花，不求甚解，并且在一段时间内，根据一些不符合实际的或片面性的材料作出一些判断和决定。在这段时间内夸夸其谈，以感想代政策的恶劣作风，又有抬头。这是一个主要的教训，全党各级领导同志，决不可忽略和忘记这个付出了代价的教训。信中还明确提出：一切从实际出发，不调查没有发言权，必须成为全党干部的思想行动的首要准则。信中还对调查研究的态度和方法提出了明确

的要求，其中包括：调查是为了解决问题，不是为调查而调查；调查应采取客观态度，不应抱定一种成见下去找证据；应发现事物的真相，不要为各种假象所蒙蔽；应对调查材料作全面的综合和分析，不要满足孤立的、片面的、看不到事物发展规律的观察。虽然调查研究是党和毛泽东在民主革命时期已经提倡的一种科学的工作方法，但是上面这些论述使这种工作方法又有了新的针对性和更加丰富的内容。其中渗透着社会主义现代化探索中新的经验教训的总结。

与调查研究直接联系的一个工作方法是多谋善断，这是毛泽东在纠正“大跃进”主观主义失误时特别强调的一个工作方法，是《工作方法十六条》的第一条。所谓多谋善断，就是在对客观情况有了完全准确的了解的基础上作出科学而及时的决断。多谋与善断之间是辩证统一的关系，其中多谋是善断的前提和基础，善断是多谋的目的和结果，二者紧密相联，不可分割。

除此以外，毛泽东还倡导了其他一些工作方法，其中包括一切经过试验、抓两头带中间、留有余地、波浪式前进，等等，也都是一些唯物辩证的工作方法。

一切经过试验，是一种通过对个别事物的亲身观察、研究和进行典型试验而去认识事物、指导工作的方法。与此相关，毛泽东还提倡过蹲点、种试验田等更具体的方法。抓两头带中间是一种抓住典型启动全局的方法，即通过抓先进和落后的两种典型，而带动起占多数的中间部分的方法，这是一种“比较法”在工作中的运用。

留有余地是妥善处理主观需要与客观可能辩证关系的一种方法，它体现了革命精神与科学态度的有机结合。波浪式前进的方法，除了要求我们做工作应该由点到面、由小到大、由少到多，而不是直线上升的过程外，还要求在工作中要有进有退，有起有伏，有快有慢，有张有弛。

毛泽东还提倡过一些工作方法。这些工作方法既是相互区别的，又是互相联系的。至于在某一项工作中究竟应该采取哪一种或哪几种方法，要看时间、地点、条件，不能生搬硬套。毛泽东指出：无论采取什么方法、只有适合当时当地的情况，适合群众的要求，才行得通，否则，终久是行不通的。他还讲过：不能用领导工业的办法来领导农业，也不能用领导农业的办法来领导工业。这些原则性的论述，对于我们正在进行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来说，仍然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第五节 加强党的理论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

党的理论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是在执政条件下进行党的建设的两个重要环节，在这两个问题上，毛泽东都提出了不少很宝贵的意见。

一、大力加强党的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建设

毛泽东对这个问题十分重视。他对于如何加强党的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建设有过一系列阐述。

第一，必须认真读书，努力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

全面地展开社会主义建设之后，毛泽东多次提出读书的建议并自己带头读书，他把这种读书学习看作是纠正“大跃进”以来出现失误的重要措施之一。

1958年11月，毛泽东在第一次郑州会议期间给中央、省市自治区、地、

县四级党委的委员写信，建议读两本书，一本是斯大林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一本是人民出版社。1958年编辑出版的《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论共产主义社会》。他在信中要求大家“每人每本用心读三遍，随读随想，加以分析，哪些是正确的（我以为这是主要的）；哪些说得不正确，或者不大正确，或者模糊影响，作者对于所要说的的问题，在某些点上，自己并不甚清楚。”后来，他又建议再读一本苏联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编写的《政治经济学教科书》。

毛泽东除了有针对性地学习某几本书以外，也十分重视一般的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的学习与研究。1963年5月他审批同意了由中共中央宣传部拟定的“干部选读马思列斯著作目录”，一共开列有30本。同年7月，毛泽东在一次讲话中指出：要读几本、十几本、几十本马列的书。要有计划地进行，在几年内读完几十本马列书。他说：有的人没有读书兴趣，先要集中学习，中级以上干部有几万入学就行了。如果有两万干部真正理解了马列主义就好了。

在读书活动中，毛泽东尤其重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学习。他认为，只有学好了哲学，大家才能有共同语言，才能少犯错误。他号召广大的理论工作者热心去做“关于辩证唯物论的通俗宣传”，以便“使成百万的不懂得哲学的党内外干部懂得一点马克思主义的哲学。”他并提出：让哲学从哲学家的课堂上和书斋里解放出来，变为群众手里的锐利武器。在30本书中就包括了《反杜林论》、《费尔巴哈论》、《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等主要的哲学经典著作。

尽管1958年以来的读书活动特别是哲学学习活动受到“左”的思想的干扰，出现过简单化、庸俗化和形式主义的错误倾向，但是重视马列著作特别是哲学著作的学习，作为一种好的传统还是应当继承和发扬的。

第二，必须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

理论联系实际，这是毛泽东一贯坚持的思想原则，也是他提倡的一种根本的学习方法。

1958年11月，毛泽东在提出读书建议时就指出：“要联系中国社会主义经济革命和经济建设去读这两本书，使自己获得一个清醒的头脑，以利指导我们伟大的经济工作。”1960年12月，他在审阅《中共中央对军委扩大会议、关于加强军队政治思想工作的决议》的批示》原稿时加写了这样一段讲学习方法的话：“军队中有文化条件的干部必须研究马、恩、列、斯的经典著作。研究方法，必须是为了我们的工作而去作研究，即为了解决中国问题和国际问题的需要而去请教马、恩、列、斯，而不是为研究而研究，不是读死书，而是领会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精神实质。读毛泽东同志的著作的方法也应当是这样。”

理论与实际相联系的问题是一个大问题，这个问题解决不好，理论的学习就会走弯路以至于走斜路。在毛泽东看来，马克思主义理论不是可以到处去套用的教条，而是行动的指南。我们学习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不应当只是学习马克思主义的词句，而应当把它当成革命的科学来学习，不但应当了解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他们研究广泛的真实生活和革命经验所得出的关于一般规律的结论，而且应当学习他们观察问题和解决问题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只有在我们善于应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进一步地从中国的历史实际和革命实际的研究中，在各方面作出合乎中国需要

的理论性创造，才叫做理论联系实际。

第三，既要坚持马克思主义，又要发展马克思主义。

在党的理论建设方面还有一个坚持和发展的关系问题。

1958年3月，毛泽东在成都会议上提出：必须抛弃贾桂式的奴才相，打掉“自惭形秽”的自卑感。他说：对马列主义的经典著作要学习，要尊重，但不要迷信。在同年5月召开的中共八大二次会议上，他再一次指出：马克思的东西，不一定都读完，读一部分基本的东西就够了，但我们做的超过了马克思。列宁说的、做的许多地方都超过了马克思。马克思没有做十月革命，列宁做了，所以在实际方面是超过了。他那时有那时的条件。马克思没有做中国这样大的革命。我们的实践也超过了马克思。在实践中，就会产生出道理来。马克思革命没革成，我们革成了。这种革命的实践，反映到意识形态上就成为理论，1959年，他在一次讲话中则更明确地指出：不如马克思，不是马克思主义者；等于马克思，也不是马克思主义者；只有超过马克思，才是马克思主义者。60年代初，他在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的谈话中还说过：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的书，必须读，这是第一。但是，任何国家的共产党人，任何国家的无产阶级思想界，都要创造新的理论，写出新的著作，产生自己的理论家，来为当前的政治服务。任何国家、任何时候，单靠老东西是不行的。

毛泽东在上述这些讲话中强调的一个基本观点是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坚持与发展的关系问题。坚持是发展的前提和基础，发展是坚持的必须和必然，二者是相辅相成、紧密联系的，任何企图割裂二者关系的想法和做法都是错误的。正确的态度应该是：要坚持，又要发展，是在坚持基础上的发展。

马克思主义是在实践中不断发展的科学。马克思主义需要有新的发展，这是时代的要求。

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崭新事业中，有许多丰富的实践经验需要总结，有许多重大的问题需要解决，有许多未曾认识的领域需要探索。马克思主义是指导我们思想的理论基础。我们要在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的实践中，坚持马克思主义，发展马克思主义。

只有大力提高全党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才能在错综复杂的矛盾和斗争中驾驭全局，掌握主动权；才能更好地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避免犯“左”的或有的错误；才能不断总结群众创造的新鲜经验，做出新的理论概括，把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胜利地推向前进。

二、认真抓好党的干部队伍建设

干部队伍建设是党的建设中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毛泽东历来认为，“指导伟大的革命，要有伟大的党，要有许多最好的干部。”这些干部，应懂得马克思列宁主义，有政治远见，有工作能力，富于牺牲精神，能独立解决问题，以及有忠心耿耿地为民族、为阶级、为党而工作等一系列优秀品质。

在处于执政党地位之后，毛泽东更加强调干部队伍的重要。他指出：“我们党有成百万有经验的干部。我们这些干部，大多数是好的，是土生土长，联系群众，经过长期斗争考验的。我们有这么一套干部：有建党时期的，有北伐战争时期的，有土地革命战争时期的，有抗日战争时期的，有解放战争时期的，有全国解放以后的，他们都是我们国家的宝贵财产。”他认为原东欧一些社会主义国家不很稳，一个重要原因就是他们没有这样一套干部，而我们有这样一套新老结合、经过考验的干部，因而可以“任凭风浪起，稳坐

钓鱼船”。

毛泽东还强调，党的干部路线应该是“任人唯贤”，选拔和使用干部的基本条件是德才兼备、又红又专，即既反对空头政治家，又反对迷失方向的业务家。他认为，在干部队伍建设问题上，最重要、最迫切、也是最困难的问题是选拔新干部和培养接班人。

在60年代，毛泽东基于当时对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形势的分析和中国反和平演变的迫切性，把培养接班人问题提到战略高度来认识，并认为是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巨年大计。

具备什么条件，才能够充当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接班人呢？毛泽东提出了五条标准：第一，他们必须是真正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者，应该懂得一些马克思列宁主义，懂得多一些更好。第二，他们必须是全心全意为中国和世界的绝大多数人服务的革命者，而不是为少数人、为剥削阶级服务。第三，他们必须是能够团结绝大多数人一道工作的无产阶级政治家。不但要团结和自己意见相同的人，而且要善于团结那些和自己意见不同的人，还要善于团结那些反对过自己并且已被实践证明是犯了错误的人。第四，他们必须是党的民主集中制的模范执行者，必须学会“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领导方法，必须养成善于听取群众意见的民主作风。第五，他们必须谦虚谨慎、戒骄戒躁、富于自我批评精神，勇于改正自己工作中的缺点和错误。

毛泽东强调指出，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接班人，是在群众斗争中产生的，是在革命大风大浪的锻炼中成长的。他尤其强调要在长期的群众斗争中考察和识别干部，挑选的培养接班人。

应该承认，毛泽东对接班人问题的思考是富于远见的，他提出的关于接班人的标准中的一些基本原则也是正确的，其中体现着对无产阶级专政历史经验的深刻总结。但是也应该指出，由于种种原因，特别是由于长期坚持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左”的指导思想，毛泽东提出的接班人的五条标准几乎全是政治标准，就不全面了。

关于接班人问题，党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有了更全面的认识。

1980年8月，邓小平在《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改革》中提出了干部的“四化”标准。他说：“所谓德，最主要的，就是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和党的领导。在这个前提下，干部队伍要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同年12月，他又在《贯彻调整方针，保证安定团结》一文中将德的标准定义为“革命化”，他说：“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这三个条件，当然首先是要革命化。”坚持“四化”标准，这是我们党在新时期干部队伍建设的总方针。这个方针，既把政治标准（德、革命化）放在首位，坚持了毛泽东五条标准关于政治条件的基本要求，又纠正了五条标准仅仅从政治方面去要求干部的片面性。实践证明，这个方针，是适合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客观要求的，是我们党在干部队伍建设问题上的一种飞跃。现在，我们已逐渐确定了一条适合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路线，相比之下，组织路线和干部队伍的问题上升到重要地位。只要能按照邓小平所说的干部“四化”标准，选拔德才兼备的人进领导班子，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路线就能得到认真的贯彻，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就一定能早日实现。我们党有信心并有能力解决好这个问题。

结束语 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理论的新篇章

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理论的新篇章是指邓小平创立的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这个理论是我们党和国家在新时期的理论指针。认真研究这一理论产生的历史前提和思想前提，研究它的由来和发展，对于我国人民自觉地投身于现代化建设，进一步推进改革和开放，无疑会起巨大的作用。

邓小平提出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是毛泽东探索中国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理论的发展、完善与深化。邓小平在 1980 年 10 月间一次谈话里说：“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就是恢复毛泽东同志的那些正确的东西嘛，就是准确地、完整地学习和运用毛泽东思想嘛。基本点还是那些。从许多方面来说，现在我们还是把毛泽东同志已经提出、但是没有做的事情做起来，把他反对错了的改正过来，把他没有做好的事情做好。今后相当长的时期，还是做这件事。当然，我们也有发展，而且还要继续发展。”

毛泽东直到去世，一直是我们党的领袖。他的卓越功勋如日月经天、江河行地，为每一个中国人所知晓。拿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和社会主义改革运动来说，他也是伟大的先驱者。在本书的绪论里，我们曾从四个方面扼要地说明了他对中国现代化事业的主要功绩。接着又分别从四个现代化的各个侧面以及与之相关的民主政治建设、独立自主原则及中国现代化与共产党领导等问题比较全面地阐述了他在各个方面和各个领域里的理论贡献。从这些贡献可以看出，他是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当之无愧的开拓者和奠基者。

然而，像许多站在历史潮流前面指导伟大斗争的人物一样，毛泽东在推进中国现代化事业的过程中也有他的缺点和失误，而这些缺点和失误，也影响了中国历史面貌和中国现代化进程；科学地分析这些缺点和失误，也像科学地分析他的成就一样，不仅对于正确地评价毛泽东和他开拓的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是必要的，而且对于在新的条件下继续推进毛泽东开创的事业和自觉投身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潮流，都是一笔不可缺少的精神财富。

就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这一问题来说，毛泽东的缺点和失误大体上是两个方面，一个是在较长的一段时期里对发展生产力重视不够，另一个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商品经济、货币交换和按劳分配的认识上有一定的片面性。而这两方面的关系又很密切，是相互联系、相互影响的。

对于发展中国的生产力和提高科学技术水平，毛泽东本来也是极为关注的，本书有关章节里引用大量资料来说明这一点。但不幸的是，自 1959 年以后，特别是 1962 年八届十中全会以后，他把注意力逐步地集中到阶级斗争方面，而对发展生产力重视不够。“四人帮”更变本加厉，把发展生产同所谓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绝对对立起来，屡屡批判“唯生产力”论，结果造成了 20 年里生产力基本停滞的局面。邓小平在谈到这一问题时说：“1957 年开始，我们犯了‘左’的错误，政治上的‘左’导致 1958 年经济上搞‘大跃进’，使生产遭到很大破坏，人民生活很困难。1959、1960、1961 年三年非常困难，人民饭都吃不饱，更不要说别的了。1962 年开始好起来，逐步恢复到原来的水平。但思想上没有解决问题，结果 1966 年开始搞‘文化大革命’，搞了 10 年，这是一场大灾难。”

之所以会出现对生产力重视不够的问题，在理论上恐怕同对于社会主义生产力与生产关系这两者关系的认识上的偏颇有一定关系。

按照马克思主义原理，一定的社会经济制度总是建立在一定的社会物质基础之上的，也就是说，一定形式的生产关系，必须以生产力的相当程度的发展作为依托，缺乏相应的物质基础即生产力，这一社会经济制度难以巩固，更谈不上向前发展。毛泽东在开始时也很赞赏这一观点，并估计巩固中国新建立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大体上还要有十五年，但是，后来由于在主要矛盾问题上的错误转向，便转而强调用阶级斗争和思想教育等等办法来巩固新制度。与此相连，又把新建立的所有制形式看成凝固不变的和自然合理的东西。只要稍有变动，就被看成动摇社会主义基础和走资本主义道路，加以批判。似乎，衡量某种所有制形式优越与否，可以脱离当时生产力发展的状况而孤立地作出评价，如在公社化“一大二公”盛行时期，认为公有化程度越高，生产规模越大，就是最优越的所有制形式，并且误认为某种生产关系可以不必受生产力的制约而靠自身力量获得巩固和发展，在这种片面认识的指引下，一度要人为地拔高农业集体所有制的公有化程度，搞“穷过渡”，是这种偏颇认识的突出表现。

总的来说，毛泽东在其晚年对生产关系的巩固的重视程度更甚于生产力，加上帝国主义国家对中国的经济封锁及中苏断交，加剧了中国共产党领导人的对抗心理，以及在经济制度方面求急和求纯的意向。这样，在相当大程度上丧失了可以利用来发展生产力的宝贵时间。

除了对生产力的地位和作用认识不够以外，对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商品经济和货币交换、按劳分配等等，也有过不同情况和不同程度的错误认识。

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如何对待商品交换，在马克思主义著作里确实是一个没有完全解决的问题。马克思和恩格斯从未来社会主义社会将是生产力已获得高度发展这一前提出发，曾对社会主义社会里商品经济的存在持否定态度。这种看法还影响到列宁，他曾说：如果仍然有交换，那谈什么社会主义是可笑的。然而，当列宁把这一观点付诸实践时，却碰了壁。实际经验使他认识到，社会主义条件下不应限制和消灭商品交换和货币流通，反而应当利用并加以发展。他的著名论文：《论粮食税》等，就是为回答这一问题而写作的。他在谈到为什么还必须用黄金作交换手段时风趣他说：“和狼在一起，就要学狼叫。”尽管列宁对社会主义条件下继续存在商品贸易和货币交换持肯定态度，但由于习惯上把商品经济等同于资本主义经济，人们在思想深处总是把它们看成是社会主义的异己力量。这一点，直到斯大林在《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一书里重申列宁有关商品和货币的观点时也未完全改变。

毛泽东对待社会主义社会里商品生产始终存在着矛盾的态度。一方面，他表示赞同斯大林在《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一书里提出的观点，肯定了社会主义历史阶段商品生产在一定范围内存在的必要。在 1958 年间，曾试图纠正过以否定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为特点的“共产风”错误，他说：只要把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的作用严格地限定在一定范围内，它们就会在一定时期内乖乖地为社会主义服务而不引导到资本主义。又说：现在有些人大有消灭商品生产之势，看见商品生产就发愁，以为是资本主义。其实相反，为了团结几亿农民，商品生产要大大发展，货币也要增加。企图避开现在还有积极意义的资本主义的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的观点，是对马克思主义不严肃、不诚实和不彻底的态度。又说：按劳分配和等价交换，是决不能不坚持的两个马克思主义基本原则。另一方面，从更深层的意义上说，他仍然是把商品生产看成是资本主义固有的东西，社会主义去利用它，不过是权宜之计。因此

也就决定了，只有当他在建设实践中由于否认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感到有碰壁危险时，才强调它的积极作用：一旦时过境迁，转而又陈述它的某种弊端。再加上毛泽东在后来把按劳分配中等量劳动交换原则体现的“资产阶级权利”，误解为似乎按劳分配本身就是带有资产阶级性质的权利，把社会主义的按劳分配、八级工资制、货币交换这些东西，看成是和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的制度。于是又强化了他过早地否定商品生产的意识。“文革”后期，他不止一次地陈述商品交换、货币及按劳分配等等的弊端，把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同小商品经济和资本主义经济混为一谈，认为商品经济同旧社会差不多，每日每时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货币被看成是剥削的凭证，而不管这些货币掌握在谁手里，反映什么样的社会关系；否定按劳分配原则，以为它是资产阶级式的权利。在这种思想影响下，把计划经济同商品经济绝对地对立起来，似乎不断地排除商品交换，正是为了维护社会主义经济的纯洁性：反之，发展商品经济，似乎就有瓦解和破坏社会主义根基的危险，这种奇特的思维模式，在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以前，一直未能改变。由于上述两个方面失误，结果就不能不在实际上限制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发挥，从而又在相当大程度上扼制了社会主义自身的活力，使整个社会的经济发展处在停滞和半停滞的状态。邓小平说：“从1957年开始我们的主要错误是‘左’，‘文化大革命’是极左。中国社会实际上从1958年开始到1978年二十年内，长期处于停滞和徘徊的状态，国家的经济和人民的生活没有得到多大的发展和提高。”又说：“毛泽东同志是伟大的领袖，中国革命是在他的领导下取得成功的。但是他有一个重大的缺点，就是忽视发展社会生产力。不是说他不想发展生产力，但方法不都是对头的，例如搞人民公社，就没有按照社会经济发展规律办事。如果说，我们总结的经验有很多条，那末很重要的一条经验就是：要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如何建设社会主义。”这里，邓小平把毛泽东的失误方面讲得非常清楚。毛泽东同志之所以会有上面的失误，与当时国内外形势，人们的认识水平以及他本人的思想意识等因素都有关系；另外，从总结经验的角度看，与中国的历史传统及人们的心理态势也有很大的关系。正是这些，决定了毛泽东的一些错误判断能够形成，又能够被接受，并在长时期内得不到真正的克服。这里所指，一是农民小资产阶级的平等观念；二是革命战争年代形成的军事共产主义传统。具体说来，一方面，我国长期以来是一个以封建主义所有制占统治地位的社会，由于封建地主阶级对农民残酷的剥削和压榨，以及统治阶级中各阶层由内部纷争引起的动乱，使广大农民每每把求得太平和温饱作为自己的最高理想。“不患寡而患不均，不患贫而患不安”，成为被普遍认可的信条小平均即平等，不平均则不平等，这一观念深入到许多人的骨髓。相反，权力、地位、收入、待遇上的种种悬殊，被视为不能容忍，大逆不道，或认为是向旧社会倒退。与此相连，在人和人的关系上，也形成一种畸形心理，大家平等，相安无事，若超群出众，便受挞伐，“木秀于林，风必摧之；堆高于岸，水必湍之”，已成为一种十分顽固的习惯势力。而这一习惯势力的存在，正是平均主义得以通行的社会基础。

另一方面，我国的新民主主义革命是以武装的革命反对武装的反革命，数十年的战争生活和艰苦环境，磨炼了人们的革命意志，锻造出了军事共产主义传统。虽说在革命队伍的成员之间，不计较个人得失利害以增加群体凝聚力是其优点；但久而久之，平均即平等，不平均即不平等这一观念也印入

了人们的脑海。当国家转入大规模的经济建设以后，本来应当重视人们在劳动的质量和数量方面的差别，据以决定分配数额；但由于长期形成的军事共产主义传统和农民小生产者平均观念的合流，使这一社会主义原则很难真正地贯彻，并且不断地受到抵制。建国以来通行的分配制度，从表面看是按劳取酬，实质上却是换一个方式来贯彻基本平均制。当时竭力反对什么“高薪制”、“奖金制”，把这些丑化为“物质刺激”，似乎人并不要物质来刺激，这些就是基本平均制的反映。应当说，这是历史上本来就有的小生产者平等观念同军事共产主义传统的奇特汇合而结出的苦果。

毛泽东虽是一个伟大的革命领袖，但平均主义、军事共产主义也是他的一个重要思想倾向。1958年，人民公社化运动进入高潮时，毛泽东读了《三国志》中的《张鲁传》，建议广大干部也阅读，这多少也反映他一点心迹。相传，张鲁为东汉末年天师道首领，初平二年任督义司马时，率徒众攻取汉中，在各地设立“义舍”、置“义米”、“义肉”，过路者量腹取食，所建政权继续约30年，成为东汉末年比较安定的地区。毛泽东在本书的批注中，对极端贫苦的农民广大阶层梦想平等、自由、摆脱贫困、丰衣足食的理想以很高的评价，又特别点出了当时在汉中地区活跃的五斗米道。“民夷便乐”，大受群众欢迎。该道基本措施便是以“神道治病，置义舍（大路上的公共宿舍）和吃饭不要钱（目的似乎是招来关中区域的流民）”。这同人民公社化初期在许多地区盛行的绝对平均主义和共产风似乎有某种巧合。两者同样都反映了中国广大农民的原始共产主义的理想。值得注意的是，恰在此时，毛泽东提出讨论“资产阶级法权”问题，产主了要破除它的意向，认为战争年代的供给制具有共产主义性质，过供给制生活是马克思主义作风，而体现按劳分配的工资制，则被看作有很大弊端，是一种倒退，是向资产阶级让步，因而一度主张废除工资制，恢复供给制。这就不完全是巧合的问题了。其后，在1969年4月和1975年初，他又两次重提批判“资产阶级权利”问题。这中间，虽说包含有对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一书里说的“资产阶级权利”一词发生了误解这一成分在内，但更主要的恐怕是反映了中国文化传统中平均主义思想在人们的心灵深处、也在毛泽东的心灵中，打上了难以磨灭的烙印。

我们实事求是地指出毛泽东在中国现代化问题上的弱点、缺点和失误，这在任何意义上都不是否定或抹杀他的丰功伟绩，恰恰相反，只有排除和纠正了他的失误，才能使人们对他的伟大贡献有更清楚的和更准确的认识。同样的道理，只有对毛泽东在现代化问题上的成绩与失误作出辩证分析，才会对于邓小平如何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继承、捍卫和发展毛泽东思想有更加深刻的认识。

邓小平是毛泽东的同时代人，作为最高领导集体的成员之一，曾参与了毛泽东对于中国建设道路的历史性探索。也就是说，在毛泽东对于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所作的理论贡献中也有邓小平的一份功绩。不过，邓小平在关于社会主义时期阶级斗争及如何办好工业企业等一系列问题上，又有自己的独到见解。特别重要的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后，他总结了毛泽东晚年的经验教训，在许多重大问题上进一步推进和发展了毛泽东思想，因而作出了具有独创意义的新的贡献。

邓小平的贡献，首要的也是最基本的是他恢复了毛泽东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

邓小平认为，在60年代或50年代后期以前，毛泽东提出的一些基本原理是非常正确的，即使在社会主义现代化方面的许多论断也是如此，如他提出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的矛盾，关于《论十大关系》，关于“自力更生为主、争取外援为辅”的方针，关于反对霸权主义和防止和平演变的问题，都是应当继承和发展的。总的来说，“他创造性地把马列主义运用到中国革命的各个方面，包括哲学、政治、军事、文艺和其他领域，都有创造性的见解。”但是，从宏观上考察，在所有这些贡献里，最为重大的贡献，是他提出并长期推行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据此，邓小平认为，当前对我们来说，最重要的也就是重新确立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

人们知道，这条路线的重新确立，是同“两个凡是”的错误方针（即凡是毛泽东作出的决策，我们坚决拥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地遵循）作斗争中提出来的。坚持“两个凡是”就是不加分析地把毛泽东一生中的正确部分和错误部分都加以坚持，也就是不承认毛泽东言论中的正确部分构成一个科学的毛泽东思想体系，说到底，也就是坚持“文化大革命”的“左”的指导思想，使毛泽东思想中正确的部分不能得到发扬，错误的部分也不能得到纠正。如果按照这样一条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思想路线去办的话，全面的拨乱反正无从谈起，毛泽东思想的精髓将被阉割，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也将全部被葬送。

针对“两个凡是”的错误观点，邓小平指出，其一，毛泽东所讲的话都是以一定的时间、地点、条件和具体问题为前提的，如果把毛泽东在这个时间、地点、条件和问题上讲的话移到另一个时间、地点、条件和问题上去，就会把毛泽东思想僵化、庸俗化，甚至把真理变成谬误。其二，毛泽东思想是由若干基本原理构成的科学体系，至于个别论断，无论是马克思、列宁和毛泽东都不免有这样或那样的失误。但这不属于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基本原理所构成的科学体系。因此，我们不能从个别词句，而必须从毛泽东思想整个体系中去获得正确的理解。其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点就是实事求是，就是把马列主义的普遍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因此，所谓高举毛泽东思想红旗，并不是一味地重复已有个别结论，而是应在马列主义和毛泽东思想普遍原理的指引下，“深入研究中国实现四个现代化所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并且作出有重大指导意义的答案，这将是我们的思想理论工作者对马克思主义的重大贡献，对毛泽东思想的真正高举。”而“这决不是改头换面地抄袭旧书本所能完成的工作，而是要费尽革命思想家心血的崇高的创造性的科学工作。”对于邓小平这一贡献，江泽民作了很高评价：认为“以邓小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充分肯定了毛泽东同志的历史功绩和毛泽东思想的指导地位。这对于正确评价我们党和人民的奋斗历史，对于保证党和国家的各项工作继续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具有重大的深远的意义。”

应当承认，在“四人帮”被粉碎之后的一段时期里，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的处境曾十分艰难。一方面是毛泽东晚年时的错误被林彪、“四人帮”利用，使中国人民陷入到了深重的灾难之中；另一方面，由于我们屡次失误，丧失了许多本来可以利用的时间，结果和世界上不少国家拉大了距离。在这种情况下，内忧和外患一齐向我们袭来。我们不仅应吞食自己失误而带来的苦果，而且要负担别人掠夺之余甩给我们的包袱，还必须承受由于历史落后局面而不得不面对的国际压力和国内的人民的仿惶，我们必须在逆境中奋起。而作为毛泽东逝世以后中国建设事业主要推进者的邓小平，除了在总体

上对毛泽东思想的历史地位作出科学评价以外，又必须如他自己所说，运用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指导现今的全部工作，包括解决过去的遗留问题和四个现代化过程中出现的一系列新问题。

为了便于同毛泽东思想的发展衔接，我们先谈谈最突出的两个问题。

首先是及时而大胆地扭转了对社会主义时期主要矛盾的认识。

有鉴于在 1957 年以后长达 20 年的时期内中国社会经济发展不够理想的状况，邓小平重新审视了这段历史，认为是“左”的倾向使我们耽误了 20 年。他说：经过我们冷静地分析中国现实和总结经验之后认定：从建国到一九七八年三十年成绩很大，但做的事情不能说都是成功的；我们建立的社会主义制度是个好制度，应当坚持，但问题是什么是社会主义，它的特点是什么，应当进一步解决。根据上述分析，邓小平指出：“按照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是共产主义的第一阶段，是一个很长的历史阶段，社会主义的首要任务是发展生产力，逐步提高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又说：“贫穷不是社会主义，社会主义要消灭贫穷。不发展生产力，不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不能说是符合社会主义要求的。”还说：“什么叫社会主义，什么叫马克思主义？我们过去对这个问题的认识不是完全清醒的。马克思主义最注意发展生产力。”各尽所能和按劳分配，本身就要求生产力有高度发展。“所以，社会主义阶段的最根本任务就是发展生产力。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就是体现在它的生产力要比资本主义发展得更高一些，更快一些。”

既然发展生产力是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根本任务，理所当然，也就是我们在当前阶段应当抓住的主要矛盾和应当解决的主要课题，还在 1978 年 3 月间，他在全国科学大会开幕式上的讲话里就已说过：“在二十世纪内，全面实现农业、工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的现代化，把我们的国家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是我国人民肩负的伟大历史使命。”之所以应如此是因为，如果不搞现代化，科学技术水平不高，社会生产力不发达，国家实力得不到加强，人民物质文化生活得不到改善，那末，我们的社会主义政治制度和经济制度就不能巩固，我们国家的安全就没有可靠的保障。到次年 3 月他在关于《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讲话里，就直接把实现现代化作为我国当前和今后一个长时期里的主要矛盾。他说：“我们的生产力发展水平很低，远远不能满足人民和国家的需要，这就是我们目前时期的主要矛盾，解决这个主要矛盾就是我们的中心任务。”这个主要任务的实现，决定着我国国家的命运、民族的命运，同时代表着人民最大的利益和最根本的利益。从最直接意义上说，也是对党的前 30 年工作的深刻总结。正像邓小平说的：“近三十年来，经过几次波折，始终没有把我们的工作着重点转到社会主义建设这方面来。所以，社会主义优越性发挥得太少，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不快、不稳、不协调，人民的生活没有得到多大的改善。十年的文化大革命，更使我们吃了很大的苦头，造成很大的灾难。”鉴于这个切肤之痛，他提醒全国人民：“现在要横下心来，除了爆发大规模战争外，就要始终如一地、贯彻始终地搞这件事，一切围绕着这件事，不受任何干扰。就是爆发大规模战争，打仗以后也要继续干，或者重新干。我们全党全民要把这个雄心壮志牢固地树立起来，扭着不放，‘顽固’一点，毫不动摇。”又说：“我们的政治路线是把四化建设作为重点，坚持发展生产力，始终扭住这个根本环节不放松。”还说：“从 1978 年我们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开始，确定了我们的根本政治路线，把四个现代化建设，努力发展社会生产力，作为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在这个基础

上制定了一系列新的方针政策，主要是改革和开放政策。”

旗帜鲜明并始终一贯地把发展我国社会主义生产力置于首位，这是邓小平在新时期对毛泽东思想的最重要的补充和发展，也是他本人最重大的理论贡献。外国学者评论说：“从整体上看毛泽东的最后 20 年，如果得出结论说，他在这个时期的任何时候都把马克思主义解释成经济基础的作用要服从于上层建筑，那就错了。”但有一件事是确定无疑的。即“中国今天（以邓小平为代表——引者注）应用马克思主义的方法同毛泽东应用马克思主义的方法之间的差别，在于毛泽东最关心的是阶级斗争和建设社会主义之间的辩证法，而邓小平则以政治改革和经济发展之间的辩证法作为他政策的中心。毛泽东相信，只有在上层建筑中进行不屈不挠的斗争，才能保证人们沿一条正确道路走向新的无私社会，要是在达到这个目标之前放松了警惕，那么从农村游击战争艰难岁月以来所得到的这一切革命成果，就有可能毁于一旦。与此完全不同，邓主张只有在高度发展的经济基础上，才能建成真正的社会主义，他还反复指出，只有到了下个世纪中叶，才能建立必要的基础。……凡是只用意识形态来建设社会主义的人，都是在沙堆上建设社会主义。”这一评论除了在细节方面尚可斟酌以外，大体上是可以接受的。

邓小平的第二个理论贡献是他关于社会主义条件下按劳分配与商品交换的地位与作用的认识。

前面提到，毛泽东在 50 年代末当批评“共产风”，错误时曾经说过：按劳分配和等价交换，是决不能不坚持的两个马克思主义基本原则。然而，由于当时客观条件的种种限制，也由于毛泽东在思想深处把商品交换当作是资本主义的东西加以限制，以致后来把按劳分配当作是资产阶级法权加以否定，说它同；日社会差不多，这样，不仅在人们思想上造成很大混乱，而且在政策上也造成了极大扭曲。对这个关系到社会主义优越性能否得到充分发挥，社会主义经济能否真正搞活，人民群众的积极性能否真正调动起来的大问题，邓小平作了认真审视，重新恢复了马克思主义的正确结论。

还在 60 年代初，当贯彻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时，邓小平便总结了在“大跃进”中对工业企业的严重冲击的沉痛教训，特别是“经营不计工本，不讲究经济核算，亏本赔钱，职工的工资、奖励制度存在着严重的平均主义倾向，在分配上不以劳动的数量和质量为主要依据”的教训，提出应重视成本、效益的经济核算、坚持贯彻责任制以及严格实施以“计件”或“计时”为形式的按劳分配制度，并反映在他主持制定的《国营工业企业工作条例（草案）》中。在 1962 年恢复农村经济时期，安徽农民搞包产到户，田家英经实地调查，起草了《恢复农村经济的十大政策》的设想，提出在农村应实行多种多样所有制形式，包括集体、半集体、包产到户，分田单干，邓小平表示“赞成”。以后，他一直思索和倡导这个问题。例如，1975 年邓小平复出在主持中央日常工作期间，在《关于发展工业的几点意见》里，其中两条，就着重讲了“抓好产品质量”和“坚持按劳分配原则”两大问题。实际上讲的是商品贸易与等价交换。他当时说，质量作为一个大政策，包括了品种和规格在内，提高产品质量是最大的节约。因此，“在一定意义上说，质量好就等于数量多，质量好了，才能打开出口渠道或者扩大出口。要想在国际市场上有竞争能力，必须在产品质量上狠下功夫。”他又认为：坚持按劳分配原则，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始终是一个很大的问题。“人的贡献不同，在待遇上是否应当有差别？同样是工人，但有的技

术水平比别人高，要不要提高他的级别、待遇？技术人员的待遇是否也要提高？如果不管贡献大小、技术高低、能力强弱、劳动轻重，工资都是四五十块钱，表面上看来似乎大家是平等的，但实际上是不符合按劳分配原则的，这怎么能调动人们的积极性》”有鉴于此，他建议高温、高空、井下、有毒的工种，待遇应当跟一般的工种有所不同。可惜，邓小平的这些真知的见，在当时条件下没有可能真正贯彻。

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后，他多次讲到“学会用经济方法管理经济”，其中中心思想是贯彻交换原则和严格按劳分配的制度，以及在管理制度上应“特别注意加强责任制”。

在按劳分配问题上，他明确说：“我们提倡按劳分配，对有特别贡献的个人和单位给予精神奖励和物质奖励；也提倡一部分人和一部分地方由于多劳多得，先富裕起来。这是坚定不移的。”又说：“我们过去行之有效的各项措施都要恢复。奖金制度也要恢复。对发明创造者要给奖金，对有特殊贡献的也要给奖金，搞科学研究出了重大成果的人，除了对他的发明创造给予奖励外，还可以提高他的工资级别。”当然，“多劳应该多得，但是必须照顾整个社会”。例如，照顾左邻右舍，顾及整个国家的利益和纪律等。在1980年8月间“答意大利记者奥琳埃娜·法拉奇问”时说：“社会主义是共产主义第一阶段，这是一个很长的历史阶段，必须实行按劳分配，必须把国家、集体和个人利益结合起来，才能调动积极性，才能发展社会主义的生产。”

对商品交换问题，邓小平也有重要的论述。兹举几处为证：

1. 1979年11月，他就说过，社会主义也可以搞市场经济，不同意把市场经济看作是资本主义专利。他认为，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在方法上和资本主义社会基本相似，但也有不同，即这是全民所有制之间的关系，也有同集体所有制之间的关系，也有同外国资本主义的关系。

2. 1980年5月，在讲到农村政策时，就强调应提高农产品商品化程度，要因地制宜。他说：“所谓因地制宜，就是说那里适宜发展什么就发展什么？不适宜发展的就不要去硬搞。像西北的不少地方，应该下决心以种牧草为主，发展畜牧业。现在有些干部对于怎样适合本地情况，多搞一些经济收益大，群众得实惠的东西，还是考虑不多，仍然是按老框框办事，思想很不解放。”这里说的多搞一些经济收益大和群众得实惠的东西也就是指提高经济效益，重视发展农村商品经济，提高农产品商品化程度。

3. 1984年10月间，中国的经济体制改革的重点由农村转向城市，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适时地通过了《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肯定了“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必须自觉依据和运用价值规律，是在公有制基础上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并且指出，现在经济体制改革的重点在城市。邓小平对这一文件评价极高，认为“是有历史意义的一个文件”。又说：“这次的文件好，就是解释了什么是社会主义，有些是我们老祖宗没有说过的话，有些新话。我看讲清楚了。”他说的新话主要是指文件中肯定了“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必须自觉依据和运用价值规律，是在公有制基础上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可逾越的阶段，是实现我国经济现代化的必要条件。”又说：“过去我们不可能写出这样的文件，没有前几年的实践不可能写出这样的文件。写出来也很不容易通过。”

4. 1990年底邓小平又说：理论上要搞懂，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的区别不是计划、市场这样的内容。社会主义也有市场调节，资本主义也有计划控

制。不要以为搞点市场经济就是资本主义道路，没那回事。计划经济和市场调节都得要。不搞市场，自甘落后，连世界信息都不知道。

5. 1992年初，邓小平在视察我国南方的谈话中又一次重申：“计划经济不等于社会主义，资本主义也有计划；市场经济不等于资本主义，社会主义也有市场”。“计划多一点还是市场多一点，不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本质区别”。他并据此批评了理论界中一些混乱的和错误的看法。

邓小平不仅十分重视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认为是中国现代化的必由之路，也是由穷变富的必由之路。而且，他又进一步提出：这种商品经济的发展必须遵循并坚持社会主义原则，所谓社会主义原则，最重要的是两条：第一，要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的经济；第二，决不能导致贫富两极分化。并且指出：一旦发现偏离社会主义方向的情况，国家机器应出面干预，纠正过来。这些论断是十分重要而富有远见的。

综上所述：在我国进入了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以后，由于邓小平在关于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和坚持按劳分配与等价交换这两个关系到社会主义发展的前途和命运的最重大的问题上进行了重新审视，并作出了带根本性的拨乱反正，这样就引导我们从绝境中走出来再次踏上坦途，使经济生活逐步搞活，并逐步走上了稳定、协调和健康的发展轨道。使社会主义的制度重新焕发出耀眼的光辉。应当说，对这样的功绩，作怎样的估计都是不过分的。

当然，邓小平对于建设新时期客观规律的探索并不就是这几条，但如果首先肯定这几条，其他方面的探索便失去了根基，而继承和发展毛泽东思想也无从谈起，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那更是会变成一句空话。

围绕着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和贯彻按劳分配和发展商品经济这个关节点，邓小平还有一系列理论贡献，现分别阐述如下：

（一）改革开放。

传统的社会主义经济模式为什么失去了活力呢？概而言之，一是吃大锅饭，二是闭关锁国。它们造成的危害不可低估。

社会主义消灭了人剥削人的制度。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人人都有劳动的权利。人们的生活有保障，有安全感，不再担心家破人亡和流离失所，这比资本主义社会要公平、合理得无可比拟。但同时也有弊端，就是造成了许多人在那里混饭吃：反正你不能开除我，社会主义不能饿死人。这样，在一部分人中间，就缺乏效率。日子久了，人们会造成一种误解，仿佛社会主义社会里，公平与效率难于兼得。实际上这个矛盾不是不可以解决的，重要的办法之一是改革体制和提高效率。从这个意义上说，改革也就是解放生产力。邓小平之所以一贯地强调生产岗位责任制，强调扩大企业自主权，强调打破“大锅饭”，其要害之点是坚持按劳分配原则，反对平均主义，人们之间的贡献有差别，收入有差别，就会有竞争，这样你追我赶，经济就搞活了。而搞活经济，也就为对外开放提供了前提。人所共知，在国际市场上，尽管资本主义制度与社会主义制度根本不同，但在商品等价交换这一点上却能取得最终的一致，因此，要使自己的商品有竞争力，能占领市场，就必须降低成本、增加效益，提高劳动生产率，归根到底，要提高个人的劳动积极性，而这也就是改革的落脚点。邓小平在讲到“路子走对了，政策不会变”的问题时说：“打破‘大锅饭’的政策不会变。工业有工业的特点，农业有农业的特点，具体经验不能搬用，但基本原则是搞责任制，这点是肯定的。”由吃

大锅饭逐步改为责任制，这也就是改革，而其中心环节又是增强企业活力，人人关注企业效益，人人工作成果又与他们的社会荣誉与物质利益密切联系。当然，改革不是孤立的一项两项，是一个系统工程。如邓小平所说：“我们的经济管理工作，机构臃肿，层次重叠，手续繁杂，效率极低。政治的空谈往往淹没一切。这并不是哪一些同志的责任，责任在于我们过去没有及时提出改革。但是现在如果再不实行改革，我们的现代化事业和社会主义事业就会被葬送。”至于改革的中心，邓小平认为，虽然改革是全面的改革，包括经济，也包括教育等其他行业，但现在讲的改革的重点在体制上，因为体制问题比起别的问题上“更带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和长期性”。对体制的革命不同于过去对人的革命。因此，如果使用革命的字眼，也是指它的转意而非原意。

改革和开放密不可分，改革本身意味着开放，或者可以把开放叫作对外的改革，而改革过去那种闭关锁国的状态，尽可能地吸收外国的资金、先进的科学技术以及科学的管理方法，以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1984年6月间，邓小平在和日本外宾的谈话中说：“现在的世界是开放的世界。中国在历史上落后，就是因为闭关自守。建国以后，人家封锁我们。在某种程度上我们也还是闭关自守，这给我们带来了一些困难。……总之，三十几年的经验是，关起门来搞建设是不行的，发展不起来。”他所说的开放是全方位的：一个是对苏联和东欧国家的开放；一个是对西方发达国家的开放；还有一个是对第三世界发展中国家的开放。

在对外开放问题上，按照邓小平的观点，一方面要坚决和大胆，另一方面又要注意抵制外来的腐朽思想的侵蚀，决不允许资产阶级生活方式泛滥，决不允许拿原则作交易，充当别国的政治附庸。

从上看出，改革开放政策是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逻辑必然，既要发展生产力为工作重心，就势必要求改革、开放，反过来说，改革与开放也成为在新形势下发展生产力的两大杠杆。

（二）目标设计。

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必须有相应的目标设计。对这个问题，邓小平也进行了认真的思考。

还在1979年，日本前首相大平正芳访华期间，邓小平在回答大平关于“中国四个现代化的目标究竟是什么”的提问时，就明确地说过：可以确定为这样一个目标，到本世纪末翻两番，如果1979年中国的人均国民生产总值250美元左右计算，到本世纪末即达到人均1000美元。后来，他考虑到，那个时候人口不只10亿了，大体上要控制到12亿左右，如果以此计算，人均国民生产总值就是800美元多一点，而国民生产的总值将要达到1万亿美元。他认为，这就意味着中国人民的生活达到一个小康水平。以后，则以此为基础，再用30年至50年时间，力争接近世界发达国家的水平。1984年10月，他确认了这个发展战略，并称其为“政治目标”。如果把这一经济发展战略加以分解，大体上是“三步曲”：第一步，用10年时间，实现国民生产总值翻一番，解决人民的温饱问题；第二步，到本世纪末（计划用12年时间），使国民生产总值再增长一倍。人民生活达到小康水平；第三步，到下个世纪中叶，人均国民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人民生活比较富裕，基本实现现代化。当然，在这个基础上还要继续前进。这个发展战略写进了党的十三大的政治报告，极大地激发了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

主义的积极性。

对这个目标设计的作用应如何估计？指出下面两点也许是适宜的：1. 自从在 1958 年大跃进，毛泽东提出超英、赶美的口号以及相应的经济指标在实践中碰壁以后，他本人再没有提出过具体的经济发展战略，党其他的领导人也没有可能这样去做。这样，我国的经济建设处在了徘徊不前或自我辗转的可悲境地。从这个意义上说，邓小平重提经济发展战略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历史上一个重大转折，它对于恢复我国人民的民族自信心有极重要的作用。2. 认为这样的目标设计过于缓慢，不过瘾等等想法也是不对的。人们知道，建国以来，我国的经济增长速度并不慢，只是由于没有做到协调稳定地发展，经济效益不够理想，经过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大的调整，这一弊端已基本上克服。发展速度 and 经济效益统一了起来。以速度而论，1980—1986 年，我国国民生产总值平均每年增长 9.2%，美国仅为 2.1%，日本为 5.9%，我国的国民生产总值，1989 年已达到 15 907 亿元，在各国中居第 8 位。钢产量已超过 6000 万吨，进入世界四大钢铁生产国之列，煤产量已突破 10 亿吨大关，跃居世界第一。如果再看看我国已拥有的那些标志着国防现代化，又标志着科技发展水平的核工业、航天工业、电子工业，就完全有理由感到自豪了，应当说，社会主义的优越性也日益明显地显现出来了。

（三）精神文明。

物质指数上升和精神素质下降似乎已成为资本主义现代化的痼疾，社会主义现代化会不会蹈此覆辙，是一个无可回避的问题。

早在本世纪 20 年代，列宁就把文化革命当作建成“完全的社会主义国家”的一项战略任务，与它并列的三项是社会主义工业化、农业集体化以及苏维埃政权建设。列宁曾充分地估计到实现这一任务的艰巨性。他说：“树立新的劳动纪律，建立新形式的人与人的社会联系，创立吸引人们参加劳动的新方式和新方法，——这需要许多年甚至几十年的工作。”他又认为。战胜自身的保守、涣散和小资产阶级利己主义“是比推翻资产阶级更困难、更重大、更深刻、更有决定意义的变革的开端。”毛泽东对于革命胜利以后优良传统的保持和发扬极端重视，认为不仅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先决条件，而且是防止和平演变的一项重要内容。只可惜由于 1957 年后“左”的指导思想，招致阶级斗争扩大化，使精神文明建设未能走上正常轨道。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的历次决议与领导人讲话里，重提精神文明建设问题。对于精神文明建设的内容和实现方式已经作了透彻的说明。邓小平对此也极为重视，认为是同物质文明建设密切相关的一个组成部分。他说：“在社会主义国家，一个真正的马克思主义政党在执政以后，一定要致力于发展生产力，并在这个基础上逐步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这就是建设物质文明。过去很长一段时间，我们忽视了发展生产力，所以现在我们要特别注意建设物质文明。与此同时，还要建设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最根本的是要使广大人民有共产主义的理想，有道德，有文化，守纪律。国际主义、爱国主义都属于精神文明的范畴。”他又说，所谓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就是要坚持五讲四美三热爱，教育全国人民做到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而在这四条里面，理想和纪律特别重要。只因为有理想，才会有马克思主义信念，有共产主义信念，才会坚持走共同富裕之路。同时，只有有纪律，才能团结起来，组织起来，不致变成一盘散沙。为此，他特别强调，我们虽然要改革开放，要利用外国的智力，但同时“要特别教育我们的下一代

下两代，……一定不能让我们的青少年作资本主义腐朽思想的俘虏，那绝对不行。”

（四）民主政治。

在经济上实现现代化和政治上实行民主化是互相呼应的，无前者不会有后者，但后者又为前者的顺利实现提供了前提和保证。

在建设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方面，邓小平有过系统的、连贯的思想。在研究这个问题时，切不可使这些连贯的思想相互割裂。

首先，他认为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充分发扬民主，广开言路，对调动全体党员和人民群众的积极性至关重要。他说过：“解放思想。开动脑筋，一个十分重要的条件就是要真正实行无产阶级的民主集中制。我们需要集中统一的领导，但是必须有充分的民主，才能做到正确的集中。”应当承认：“人民群众提出的意见，当然有对的，也有不对的，要进行分析。党的领导就是要善于集中人民群众的正确意见，对不正确的意见给以适当解释。对于思想问题，无论如何不能用压服的办法，要真正实行‘双百’方针。一听到群众有一点议论，尤其是尖锐一点的议论，就要追查所谓‘政治背景’、所谓‘政治谣言’，就要立案，进行打击压制，这种恶劣作风必须坚决制止。毛泽东同志历来说，这种状况实际上是软弱的表现，是神经衰弱的表现。”

其次，社会主义民主与社会主义法制必须互相联系，互相制约与互相促进。邓小平说：“社会主义民主和社会主义法制是不可分的。”这是因为：一方面，社会主义民主《根本上说是国家制度问题，只有广大人民当家作主，才有可能通过一定的手段和步骤建立起社会主义法制；另一方面，社会主义民主又必须在一定的法制的约束下进行，应逐步法律化和制度化，并受到法律的切实保护。总之，发扬社会主义民主不能离开社会主义法制，“不要社会主义法制的民主，不要党的领导的民主，不要纪律和秩序的民主，决不是社会主义民主。相反，这只能使我们的国家再一次陷入无政府状态，使国家更难民主化，使国民经济更难发展，使人民的生活更难改善。”甚至会“造成安定团结政治局面的彻底破坏，造成四个现代化的彻底失败。”

还有，邓小平还特别讲到了经济民主。他说，鉴于我国经济管理体制权力过于集中，应有计划地大胆地下放，否则不利于充分发挥国家、地方、企业和劳动者个人四个方面的积极性。换言之，即在统一认识、统一政策、统一计划、统一指挥、统一行动之下，在经济计划和财政、外贸等方面给予更多的自主权。

（五）“一国两制”。

“一国两制”即一个国家，两种制度，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个特别的内容。它是由邓小平提出的为了解历史遗留的国家分裂，以推进祖国的和平统一事业，从中国具体实际出发而提出来的一种国家建设的战略构思。这一构思，用邓小平的话说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内，大陆十亿人口实行社会主义制度，香港实行资本主义制度。”这里说的香港是泛指，也应包括台湾、澳门等等在内。在具体说明这一政策的基本点时，邓小平强调：一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是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台湾、香港、澳门都是中国的组成部分；二是中国的主体必须是社会主义；三是“一国两制”的政策有长期性和稳定性，至少五十年不变，国家宪法和有关法律均予以保障。至于这一政策的哲学依据，照邓小平所说，应“归功于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用毛泽东主席的后来讲就是实事求是。”

（六）国际经济政治新秩序。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至今，国际形势发生了重大变化。随着美苏对抗减弱，冷战关系缓和，新的世界大战打不起来，可以争取到一个较长时期的和平。针对这种情况，邓小平作出了新的判断和构思。概而言之。1. “当今世界不安宁来源于霸权主义的争夺。” “战争是同霸权主义联系在一起的。” 2. 解决国内和国际争端，不用战争手段，而用和平方式。他说过：“世界上的许多争端，总要找解决问题的出路。我多年来有个想法，用什么方法来解决这种问题，不用战争手段，用和平方式。” 3. 结成广泛的国际统一战线，反对霸权主义，反对强权政治，争取世界和平。邓小平认为：当今世界上有两个突出的问题，一是和平问题，二是发展问题。谈及第一个问题时说：“当前国际形势发生了变化。和平力量、制约战争的力量有了相当的发展，只要全世界人民一起争取，战争可以避免，和平可以赢得。” 4. 加强中国自身的建设，就是对维护世界和平的最直接贡献。邓小平认为：“如果说中国是一个和平力量、制约战争的力量，现在这个力量还小。等到中国发展起来了，制约战争的和平力量将会大大增强。” 还说：“中国每发展一步，世界和平力量就会增加一分。中国摆脱了贫困，就会对世界和平作出更多的贡献。” 在上述见解的基础上，邓小平把它们综合起来，提出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基础上建立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的主张。1988年10月间，他在会见一位外国朋友时说：现在要研究提出建立一个国际政治新秩序的问题。过去的国际政治是霸权主义，是集团政治。集团政治本身就不平等。经得起考验、能维持和平的是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五项原则能够为不同制度的国家服务，能够为发展程度不同的国家服务，能够为左邻右舍服务。他并且相信，在变幻不定的国际形势下，只要建立起这样一种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我们的世界会变得更加美好。

邓小平在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所作的理论贡献，我们归纳为上述几个方面。当然，他的贡献不只这些，其中有一些是同毛泽东的理论贡献相同或基本相同，如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重视对国情的分析；另有一些是主要论断的具体展开，如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是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直接延伸，又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进一步深化，因而也就不一一论列。

还应当指出，上述关于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和坚持贯彻按劳分配及等价交换原则这两项基本内容固然与社会主义现代化密切相关，而其余六条也是直接或间接为社会主义现代化服务的。总而言之，改革与开放是中国实现现代化的两大基本杠杆，而发展战略则是对现代化的目标作总体设计，至于民主政治、精神文明建设则是为现代化提供正确的思想导向和改善主体的政治素质，而一国两制与建立国际政治经济秩序则是为中国现代化建设提供有利的外部环境。总的说，都是为促进中国现代化建设服务的。邓小平说得对，我们采取的一切新办法，“要以是否有助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是否有助于国家的兴旺发达，是否有助于人民的富裕幸福，作为衡量我们各项工作做得对或不对的标准。” 或者说，在邓小平看来，只要有利于发展生产、有利于整个国计民生，也就有利于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这是在建设新时期他对于社会主义现代化理论的重大贡献。

以上我们依次阐明了毛泽东对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理论贡献及其失误，又着重介绍了邓小平在新时期对毛泽东现代化建设理论的深化和发展。应当说，作为统一的毛泽东思想体系来说，它们是密切相关，也是互相衔接

的。从历史发展的过程看，如果没有毛泽东对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理论作奠基工作，便不可能有邓小平在建设新时期对社会主义现代化问题的再探索，反过来，如果没有邓小平的新的理论贡献，毛泽东关手现代化建设理论也不可能走向正确的方向，达到更加高级、更加充实和完满的程度。从一定的意义上说，它们是互补的，我们既不可以前者非难后者，又不应当以后者否定前者，只应当把它们作为一个有机的、连贯的、不断发展的系列来考察。

这也就是我们对本书的简短的总结。

后 记

这本书是国家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毛泽东与中国现代化》的研究成果，是为了适应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需要而写作的。

本书的指导思想是在科学地研究毛泽东有关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理论的基础上，对于他在这一领域的突出贡献作较为全面和系统的阐述。本书着重介绍毛泽东有关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问题的理论贡献，对其不足与失误适当提及，某些章节及“结束语”的阐述延伸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毛泽东思想的新发展。本书在写作中注意使用逻辑与历史相统一的方法。

本书是由北京大学哲学系现代中国哲学教研室成员集体编著的。写作过程是先由每位作者分别草拟提纲，经反复讨论，再由主编集中并综合成写作大纲，讨论修改后分头写作。印出《讨论稿》后，分送有关专家审阅，然后集中讨论修改，写出修改稿。最后由主编对修改稿进行全面的统改工作并定稿。

本书各部分撰稿人：许全兴（序言、第 1、3 章），陈葆华（第 5、7 章），冯国瑞（第 4 章），杨梅叶（第 6 章），陈占难（第 8 章），张文儒（第 2 章，结束语）。书稿承蒙周承恩、卢俊忠、陈中立、雷永生、刘金海、默明哲等专家提出了宝贵的修改意见，当代中国出版社李祖锡同志审阅书稿付出大量辛勤的劳动，在此一并致以深切的谢意。

张文儒
一九九二年八月

